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乱世情怀

(上)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我写今之侠者的动机

温瑞安

中国时报人间版要办“武侠小说大展”要我也写篇小说，出席“武林榜”上。我本来想写篇《风雪林畔》，写的是辛弃疾的故事。辛弃疾的时代，正是最令人掷笔悲歌的时代，许多豪杰有志之士。像宗泽，像岳飞，不是屈死，就是枉死。辛弃疾文才武略，却报国无门。由于大展的要求是短篇，所以我择其淳熙十五年（一一八八年）的一段故事：其时朝廷命辛弃疾主管冲佑观，显示有再度起用之意。左相王淮赏识辛弃疾的才能，想把他“进除一帅”，无奈右相周必大竭力反对，所以才改命他主管冲佑观。后来王淮在淳熙十五年五月即罢相，辛弃疾被起用之事，终又烟消云散。就在这一年间，陈同甫（陈亮）自东阳来访辛弃疾，一共住了十天。在这十大里，二人曾同游鹅湖，并曾在紫溪等候朱熹，可惜朱熹没有来，陈亮飘然东归。据记载陈亮也是一位豪杰之士，这次来游，与辛弃疾谈得十分投契，二人曾“憩鹅湖之清阴，酌瓢泉而共饮。长歌相答，极论世事”，陈亮走后，辛弃疾竟“意中殊恋恋”，连忙起身追赶，至鹭鸶林、受阻于雪，心中很是惆怅……

我的小说便在这历史的节骨眼上，加添了一些我自己的东西。我说他不止是受阻于雪，而是在风雪林畔，追赶好汉陈亮时，遇见金营里派出来的高手，三度狙杀，辛弃疾奋而应战，最后才从过招的武技中，得知狙杀手中也有宋人，而且是朝廷遣派过来的，因为忌他一力主战，疑他调练飞虎神军。辛弃疾击败金人后，便再也追不上陈同甫，只好望林长叹，踟蹰雪中，更加使辛弃疾的惆怅，用茫茫皑白的风雪，末路英雄不见言于世的孤寂。……而实际上，在辛弃疾搏战金营高手之时，陈亮也遇到了狙击手，他击败那些人后，也很怀念辛弃疾，很想回头找他。而且还有宋儒朱熹，他也来了，也是因为遇到了伏击，所以才遇不上辛弃疾他们。……我让这三位铁血男儿，在同一时间却不同的空间，立在茫茫风雪之中，一在林中（陈同甫），一在林畔（辛弃疾），一在湖中（朱熹），来点出这三位生于乱世空有满腔热血而流放江湖的英雄落泪。据史实记载，后陈同甫因事下狱，辛弃疾与郑汝谐、罗点等人极力营救，陈亮乃得在明年二月出狱，陈亮本是位雄心万丈的豪杰，然而竟以诬枉而二度系狱，平生豪气都被消磨殆尽。这使我们深深感到，当时只是一个苟且偷安的时代，不是一个可以容纳英雄豪杰的时代。这一点，和“风雪林畔”的这一个横切面相互应合。至于他们的比斗，我会尽可能采用宋、金两方的民族性与其特长，来融于武打之中。我想“侠”字乃比“武”字更重要，“武”字如果要成其力艺术，那么必需要加上“人性”。比方说，辛弃疾追陈亮不遂，后来就写了一首《乳燕飞》（贺新郎）以见意，全文如下：

“把酒长亭说。看渊明，风流酷似，卧龙诸葛。何处飞来林间鹊，蹙踏松梢残雪。要破帽多添华发，剩水残山无态度，被疏梅料理成风月。两三雁，也萧瑟。佳人重约还轻别，怅清江天寒不渡，水深水合。路断车轮生四角。此地行人销骨，问谁使，君来愁绝。铸就而今相思错，料当初，费尽人间铁。长夜笛，莫吹裂。”

后来陈同甫也用原韵作了一首《贺新郎》，以赠辛幼安：

“老去凭谁说，看几番，神奇臭腐，冬裘夏葛。父老长安今余几，后死无讎可雪。犹来燥当时生发，二十五弦多少恨，算世间哪有平分月。胡妇弄，汉宫瑟。树犹如此堪重别，只使君从来与我话头多。合行矣，置之无足问，谁换妍皮痴骨，但莫使伯牙弦绝。”

九转丹砂牢收拾，管精金只是寻常铁。龙共虎，应声裂。”

辛弃疾后又作一首《贺新郎》答之，他是极欣赏陈亮的壮志凌云的：

“老大哪堪说，似而今，元龙臭味，孟公瓜葛。我病君来高歌饮，惊散楼头飞雪。笑富贵，千钧如发。硬语盘空谁来听，记当时，只有西窗月。重进酒，换鸣瑟。事无两样人心别，问渠浓，神州毕竟，几番离合。汗血盐车无人顾，千里空收骏骨，正目断、关河路绝，我最怜君中宵舞，道男儿，则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

陈同甫后又写了一首和词：

“离乱从头说，爱吾民，金缯不爱，蔓藤累葛。壮气尽消人脆好，冠盖阴山归雪。亏杀我，一星星发，涕出女吴成倒转，问鲁为齐弱，何年何月。丘也幸，由之瑟。斩新换出旗麾别，把当时，一桩大义，拆开收合。据地一呼君柱矣。万里摇肢动骨，这话靶，只成痴绝。天地洪炉谁扇鞴，算子中安得长坚铁。淝水破，关东裂。”

好个“淝水破，夫东裂”，好个“把当时，一桩大义，拆开收合。据地一呼吾往矣，万里摇肢动骨”，更好个“我最怜君中宵舞，道男儿，到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如果把词里的“我病君来高歌饮，惊散楼头飞雪”的神貌风骨，点化成武功，试想是何等过痛的武艺。纵是“君来高歌饮”，也是“我病”的时候啊。这是一个悲愤落寞的时代。我会把他们的比斗中因相互惦念，却人各一方，所以在格斗中以武拟词；又或者词本已有了辛、陈等意在词内，所以剑招处处是诗。譬如“九转丹砂牢收拾，管精金只是寻常铁。龙共虎，应声裂。”词是陈亮的词，大可以写成陈同甫双手如铁，在风雪中一阵拨抓擒拿，所有金兵高手的兵器都被他拿在手里，吐气扬声，一齐拗断！又如“何处飞来林间鹊，蹙踏松梢残雪。要破帽多添华发，剩水残山无态度，被疏梅料理成风月。”前两句是好一个轻功的写照。青衣英姿的辛弃疾，仗剑独立于树梢，再以剑凌空击下，如何把“剩水残山”的金营高手，被诸如“梅开五弄”的剑法“料理”成“风月”。说不定就真的震服得弃械投诚，成了辛弃疾的飞虎军去了。……里面当然可以都写陈亮辛弃疾用自己的诗词以战，也可以用陈读辛词以为招式，或辛读陈词以为剑式。这些都是其中的一些小构想，暂且按下不表。重要的是，我要写一系列的故事，来描写那个国破山河、风云色变、鬼哭神号、还我河山的时代！而且辛幼安空有经国之能，治世之才，竟不能为国家所容，被迫放于江湖间，使他这样一位才兼文武的豪杰之士，退隐闲居，悒郁以终，我写他，不仅要替他以及当时那一班勇慨赴义的爱国志士作传，而且要点出这一些人的精神——行侠济世的抱负。这“侠”再也不是现时一般人的观念，以为刀光剑影，好勇斗狠，吟诗吟风吟月便是侠；在这个时代里，我们需要一种“在渐暗的窗边点亮灯光”的舍我其谁的精神，而“侠”正有着这种本质。

基于这点，我还想着手编一部书，分三个部分。第一个部分是“原论”，是追溯“武侠”之源流，论其原本精神、存在价值、找出其演变及流传过程，及历代批评者对它的看法。第二部分是“实验”，我们会直接评析从古到今的武侠小说，以及一些历史上包括李陵、班超至近代霍元甲、王五等人，他们“敢言人之所不敢言”者，以及“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济世精神。“武侠”离开了“力行”，一切只变成了理论，成了空谈。可是如何“力行”，我们“力行”的可能性，这都有待于探讨的。第三部分是“创作”，我准备选入真正算得上文学作品，对社会人心有一定影响，艺术价值上有相当成就的“武侠小说”，来给“武侠”本身下一个最活泼的定义。这本书原已交予戚小楼等共同编辑，后因诗社有事，所以才耽搁下来。

可是我决定着手写《今之侠者》，是在交中国时报“人间版”之“武侠小说大展”临阵易稿马前换将的。因为我在那一刻问我自己：我们那么重古代的“侠”，无非是借古喻今，可是我们现存社会里，正有着许多“侠义之士”，他们的“正邪之分”，比古代的更微妙，更复杂，他们更具有时代意义，更值得我们去表现他们，何必一定要借古代的煲，来煮现代的药？

我们现在所遇到的问题，比古代的更需切来寻求一个答案。首先“武侠”一词立足点在“侠”而不在“武”，武是一种技术，也就是客体的存在，而侠才是精神，才是本体的中心。“侠”不一定要透过“武”才表现出来，所以有“儒侠”、“文侠”、“狂侠”等出现。不过真正的“武侠”，武又变成了一种应世的客观存在，侠是应世的主观存在——两者又是不可分的。当然尚武的精神无可厚非，因为武功也是一种道德的抉择。中国人练武，技为其次，武德为先。武士每分钟都面临道德的勇气和死亡的抉择，因此其行为就越发悲壮。现代的“侠者”当然不像古代那么界限分明，人性更加复杂，但也有其共相。我们判断一个人，已很难用忠奸好坏；也就是因为是复杂的，越可以表现这复杂的时代，同时也是作家笔下所面临的更大的一项挑战。辛弃疾的“满座农冠似雪”的精神，谭嗣同的“我自横刀向天笑”有。我不禁问自己：与其写辛弃疾的剑气纵横，不如写一个台北一位计程车司机拾得巨金之后，他内心由私己之利挣扎向侠的过程，岂不更写实一些吗？

这可能是由于我是一个写武侠小说以为生的作者吧。我不得不应邀写一些古代剑侠之类故事以为生计，这是读者所喜爱的。武侠小说是流行于民间最广的一种文学作品，有些人很少接触到文艺作品甚至连报纸都不看，可是对武侠小说却津津乐道。武侠小说因此也具有真正的影响力。我希望这种“喜爱”是来自人们对忠奸对垒分明的勇气感到兴趣，对风云色变的琴剑江湖的侠义行为感到钦佩，这一点不单值得表扬，而且也应该予以引发的。文学上有两种处理方法：一是隐恶扬善，二是忠实地表现现实，写《今之侠者》，是两者兼之。比方说我在中国时报《人间版》看到李拙的一篇方块文章，里面报导一个穷家孩子的死：高雄少年辅育院的一名院童洪景重伤身死，院方工作人员说洪是晚上睡觉不小心摔下致死的，又说是患脑炎死的。根据法医鉴定，却发现是被殴致死。死者曾受过拳打脚踢，腹膜破裂而引起严重内出血，加上未能及时送医治疗，因而导致死亡。又根据新闻报导说，洪生家境贫寒，父母为维持家计心力交瘁，洪生右腿略跛，就是在他双亲的“望之深责之切”，经济贫困的情形下被打伤，又未送医治疗所致的。洪生只犯过两次偷窃罪，一是偷了一只小狗，另一次是偷了一辆脚踏车，由于他并没有把窃物变卖，所以推测其偷窃的动机纯粹是孩童好玩的心理表现，原属极轻的案情，换作发生在家境较好的孩子身上，绝不至于被送至辅育院管教的，而洪生是被送去了，而且被打死了，居然捏造说是在床上，摔下来，跌死的。我觉得这篇文章是站在同情的立足点上，而且冒了相当大的道德勇气，才能做这样的报导。报导这件事的新闻记者，包括法医，也是一种“侠”的行为。敢于揭露真相，不必“劫富”，却要“济贫”，让这样的一个贫穷的孩子，不致枉死。一个好的新闻记者，一个好的编辑人，更甚至于一个好的出版商，都有着种种所要面临的抉择足以使他成侠或为魔。名动一时的“水门事件”，也是对一件事的锲而不舍去追寻真相，最后才替美国的“民权”加了一根有力的支柱。其他的行业，莫不如是。与其写古代之侠，不如写今日之侠。就算是“武”，今日功夫片横行国内，可是国术处境如何？发展如何？我们现

在不去探讨，难道等十八般武器样样精晓的人都死光了再来研究吗？那只怕是考据学上的事了。

所以我写《今之侠者》。我计划先写它三十万字，出它上下两册。开始的几篇诸如“空手道”等篇，也许在主题上还很暧昧，思想上没有投向，可是继续下去，随着我的寻索，我会找到它的方向。就算不能，我也要和有志于此的朋友，披荆斩棘的开了一条路来。

一九七七年六月二十日

《今之侠者》初版序
——（原台湾长河版序）

朱西宁

言“侠”，总令人真是要溯想到史记的《游侠列传》。太史公固不以“侠以武犯禁”为然，还因世之所笑，而欲为之昭雪，甚且感于儒墨排摈，“自秦以前，匹夫之侠，湮灭不见，”而至“余甚恨之”。温瑞安《今之侠者》的发想，应即本乎此，所以他说，若待武侠尽皆灭迹了，再来探究，“那只怕是考据学上的事了。”亦是不忍见其湮灭的意思。但他要把现实里的侠者来表彰，衔接中国的这支香烟，便不只在重提民族记忆的当年之勇，还是心愿这老根上生出来今岁的新枝新叶新花新果。这才叫做复兴文化。

今时武侠电视之贫苦寒酸，自是说都说不上口的，便是武侠小说和武侠电影，不必言“侠”，“武”也着不得边际，徒见未开化的粗卤野蛮，仇恨嗜杀，即贫薄如好莱坞式的文化所忸怩出来的“甘贵成（全贵祥）”那点点“忍术”，今之武侠也都不及。“武侠”已被现实的商品化把它释作“武打”，却又乏京剧“武打”的舞蹈美、戏剧美、和散文美，不知尚有何可观。一般说来，也只好看它是现代的空壳老馆，图它个杀杀砍砍的耳目之欢，过耳过目也就罢了。如此，便诸葛什么，司马什么，或什么小龙大龙也罢，但得体会到只都是混口饭吃，麻雀台角上多些个赌本，自也不忍或求或责了。

我的喜欢武侠小说，约还只是不合时宜的偏食在《七侠五义》之类的趣味上头，近乎《三国》、《水浒》、《红楼》的百读不厌，所以嫌得固执，食古不化，才一次再次的去反刍。这样乃对时下的武侠小说百读不下，甚而“余甚恨之”。然在现实里，却有缘识得两位“武林中人”，一是徐风声，一是温瑞安。三年多前，预备写两部最是中同的小说，《剑》和《玉》，搜集得一些《刀剑录》《玉谱》等书和资料，自是不够的。偶与曹又方说起，不料她却热心认真地为我引见了徐风声。她先跟我讲了徐风声的师承、功夫、和为人，他的弟子都已在美利坚开馆了，自己却推掉三番两次重金礼聘，反而跑去阿非利加不知做什么去了，似乎“日落紫金城”靠着情义，才赚得他一点心血。说的种种，都是叫人见疑今时还有这等高手。我却还是信了，益以他那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行谊，便应是“今之侠者”，并比之下，他的拳脚功夫、技击功大乃至壁虎功夫，倒是余事了。更还是他的那些行谊，宜非志气消沉的曹又方她可以向壁虚造所夸耀得来的，所以不必相知，便交之未深，亦都可信。

和温瑞安相识，先是小说里神交，我记人名氏素来是低能，常把他说做他的兄长温任平，让银正雄给纠正多次而终不悛，实在无理。银正雄和他及其神州诗社是以诗会友，多次讲温瑞安的诗社，而描述他的《剑试山庄》毋宁还要动人。想像里那是温氏的养土之所，又是铁线拳和跆拳道场，而群居的纪律严明里更有一番志节和气象，如此愈说愈叫人心仪了。会神州诗刊第一号《高山流水，知音》出刊，适逢我的学生和女儿们的三三集刊第一辑《蝴蝶记》问世，两社在舍间会师，始是首次得见温瑞安这个“今之侠者”。

倘说温瑞安令人一见，惊为天人，这话没有亲睹或是不可信得的。本来所谓天人，也只在文史或小说里见过，更有多少不凡的行状，方始托得住来突出这样一个不凡的人物，所以便叫人也觉得只可以文史或小说里才有。如今是现实里有温瑞安这样的一个人。见了他心中有不寻常的感动，终不明白

他是哪里给你的如迎凯风的欣然，又还分解不得他是眉宇间有英气，双目如星炬，或什么他的谈吐如何，气度如何，众人熙攘欢叙里又如何一派安稳，清好，而还不失其情热……这样反将一个人支离得面目全非，模糊不清。看来古人为文为史为小说，但得遇上类似这般不多见的人物，或竟是如我此心，涂涂改改都不成，终是“惊为天人”来得明净又无限。毕竟你怎样的生花妙笔，精写工绘，哪个人心里到底还是他自己专有一个大人，言之不尽；亦即今之文艺里常见的“不是费尽笔墨所能形容的”，虽这已用得浮滥了，总是见得言语的有限，也惟中国文学始有一种无格局的才思。

那一夕欢聚，神州诗社唱了他们社歌，是时下吉他与电子琴病殃殃懒恹恹或穷凶极恶的野性吼叫声里，所早已遗忘的慷慨悲歌。十多位男孩女孩打掌击案的尽情高唱，直可以是穿云裂石，声震山林，令人气脉为之贲张。那温瑞安为首，尤见他高人的一体修行，神采飞扬，举手投足，俱有得来历，竟使人遥想去汨罗江岸三闾大夫的“知死不可让，愿勿爱兮。明告君子，吾将以为类兮！”他的感动，还比乍见时更加辐衍了。

其后是“神州诗社”的一首朗诵诗，便“三三集刊社”的一首民歌或一段京剧，这样的相酬答。我一旁壁上观，见得清楚，觉得此夕是楚汉两族的亲合。“三三”是汉家的温厚沉静，“神州”是楚民的激烈情热。临去时偷听得温瑞安嘱告诗社同人，翌晨七时的唱社歌，练跆拳道，照常。我知他们许多有家的，都是住家中，较远的尚有家住三重者，就觉得那很艰难，心生钦仰。待他们走后，便不禁劝告“三三”的作者们见贤思齐，必要学习那种恭谨勤劳，和紧密团结；虽无须把那起居作息，苦读苦写的严正纪律和盘托将过来，却一定要拿那可敬畏的精神，来进补汉民族的散漫慵懒，大大咧咧。

当然，试剑山庄的纪律严明，不会是任何组织控制所可以成全的，此除了崇文尚武的同好，和华侨社会锻炼得来的互助团结，便是温瑞安的侠气了；只看温瑞安那器识，不是可以解说的，或只好讲那是天然的气质，他之带领得好，应还在德威之上。说是比喻他们作楚民族的顶真和专情，毕竟中国人的良心——士，不问是文士武士，温瑞安他都有这个附身。这传统的王风，可以叫新文化人的民族自卑给弃绝了，却真的就是“礼失求诸野”，中国的礼乐教化倒要异邦的华侨居地那里去寻问查访得到的。国内青年当都见识得侨生同学，尤以香港、东南亚和东北亚为最，几至每一个侨生，于医卜星相，拳脚功夫，乃至打坐吐纳等术，多少都有得一套两套。所以今世里七八亿这如砂如星的黄炎子孙，倘问谁更中国人，自是那个也比不得流居异邦的华侨了。

温瑞安正就是这样的一个华侨典型。惟侨生中能承传“士”之精神者，则不多见。一般常将爱国之士认做了“士”，然则华侨无一不爱祖国，爱得比国内同胞更敏感，更深切，却不得个个是士。此即见出土之为士，不仅仅在于爱国，亦不仅仅在于知识。士是要上溯至井田制，“十”王民中设“一”王官，是所谓“士”。士与大夫有别，大夫在朝，士在野，在民间；依于井田制的个个单元而率民祭祀，发动耕作收获，掌学校教化，率民筑堤治水、军事训练、出征、作器车通有无，并率民警护关防；士不惟如此，更还是礼乐之治的基础，他要对天下国家大事深具见识上的自信与勇气，汇集而为一种无名目的大志。而这些，却是华侨于异国异土所不被允许施展的，久之便自退化，萎缩。所以侨生们可以多少皆有中国文化的术，却罕有中国文化之用、之体。又因受到西洋式的“小市民化”，反而颓废无大志；志气惟士有

之，小市民的仅是欲望与打算。温瑞安之所以有士的志气，亦有了士的作为——他在试剑山庄正就是士的负担，皆因他于侨居地生长于贫苦环境，所磨练造就而有成。

这里得见“侠”与这“士”的相似相近，实则“侠”应是“士”衍变的旁枝，“侠”比“士”要来得独来独往，潇洒无羁。偏于激情、义气，易结恩怨；专干英雄行径，但却拙于对天下国家的见识、承当、和情思的一种志气。惟其如此，凡百施展皆要经由个人的策算和行动去达成，于是“侠”而用“武”，势所必然；“侠”与“武”也必然的要相合。如此乃可以说，“侠”为常，为本，为抽象的无；拿来比附于“侠”的“武”，便是变，是末，是具体的有。“武”本有其自体的常道与变术，“侠”则只采其变术，即拳脚技击等功夫，而自身取代了“武”的常道，是以“武侠”名与实，应是如此而成。因之而“侠”以“武”为表现，“武”则表达了“侠”，两者为一，任缺两者之一，皆不得为武侠。“武”在武侠里既只是变术，它是必要随时空而变的；以其所用器物言，石器时代自是石兵器。铜器时代延至秦始皇，尚以铜钟“定秦”乾坤双剑。之后的铁器时代，应在夏之孔甲已铸铁剑。而机械时代，核子时代，自又是机械兵器、核兵器了。今时是世界性的失落止戈为武的常道，核兵器竞赛中妄谈缩减军备（止戈）是无效的；其高喊和平共存（止戈）是谎骗的；演而至世界各地包括台湾的贼盗集团、黑社会组织、不良少年帮会，动辄刀枪相见；以至武侠小说、电影、电视，亦尽是暴力仇恨，血肉横飞，于“武”，皆是只有武的变术，而无武的常道；于“武侠”，皆是有武而无侠。现温瑞安写《今之侠者》，竟不只是“今之侠者”的他来现身说法，于今之世代的期求，更还是其义自明了。

而尤尊贵者，还是他的守其常——侠，衍其变——虽他亦拳脚功夫苦练得可以，却不为此所蔽所限；今凡百行百业，俱不乏其用武之器与用武之地，记者的报导、法官的法庭、计程车司机的车、警察的巡查、教师的教学、作家的文章，而至武侠小说家的小说、武侠电影电视编导的剧作，应都有各自本行本业的武器武功，这武器武功原是无善无恶也可以是为善为恶，决定其善恶者，自在其常道；在武为止戈，在武侠为侠。而今之侠者是人人可为。惟守其常道，衍其变术，立身今时这个时代，固不必局限于古之侠者的独来独往，潇洒无羁，或“必定要偏于激情，义气，结恩结怨，而专于英雄行径。”《今之侠者》是还要对天下国家有见识，有承当，有情思，有志气，这样便《今之侠者》还更裊接得“士”的香烟。温瑞安的愿望应在即此，更多的“今之侠者”，亦应如是吧？善哉！

丁巳年七月初十一日初

带剑书生
——（原台湾长河新版序）

陈正毅

十年前，正是飞扬的青春年少，在北回归线上的山城嘉义念高中，心绪浮动得很厉害，又是激情又是惆怅，跟顾曲住在崇文街的一栋二楼洋房里，楼上楼下都堆着一袋袋的蔬菜种子，空气里满是欲爆的声音，仿佛有千千万万的小精灵在耳边吵闹：“让我们破壳而出，去茁壮成生命吧！”这些呐喊正是我们当时的心情，让我们去茁壮成生命吧！因为我们确实知道，生命应该不等于繁重的功课加上亲人的期望，然后在闹场上跟一大群青青子衿去搏个高低，去在榜单上占一个立足之地而已。

可是应该到底怎么样才是正确的抉择呢！却也无法把握。我们从小楼争吵到书店，从学校争吵到弹子房，还是没有定论。那时有一个叫“琴”的女孩，在帮她的姐夫照顾一间旧书摊，她介绍了史但贝克的《大地的象征》给我们看完之后，好像开始有那么一点概念，但还不够具体。

反复吟唱着少年的登楼赋，在洋房的楼顶，我们并驱躺于凉席上，默读星图，思索着生命，也闲谈静坐阴暗画坊一角的“琴”，是否会坐愁红颜老呢？

不断企图去突破那个格局，可是不知从哪一点下手。有一天，两人跨上铃木一二五机车，奔突突寻路南下，风在林梢在发茨在猎猎劲响的衣领上，我们切开风墙就像利剪割茧，气吞万里如虎。

然后，然后铁骑转入玉井山道，路面起起伏伏，两侧荒漠的丘陵上冒出一座座的碉堡，百年前英雄系马的地方，百年前壮士磨剑的地方，戍守的人呢？我们大喝长啸，向这古战场致最高的礼敬，一刹那间，风云变色，满眼都是壮士血溅的暗红，迎面撞来，萧索中自见豪壮。

那次长征归来，我们都淡凉下来，好像找到答案，所以满足了，生命的金戈铁马只存在于历史中，而历史的锁是没有钥匙的，既然英雄豪杰只是前人的事，我们只合在书堆里培养现代的性灵，去适合环境。

十年匆匆过去，我做了一些事，也得到一些东西，顾曲仍在大学里当他的老童生。这种日子，没什么好也没什么不好，仿佛这样定下来安身立命，把闯荡江湖快意恩仇留给史册以及武侠小说，反正事不干己，事不干己呵！即使在吟唱着“江南游子，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也是当它做艺术，不当做生命的热血澎湃。

武，已是道馆或者演艺场的事了，侠，更是渺渺乎难寻。和大部份人一样，我们成了“忍术”高手，能屈能伸，但非为本心，而是依外力来决定我们伸缩的弹性，你强，我退一步，如下犯我，则大可做壁上观，保得一身太平。纵有路见不平之心，也乏拔刀相助之义。

直到有那么一天，才知道自己何曾认识生命，才知己相去千里，再策马时，已然落后一程。

那是在木栅试剑山庄，温瑞安领头的神州请君子击节高唱社歌，一声一捶，把酣睡的青龙击痛了，那痛是一种被击的仓皇，使我看清楚海尽石枯后潜龙的无依。

为什么《满江红》会有这种凌霄而上的怒气、高节，同样的词同样的曲，为什么能唱得那样劲烈激昂。你再听：“挂剑的少年，傲啸的年少；在暮未

暮日落未落的时候，你看你看，这像不像个壮丽的朝代”。这样的怀抱无疑使万家的灯火都为他们而落拓。

这次单骑赴约，满座衣冠似雪，手足侠义，明白透出这是一群在现实生活中向往且自身去渗透在侠情里的五陵年少，而其首座温瑞安，那个写武侠诗、武侠小说的白衣大侠，使我第一次惊觉武侠所蕴藏的内力，是那么绵绵不绝，那么长江大河无休无止。这份信念，使得我在深夜二时，拖着四十八小时未眠的躯体，和顾曲从板桥铁骑长征溪北山庄，当我们觉得想去时，便起身披衣上车，驰过风和月，去握一群激昂的手。

太史公以《游侠列传》力辩“侠以武犯禁”之非，温瑞安也把他的侠情植在巷闾市井之间，佐以深厚博大的气度，为江湖传统注入一股生生不息的新血。他明白指出侠情、气度不一定是士的专利品，有为者亦若是。

读书人终日谔谔，或失之不及义，江湖草民浪荡一生，可能因危人之危而宝剑出鞘。没有谁规定他们做，甚至那些被护者平时可能经常鄙视这群游民，但在那一刻，他们沛然挺身而出，把他们的碧血溅在黄沙上，用他们的血写下一个永不磨灭的“侠”字，写下千秋侠骨万世英名。

这样的故事再缩小来看，就是“空手道”里天字第一号牛肉面店的老板和老板娘了，招牌可能因年岁久烟火熏多而金漆模糊，但是侠情义行却必融入历史传统，流传下去，成为一把永不熄灭的香火。

写这篇稿子的时候，正是温瑞安、黄昏星、廖雁平、周清啸身在台北飞马来西亚檳城的飞机上，“念去去，千里烟波，暮霭沉沉楚天阔”，此去是归也是离，挥手自兹去，萧萧班马鸣，阳关西去，风波险阻不难想像，四君子千里相随，正是侠义中人的肝胆相照，令人驻笔回思不已。

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七日暮

《今之侠者》五版序 ——（原台湾神州版序）

项笑影

我们决定要再印行《今之侠者》，有以下数个原因：

第一、就意义而言，《今之侠者》可以说是“现代式武侠技击小说”中，迄今为止，写得最好的一部。作者温瑞安所阐扬的，不止是武，更加强调的是“侠”，这个作法使到原来被目为“不现实、妄诞、荒谬、英雄的幻梦”的武侠，完全落实到现实层面来。以《今之侠者》的五篇作品而言，作者不只是一个写作人而已，他还是一个记者、一个侠者、一个诗人、而且还是一个难得的行动者。他把文学与大众忧戚相关的事结合；他把传统和现代的隔阂提出针砭性的交融；他把文人的感时忧国化成武者的起而立行，在我们这个无病呻吟的社会里不啻为一声沉重雷鸣。他提出了数千年“武”的形式虽不同，但“侠”是必须存在的意义，而且把“侠”的观念，从“武”拓展出来，到士大夫、知识分子、民众……等等身上去。可以说，把“武侠”的意义重新赋予现代的条件上，而且锤炼铸造出一种新的文学形式来的——温瑞安的《今之侠者》是最好最重要的一部创作。

第二、就文学而言，这是一部非常好的作品，尤其是第一篇《空手道》，可以觑出作者如何把武侠小说的技巧融入了现代小说中，如何把现代小说的沉闷晦涩明朗化，把内心潜意识心理分析意识流等繁复转以行动化，而又将武侠小说的肤浅及虚妄，转化成实事求是的写实逼真。其打斗场面，一气呵成，令人一口大气都喘不过来。这当然是跟作者不只是位文学家同时也是位武侠小说作者的功力所致，难得的是，这五篇小说里，还把当年大台风袭台的时事，也转化成隽永的文学作品，描写的还有大学生至过气老拳师，甚至还把作者自己当年所创的神州诗社也写了进去。时空地理竟涵盖了台、港、内地、美、日。作者温先生以二十二岁之龄写出这样的成熟作品，可惊可羨。提倡“报导文学”的今天，若遗漏掉这部数年前的作品，也深为可叹。

第三、就读者而言，这部书有不少人向本社要求购买，惟原出版社曾再版此书售罄后，因该出版社出版计划的更易，即未再印。如此向隅的读者颇多，纷纷要求重印。这样的一本好书，是不是就任其湮没了呢？

第四、对于作者而言，温君近年来基于繁忙的事务，已无法如他序文及后记中所说：如期完成《今之侠者》下部《侠义篇》，可是这样好的意念和体大思织的创作，对社会对文坛对时下一般青年，都有激浊扬清的作用，我们决定以本书的出版，来要求作者写下去，完成本书的下篇。

神州出版社基于以上数点，决意再印行这部书。近日《今之侠者》的电影也在拍摄中，由王星磊先生执导，据悉剧情与《今之侠者》是“不太一样”的，不过王导演希望能把握《今之侠者》的精神。据此，我们再印四千册，加上原来长河版初、再版的四千五百册，以及海外明远版五千册，《今之侠者》迄今出书一万三千五百册，共为五版，是为序。

内容提要

本书为温瑞安先生用武侠形式描写现代题材的作品，包括长篇《吞火情怀》，中篇《今之侠者》，短篇《大刺杀》《打不着的打火机》和电影文学剧本《乱世情怀》。作者继承了我国优秀武侠文学的传统，以侠为主，以武为辅，以写人与人之间的情义为主，以叙述故事为辅。故不管是长篇中篇短篇，还是电影文学剧本，都写得入情入理，有声有色。

第一章 “恭喜发财”

一、点火行动

“咔嚓”一声，有人擦亮了火柴。

黑暗里一点火光。

由于四周黝黯得像蒙住的固体一般，所以这一点火光，分外刺目。

原来有人在点香烟。

火光恍惚间，隐约照见这偌大的仓库里，或站或坐、或藏或伏的有二三十人，三山五岳的人马都有，有的持械在手，有的揩汗卷袖，脸色惊疑不定，全都严阵以待。

抽烟的人端坐中间。

这是一个一脸精明得接近奸险的人，摆明了是个见过风浪、要过人命的老江湖。

四周的人对他都很尊敬、很恭谨、甚至诚惶诚恐。

他抽的是雪茄。

他双手抱着一个长方形的盒子，抱得甚为用力，仿佛一松手。就会失去那件事物似的，而那件事物又似是比他的身家性命还重要。

点烟的人是他的手下，就站在他身后左右。阴阴森森的，样子很相像，一看就知道不但是高手，而且也是杀手。

火熄了。

黑暗里只有雪茄一红一照的燃着。

大家都在黑暗里。

静默。

有个站着的手下沉不住气了，低声问一位有椅子坐的塌鼻汉：

“大佬，我们等什么？”

塌鼻汉子说：“别吵。我们等大大佬发号施令。”

另一个三角眼的头领也忍不住问：“大大佬，我们还等什么呀？”

那抽雪茄烟的，用鼻子缓缓喷了两柱烟。说什么也不肯把放在盒子上的手腾开，“我们的行动就是——”他哼哼地道：“等‘恭喜发财’来。”

“恭喜发财？有红包派呀？”有人不知就里的说。

“恭喜发财？那个女飞贼？”那个扁鼻汉即问。

“等她来？她是专门黑吃黑的，我们……”另一个头目失声地道。

“要是她来的，我们这尊‘双凤朝阳翠玉舟’岂不是保不住了！”

众下七口八舌地骚动起来。

“我们就是要等她来，”那名“大大佬”示意身后的手下拿掉他嘴里的雪茄烟，以便他可以好整以暇的说话：“‘恭喜发财’时常跟我们作对，谈什么劫富济贫，就吃定了我们似的，发她的白日梦！我呸……大大佬大大吩咐过：我们要给她一点教训。”

各方领袖俱为之动容：“原来是大佬大大的意思。”

“大老板要抓‘恭喜发财’？”

“大大佬”仿似有了这个靠山就是件光宗耀祖的事：“是呀，大大佬大大李大老板吩咐下来，要我们把‘恭喜发财’抓住，到时候……”阴笑几声，故意不说下去。

各方头领都此起彼落的怪笑了起来。

“听说‘恭喜发财’还是个女人哩。”

“还是个漂亮的女人呢！”

“把她抓到我们高兴怎样摆布都行！”

“……谁教她做贼呢！”

大家都邪笑起来，心照不宣。

忽然有略带沙哑的声音说：“我们也还不一样是贼！”

众下笑声陡止。

那三角眼汉子回答：“我们不同！我们是强盗，杀人放火金腰带，当小贼不合时宜，要做就做大的，做大就可以大鱼食小鱼。”

另一人说：“……她，会不会来？”

“大佬大大说她会来就一定来的。”大大佬又示意手下从他嘴里摘去了雪茄，喷了一口烟才说：“这宝物‘恭喜发财’窥视已久，”他用手轻拍了拍木盒，“怎会不来？”

有人问：“怎么不开灯？”

有人答：“咱们引那女贼不加防备就摸进来呀。”

有人古怪地笑道：“万一摸到咱们的……”

“怎么？阿炳哥，你还怕人摸呀！”

众人又笑了开来。

“开灯吧，咱们人多，在暗里不好动手。”

“开灯变成我们在明，她在暗了。”

“怕什么？有大大佬阎麻皮在这里，还怕‘恭喜发财’发得了财？”

那大大佬一听，立即威风凛凛的下令：“好，开灯。”

灯开了，二三十个帮会人物，有的穿唐衫、有的穿西装、有的把帽子压得低低的、有的是小胡子、大光头。

只有一个穿长袍的人，垂着头，甚瘦削，头发长，遮去了大半边脸。他膝上有张白纸，正在随意地画些人像。他画的正是在他对面那个三角眼汉子。在他身边还有一支黑色长伞。

那个扁鼻汉子说：“听说‘恭喜发财’的手下也很厉害，咱们要小心一些。”

有人嘲之：“阿炳，你总是生人唔生胆！”

大家哄笑，那名三角眼的汉子笑说：“女孩子当贼有几个是漂亮的？要是漂亮早去做妓女了。”

阿炳抗声说：“那可不一定呀，听说‘恭喜发财’有个妹妹，也是很靓的。”

突然间，灯熄了又亮，亮了又熄，终于还是熄灭了。

众下一阵骚乱。

外面有几道强光射进来。

警车号大作，由远而近。

室内人全乱了阵脚。

有人叫：“警察来了，警察来了。”

大大佬喊：“大家不要慌。”

那个略带沙哑声音，原来是名小胖子，只听他嚷道：“大队警察，来包围我们了。”

“有多少人？”

“至少有一两百人。”小胖子喘着气回答。

警犬吠声和警号交杂。

扩音器在外面高喊：“仓库里的人听着：我们是警方人员，你们已被我们包围了，限你们在三分钟之内把武器放下，举手出来投降。”

屋里的帮会人物，有的想抵抗，有的想投降，有的想硬拼，但大多数人只想逃走。

“死啦，死啦，等不到女贼，等到了警察。”

慌乱中，有人对外开火。

大大佬立即喝止：“想死咩！”

外面照射灯更多添了几盏，强力的射入屋里，广播不住重复。要仓库里的人弃械投降。

大大佬也慌了起来，抱住盒子不知如何是好。

有一个穿棉袄的人过来悄声跟他说：“来，我们护你逃走。”

大大佬有些迟疑：“他们呢？……”

那人低声说：“快，一起逃就都逃不掉了。”

一颗催泪弹丢了进来，一时间，仓库里的人狼狈得就像一锅打翻了的粥。

大大佬逼于无奈，只好跟那人逃走。阿炳、刀疤汉都跟着他跑。

他们才跑出仓库后门，警犬猛吠，有人大叫：“别跑，再跑我们开枪了！”还有一个女警在扩音器里大叫：“快些投降，否则，我们就走——”停了一下，似遭人责骂，又补充说：“对不起，说错了。你们快些投降，否则，格杀勿论，知未？”

这一吓，大大佬等跑得更快。

阿炳大呼：“大大佬，等等我，我跟不上……”在后尾随着那个语音沙哑的小胖子，拾起一块石子，认准了他的右腿，就狠狠给他一记。阿炳咕地一声，仆倒于地。

大大佬再也不回头，忙着逃。那三角眼却瞧出有点不对劲，一把揪住那穿棉袄的小伙子，厉声问：“你是大老板的手下？怎么我没见过你……”

话未说完，已闷哼一声。

他的背脊给一长物刺中，直贯入胸。

长物缓缓收回，刀锋弹入伞里，在他背后正是刚才那个低首画人像的高瘦个子。

那穿棉袄的人盯了高瘦青年一眼，似甚有责恨之意；但在微光映照下的脸容，美得可以令人忘记一切。

大大佬不知道背后发生的一切。

他那两名手下忽叫他：“趴下！”

他连忙扑地伏下，状甚狼狈。

忽然，手上的盒子给人夺去，原来是那穿棉袄的人。他吃了一惊，正想夺回。

那人却交给他一把枪。“你拿这个来保护自己吧。”然后又把盒子交回给他，便似要离去的样子。

大大佬吓得面无人色的道：“你们要去哪里？”

那人说：“我们？去引开警方的追踪呀！”

大大佬感激零涕：“谢谢，谢谢你们，我阎麻皮今生今世一定忘不了你

们的大恩大德……”

那人笑道：“你这些话，等到祭祖的时候再说吧。”然后招呼那两名杀手及高瘦个子等离去。

那高瘦个子拿着黑伞，好像还想动手的样子。

穿棉袄的人立刻制止。

他们都在射灯下影影绰绰的迅速离去。

良久。

大大佬伏着，还吓得不住颤抖。

“大大佬，大大佬，阎大大佬。”

有人在唤他。

唤的人越来越多，越来越大声。

大大佬大奇。

“大大佬，你在哪里？”

大大佬认得出是自己手下的声音。

他试着低应了一声：“阿炳？”

阿炳喜跳着过来，发现了他。

“你还没死呀？蛇眼明给人杀死了！”阿炳见着大大佬，喜出望外的道，“你怎样呀？你没事吧？”

大大佬又惊又疑：“那些警察……”

“假的，统统是假的！”阿炳说，“没有人，全是偷来的空车、录音带……人都走光了。”

大大佬想了一想，跳了起来，立即打开盒子，发现里面是一块石头，石头上还黏了个红色，用黑字写着：

“恭喜发财！”大家一同惊叫了起来。

“恭喜发财！”大大佬绝望地哭丧着脸道，“死啦死啦，今次我回去怎样向大佬大大交代！”

二、轻易伤人非高手

一行人骑脚踏车的、乘坐吉普车的、驾计程车的、坐巴士的，各人恢复原来的模样，分批回到别墅。

那个声音略有些沙哑的小胖子叫做游白云，专长是掷物和踢物。他以前曾是少棒投手和足球队健将，可是胆子很小，任何事物一旦落在他手里，掷也好、投也好、踹也好、踢也好，变成了他的暗器，总能命中目标，这样至少可以让他不必跟敌人近身相搏成短兵相接。

刚才就是他出手用石子把阿炳射倒的。

那站在大大佬阎麻皮背后的一对“杀手”，其实是两兄弟，肤色较白的叫李一直，皮肤黑黝的叫张一横。

李一直、张一横正取笑游白云胆小，刚才一役里，小胖子游白云因怕被人眶破，吓得几乎屁滚尿流。

游白云只要不是跟敌人交手，立时显得雄赳赳、威风凛凛，同时也牙尖嘴利起来。

可是当阿珍也加入“黑白两兄弟”一起来取笑游白云之时，游白云就会忸怩腼腆，不敢反驳了。

张一横和李一直，挤眉弄眼，心照不宣。

阿珍原名方巧争，又名“生电珍”。无论她穿什么样的衣服，都掩饰不了她娇人的身材。她穿较松宽的衣服时，令人想像她的胴体在衣衫的空间里正在作优美的舒展。她穿紧身服饰时，令人的遐想达到了纸包不住火的地步。

她倒不在意人怎么去想她。

她大开大阖，大拳大脚，清清纯纯，自自然然，说说笑笑，开开心心，眯着眼笑时，就像一只狐狸；不笑的时候，就像一个孩童。

她少女得让人大开眼界，并体味到太美丽的确是场灾祸，而且容易让人嫉妒，而她自己却毫不知情、全不自觉。

她的年纪还不到二十岁，蹦蹦跳跳的，功夫极佳，不喜欢用脑，因为她觉得用脑会容易使人苍老。

她做人的宗旨是：能“电”人就“电”人，“电”一下，显示魅力，增加了解，益人利己、绝对不坏。

小胖子游白云对她神魂颠倒到了六神倒颠的地步。

还有阿忠、阿奸，都是小伙子，阿忠貌似忠厚，精通电器，擅开夹万，但最会推诿责任。阿奸长相吃亏，是飞车能手，亦善乔装打扮，却是个最肯“顶镬”肯负责任的人。两人都是年轻小伙子。

这几人在别墅的大厅有说有笑，打打闹闹，只有一人，神色冷酷。他换掉长袍，戴上太阳镜，穿黑色西装、黑色大楼，低首只在白纸上画人物肖像。

方巧争一伸手把他膝上的白纸抢了过来。

这人想发作，见是生电珍，便强忍住。

生电珍看那肖像：只见有头发有脸廓但未画五官，她偏了偏头，噘了噘嘴，看不懂。于是问：“阿浩，你画什么？”

“画你。”阿忠说。

“画公仔。”李一直说。

“……不对，是画乌龟。”张一横说。

屋里的人，恶作剧的牙嘴八舌，胡扯胡猜。

这时只听一阵摩托车声。

“方姐回来了。”阿奸嚷。

大家都表现得十分雀跃。

阿忠、阿奸兄弟开门去看。

只见门口摩托车的引擎仍在发动着，车上却无人。

生电珍等大奇。

只有阿浩元动于衷，忽停下画笔，唤：“方姐。”

方心如已在大厅里出现。

众人回过身来，啧啧称奇。

“方姐，你真是神出鬼没。”生电珍说。

“当然啦，如果‘女侠恭喜发财’方姐像你这样粗心大意，又怎会这么出名？”阿忠调侃她。

生电珍佯怒。

“人生在世，其实不必一辈子名满天下。”方心如有点感叹的说：“只要一时名动江湖也就够了。”

她一面说一面把手上的盒子放到桌上，解开一看，果见那座翠玉舟，精致瑰丽，众为之赞叹不绝。

方心如似很有点不高兴。

“你们实在太过分了。”她向阿忠、阿奸说：“你们切断电源的时间配合不够准确，居然还给阎麻皮他们开亮了电灯，要是我们给认出来了怎么办？”

阿忠、阿奸都垂下了头。

小胖子游白云登时得意洋洋。

“你平时信什么教？”方姐忽问他。

游白云一愣：“睡觉。”

方姐又问：“你信什么神？”

“我整天都拜关帝公的。”游白云傻乎乎地笑着回答。

“那你最好回去拜谢关帝了。”方姐说。

“为什么？”

“因为你在仓库时说话，声音怕到发抖，”方姐没好气的说，“你没给当场认出来，不是关帝保佑你，就是实在没有天理了。”

游白云大为尴尬。

生电珍笑嘻嘻地，幸灾乐祸的睨着他。

“还有你，”方姐这回针对生电珍，“居然要匪徒出来投降都会把话说错！”生电珍伸伸舌头，耸耸肩。

方姐转身，上楼，“我先把东西藏好，你们先休息一下，待会儿再一起去庆祝。”

大家都欢呼叫好。

方姐才上了楼，生电珍就拍拍心口，说：“吓死我。”

方姐走到楼梯中段，忽然停了下来，遥俯向阿浩疾言厉色的说：“你一动手就杀人，这样不是替我们办事，而是替我们结仇。你再要这样辣手无情，小心他日别人也对你辣手无情。一个真正的高手，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是不会轻易伤人的，更何况是杀人！”

阿浩脸上闪现了青筋。他似不服，但竭力忍了下来。

他把自己在白纸上所画的人像大力涂掉。

他是那么的用力，以致把铅笔也折断了。

三、美丽得令人原谅一切

方心如回到了楼上房间，锁了房门，然后脱掉身上的男装、棉袄。

她穿着这些粗陋的衣服时，她的容姿，在风尘中带了三分艳色，在倦意里又生了七分楚楚，这都衬出了那一缕英朗之气和粗犷之色。

等到她身元寸缕的时候，整个人都奇迹一般的柔和了起来。那种柔和，就像在渐黯的窗边点亮一盏灯一般，不但美丽浪漫，甚至还有点伤感。

方心如似乎也有点伤感。

岁月是不饶人的。

她在化妆镜前坐了下来，在端详自己的容姿。

她已不算年轻，可是肤色匀美如皂，肩膊的弧度就似是鹅蛋壳，修长的玉臂就像是月夜中静淌的长河。然而她的乳房仍是坚挺如处子，就像凝脂堆成的山坡，可以令人的视线来不及作一声失足的惊呼。

她微笑着，薄叶般的唇呈现美好的形状。

她轻抚自己的乳房。

她把黑发全拨向后脑。

然后化妆。

当她涂上淡紫色的唇膏时，忽然“哎”了一声。

她在叹息。

她是寂寞的。

然后她穿上了衬裙。

她已完全恢复了女性的娇柔，跟刚才英气豪风的她，判若两人。

之后她推开盒子，旋开夹万，把丹凤朝阳翠玉舟放进了夹万。

夹万里还有一大堆奇珍异宝。

她没有马上关起夹万，而是走到那座大衣橱去，大概是要找一件衣服穿上。

她打开衣橱。

衣服里有一个人。

男人。

方心如退了一步。

男人神色镇定，微笑而有礼貌。

“你好。”

方心如甚力震动，“是你！”

那男子穿整齐西装，蜷在衣柜里已许多时候了，他却似点尘不染，连衣服也不皱。

他态度从容，神情温和，眼里透露着一种深情，但语音却十分冷峻。

“你几时进来的！？”

“你进来之前。”

“你看到了什么？”

“我什么都看到了——”男子的眼里浮现了一种无限陶醉的神色，“包括该看的和不该看到的。”

方心如恼了：“你——”

“你放心，我一向都是非礼必视、而且还目必邪视的，”那男子笑着注目向方心如丝质衬衣里的胴体，“更糟糕的是，看到这么美好的事物，我一面看一面心有邪念。”

方心如豁出去了，把胸脯一挺，笑骂：“神探张夸，你想怎样？”

张夸用枪嘴顶一顶帽角，笑道：“我什么都想，可惜——”

他无奈地道：“我什么也不能做。”

方心如瞪着他，眼里却无多大的恶意。

“对不起，我想看你夹万里的证据，便不能不等你把衣服换好，”张夸解释道，“当然，那是我的眼睛有福气。”

“你都看到了？”

“我看到一切我要看的東西了。”

“你不怕我对付你？”

“你没看到枪在我手里？”

“你不知道我楼下有一群手足么？我一叫，他们就会一拥而上。”

“你不知道我在外面已有二十一个兄弟在等着我么？我一扳枪掣，他们都会冲进来。”

“你想干什么？”

“我？”张夸忽然大力地用双手抓紧方心如的肩膀，很急切诚恳的道：“小方，到今天，你应该收手啦，再搞下去，就再也回不了头了。”

方心如本想挣扎，但只挣动了一下，就黯然地道：“我现在已收不了手了。”

“你拿得起的东西没有理由放不下的，就看你有没有决心去放下而已。”张夸说，“我知道你们一向都是劫富济贫，这么多年来，慈善机关那一大堆无名氏的捐款，大概有不少是你们的杰作，但你总不能当贼当一辈子呀！”

方心如无亲地道：“一次当贼、一辈子都是贼！现当做贼的不是已给兵抓到了吗？真凭实据，也不到我抵赖。”

“我这次可以不抓你。”张夸诚挚地道：“但你一定得要不再做这一门，早日做正行生意才行。”

方心如错愕：“你……说什么？”

张夸凝视地道：“我说真的，趁总探长未来之前，你早些走吧。”

方心如很有些感动：“你放了我？”

“答应我，不要再做贼。”张夸幽默的说，“卿本佳人，奈何作贼。我也不想那么活色生香的女士‘恭喜发财’，被人关进牢里发霉。”

方心如一双美眸对剪着许多谢意，带点怀疑的问：“你……为什么要放我？”

“余地，”张夸倒有些夸夸其谈他说，“做人处事，一定要留人余地。何况……你们专门黑吃黑，只劫不义之财，我何不留你们一线余地，好让你们重新做人，重返正路？”

“得了得了”，方心如觉得很有些扫兴，“洗手就洗手，不干就不干，反正老娘干别行也有的是时间，有的是本钱，别大条道理了。”说着拨开张夸的枪，大大方方的随便套上件衣服，便要下楼去。

张夸急着扬枪：“你？”

方心如没好气的道：“解散呀，我不下楼去，又怎样遣散他们？”

张夸这才松了一口气，见方心如忿忿的下楼，忽微微笑着唤了一声：

“恭喜发财。”

方心如一怔，停步，回眄，眸色美极。

“你，”张夸又用枪嘴推推帽角，“真是美得令人原谅一切，遗忘一切。”

方心如哼了一声；“也不见得能令你忘了公事。”

说着便走下楼去，嘴角禁不住飘出一抹难以自抑的笑意。

四、解散

方如心在另一处向在场的方巧争、阿浩、李一直、张一横、游白云、阿忠、阿奸等一干手足道明解散、洗手不干的事。

阿奸登时变了脸色，粗着脖子嚷道：“神探张夸！让我干掉他！”

方心如立即制止道：“我不准你这样做！”

阿忠抗声道：“方姐，现在是人家来绝咱们的路咯，我们难道就这样算了不成！”

“如果人家真要绝咱们的路，早就把我们全送到牢里去了，”方心如忽然生起了感喟：“……这些年来，咱们也干了不少大买卖，也该收山，干点

正事了。”

阿忠、阿奸有点忿忿不平。

生电珍偏了偏头问：“那么，方姊，你洗手不干之后，要干什么？”

方心如悠然负手，来回踱步，“这几年不是从正途取得的钱财。咱们只为自己留下十分之一，要开间酒楼总是可以的吧……”

生电珍试探着问：“那……我呢？”

方心如笑，“你？就来帮我的手吧。”

生电珍高兴得跳了起来，拍手笑叫：“好呀，我不必失业了！”

游白云也笑得嘴巴合不拢：“好哇，我也过去帮方姊开酒楼，”一面幻想起来，“我当大厨，一面炒菜，一面吃……”

“我们酒楼的菜给你吃光了，还能招呼客人么！”方心如笑啐，“一个大男人，还不自己去找事做去！”

游白云登时美梦碎，叫了起来：“太残忍了，我……我这样，谁会请我？我能做得了什么？”

方心如甜甜笑开了：“你可以去找张探长啊。”

游白云愕然：“张夸？”

方心如抑不住甜笑：“张大哥会照顾你的。”

游白云苦口苦脸、颓然不振。

阿浩猛抬头，涩声说，“方姊，你真的不干了？”

方心如笑啐：“这还有假的不成。”

阿浩用力握住手中的笔：“为什么？”

方心如回味似的道：“余地，别人给我们余地，咱们也该留一条退路给人。”

阿浩的话音仿似从牙缝里吐出来：“你信了张夸的话？”

“你又打算怎样？阿浩，你身手这么好，有什么打算？”方心如反问他。

“你不干，”阿浩下定决心似的，“我就去跟大佬大大。”

“你要跟李大鳄？”方心如微诧，“他可是吃人不吐骨头的。”

“但他一定会重用我。”

阿浩极有信心。

方心如长吁口气，“好吧，反正我是不干这一回事了。李大鳄无恶不作，你要去跟他，我也不阻拦你，但你要小心才好……希望你日后行事，能予人一点余地。”

五、那女子有一双烟花般的眼

这日，方心如打扮得特别明丽雅净到酒楼去喝茶。

酒楼时值客人最多的时候，很多男性的茶客，见到这么一个美得出神入化的女人，都直了眼睛。

方心如神态自若，还特别妖娆婀娜，绕到一张桌子旁去。

桌上开了几个茶位，但只来了一个人。

那人用报纸遮着脸孔，似是读报入神。

方心如足足等了好一会，那人仍没有反应。

她自手袋里取出化妆镜，抚平翘起的鬓发，又整整耳环，那人隔着报纸，取桌上的茶，呷了一口，又放回桌上，似在根本不知道有人坐在他对面。

方心如不耐烦了。

她轻咳一声。

那人似仍无所觉。

方心如忽然调皮地笑了笑，偷偷地拿了那人的杯子，一口茶加了十块糖，还洒了些胡椒粉，用小匙搅匀后，再推回原位。

果然那人拿起杯子。

方期待那人照样喝茶。

可是茶杯停在半空中。

“恭喜发财，我知道是你。”

方心如登时红了脸。以平时她的老练沉着，也不知怎的，一遇上这个男人，她就变得像少女一般脆弱多感。这点她自己也不明。

“哗，在公众场合这样叫法，想人来找我麻烦咩！”

那人移开报纸，现出一张十分男性的脸。

脸上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是一双多情的眼。

那男子微微笑，“你在里面加了什么东西？别以为我不知道。”他唉了一声，放下报纸，把那一杯“胡椒茶”倒掉。他却一点也没有生气。

方心如看看桌上已倒了几杯茶，问：“怎么？大侦探还约了人来？”

那男子正是张夸，他点了点头。

“有什么事？”

“那次的事，很多谢你。”

“没什么。这世上恶人这么多，轮都轮不到你们这些还有良心又肯帮人的人入狱。”

“我已经改邪归正了。”

“哦？”张夸打趣他说：“只要别改正归邪就好。”

这时，忽上来了两个衣着光鲜得有点夸张的妇人，无意间看见方心如，喜得叫着过来，即亲热又敬畏的招呼起来。

“方姊。”

方心如没好气的点了点头。

那两名妇人当即向方心如倾诉她们手头拮据，被“大耳窿”追迫，急需钱用的事。一人则说她丈夫好赌，给“狗王”抓走了，方心如一拍桌子，叱道：“有这样的事！”

张夸也眼皮子一跳，但冷眼旁观。

方心如当即给那妇人一叠钞票，挥手吩咐：“你们先回去，不要害怕，那些事，我会替你们解决的了。”

那两名妇人，对方心如感激涕零：

“方姊，日后要有什么事，告诉我三姑和我金牡丹一声，我们一定……”

方心如挥挥手，两位妇人知机的说：“我们就不妨碍你们两位饮茶了，你们慢慢饮啦……”

好不容易那两名妇人才离开，方心如见张夸嘘了一口气，便问：“你……你不高兴？”

张夸把报纸折起。“没有。”然后又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她们来找我帮忙，我总不能见死不救呀。”方心如不服气他说，“你们警方要是做得好，又怎会有这种事？何况，这种事由我们出手，总比你们警方好办。我是在帮你的忙呀。”

“帮忙？”张夸对方心如觉得很有趣地道：“你不给麻烦我已经是谢天谢地了。”

方心如机趣地偏首道：“原来，我常给你麻烦的么？”

“你不是已开了家酒楼的吗？”张夸把话题一转，“今天上这家酒楼来，不是喝茶吃点心这么简单么？”

“你说对了。”方心如索性“打蛇随棍上”：“我来介绍人来帮你的忙。”张夸笑了。

“你笑什么？”

“果然无事不登三宝殿。”

“谁说！人家也是想来见见……”方心如咬着下唇，忽闪现了一种平日绝少见到的忸怩。

忽听有个小女孩的声音叫道：“爹爹。”

张夸连忙道：“叫方阿姨。”

小女孩叫：“方阿姨。”

小女孩身边还有一位妇人，温良贤淑，手里挽了一大堆超级市场的袋子，腹部微微赅起，正说：“这位是……”

张夸介绍：“她是我太太。这位是方小姐。”

方心如机械式的站起来，寒暄了几句。

小女孩要吃虾饺，张夸替她叫了，又抚着她的头发，问太太想叫点什么来吃？

张太太问方心如：“方小姐还没叫东西吃？”

方心如忙笑道：“我不饿。”

张太太抚了抚至少已有了五个月的肚子，笑着说：“哎，我这叫不吃也得要为孩子吃了。”

方心如说：“我还有点事，我先走了。”

张夸一愣，微站起身，“你不是说……”

“我真的有事，”方心如猛看腕表，“我要先走了。”

她匆匆离席，人客喧哗声，好像是嘲笑她一般的哄响着。

张太太见方心如走得仓皇，暗自睨了她的丈夫一眼，低头吃点心，问：“她是谁？”张夸点烟，长吸了一口，再喷出来：“朋友。”张太似不得意的说：“那女子有一双烟花的眼……”

方心如这时走到楼梯口，她扶着澄黄的栏杆。

游白云和阿忠正好走上楼。

游白云喜叫：“方姊……你不舒服呀？”

方心如横了他一眼，摇摇头，走下楼去。

游白云急呼道：“方姊，你不是说要介绍我跟张大哥做事的？”

方心如头也没回，乏力地抛下一句话：“他在楼上，你自己去找他吧。”

游白云丈二金刚摸不着脑袋。数年后……

第二章 辣手摧花

一、戴太阳镜的女人

在“的士高”门前，一个公子少爷带了一名少女出来。那名少女短发、黑衫裙、黑太阳镜。黑衫里裹不住女子青春逼人的胴体，黑眼镜遮不去少女灵气逼人的美靥。

那公子哥儿正鼓其三寸不烂之舌：“嗱，你跟我回去，我别墅里有很多friend，正在开派对，又有游泳池，你跟我走，我们一起去通宵狂欢，然后我再送你回家，好不好？”

那女子甩开他的手，别过脸去，故意不理他。

那公子更急了。“阿珍，阿珍，你听我说，我李年鹰是正人君子，一向彬彬有礼。”说着伸过去牵阿珍的手，一手搭向她臀部，给阿珍一拧身甩开。他厚着脸皮涎笑着说下去：“我是李大鳄的儿子，有名誉有地位有财产有身份，怎会……”

阿珍笑接下去：“既然你什么都有了，不如你自己一个慢慢叹吧。”说罢似要离去。

公子急得什么似的，忽想起一事：“你不是家人有重病吗？”

阿珍停步，凄苦到出了面的说：“是呀，他……他还在医院里，等着动手术……可是我没那笔费用。”

“公子李”奋勇仗义的说：“好，助人为快乐之本，你跟我回去，我拿钱给你！”

阿珍既狐疑又感动地道：“你……真的肯？”

“是呀，医院难道可还收信用卡，”李公子心想，此计可过也。“你总要跟我回去一趟，才能拿到现款呀。”

阿珍在想，犹疑着，“可是……快下雨了。”

公子李扶她上车。

那是一部劳斯莱斯。司机驾驶，手下替公子开了车门。

公子把仍在考虑着的阿珍推上了车。

这时，“的士高”的门口，走出了四名少女。

她们年纪甚轻，只十几岁。

都很漂亮。

都穿窄紧的黑衫裙，银链银耳环，配着紫色唇膏，都戴太阳镜。

最“招积”而又最甜的一个小女孩说：“珍姐上车了。”

其他三个女孩都笑了起来。

二、雨夜佳人

车子在一间豪华别墅前停了下来。

这豪华别墅有着喷水池、花园、洋房，极尽奢华，使得阿珍一踏下车来，即赞羨不已。

“没见过那么大的场面么？”公子李得意他说。

“你又说正在开派对，”阿珍伤楚楚地问：“怎么静悄悄都没有人的？”

公子李忙指着三个西装笔挺的手下和四名穿工人服的仆役说：“这不

是人吗？还早哩，人客就快到了。”

“哦。”阿珍这就信了，跟他走进别墅。

走进别墅之后，阿珍仍对这豪华大宅里的一切摆设，啧啧称奇。

公子李倒了两杯酒来，递了一杯给阿珍，然后跟他碰杯。

阿珍伸手：“钱呢？”

公子李诡异地笑着，挥了挥手，工人和手下交换眼色，都知机走了出去。

阿珍除下了太阳镜，一甩乌发：“唔？”

公子李对她那一张笑起来像猫一般的玉靥，还有在紧身服饰下几乎要怒放的青春胴体，有压抑不住的冲动。

他走到桥木大桌前，拍了拍桌面：“钱？在里面。”

阿珍的笑意更妩媚了。

公子李似被电流贯通了一般，好一会才能恢复神智，依然步步为营：“你别急。先跟我干了这一杯再说。”

阿珍佯嗔地道：“人家不喜欢喝酒嘛。”

“一杯。”公子李陪小心，赔不是地哄她：“一口，一口也好。”

“好，就一口。”阿珍天真地与他碰杯，呷了一口，看看腕表，外面响起一阵雷声。

“又会这么巧的。”公子李嘿声笑道，“又行雷又下雨……”

阿珍怖然叫道：“怎么你笑得像粤语残片里的色狼一般……”

“什么像！”公子李奸得出了面、也下流得出了骨，一步一步地逼近阿珍：“简直就是。”

阿珍正想逃跑，忽然天旋地转，她抚着头，“乒”地手上的杯子打碎了。

“怎么我的头会昏昏的……”

“当然了。”公子李兴奋得什么似的，“我下了药嘛。”

阿珍正极力想逃，大声呼救。

“没有用的，”公子李追逐她，一面喘息一面笑说，“在我这儿，你喊破喉咙也不会有人救你的。”

外面雷声、风声、雨声。

电闪。

阿珍惶惧，匆忙间打翻了一口花瓶。

一束玫瑰落在地上。

阿珍抓着台灯，想要反抗。

公子李逼近，冷笑着，踩过地上的玫瑰。

紧接着是“乒”的一声巨响。

屋里传出挣扎、低号、哀呼。

别墅外的守卫又想看、又掩住嘴笑。

“公子这次可‘得米’咯。”

“这次公子选的可是‘正嘢’。”

屋内电灯全熄，完全静了下来。

“‘掂晒’。”一个守卫叼了根烟，有点没瘾他说，“咁就玩完。”

忽听到别墅门内在敲响。

“笃笃。”

接着又“笃笃”两声。

三名守卫大奇。

“去看看。”一人掏钥匙开了门，“公子……”

只见黑暗里，有两只春葱也似的玉指，在招他们过来。

于是他们互觑一眼，大惑不解的走了进去。

门关上。

打斗声。

这时，门口又来了四个黑衣女子。

正是“的士高”那四个时髦的小女孩。

她们试探的叫：“珍姐，珍姐。”

门忽然开了，里面的人“嘘”了一声。

她们走进以后，“怎么这么黑？”灯就开了。

三个守卫全被击倒。

公子李被脱剩下一条内裤，倒吊起来，还五花大绑，嘴里至少塞了十朵玫瑰，哭丧着脸、全身抖哆。

四个女子都笑了起来，然后满屋子乱跑，赞美这别墅的豪华。

那个甜甜的小女孩过去握着生电珍的手说：“珍姊，你真本事。”

生电珍俨然是这些人里的领导，逐一吩咐说：“闲话少说。MIMI，你看着他们。CICI，你去把值钱的都搜走。GIGI，你去外面把风。SOSO，你开夹万抽屉，听这二世祖说，钱都在这里。”她拍拍桌子。

四个小女孩都爽快而且勤快地应道：“是。”

外面一道闪电，轰的一声响。

阿珍拿着个小纸包和一杯酒，向公子李走近，惋惜似的叹道：“你想骗我饮春药？好，”她把整包药全倒进酒杯里，轻轻摇匀：“你自己来喝光它。

“说着把公子李嘴里的玫瑰花抽了起来。

公子李几乎哭了出来。

嚓地又一道闪电。

外面的雨好大。

第三章 伤心比伤身更伤

一、文胆武胆

当李公子脸青鼻肿、四肢无力的走进会议室哭诉的时候，李大鳄铁青着脸，愤怒得连雪茄都咬断了。

他的手下很少见过李大鳄会那么生气。

他劈面就给他公子一巴掌。

“你丢脸不要紧，你丢的是我的脸！”李大鳄怒斥，“你衰不要紧，竟衰在女人的手里！你居然还是我的儿子！”

李公子垂头丧气的抗辩：“她——不是普通的女人。”

李大鳄的巨手一拍桌子，“女人就是女人，难道还有四个乳房两张嘴不成！”

李公子递出一个红包。

李大鳄怔了一怔，接过来：“什么？”

他身边的一个虬髯壮汉立道：“恭喜发财！”

李大鳄吼道：“司空神经，你真的发神经啦？现在八月十五未过，你就想过年拿红包啦！”

司空神经是李大鳄手上的“文胆”。“不是，大佬大大，”文胆立时申辩：“这红包是女飞贼‘恭喜发财’的记号。”

李大鳄呆了一呆、喃喃地道：“是她？她不是已经洗手不干了吗？”

“唉，我也听说她退出江湖了，怎又……”文胆付好他说，“不管怎样，她敢惹上公子，咱们就得要她好看！”

“武胆”金童川页是个形状猥琐、瘦削的汉子，即站起来道，“大佬大大，这交给我好了。”

李大鳄倒是平静了下来：“听说‘恭喜发财’颇有几分姿色？”

文胆点点头。

李大鳄怪笑。

众手下也跟着笑。

李大鳄忽地把笑容一敛，示意叫手下替他点上一根雪茄，“上次她盗取了咱们的丹凤朝阳翠玉舟，吃了咱们一局，这给那姓张的拿去立功，呜呜，我迟早要他们……”

语音一落，“不过，在那批货未到手前，咱们先不要惹事，不许轻举妄动。知道了没有？”

众手下齐声道：“知道了。”

李大鳄游目四顾，问：“阿Cool呢？”

武胆立即显出很不以为然之色。

文胆忙答：“他正押一批货到泰国，今晚就会回来了。”

李大鳄弹弹烟灰：“他回来就叫他来见我。你们这些人，都没有一个及他能干。”

二、朋友酒楼

在这家金碧辉煌的“朋友”海鲜酒家里，游白云正据了一桌，跟三五个

朋友大谈他当差的“威水史”。

“……那次那个匪徒，你都不知道他有多凶！他左手拿刀，右手拿轻机枪，左腋夹了一名小孩子，右时箍着一个女孩子，都是人质……那时候，一地都是死人，血流成河，惨不忍睹。那只狂魔又想杀人，“嘶’的一声，他竟在众目睽睽下，把那女孩子——”

“女孩子的衣服撕破！”一名听众说。

“哗！”另一名听到入了神。

“那女孩子靓不靓？”阿忠认真的问。

“靓啊！”游白云一说，大家都“噢”了一声，更有趣味听下去，“可是那狂魔不是撕那女孩子的衣服，而是撕那女孩手上那本书，”

“车！”众皆强烈反应。

“后来怎样？”阿忠问，“那人发神经不成？书都好撕的！”

“他正是发了神经！”游白云兴致勃勃的说了下去，“就是因为他老是考不上大学，所以大发神经，伤了几个人，我看情形不妙，奋不顾身，见义勇为，勇者无惧，仁者无敌，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为国为民，有勇有谋，至死不计，行侠仗义，功高盖世，名满天下……”

阿忠见游白云越说越奋亢，连忙拍拍他两腮：“喂喂喂，你也发神经啦。”

“我冲了过去，呀唏，左手进步螳螂拳、入步擒拿手，右手连环劈挂、飞星赶月拳，左时撞肚，右膝顶腹，太阳魁，右朝天，哼嘿，就把那厮给制住了，可闹哋！我一出手，他就趴在地上喊妈妈，我说：

‘不准！’你道怎地？”

众人都吓了一跳：“怎么？”

“哗，你真威风连妈妈都不准人叫。”

“嘿嘿，”游白云得意洋洋的说：“

“我只准他喊爸爸。”

众皆鼓掌。

“不过，”阿忠却思前想后都想不大通，“他只是个学生，又怎么会有机关枪？”

“这……”

“他至少只十多廿多，还能挟住两个人，难道他比史泰龙还魁梧？”

“那……”

“你冲过去的时候，他没开枪吗？”

“这个嘛……这个问题嘛……”游白云忽见了救星似的叫道：“方姊来了。”

果然是方心如走了过来，笑盈盈地问：“游白云，你又在车什么无烟大炮呀？”

众皆哄笑。

“游白云说他勇救佳人，一个打五个——”阿忠笑说。

“游白云还只手空拳，不怕机关枪，怒杀大狂魔，赢得美人归——”阿奸唱戏似的接下去。

“我看你呀，”方心如摇着头叹说，“你也该成家了。”

游白云苦着脸，忽灵机一动，想到一个辩解之法，“方姊也未结婚，几时才轮到我？”

众又笑了起来。

方心如脸上掠过了一丝寂寥之意，过去招呼其他的客人，只淡淡的说：“我不得空，不跟你们说那未多。”

剩下游白云等人在喽喽细语。

“你得罪方姊了。”阿奸恐吓地道。

“方姊曾说过：她是个拒绝期待的女人，你还够胆挑起她伤心事，问她嫁不嫁！”阿忠也火上添油的说。

游白云听了很难过。

“记住，凡是过了三十岁还没嫁出去的女人，不要问她几时嫁？”阿奸一副专家、先知的模样，“正如过了三十岁还未立业的男人，不要问他几时当老板，知道了没？”

游白云唯唯诺诺。

忽听一串银铃般的笑声传来：“什么事情这般热闹呀？”

原来像风一阵般卷进来的人，正是阿珍。

生电珍。

还有她那四个崇拜者。

——四个死党。

她们在进入“朋友酒家”之前，方巧争（阿珍）早已嘱咐她们（MIMI、GIGI、CICI、SOSO）：“我们干的事，千万，千、万，千万千万千万千万千万千万千万不要让方姊知道，知不知道？”

——她的跟随者自然都答：知道。

然后阿珍才敢走入酒家。

——这酒家是方心如开的。

生意一直都很不错，高朋满座，但方心如就是太大方、豪爽了，很多姊妹或道上的人都过来向方心如要求接济，方心如也很少拒绝他们，所以赚不了什么钱。

方心如常亲自招呼客人。

方巧争平时没事的时候，也在酒楼帮忙。

MIMI 则是酒楼里的女侍应。

GIGI 是电视台的舞蹈艺员，CICI 是在大百货公司的化妆摊位上当职员，SOSO 则跟她家人在士多店里帮手。

她们五人说说笑笑，叽叽喳喳的走了进来，方心如穿着一袭旗袍，高叉开到腿根上去了，露出一截粉光微微的大腿。

穿旗袍的方心如看来更貌美不可方物。

阿珍心虚，立即先发制人哇哇声：“方姊好漂亮啊！那么美的人，那么好看的腿，看了我都想咬一口！”

“死丫头饿疯了不成？”方姊笑骂道：“一回来就把我当鸡腿。”

阿珍拉住她缠缓着说，“方姊是好看嘛，”掉头问那四个女孩：“你们说是不是？”

那四个女子立即如奉玉旨纶音地齐声应道：“是。”还挤眉弄眼。

“酒楼的生意这么忙，你们只知四处逛，也不晓得帮忙。不知检点！”方心如没好气的一个个用手指点着她们的额头说：“还不快回家去！”

阿珍、MIMI、CICI、SOSO、GIGI，都齐声恭谨的应道：“是”

五个女孩子一齐转身，想踏出酒楼。

方心如连忙抓住阿珍和 MIMI：“你们是按月受薪在这里招待客人的，别

走哇！”

阿珍和MIMI无奈，摊了摊手，只好去帮忙招待人客。

方心如又叫住了她们：“你们要做事，也得要换上工作服呀。”

五个女孩子又一起漫声应：“好——”然后一起往楼上跑。

方心如奇道：“SOSO、GIGI、CICI，你们不用回家、上班么？”

那三个女孩子一面上楼一面笑嘻嘻的应：

“我今天放假！”

“我迟些回去不要紧！”

“我帮方姊做事！”

说着都蹦蹦跳跳的上了楼。方心如望着她们如青春小鸟般的背影，无奈地喃喃自语：“这干反斗星今天一定又不知在外面干了什么麻烦事。想来讨好好我……”

忽听有人听：“方姊。”

方心如回首，只见一个浓装艳抹，穿金戴银的女人热烈又热切的走了过来。

方心如喜叫：“玉姐。”

两个女人抱住在一起，大颠大沛的问长道短。

那桌上有四五个彪形大汉，像在密斟些事情，刚刚谈完，就开始高声谈笑，猜枚酌饮。其中一个形貌猥琐的汉子，显然是其中的老大，嗤笑着说：“你们看，两个女人抱在一起，我看了，真巴不得是其中一个。”

有个手下不懂事，问：“老大，喜欢当女人？”

武胆金童川页一拍桌子，“蠢材，我是说，我要是其中一个，那么老板娘就是抱着我了。”

另一个手下不知趣：“那如果老大是老板娘呢？”因为另一个女人“阿玉姊”无甚姿色可言。

武胆嘴边暧昧地笑着：“那我就天天‘食自己’。”

众皆哄笑。

还有一名叫黑仔的马脸孩子更不会说话：“老大有同性恋的嗜好？小心染上那一回事……”

武胆勃然大怒，脸色一沉。

一名手下立即“识做”，立向黑仔威胁地道：“你知道上次得罪老大的人怎么个下场吗？”

黑仔懵然。

“我们老大请他在尖沙咀喝酒。”

黑仔更不明所以。

“他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在飞鹅山下，他那部宾士被拆成六百五十一块，他仔细一看，原来其中有三块是自己的骨头。”

黑仔脸色大变。

另一名手下更加极尽恫吓之能事。

“你知道最近一次得罪马老大的人发生了什么事？”

黑仔几乎要求饶了。

“哦，没什么，”那手下悠哉游哉的说，“他只不过看到他家里的一处奇景罢了。”

“奇景？”

“对呀。阿马哥把他的头塞进马桶里，他不就看到他家里那排粪管的奇景啰！”

黑仔脸色发白，几乎哭了出来。

这时，游白云正好把一众友人送出酒楼，阿忠还说：“下次我去警署看看你的怎么个威风法！”他回到座位时经过那一干人的桌子，刚好听到了部分的谈话，他耸耸肩，快快的走了开去，避得远远地，免得招惹了这干人。

偏在这时，阿珍已换了酒楼招待员的旗袍，跟MIMI走了下来，边说边笑。

“……我们捐这么一大笔款子，那人还以为我们是富家千金呢！”阿珍说。

“哎，那笔钱是我的就好咯！”

“怎么可以！咱们劫……这样来的钱是不可以自己花的！”

“我真希望能够很有钱、很有钱。”

“我希望我会很有名很有名……”

“有名有什么用？有名不如有钱。名是空的，利是实的。”

“可是我有才华呀，”阿珍进入幻想境况他说，“我青春貌美、能跳会唱，但一直没有表演的机会，哎……”

方心如过来给她一个啮，把她自幻梦里惊醒过来。

“你想又跳又唱，就当舞女去，我这里可是要做生意的，你再在发白日梦，我连你都炒了，你信不信？”方心如斥道，“还不开工，”摇摇头走去招呼正进入酒楼的熟客。那个叫阿玉的妇人则仍坐在座位上等她回来。

阿珍和MIMI的职务是在酒楼门口负责招待和带位的工作。

两人摸着被方心如一记啮的前额，不情不愿的去“开工”。

“闷死了……”阿珍心里闹别扭。

“小心，”MIMI细声警告她，“别让方姊又听到了。”

“幸好我们干的事……”阿珍吐吐舌头，“方姊没听到……”

忽然叫了一声。

原来“武胆”在她臀上摸了一下。

阿珍气极，缓缓转过身来。

那一桌子的人都笑了开来，有人还吹口哨。

“后面正，前面更靓。”

“好，值钱，”武胆把自己的手提到鼻端去闻，“还弹手的呢。”

“原装货吧？”

“老大，我看她对你可有意思哩，不然她为啥一直望着你？”

大家又淫狠地笑了起来。

“不要脸！”阿珍怒骂。

武胆凑过脸去，指了指脸颊，妖声妖气的道，“我这张脸是不要了，你要啊，你要啦，”还用手去扯了扯阿珍的旗袍，学女人说话的语音：“你要嘛。”他还牵道阿珍的手去摸他那满是胡碴子的脸。

MIMI上前一步，怒道：“你们干什么！？”

“唷，”武胆叫了一声，退后一步说，“怎么每个女孩子，都在明知道人家要干什么的时候，来问别人要对她干什么的呢？”他色迷迷的凑过脸去，“难道这种事一定要说出来才痛快么？”

他的手下提醒他：“老大，这个更嫩。”

武胆涎着笑脸：“两个都好，两个都要。”就伸手过去搭阿珍和MIMI

的肩膀。

阿珍一闪，拿起桌上的酒杯，往武胆脸上就泼。

武胆脸上、衣衫尽湿。

这时围观的人渐多，游白云一步抢上前来，劝解道：“各位无谓生气，这两个后生女不识好歹，有得罪处，请多多包涵……”

武胆一股怒气，无处发泄，正好见游白云在面前，一杯酒又泼了过去。

游白云给泼了一脸的水，下面的话顿时说不下去。

阿珍要拖开游白云：“你不必替我道歉，这种人渣怎能跟他讲道理……”

游白云不肯让步，强笑着道：“没事没事，这位老大请我饮酒啫，这还算是罚酒……”谈到这里，武胆一挥手，两名大汉已包拢了过去。

这两名大汉又高又魁，齐步往前一站，足要比游白云高两个头，连小臂上贲起的肌肉都大过游白云的拳头。

游白云顿时胆失怯了，连说话都口吃了。

他连忙拿起桌上一杯酒，双手递向武胆，“老大，这是敬酒。”

武胆别过头去，不理睬他。

他下不了台，只好一口把酒干尽。“老大不赏面，我就自己再罚一杯。”他轻笑两声，打恭作揖地道：“多谢，多谢。”那两名彪形大汉又逼近了一步，“对不起。对不起。”两名大汉再逼前一步，“是我不对，是我不对，”游白云几乎跪了下来。

武胆摸着下巴说，“你凭什么来做‘架梁’？”

游白云几乎要叩拜下去“我这……哪里是当‘架梁’，我哪有这个胆子……我只是……只是敬老大的酒，为老大助兴……”

武胆嘿声笑道：“那我碰她，你还敢不敢说话？”

阿珍抱肘冷笑：“你敢！”

武胆上前一步。

游白云忙拦在中间。

武胆怒叱：“你挡我？”

“不是不是不是，”游白云死缠活赖，就是不离开阿珍身前半步，“大人不记小人过，好汉不与女人斗，老大你就高抬贵手，原谅她这种无知妇人吧……”

阿珍更气：“游白云你——”

MIMI也顿足骂道：“真没种！”

武胆一颌首。一个大汉一手把游白云离地揪起。

方心如本已和阿玉到贵宾房里，抽烟聊天，替阿玉解决家事。

阿玉正在抽泣着。

“你不要担心，你丈夫打你，当然是不对，我会找人劝劝他的。”方心如劝慰，“不过你也最好少打些牌，多顾点家才是呀，否则，你留得住他的人，也留不住男人的心。”

阿玉听方心如肯为她出头，喜出望外。

梁经理忽然围了进来，大汗淋漓，说：“不好了，外面有冲突方心如匆匆走了出去，穿过人丛，是好几个大汉正围殴游白云，游白云嗷嗷呼痛，就是不敢还手，而阿珍和MIMI就要动手了。”

酒楼乱作一团，围观的人渐多。

“住手！”方心如喝止。

她过去说好说歹，又昵声谀词，才把武胆的气下了，又斥退了正摩拳擦掌的阿珍和MIMI、游白云几句。

阿珍十分不服气。

游白云唯唯诺诺。

武胆气犹未消：“那靓妹算是怎样？连我金童川页的面子都不给！”

“她哪敢？”方心如替武胆整衣抚襟的说，“她小孩子嘛。”

“我就看那小子不顺眼，”武胆气难平，“他有多少斤两，学人出来管闲事！”

“他算老几？”方心如替武胆斟茶倒酒，“值得您老那么生气？看我脸上算了！”

武胆见方心如自有一般妇人的风韵，色胆又起，心中爱煞，又想揩油，方心如巧妙地拨过他的手，武胆佯怒，“有你这么漂亮的人儿这还消了点气。不过，你可要陪我哦。”

“你当这里是什么地方了？”方心如笑着说，可是语锋都像刀新出鞘般锋利，“这是酒家呀，你真闹了开来，警察来了问东问西可多麻烦。我呀，这是吃的炒的喝的煮的任凭吩咐，但不能拿人作菜上。”

武胆一窒，“这……”

方心如言笑晏晏，淡淡化解，并示意阿珍等速速离开。

阿珍忿忿而去。

阿玉看在眼里，自言自语地道：“方姊真是变了许多。”

游白云傻憨憨的要去跟阿珍攀谈。

阿珍不睬他。

游白云想跟她解释。

“没胆匪类！”阿珍骂了这一句，就走开。

“这家伙有李大鳄在撑腰。”游白云比手划脚的说，“你知道李大鳄是什么人吗？李大鳄是……”

“只有你这种胆小鬼才怕他！”阿珍说罢，扭头而去。

游白云只好向MIMI澄清。

只剩下游白云怔怔发呆。

深夜，各人都走光了，游白云自斟自饮。

梁经理走过来，跟他说：“打烊了，就算你是客人，也该走了。”看了看桌上的酒瓶，忍不住嘲笑他说：“你就算借酒消愁，也不敢喝烈酒，只敢喝啤酒。”

游白云无精打采地走了出去。

三四名大汉拦截住他的去路。

“大佬，对不起，请让一让。”他试图走三四个方向，都给人撞了回来。

武胆金童川页走了出来，他鞠躬：“老大。”

武胆揍他一拳，他痛弯了腰，却不敢还手。

武胆鄙夷地道。“胆小鬼，你还手呀！”又踢他一脚。

游白云忍痛不敢还手，大叫救命。

武胆刷地拔出刀子，狠狠地道，“你叫、你叫我杀了你。”

然后吩咐手下：“揍他。”

三四名手下要打游白云。

游白云负隅抵抗。

“你还手？”武胆恐吓他说，“你还手我们就把你活生生打死！”

游白云登时不敢抵挡，给打得趴在地上，也不敢叫喊。

手下停手，都说：“这人真没骨气，打得全无瘾头。”

武胆把烟弹到游白云脸上：“这是教训你，大爷我玩女人，不关你的事。下次再碰上你，见一次打一次。”然后扬长而去。

游白云头破血流，艰辛挣扎，回到家里。

他艰难地爬上黝暗的楼梯，一不小心踢到个罐子，把自己吓了一跳，也把正在黑暗里扫地的六婶吓了一跳，骂他：“唉！半夜三更乱踢东西，小心你得罪地主公，由脚生疮到头发！”还喃喃自语，“幸好我们阿忠仔不像你这般不知自爱！”遂行回隔壁屋里。

游白云给人咒骂了一顿，只敢小声的驳了一句：“你又半夜三更扫地，吓死人咩！”只好自叹倒霉，回到黑黝黝的家里，却刚给阿嬷发现，见他伤痛累累，忙向她的孙儿责问：

“你又跟人打架了！”

“没有。”游白云气鼓鼓的说。

“你又得罪人了。”

“没有。”游白云索性否认到底。

“可是你受伤了！”阿嬷甚为心痛，替他搽跌打酒。

“可是伤心比伤身还更受伤。”游白云自言自语地道。

“什么？”阿嬷耳聋，听不清楚。

“没什么。”游白云忙道。

阿嬷又开始讲大条道理来教训他。游白云听惯了，他一向孝顺，不敢不听，只觉得烦。

阿嬷硬是要他明天去看医生，还怕他要赖下去，说：“明天我陪你去。”

“我自己去好了，”阿嬷不相信的看着他，游白云只好道，“最多我把医生开的收据，药方、药丸、药水、药粉、药片、药材……全都给你检验好了。”

阿嬷这才放心。

是夜，游白云翻来覆去，头发掉满了枕头袋，但就是睡不着。“我胆小，我胆小？我胆小、……”他乍睡又给噩梦惊醒，“我是不是真的胆小……？”他问自己，忽一坐而起，随即又泄了气，“我是胆小……”又颓然倒回床上。

第四章 有光就有影子

一、“医生有什么好看！”

次日阿嬷又在千叮万嘱，要他去看医生。甚至在隔壁阿忠过来找他的时候，阿嬷也千托万请他务需带游白云去看医生。

阿忠这才知道游白云受伤了。“昨天我阿婆说你伤得七彩般回来，还把她吓了一跳，我还以为她眼花看错呢……”

见游白云没作声，又问：“我昨天走的时候，你还好好的，怎的……？”

游白云把他赶苍蝇似的赶了出去。怕给阿嬷听到。

阿嬷犹在门口大声吩咐：“阿忠仔，记得带阿云去看医生，他最近无精打采，唉声叹气，不知有什么暗病，你要……”

游白云怕她啰嗦下去，忙带阿忠下楼。

“原来你有暗病。”阿忠笑他。

“什么暗病！只是自己有些累而已。”游白云又倦又痛，心情也不开朗。

“莫非你去那儿太多……”阿忠见游白云绷着脸不笑，觉得一个人笑没意思，就说，“算了，我看你连那些地方都没胆子去的。”

游白云瞪了他一眼，想发作，但又发作不来。

阿忠端详了他一阵，叫道：“我发现了。”

游白云没好气的说：“又什么呀！”

“你眼有红丝，印堂发黑，脸色青白，牙龈有血……真的不大对劲，最好还是去看看医生吧。”

“危言耸听！”游白云淡然地道，“医生都好看！”

“还是去看看的好。”

“看跌打医生？我最怕吃中药！”

“那不如看西医啦，”阿忠顺水推舟的说，“反正今天我也要陪人去医院，你一道去看看也好……那医院里的姑娘，哇噻，正呀！”

游白云的兴趣来了。

“不过嘛……”阿忠仍是不放过他，“美得天仙化人也没你份，你呀，整天就为了生电珍神魂颠倒，偏又不敢表达，哪个追女仔像你那么胆小吖！”

游白云也无可奈何，但他反唇相讥：“你又好得到哪里去？明明是对MIMI爱到发烧，却连手都不敢拖，哼，嘿，差！差！差！”

阿忠登时涨红了脸：“我又你！我爱她！？我对她已经是情到浓时情转薄！”

游白云也不示弱：“我是情到深处无怨尤。”

阿忠苦笑道：“我们都是情到深处人孤独。”

游白云颇有同感：“其实是未曾深爱已无情才是。”

阿忠还是劝他：“看来，我们都该看看医生了！”

游白云依然死硬派：“医生有什么好看！”

“走吧，走吧。”阿忠说：“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你阿嬷托我阿忠来好好管教管教你。”

“去你的！”游白云倒是来了兴致，“我告诉你，我昨天是为何受伤的……你走后，酒楼忽然来了五名匪徒，拿着西瓜刀，大喊打劫，我虽然赤手空拳，但一壶热茶就先扔了过去，然后就奋不顾身的冲了过去……”

总之是大吹特吹，阿忠虽然半信半疑，但也听得津津有味。

到了医院，阿忠说：“你的故事真好听。”

游白云抗议，“什么故事！我说的是真事！”

“好好好，真事真事，”他姑且敷衍着，带游白云挂号，游白云的眼睛真的到处游白云，看靓女，直到医生叫到他的名字，他才不情不愿的走进去。

他问非所答，漫不经心，但医生对他的情绪却十分重视。

“医生，你就别费心了，我游白云命大福大，死不了的。”

“你死得了死不了是你的事，”那医生倒也直爽，“只怕你把疾病传染给别人。”便强迫要他接受全身检查，三天后看报告。

临走的时候，游白云还不甘心：“这医院屈打成招，真会赚钱！”

阿忠知他不服医生，便拍拍他肩膀说：“你先走吧，我还要等人，三天后我替你取检验报告吧。”

二、有天堂就有天堂鸟

游白云回到警局，顿时又恢复了他卑微的身份。

原来他只是局里一个倒茶奉水的小开，行行企企，跟出跟入。大案轮不到他，小案用不着他的角色。

局里有些师兄在拿他开玩笑，尤其“缩骨”更常藉辞找他麻烦。

这时，阿奸正好带他两三位死党，到警署来找游白云，想看看他到底如何威风法，恰好撞见这等情形，为了保他的面子，都不敢进去撞破。

张夸见有闲杂的人在探头探脑，过去一看，见“缩骨”正在欺侮摆布游白云，便挺身替游白云解围，并申斥了“缩骨”一顿。

“缩骨”的职衔只是沙展，自然不敢对张夸的指责有违，不过却不服气得出了面。

阿奸和那三位朋友这才假装刚刚进来，跟游白云招呼，不谈刚才的事，游白云又装得在局里很威风凛凛的样子，张夸瞧在眼里，又好气又好笑。

但他没时间笑。

也没心情笑。

他要召开紧急会议。

在密议室内，他向负责这个专案小组的上司与下属详细报告了他手上所收集到李大鳄的种种犯罪资料后，一力主张逮捕李大鳄归案。他指着银幕上李大鳄的照片说：

“这种人，无恶不作，十恶不赦，至少亲手虐杀过十一条人命。在他手上主持或策划的命案还不知凡几。他包赌、包娼，还走私、贩毒，连伪钞转手也跟他有牵连。他还养有一群打手和杀手。”

这时银幕上正放映李大鳄和手下黑道人物的活动，张夸侃侃他说下去：“这是他的儿子李年鹰，不务正业，游手好闲，三次强奸，五次犯迷奸罪，七次犯非礼案，但都告不了他。李大鳄有的是御用大律师来为他儿子脱罪……有一个受害人，还为此羞愤自尽。”

“这个是李大鳄的‘文胆’司空神经，他就专门替李大鳄想办法去害人、杀人、对付人。以及‘度桥’替他赚钱、花钱、骗人钱。还有这个‘武胆’金童川页，别看他又干又瘦又小又矮，他在‘唐手道’、‘空手道’、‘跆拳道’、‘合气道’、‘柔道’都拿了二段资格，合起来算是十段，打架时

拼命得很，不知要过多少人的命……”

“还有这个——”银幕是一个冷峻的人，穿风衣，瘦而高，年轻、戴太阳眼镜、手里拿着一把黑伞，脸上似乎有一丝微讥诮的笑意，可是予人的感觉也是冷酷的。这人看去不但冷淡、冷静，简直是冷漠、冷酷，全身的肌肉就像是铁铸的，连脸部的表情也是。

“——据说他以前是女飞贼‘恭喜发财’的部下，五年前加入李大鳄一伙，是有名的毒贩，而且手下很有两下子，心狠手辣，不易对付……”华警司很有些担心。

“这倒不必过虑，我信任张探长，他的身手绝对没有问题……”洋人督察倒是替张夸打气。

“那你是一定要去‘钉死’李大鳄了？”华警司问张夸。

“我正要申请这个行动。”

“这件事……”洋督察犹豫他说，“很危险，而且，他们犯罪的手段，层出不穷，变化多端，不易逮着他们的罪证……”

“他们是贼，我们是兵，我们的责任便是替市民抓贼，”张夸说：“人人都说这里是天堂，但有天堂就有天堂鸟，咱们要不做些事，这天堂就要变成地狱了。”

华警司笑了起来：“听你的口气，倒有点像救世主。”

张夸有点尴尬。

洋督察微询总探长和华警司的意思。

华警司用铅笔指着张夸说：“别说我没忠告你，这事，你很容易便玩火上身的。”

“干我们这一行的，”张夸脸不改容地道，“谁不是在走钢线、表演吞剑、跳火圈的？如果连这玩意也不改，那就不如当观众好了。”

他顿了顿，接道：“在当当事人，就要有做当事人的勇气。”

洋督察眼神有力地看住他，说：“好！”

“你说要打老虎、抓贼，”他旧事重提，“那个 MR·Cool 当年既是女贼‘恭喜发财’的手下，当年你在起回翠土舟的贼赃时，为何不把他们一网打尽呢？”

“无论用哪个角度来看，”张夸说：“‘恭喜发财’和她那一伙手下都不曾引起什么大害，不可与李大鳄相提并论。我怀疑他跟近日几家炸弹勒索案还有关系，他只顾榨取金钱不理市民人心惶惶，而他一早已办好移民手续，我们再不逮捕他，他就要饱食远飞了。”

“你这态度就不对了。”总探很不高兴，“贼就是贼，无分大小，小贼不抓，就变大盗。你看看那个 MR·Coll 现在不变成我们法治社会里的一个毒瘤吗？”

洋督察见两人有争执，忙圆场道：“你真的要办？”

“是！”张夸毫不犹豫。

“我看。”华警司点点头道，“我们跟上头呈报申请看看，不过，你要负责一切行动的后果。”

“我负全责。”张夸说的如斩钉切铁。

散会后，张夸要去给他那个要开演唱会的弟弟打气，顺道载游白云离开警署，游白云见张夸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就猜测说：“张大哥，你又要办大案了？”

张夸笑了起来：“你又知道？”

“我看你的样子便知道。”游白云笑着拍拍他的小肚子：“我是你肚里的蛔虫。”

“你太胖了。我吃得不多，”张夸连忙否认，“我肚里才没有你那么肥的蛔虫。”

“不过，你得要小心些。”游白云忽然正经了起来。

“怎么？”张夸毫不在意。

“我总觉得，”游白云很担忧地道，“缩骨他们对你很有恶意。”

“自己同事，”张夸拍拍他的大腿，“别胡乱怀疑人家。”

“可能是多心啦，你对人那么好，又讲义气，做事又肯留人余地，怎会有人对付你！”游白云想开了，便开心起来：“怎么？新的行动有没有我的份？”

“你敢去？”张夸调笑他，“你不怕？”

“跟你在一起，有什么好怕？”游白云倒是一副“树大好遮荫”的样子，张夸忽吱地煞车。

原来街角有警察正在追捕路边流动小贩。

小贩推着货车，没命似的奔窜。

张夸故意驾车过去，挡着警察的路。

小贩得以逃走。

警察向张夸兴问罪之师。

“对不起，”张夸忙出示证件：“自己人，正在做事。”

事后，张夸很有些感叹：“我们这些伙计，放着大奸大恶的不抓，专抓小贩，实在是……”

游白云笑着说：“张大哥这样做是留一条余地。”

“大家都要搵食嘛。”张夸到了停车场，下车忽然，有一个衣衫褴褛的人，过来交给他一包东西。

张夸小心提防的打开来看。

一叠是一大叠钞票。

一把是刀，刀尖串着一只蟑螂。

那人说：“有人要交这两件东西给你，叫你只能拿一样。”

“那人呢？”张夸问。

“我不知道。”那人慌张他说，“他给了我五百元，说明要我一定要交到你手上，如果私吞的话，他们一定会知道……”

“好，你告诉他们，如果一定要我选，”张夸挥手道：“我会选这只死蟑螂。”

然后他把包裹退回给那人，“可惜我两样都不想要。”

那人慌慌张张地走了。

游白云想上前，张夸拦住。

“我们可以去跟踪他，找出主使人，不就……”

“没用的，他们才不会那么傻，”张夸说，“他们既派这个人来，定已教人监视着，不会想不到这一点的。”

“他们……”游白云大惊小怪地道：“贿赂你？”张夸点头，游白云又忧虑起来了：“你不接受，我怕他们会——”

“我总共给人贿赂过五十七次，”张夸淡然道，“我现在，一文都没收

过，不也一样好好地活着？”

“有光就有影子，”张夸丢下烟蒂，狠狠地踩熄了它，“我一向都留人一点余地，而且，邪不能胜正，到最后还是善恶到头终有报的。”

他用手捏了捏游白云胖嘟嘟的面颊，愉快的说：“你少担心吧。”

可是游白云还是很担忧。

而且他还有些不祥的预感。

第五章 爱上她的硬汉

一、肉体有肉

他把这个忧虑告诉了方心如。

这担心就立即转移了阵地，变成了方心如的忧虑。方心如听了，一直忐忑不安。

游白云反而劝解她：“方姊，你放心吧，张大哥一向这么好人，留人余地的，而且他枪法飞刀都堪称二绝，谁近得了他的身？你放心，他一定没事的。”

“就算他有事，”他声音陡然成熟了起来，补充说。“有我在，也会护着他的。”

可是方心如仍是笑不出来。

“李大鳄这人不好惹，”她忧心忡忡。“而且，阿浩也在他手上做事，张大哥再强，也不易应付……”

这时，几日前在茶楼出现过的金牡丹和两个打扮得十分艳冶的女孩子，神色张惶的走进酒楼来，急询梁经理方心如在哪里。

梁经理指示他们。

方心如还在担心张夸的安危，心不在焉，直至金牡丹等走到面前她才省觉。

“方姊……”

“什么事？”方心如也察觉她们神色有异。

“我跟两个姊妹本想过来探你，但在楼下却遇上了那几个人……”

方心如转首一看，原来是“武胆”又纠合了五六个流氓，大摇大摆，旁若无人的走入酒楼。

“你们认识他们？”方心如问。

“他们都是夜总会的常客，”金牡丹指着一位怕得几乎要哭出来的女子说。“他强迫小兰跟他出街，小兰不肯，金重川页等说要毁她的容。已闹了一阵子，幸祥叔罩得住，才没闹出什么事件来……”

“我知道了，”方心如拍拍那女子的肩膀，说：“不要怕，有方姊在。”

“我怕。”小兰在低泣，“那些人很凶的呀！”

“凶？几时轮他凶！？我恭喜……”方心如几乎要发作开来：昔日之英气和今日的三两杯淡酒，全都激发出豪情壮志，但她环顾身边的酒楼，是由她一手一脚建立起来的，她当然不想也由她一手毁了它，是以强抑住心头那股火气，只抚抚那女子的后发，肯定地点了点头，柔声道：“到后面去吧……”

金童川页果然又在藉故闹事。

他找到一丁点儿鸡毛蒜皮的藉口，就把一碟菜覆在一名伙计脸上，绊倒了一名部长，还故意去碰一名女侍应的胸部，再打翻了茶盖，烫伤了来陪笑道歉的营业部主任。

连梁经理也忍不住了，和一干伙计跃跃欲试，要教训这一干人。金童川页认定这是方心如做生意的地方，不怕他们动手。

游白云硬着头皮过去调停，武胆看也没看他一眼：“你？你要跟你老爸讲数？叫你老板娘来吧。”

“我来了。”方心如扳了一张凳子倒转坐下来，凳脚就压在金童川页的足踝上。

金童川页痛得大叫起来，挣扎间打翻了桌上的杯碟碗筷，还被烫着了。酒楼的伙计拍掌大笑。马脸汉子黑仔替“武胆”揩抹，又忍不住笑，反给他刮了一记耳光。

“老板娘，你敢怎样！？”金童川页怒气冲冲的站了起来：“把小兰给交出来，不然我就砸酒楼。”

“砸——酒——楼？”方心如两腮酡红，目光冷如月下的刃首，飞了两道盯进武胆的眼里，“金童川页，你放明白无，你会是老娘我的对手？”

“唷？”武胆倒从头打量眼前这个女人了，“还似模似样哩，江湖上混过吧？”

他的手下撮哨怪啸，他轻薄地用手去摸方心如的脸。

方心如一把刁住他的脖子，他痛得怪叫起来。

他的手下都大叫：

“老大，揍她！”

“老大，给她点颜色看看！”

“老大，咱们砸酒楼！”

金童川页不是不想动手，而是给方心如拿住了脉门，半个身蹶了起来，另半身完全麻痹了。

他只好拔腰间的刀子。

方心如不想格斗惊扰了人客，手指一掣，亮出一根镀金长针，暗里抵住武胆的要害，遂低声道：“咱们在后巷解决，你敢不敢？”

武胆还得逞强，方心如手一用力，他的手痛得像不属于他自己一般，无奈，只好说：“去就去，难道怕你有牙！？”

方心如手上的针全掩在武胆的外衣里，她沉着镇定而又从容自若地，跟金童川页那一伙人自自然然的行了出去。

到了暗巷，只有街角远处有一些微幽宫似的路灯照进来。方心如放开了武胆。

武胆抚着痛臂，脸有怒色。

方心如虽是一个女孩子，但凛然不惧。

“你们要怎样？明的亮的见不得光的都有，最好大家河水不犯井水，相安无事，”方心如说：“要真的犯上来，咱们见蛇打蛇，见牛劈牛，见了老虎过岗也不过多喝三壶酒！”

“臭娘儿！”武胆狞狰地道：“你敢跟老子作对！？我要你今晚求不了饶！”他这个脸在手下面前可丢不起，一定得要找回来。

他的手下又怪笑叫嚣。

梁经理和李一直、张一横都怒气冲冲，要出手教训这一干人。

方心如拦阻。

“我只一个人，”她摊开以手，摆出无任欢迎的姿态，“你们要单打还是群斗？”

武胆贪婪地盯着方心如旗袍下紧逼高挺的胸脯，还有她在暗巷里依然黯淡不了的艳色，连呼吸都有点急促了起来，“好，我来，你是自找死路。”

他一直认为刚才会给这女流之辈所制是一时失神之故。

“慢着。”方心如美得像一座披戏衣的玉观音。

“你怕了？”武胆露出黄牙，笑。

“你要是输了给我……”

“我叫你作妈又怎样？”武胆放肆地道。

众皆哄笑。

“我没你这样不长进的儿子。”

这次轮到“朋友酒楼”的人轰笑。

“好。”武胆狠狠地呸了一声，“我要是输给你，我这辈子就不来这里，不再骚扰你——”

“你是江湖人，我希望你说出去的话就是飞出去的子弹。”

“那如果你输在我手上，嘿嘿……”

“你尽管说。”

“我也不要你怎样？不过，”武胆淫笑道：“你得陪我一个晚上。随得我爱怎样就怎样。”

他的手下又嚣叫起来，“朋友酒楼”这边的人则忿骂。

“好，”方心如脸不改色，“咱们就一言为定。”

众人都为她的英爽而震惊。

战斗终于开始。

武胆开始没把方心如看在眼里，可是很快就吃了亏。

方心如穿着旗袍，在狭窄的巷子里大展身手，身形之婀娜多姿，令人目眩神驰。

她的身子每一次舒展，武胆都吃了亏，可是在不管是敌是友看来，都是一次惊艳。

她直如清辉寒的藕臂，每一次挥动，因旗袍袖短，都展现臂根膊胸玉一般匀柔的肉色。有几次她迅疾而准确的踢腿，连敌人都禁不住哗哗声，宁愿金童川页多吃几下苦头，也要争睹方心如那旗袍下掀起的肉感得十分性感、修长美丽的腿。

方心如几乎要把武胆击倒。

武胆却不堪落败，拔刀，咯着血，对方心如作出疯狂攻击。方心加以静制动，先巧妙地门开对方一轮疯狂的攻击，然后悄悄地拔出金针，刺中他的穴道，令他弃刀而退。

武胆的手下一拥而上。

方心如以快、狠、准、忍的功夫，每一招都命中、都切中他们的要害、使他们无法作出反击、甚至立即使他们丧失了战斗力。

方心如拍了拍手，扑了扑袍褶，状甚潇洒。

地上的敌人都唧唧呀呀，爬不起来。

游白云等简直崇拜方心如，簇拥欢呼：“方姊好哟！”

“知道这是什么拳法？”方心如有意要教他们一课。

大家都懵然摇首。

“这是‘快、狠、准、美、忍’的拳法。快是要以最快的速度来把握时机击倒敌人。狠是对敌的时候要比对方更够胆子。准是不浪费时间体力精神务必要一枪击中红心。美是让对方因色分神趁机而入。忍是未到时候决不轻易出手要沉得住气。”方心如侃侃而谈，简直没将地上的人放在眼里，“做人也是一样要这五个条件，才能制敌。”

游白云问：“做人也是这五个要诀吗？”

“还是快、稳、狠、准、美、忍。”

“快、稳、狠、准、美、忍？”

“快是把握时间以最快的速度把事情做好。稳是要走得稳自己第一个步伐。狠是下得了决心去造成自己预定的目标。准是眼光要远大细微，朋友敌人要分得清清楚楚。美是手段要漂漂亮亮，行事要潇潇洒洒。忍是要忍得下一切他该忍的，不该忍的和不得不忍的。”

众人听得似懂非懂。

武胆等狼狈地挣扎而起，抱头鼠窜。

众人得胜，兴高采烈。

金牡丹、小兰等过来谢方心如。

金牡丹握住方心如的手，感激泪流，诚挚地道：“只是这样一来，你和李大鳄那干人的仇，就结深了……你帮了我，我却累了你。”

“在江湖上，就是你帮我我帮你你累我我累你的事，”方心如温馨的说，“你不来累我，是你看不起我；我不去帮你，是我对不起你。”

二、太息

生电珍和 MIMI 开完派对回来酒楼，听游白云绘影图声的这么一轮转述后，知错失了那么一场热闹，都为之扼腕太息。

“要是我在，”方巧争扬着粉拳说，“我一定打落他七只牙齿、打断他八根助骨、包准打得他老爸老妈都认不出他来。”

游白云忍不住调笑了一句：“万一他认了你作妈怎么办？”

阿珍扬着粉拳要揍他，吓得他连忙住口，不敢胡说。

MIMI 说：“哎，好久没见过方姊出手了，真可惜。”

他们觉得无聊，游白云想藉机多跟方巧争在一起，阿忠也想乘机多接近 MIMI，听阿珍和 MIMI 赶着上去看电视播映的“阿 KAM 特辑”，他们明明没啥兴趣，也上去阁楼陪她们看。

她们在等着歌迷偶像阿 KAM 出现在银幕上，等得兴奋鬼叫的。

“我好喜欢他唱情歌，他唱情歌的时候，眉毛就这样、就这样微微皱起，噢，好忧郁，不，忧郁得来又很性感，性感得来又很感性，感性得来又很有个性……”阿珍完全陶醉了。

阿忠在旁杀风景地道：“感性得来有没有感冒？”

阿珍又要揍人了。

“阿 KAM 的声音，很有磁性，就好像磁石一般，他一开声，就像来了个魔术盒一般，把我的灵魂吸去了，飘、飘、飘呀飘、飘到了天上，啊，那儿有蓝天、有白云……”

阿忠促狭地问：“有没有游白云？”

MIMI 的梦也立时掉落到地面上来了，她嘟起了嘴不睬阿忠。

游白云和阿忠怎么道她们都不笑。

她们只顾着看阿 KAM 的节目。

游白云觉得不甘心，大惑不解地道：“阿 KAM 有什么了不起？”

阿珍指着他的鼻子：“他的鼻子比你挺。”

MIMI 指着他的眼睛：“他的眼睛比你大。”

阿珍指着他的肚子：“他的身材比你 FIT。”

MIMI 拍拍他的头：“他长得比你高。”

阿珍补充：“总之，你没有一样及得上他。”

MIMI 加强：“你们两个加起来乘十也跟他不能相提并论。”

游白云气了，立即权威地道：“阿 KAM 有什么了不起，我见过他哩。”

两个女孩子的眼睛一起亮了起来，马上抓住他“严刑逼供”：“他怎么了？”

“他是不是很忧郁？”

“他笑起来很潇洒？”

“他……”

游白云用力地摆脱她们的手：“阿 KAM 有什么了不起！我看到他，他只不过是个平常人，还对我佩服得很哩。他拼命握着我的手说：‘云哥云哥，多多指教。’握得我的手鬼死那么大力，我才不指教他呢。他瘦巴巴的……”

两个女孩子听着没趣，一个说：“阿，阿 KAM 多么谦虚、有礼！”一个问：“你在哪里见到他的？”

“见他还不容易？”游白云把鼻子翘得半天高，“他是张夸的弟弟，我要见他，吃豆腐也没那末容易！”阿珍喜孜孜地道：“改天、下次，等我脸上这几粒青春痘消掉时，你带我去见他，好不好，”见游白云没反应，按着他的肥手拼命摇晃央道：“好不好嘛？”

“这种人有什么好见……”游白云忍不住要大发牢骚：“他又黑、又笨、又手无缚鸡之力……”

两女喜呼道：“阿 KAM 出来了。”时而发出欢呼，阿 KAM 的节目正式开始。

游白云一味数落下去，发现只有阿忠一个人在应和他。

而阿 KAM 正在唱“太息”：

车行时才知道原来风
是为阻止它行而吹的
如果明白这个道理就会
明白自然的真正用意

见你时才知道原来梦
是为见不着你才发的
如果我承认这点就会
承认我已真的爱上你

你遇着她，还是她遇着你
船总航去向阳的地方
暮色的叹息总像退潮的叹息
落叶和落霞总在一个地方

分手时才知道原来雨
是要掩饰我脸上的泪
如果明白初恋是幸福
也定了解失恋的受伤

MIMI 和阿珍听得百分之百投入，甚为痴迷，游白云和阿忠大感没瘾。

阿珍和 MIMI 一唱一和的说：“要是有一天我能够和心爱的阿 KAM 同台合唱一曲就好了……”

游白云禁不住又要数落阿 KAM 的不是，说他上厕所时间过长、不爱吃泥鳅、打喷嚏不用手帕掩往口鼻，手背上毛太长……在在都成了他嫌阿 KAM 的藉口。

只有阿忠在附和。

游白云如此大杀风景，生电珍忍无可忍，终于发作了：

“你为什么要侮辱我的偶像！？”

“因为他没资格当偶像！”

游白云又妒又恨，这次“勇于反抗”。

阿珍显然没想到游白云居然敢顶撞她。

“他也是人，我也是人，”游白云积忿难平、高声吼道：“我有哪样比他差？”

“你矮、你胖、你滑稽！”阿珍也站了起来，“他不是偶像，难道你是偶像！”

“他只不过是男人？”游白云豁出去了，挺起胸、大声说：“你有没有看清楚，我也是个男人！”

“我看清楚了，对了，你是个男人！”阿珍索性发蛮，“你是男人，还半夜三更跟我们这些良家妇女在一起？”

她发横要把游白云赶出去。

阿珍和游白云吵了起来，MIMI 害怕，倒造成阿忠轻拥住她，甚为陶醉。

游白云被阿珍用枕头和鸡毛帚追打，他一面叫：“大丈夫说不出去就不出去！”一面怪叫逃避，瞥见阿忠拥着 MIMI 袖手旁观，叫道：“阿忠，你这衰人，居然重色轻友！”

阿珍也叱喝 MIMI：“快跟我一起动手，赶这两个臭男人出去！”

MIMI 和阿忠眼色流露出无奈与依依。

三、情感有情

阿忠和游白云终于被赶了出来。

游白云忿忿不平。

阿忠闷闷不乐。

“你总不能为了一个女子，这样都不肯跟我共同进退吧？”

游白云见阿忠郁郁寡欢，心中歉疚，“你看，阿珍多么蛮不讲理，女人都不是好东西，你快清醒吧。”

“可是，MIMI 却对我很好，”阿忠没精打采的说，“刚才 MIMI 好不容易才对我真情流露，但为了要与你同一阵线，我这下了什么都变成镜花水月了。”

游白云还想辩驳，但觉颓然，只好承认：“你终于成功，我却失败了”

“不见得，”阿忠反过来安慰他，“俗语说：打者爱也。她刚才赶你出去，就是因为开始省悟到：你是个男人。你若真对她有意，就该显出你的雄风来！”

“雄风？”游白云茫然。

“对，”阿忠比宗教信爷还虔诚地道，“男—儿—本—色！”

“男儿本色？”

在阁楼上，阿珍也觉得自己刚才做得太过分了一些。

“其实游白云对你也真算没话说了，你干吗就对他那么凶？”MIMI说，“你要是让他伤心到了绝顶，他就对你死了这条心了，那时你再去求他，他都不会理你了。”

“小妮子！”阿珍笑眸：“你自己春心动了，却来教训我！？”

“对呀，珍姊，我好想问你，”MIMI笑眯眯的道：“怎么你凡男人都来电一电，就对游白云不肯过电？”

“你懂什么，男人，就是拿来电的。女人，尤其是像我那么漂亮的女人，天职就是电男人。……”忽然听到，楼下有吉他和歌声传来。

两人开窗一望。

明月如皎，游白云抱着六弦琴，在骑楼下大唱情歌：

爱上她的硬汉
我以为你是喜欢我的
我才有追求你的勇气
我逆着人潮走过
无过可悔，也从不求人原谅

我还以为你不讨厌我
我才有活下去的勇气
我在人丛里抬头望星
看喜剧电影，而我却泪流满脸

我明知道你不接受我
但我仍要向你表明心迹
不管苍山暮雪、万家灯火
我对你的心仍灿亮得像
一棵红色的树
啊，我是一个爱上她的硬汉
啊，我是个爱上她的硬汉……

MIMI 和阿珍都很感动。

“没想到他唱歌那么好听。”

在歌声划破了恬静的午夜，游白云被楼上的住客淋了一盆水，“高空抛物”还“陆续有来”：番茄、鸡蛋、破鞋、内裤、还有手提录音机乃至一台坏了的电冰箱……

“哇，这夸不夸张一些呀……”游白云和阿忠施展轻功似的左闪右避。

阿珍和MIMI终于下来。

阿忠得其所愿，识趣的跟MIMI手拉手走了开去。

游白云跟阿珍正情话绵绵，却正好遇上几个飞仔走过，其中一个花衫飞仔吹口哨撩她。

阿珍惯放生电，又施展魅力，电一电来人。

那几人就围拢上来了，有意要占阿珍的便宜。

游白云好说歹说，扮小丑笑脸迎人，还几乎要跪倒下去求饶，就是不敢跟飞仔顶撞对抗。

阿珍忍无可忍，见飞仔动手动脚，还向游白云动粗，她就大打出手。

她优美而丰腴的身段，在暗夜中如舞姿般划出动人的构图。

飞仔大意轻敌，被她出奇不意的招数打得个人翻马仆、抱头鼠窜。

楼上住户早被吵醒，看得仔细，全都为阿珍拍手打气叫好。

游白云受阿珍“保护”，还十分自得其乐。

阿珍打跑了飞仔，见游白云还挨着她，她一把推开他，鄙夷说：

“你知道我为什么不当你是个男人吗？”她抛下一句话就走：“首先你自己问问你自己像不像个男人？”

游白云很伤心失望。深夜跟阿妍在夜店里喝酒。

“我到底有什么不好？”游白云诉苦道，“我温柔、体贴、又爱她，我只是不爱伤人、打架，我的样了不够英俊、口袋不够钞票……”

弱点似乎越数越多，游白云自己也不大好意思数下去。

“她这样对你？”阿妍不以为然地道，“你还爱她？”

“我对她有感情呀！？”游白云抗声道。

“有情也是一样，女人都是一样，你先得到她的身体，等到她失去了一切，就不敢对你摆架子了；”阿妍又劝又教：“我觉得你就坏在大有感情了。试想，又感又情，哪里还来得有性有爱？”

游白云迷迷懵懵，似悟非悟，只顾饮酒。

第六章 处决

一、冷静冷淡冷漠冷血冷酷

李大鳄在会议室里沉着脸，眼睛鳗得像一支针一般，向一个个会议座上的人刺去。

大家都感觉到气氛的不寻常。

大家都被他看得不自然起来。

只有一个人例外。

这个人穿黑衣大楼、在室内依然不脱帽、戴太阳眼镜，在桌上白纸画着人像，身旁有一把黑伞。

他冷静得像一个炸弹在他左近爆炸也不会霎一霎眼。

他冷淡得根本不像在开会，而是一个艺术家在画室里专心的作画。

他冷漠的脸上有一种冷酷的神情，甚至令人错以为他连血都是冷的。

“今人我叫大家来开会？”李大鳄终于打破了沉默，众人心头才略舒紧张。“你们可知道是为了什么？”

可是接下去的话又让一干辣手凶徒提心吊胆：

“我得到线报，警方正在注意我们，要打我们的痛脚，来钉死我们。”

“听说，力主要锄死我们的，是张夸！”

众下交头接耳，脸现不忿不色。

“张夸这小子没死过定了！”武胆咒骂。

“这东西竟敢向李大老板头上抓蚤子。”文胆冷笑。

李公子看不惯 MR·COOL 冷然的样子，用肘子碰碰他，但对方看也不看他。

他出尽法宝，但 MR·COOL 就是对他不理不睬。

李公子大感没趣。。

“你再胡闹我就把你赶出去，今后半个子儿也不给你！”李大鳄也注意到他的儿子不像话，当众骂道，“张夸这种人，已骑在我们头上，不杀一儆百，我们这位子便坐不下去了。”

众皆附和。

“不过，他们已采取行动，第一个目标已盯上‘天狗’。”

“天狗？”武胆脸上仍青一块、紫一块，“他不是在后天……”

“没办法，跟他联络的人是猪仔，也已被人发现，已被钉梢，只好……”李大鳄用手作刀切状，“处决。”

武胆当仁不让地，“这事让我来办。”

“这事由阿 COOL 去干，”李大鳄包着眼脱了他一瞥，“听说你连个女人也打不过。”

武胆气得一手捏碎了个茶杯，可是他那铁钩也似的手，像连瓷片都刺不入。

文胆即说：“我查过了。那‘朋友酒楼’的女老板，很可能就是当年的女飞贼‘恭喜发财’……据悉，她跟神探张夸还是老相好哩。”

“那就好办。”李大鳄眼里炸出狠毒之色，“咱们旧恨新仇一起算！”

忽听“吱呀”一声，李公子被 MR·COOL 一手揪了起来，压在桌上，黑伞架住了他的脖子，他挣红了脸，气也喘不过来，挣扎不动，听听 MR·COOL 冷峻地一个字一个字的说：

“不要动我的雨伞。”他没有表情地道，说话的神情倒有些像上电视上劝人戒烟的尤伯连纳，“无论如何，千万不要动我的雨伞，要不然，你就不会再在这个世界上出现。”

李大鳄的手下想斥喝、制止 MR·Cool。

“应该给他教训的。”李大鳄却笑容满脸的说，“你们都该向 MR·COOL 那么帮得了我手才是，阿 COOL，这处决的行务，就交给你了。”

MR·OOOL 缓缓放下了雨伞，脱下了帽子，算是致意。

李公子这才喘得出憋惨了的一口气来，犹惊魂未定。

二、热衷热烈热心热爱热情

在旺区的一家越南餐厅，有几个客人，分据不同的桌子，有的在吃喝，有的在谈天。

一个满脸疮疥的肥壮汉子，正在抽烟，东张西望，神色很有点紧张。

张夸打扮成画报摊的小贩，在门口左近，一直在留意那肥汉，并偷偷听出小露宝（对讲机）与属下对话。

他正指挥着这个行动。

——那肥汉“猪仔”就是他的目标。

他们在等“猪仔”引出“天狗”这毒贩来。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目标”仍是没有到来。

——会不会不来了？

张夸也有点儿紧张：这行动实在是太重要了，能不能抓住李大鳄的把柄，端赖此役了。

同一时间里，方心如酒楼窗口上，发现了张夸就在报摊上。

朋友酒楼离那越南餐厅很近。

是梁经理告诉方心如的。

方心如微叹：“张大哥这个人真是……又不知是办什么大案梁经理说，“他是黑道煞星。”

“得罪那么多人，又升不了职，还常予人后路，”她感慨的说，“他有没有给自己留下后路呢？”

游白云这时才汗流浹背的赶到。

他向张夸报到。

“那人就坐在房里，叫做猪仔，他是在等天狗来，天狗手上有货，他们要进行交易，你千万不要打草惊蛇；”张夸低声地交代，“猪仔倒没什么，但街上人多，虽然店里的伙计已换了我们的人，但客人倒不是假的，要小心点不要闯祸，天狗则很凶猛，是个神枪手，你通知大家要当心，不要乱了阵脚。”

这时，恰有人来买一分周刊，遮去两人视线。

正好有个穿黑衣拿黑伞的瘦削汉子，走入餐厅，就坐在猪仔背后。

两个相隔只一块木板背靠。

游白云说：“危险，我去叫他出来。”

“不可以，这样岂不会形迹败露！”张夸阻止，“店里的几个人客，我们都没有拦阻，就是不想让他们觉得不对路，到时，小心行事就是了。”因为角度的关系，他也看不清楚坐在猪仔背后那人的样子。

那人叫了杯三色冰。似在低头写画。

“真有闲情。”

张夸啐了一句，突然，又紧张起来了。

这时正有人来买：“拍拖报”，还减价，张夸忙叫游白云去应付，他用对讲机低声吩咐布在各处的同僚：“野鸭来了。”

那买报纸的人诧道：“哇，现在连报贩都兴使手提电话了，回去都要买一部来玩玩，免得落后也！”

这当儿，一个精悍的汉子，挽了一个灰色游行袋，很自然的四处迅疾去视察了一下，就踏入店里。

——天狗来了！

目标已到。

就在天狗步入餐厅的时候，那黑衣黑帽黑伞的汉子从容地结账步出。

游白云只觉得有些眼熟。

天狗一屁股就坐在猪仔对面。

“‘猎犬’注意，‘猎犬’注意：野鸭已到，野鸭已到，他们一进行交易，就可以立即发动……”

可是形势骤变，急变直下。

天狗突然发现，黑仔口角淌血，已然气绝。

他大惊振起，拔枪冲出，店里的便衣警员猝不及防，也拔枪喝止。

天狗抓住一个餐厅里的女客，胁持对峙，退到门边。

警员没有把握，不敢制止。

天狗以背顶门，到了街上，一把又抓了个小孩，把惶乱尖叫的女客一枪杀了，抓了小孩，挟持而逃。

李一直、张一横是张夸的得力部下，紧蹊不放。

天狗开枪，在街头混战，李一直因投鼠忌器，怕伤及行人故尔肩头中枪。

“他逃不了的，”张夸一面身形倏忽的逼近，一面发号施令，“一号八号，你们自麦当劳那儿兜截他。九号五号，你们紧盯住他，但不要太接近，小心他濒死反扑。七号十一号，你们堵住街口，别让他越过马路。十二号，他迟早都会退到你藏身的地方，你要小心。四号五号，你赶去十二号那儿帮忙……”

游白云想冲过去又不敢，只好问张夸：“我呢……”

忽见天狗枪杀一名路过的无辜行人。

“他妈的，人渣！”张夸怒骂，不顾一切的挺枪逼近天狗。

天狗也挂了彩，但正杀得性起。

他敏捷地转入了街角。

张夸愤怒中依然保持敏捷、镇定，在张一横掩护下，冲进街角。

其他五名CID（便装探员）配合张夸的行动，也包抄了过来。

他们发现天狗就蜷伏在街口墙角。

那被抓住成为人质的小孩子在哇哇大哭，惊恐万分。

张夸双手持枪，步步逼近，“你已被包围，举手，投降。”他怕对手猝起发难，伤害人质。

但天狗亦全无动静。

张夸发现情况不对劲。

他迅疾的冲了过去，抱住人质，递给随员，再扑过天狗，发现他身下已

凝了一滩血。

天狗已歿。

他死时眼睛瞪大，充满惊疑。

他胸膛似被利刃刺入，直穿过背脊。

——是什么人，能这般接近手上有枪、凶残无比的天狗，而把他杀死的呢？

张夸拾起了地上一张纸。

纸上画了个人的脸，但没画上五官。

只听那小孩号陶哭道：“……那个哥哥……穿黑衣服……他的伞，一插……”

张夸眉心紧锁。

这时，在餐厅驻守的CID赶来向张夸报告：“猪仔已死，背后被利器刺穿，直伤及心脏。他座位背后之木板亦被利物洞穿，孔口与伤口吻合，是故相信是坐在他背后人下手……”

“黑衣，黑伞，黑眼镜……”张夸喃喃地道：“难道是他……？”

在朋友洒楼上，MIM1、SOSO、GIGI、CICI 等也发现街上有枪战，她们都兴奋的要下去“看热闹”，但为方心如所阻。

“张哥哥挺帅的，你看他多勇敢，”MIMI 机灵地在方心如面前大赞张夸，ICII、SOSO、GIGI 她们都知趣地大声附和，“是啊——”

梁经理也愁眉不展。他们居高临下，刚才的情形照得仔细。

“方姊……”梁经理欲语还休，“你看那人像不像是——”

方心如阻止他说下去。

梁经理改了一个话题：“我看张先生务必要多加小心才是。”

“他这个人，对人对事，都热衷热烈热心，”方心如算是笑了一笑，也察觉自己笑容苦涩：“他对家庭又热爱热情，还那么搏命，真是没脑的！”

梁经理说：“那你就该劝劝他呀。”

方心如一怔：“我？”

梁经理认真而沉重的点头。

第七章 你只能活到九十九天

一、大限

游白云伤心失意，饮了不少酒，睡过了头，他的阿嬷又来唤他：“还不起床？太阳照屁股了？你的伤怎样了？那天医生怎么说？”

游白云起来，头昏脑涨，累得又想躺下去再睡，可是鼻孔又淌出了血。

“你一天到晚睡到猪一样。”阿嬷担忧的说，“你以前都不是这样子的。”

是啊，我以前也不是这样的。这倒一言惊醒梦中人，使游白云想起医院有张健康检查表等他去领，他匆匆洗刷就往外走。

到了医院，姑娘要他挂号。他却因见着一个美丽护士，看她背影和臀部摆动的风姿，便直着眼跟了过去，刚好经过替他检验的那个医生门口，忽听一个熟悉的声音叫道：“真的！？”

他分辨出那是阿忠的语音。

他好奇，便贴耳去聆听。

“不会的！”阿忠不可置信地叫道。

游白云心甲在暗笑：阿忠一向大惊小怪。

“那天他跟你一起来，我已知道凶多吉少，所以暗示你来替他取检查报告。”医生沉重的语音说：“他最近身体很疲倦是不是？常常爱睡觉是不是？头发脱落得很厉害是不是？还常常无故流血是不是？”

“……是。”阿忠迟疑地答。

游白云每当医生问一问，他在心里就迫不及待的应了一声“是”，于是更倾耳了耳朵，仔细的听。

“唉。”

“……他……他真的是……？”

“错不了了。连检验报告都出来了，当然，例行的切片检查是免不了的，不过，我看八九成是血癌了。”

游白云几乎如遭雷击。

“那么……医生，他有没有得救？”

医生没回答，似乎只叹了一口气。

“……他……他还多久……？”

“如无意外，他，至多，至多不过三个多月……顶多就这一百天阿忠呜咽起来。

“我不能告诉他，我怎能告诉他……！”

“对，”医生劝道：“你不如就让他快快活活的过这一百天吧，做他高兴做的，吃他喜欢吃的……”

游白云万念俱灰，拖着几乎不属于他的躯体离开了医院……

他连美丽的女护士也没心情看了。

——一百天不到的寿命。

——过了今天，最多只有九十九天的寿命。如果一天吃三顿饭，也只有二百九十六顿饭好吃，真是吃一顿少一顿。如果一天只上两次厕所，则最多只有一百九十八次洗手间好上，上一次少一次。如果每天只起一次床，最多只起九十九次，然后就一睡不起了人之将死，滋味是怎样？

大限将至，感觉又如何？

——这些，游白云如今都深切地体味到了。

二、人之将死

他猛喝酒。

可是说也奇怪，平时他沾酒即醉，而今知道自己时日无多，心要一醉解千愁，却喝极都不醉，反而酒入愁肠愁更愁。

他不敢将此事告诉阿嬷。

他去问了一大堆朋友。

——如果你只有一百天可活，你会怎样？

“茶煲”考虑了一会，说：“车，我一世人都未发过，既然都快要死了，我就豁出去，打劫银行，万一得手，花天酒地，疯狂一百天，威风一次，死也值得！”

冯一明道：“死？有什么大不了。人生到头来难免一死，我在这世上已受够了，我只是没勇气去寻死，要只剩下一百天——我会天天坐在家里等候死神的降临。”

“古惑仔”的意见可完全不一样：“如果真的死这样玩完了，多么划不来呀，我给老婆管得金刚圈箍额似的，从未出去癫过。这次我不管啦，我一于去追我想追但不敢追的女孩子，要是追不到，我强奸她……哈哈，就算坐牢，我也没几天好坐了，不如先舒服了再说。”

DO RE ME 反应也很强烈：“你怎会拿这样的问题来问人呀！我？如果我快死了，我就把对我不起的仇人列上一张名单，一个个去斩死他，嘿，他们对我不起，有今生没来世，我现在不去报仇，鬼知道将来他们有没有报应的呀——你说是不是？”

“死？死都好怕的？我会照样吃饭撒尿睡觉，死了再说，还没死嘛，对不对？”

总之什么反应都有。

游白云听了，更找不到解决之法，只唉声叹气。

有一天，他忍不住向人透露，他已患上绝症，就快要死了。

可是人人都嗤笑、不相信。

“要死的人怎有你那么好的精神？”哨牙丁说。“你别拿我开心不过，不久之后，他就发现人人都避开他、一见他就“敬而远之、走避不迭”的样子。

他偶尔听到他们在交头接耳：

“他说他快要死了，都不知是不是发神经呢！”

“现在发神经的人真多，还是小心点的好。”

“对呀，万一他是真死，咱们又要给白金、登讣闻、搞不好还要替他扶灵，哎呀真是大吉利是嘢，还是疏远一些的好，这些东西能避就避。”

人情冷暖，不外如是。

游白云也懒得去理会他们。

他只是更颓丧。

自此之后，他更不敢告诉别人：他是个将死的人。

有一次，他问阿妍：“如果你只有三个月的命，你会干啥？”

阿妍反问：“你问这些干嘛？”

“你答了我再说。”

“我看你近日愁眉不展，很不对劲。”阿妍观察他。

“你答不答？”游白云没好气。

“我？我忙了三十九年，要是快死了还不休息休息，把银行储蓄，全部提出来，嫖赌饮吹，样样都来，遇有驳火，我身先士卒，不怕嘛，反正都要死了，是不是？”

“如果是我呢？”

“吓？”

“——如果是我只有三个月的命，”游白云问：“你要是我，你会怎么办？”

“无稽，我又不是你——”

“你答答看。”

阿妍拗不过他，只好说：“我啊，如果我是你，我就有勇气一些，把你的心上人一口气追到手再说。”

“心—上—人—？”

“方巧争呀！”

三、过期春药

游白云上“朋友酒家”去找阿珍。

阿珍跟一班朋友上了的士高。

“你找她有什么事？”方心如关心地道，“你的脸色很难看哩。”

游白云一路上，见尖东海傍的情侣卿卿我我，亲密异常，心中更感寂寞。到了的上高，看门口海报始知阿 KAM 今晚来为一个“扮 COOL 歌唱比赛”出任评审。

游白云一进入的士高。就看见阿珍和 MIMI 争睹阿 KAM 之风采。

阿 KAM 正注视台上表演，没理会她们。

阿珍怎么“放电”都吸引不到阿 KAM 的注意，十分气恼。

游白云走上前去：“阿珍。”

“怎么？”阿珍有点讶异，“你也来了？”

“阿珍，我……”

游白云想向阿珍表心迹，拿着一支瘦小的花，想送给她，可是阿 KAM 正站起来向观众说几句话，阿珍欢呼雀跃，早已忘了他的存在。

连手上的花，也似要枯萎了。

阿 KAM 说完了，即排众而去。

阿珍要挣上前去，可是人山人海，都拥向阿 KAM，护卫员把她推开，她差点跟护卫冲突起来。

阿 KAM 始终没注意刘她。

阿珍自讨没趣，悻悻然去酒吧去喝闷酒。

游白云过去：“阿珍，你不要生气，他不理你，我可以——”

“怎么？”阿珍正气得无可宣泄：“你可以让我一夜成名，上台去成为偶像，要阿 KAM 只为我唱歌吗？”

游白云垂下了头。

“你又怕事，又没本事，”阿珍讥诮地道，“你最好不要跟着我，免得

要本姑娘来保护你——我可不是你的保镖！”

游白云受够了，他想发作。

忽有人尖声作哨。

原来是那天挨了阿珍一顿揍的“花衫飞”和他那一群“pUNK仔”。

“原来是你。”阿珍没把他放在眼里。

“怎么？你怕呀？”花衫飞挑衅地道。

“我怕什么？”阿珍挑起一双眉毛，在放电：“你欠揍了是不是？”

“不是不是。”花衫飞慌忙摇手：“好大姐，我们没惹你，不过，打我们打不过你，你够不够胆跟我们比喝酒？”

“喝酒？”阿珍格格地笑，这激起了她的好胜心，她一向都酒量极佳，“我怕过谁？你准备吐吧。”

“遵命。”花衫飞喜出望外地道，“记得准备好床铺。”

阿珍自恃艺高胆大，在花衫飞一群人怂恿下斗起酒来。

MIMI正好被阿忠拉去跳舞。

游白云想要阻止，飞仔们一把扳开他：“你是什么东西？”

“你上次吓得像只缩头乌龟，信不信我这次把你龟壳都打爆？”

“你阿姐跟我们斗酒，你算是老几？滚开一边去学东西吧！”

阿珍喝止道：“不准对我的朋友那么没礼貌！”

花衫飞生怕阿珍拒喝且要动武，忙道：“是是是……对不起，对不起，咱们喝酒，来喝酒喝酒。”

众人热闹声中，游白云黯然而去。

他想离去，可是对阿珍的处境，又有点放不下心。

——反正人都快死了，还理这种贱女人干什么！？

他刚想走，但回心一想：

——横竖人都将死了，还计较她对自己好不好作啥！？

他躲到洗手间去，舀水洗脸，才知道自己脸上有泪。

——可是这样一洗，也分不清是泪是水了。

他一面流泪自嘲地笑笑，忽闻有人进来，他不想给人看见他哭，赶忙躲到厕所里。

“下了料没有？”

“下了。”

“下得重不重？”

“放心，就算她是一头狮子也包准任你摆布……不过……”

“不过什么？”

“我那包春药，有些过了期……”

“还有没有效。”

“那是一定有效，但可能还会有些副作用……”

“管它正作用副作用，我只要她……”

两人都笑了起来。“她功夫好，却不知床上的功夫如何？”

游白云几乎是竖起耳朵在听。

在外面与人斗酒的阿珍也非常精明。

她已有三四成醉意，但对手已倒了三人。现在她斗的是花衫飞。

花衫飞递上两杯酒，跟她碰杯，两人正要干杯，阿珍忽一把抓住他的手。

花衫飞见阿珍面泛桃花、颊现桃红，更美得令人色授魂销，登时心猿意

马：“唔？”

阿珍扳开他的手，跟他对换了酒杯。

花衫飞登时笑不出来了。

阿珍一日干尽。

花衫花苦着脸，不敢喝。

“喝呀，”花衫飞不知如何是好，阿珍更明白了八成，一扬拳头：“喝！”

花衫飞只好喝下。

众皆叫好。

叫好声中，花衫飞开始语无伦次，终于昏迷。

阿珍笑得像只小狐狸，指着他道：“凭你这点道行，也敢对阿姐下药……”

忽觉不妙。

天旋地转。

她想挣扎冲出，已支持不住。

迷蒙间，出现了太子李，李年鹰！

“他只是牺牲品，”太子李凑近她脸前，指着不省人事的花衫飞，一副得其所哉的样子，笑得一肚子坏水地道：“是我要看看你的功夫……床上的功夫。”

阿珍一拳就往他鼻子揍过去。

然后就倒了下去。

太子李捂住伤鼻，狠狠地道：“你凶，看你待会儿凶不凶得过我！？”

游白云自洗手间冲出来的时候，阿珍正被人挟拥着架走。

四、禽兽的忧郁

阿珍被架上车子，游白云想追前去，但被人潮挡住。

阿珍被扶上劳斯莱斯，绝尘而去，游白云跳上摩托车，舍命狂追。

在都市里摩托车追劳斯莱斯，惊险百出。

那司机也感觉到了。

阿珍在车内已神智全失，只吃吃荡笑。

太子李正要大动禄山之爪，忽听司机说：“太子，有人紧追不舍。”

太子李有点心虚，他身边两名手下一看就笑道：“我道是谁，原来是那无胆小子，绝没问题，不如我们先把他引到僻静处，解决掉再说吧。”

于是司机把车开到僻静的山边。

游白云好不容易才追上了劳斯莱斯。

太子李已把像水蛇一般扭动的阿珍扶入草丛里。

游白云见状大惊，上前抢救，但被两名匪徒包抄。

两名匪徒哈哈大笑，游白云身子矮小，无论怎样，都敌不过他们孔武有力。

他们像猫抓老鼠，要把游白云玩弄个够。

“啊，你这小子不自量力，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你去吃屎吧，我们太子正在吃烧鹅腿呢！？”

“怎么？你急？急也没用，我们一个个来，几时轮到你——”

游白云忽然拾起地上一块石头全力飞掷。

石头准确地命中一名匪徒的前额，登时鲜血长流，那匪徒仆倒于地。

另一名匪徒登时凝重了起来，全神戒备步步进逼。

游肉云也不弯身，飞起一脚，踢起一块石子，正中那歹徒的鼻梁。

那歹徒捂鼻跪地不起。

游白云赶去草丛，那司机开车来撞他。

游白云几次都及时门躲开人，也跌得一身是伤，但他乘隙拾起一块大石，一记飞掷，击碎挡风玻璃，打中司机。

司机连那架劳斯莱斯一齐撞到山边去。

他冲入草丛，却吃了一刀，幸只在手臂。

太子李一刀不着，慌张逃遁。

游白云拾起石块，认准他后脑，就是一掷。

太子李以为自己走远了，而且又是黑夜，以为游白云奈不了他何，忽脑门轰地一声，登时仆倒，不省人事。

游白上奋不顾身，解决了四名对手，却见在草丛里的阿珍，衣衫不整，媚态极之撩人。

他忍着不看，但忍不住去看，心里仿似有一个声音在说：

——游白云，你是人还是禽兽？

“我是禽兽，我是禽兽！”迎着风，他大喊，“我还有不到一百天的命，我怕什么？”

他抱起阿珍，却是扶她上摩托车，他自后驾车，驶向茫茫的夜里，山下的万家灯火里。

在九龙塘别墅的房里，他在洗手间，包扎好伤口，抹拭脸上、身上的伤痕，以他那张肥嘟嘟的圆脸贴在镜子，照得清清楚楚、丝毫毕现，他还在问自己：“我是禽兽吧？我是禽兽吗？”

他转过去，看到阿珍在床上红唇吸动，咿咿唔唔艳媚入骨，心中怦然跳着，几乎要跳出口腔来。他赶忙用手捂着，一颗心又几乎分作两片自鼻孔跃出来。他捏着鼻子，心又似到了耳孔去。

“我是。我是……”他只好承认，正要走到床边，却又自问：“我是这种人吗？”

他忽然夸张地叫了一声：“天啊，我该怎么办？”

然后他对着镜子，演讲给自己看和听似的大声说：“禽兽哪里有我这样君子！”

然后他作了一个洒脱出尘状：“禽兽哪有我这样潇洒？”

之后他又把脸贴向镜子，装了一个哀怨的样子：“禽兽哪有这样忧悒。”

于是他下定论的说：“我不是禽兽，我不可乘人之危，作出这种下流的事！”

却听隔壁有人猛敲墙壁，大声骂道：“喂，老友，要做就做啦，说这么多耶稣干啥？做这种事，谁管你往上流还是向下流，车！都吃古不化的！”

游白云顿时住口。

却见阿珍因药力发作，要打开窗口往下跳。

游白云慌忙把她抓住，关了窗。

阿珍又在扯自己的衣衫。

她的衣衫本就所剩无几，这一扯，更接近肉帛相见，她青春逼人的胴体，美不胜收，就似每一寸肌肤都有一声轻呼。

游白云真个抵受不住了。

——那简直是种煎熬！

“都是那过期春药……”游白云咒骂，忽见阿珍又要开门走出去，他慌忙抓住门掩，劝道：“喂，你这样不能出去的呀。”

阿珍却暖的一声扑倒在他身上。

温香玉软。

活色生香。

游白云只好大声唱歌，一面目不邪视，扶阿珍到床上睡好：“月光光，照地堂，年三十晚，擷……爱到发烧……不是不是，擷檳榔。檳榔香，擷……色香心动，色授魂销，色……色字头上一把刀……”

他正为她盖好被子，阿珍那一把手勾住他的后头，脖子和下颌仰得像一道肉色的霓虹。

他奋力撑着，使自己不倒在她身上。

“不行了，不行了……”他闭着眼睛大叫：“我要唱：万恶淫为首；福心啦，福心啦，可怜我呢个乞儿……”

隔壁又敲得砰碰价响：“去你的，你行就行，不行就不行，要人可怜算什么大丈夫……”下面的粗话更不堪入耳。

五、绝对空虚

如此整整折腾了一个晚上。

游白云筋疲力尽，瘫在沙发上昏睡过去。

天方破晓，晨曦照进正在床上恬睡着的阿珍眼里。

阿珍渐渐苏醒。

她蓦地睁开眼睛。

猛然坐起。

陡然发现自己衣衫不整。

她倏用毛毡盖住自己的身体，哭了起来。

游白云这才惊醒，打了个呵欠，惺忪着眼过去劝她：“这也没什么，幸亏昨晚有我……”

阿珍冷不防的一拳击去，游白云惨叫一声，跌了个仰八叉。

“你这禽兽，我平时当你好人，你却来欺侮我！”阿珍哭骂道，“你当然不算什么了，我就这样……你真不是人！”

一边哭着，一边追打游白云。

游白云百口莫辩，只好闪躲，不小心手碰到阿珍胸脯上，一时间，两人都呆住了。

阿珍这才省觉自己没穿好，这样追逐可让游白云看个巨细无遗，忙躲回床上，号陶大哭起来。

“碰一下算什么，不要哭嘛，”游白云又唇笨舌大的劝解：“昨天晚上，我什么都碰过了，还不是——”

阿珍泪痕未干，气得用枕头、闹钟、台灯来扔他。

游白云狼狈跳避，触动了伤口，痛得入心入肺。

隔壁那男人又敲墙大骂：“你们干什么的！我操……昨晚干得鬼杀般嘈，今人一大清早又来闹，你当老子是不用睡觉的呀，这个鬼地方我还是个要住了，露丝，我们快埋单走人吧。”

阿珍一听，越发哭得伤心。

游白云这下也按捺不住了。

“好，你看不起我！”游白云气愤地穿好衣服，怒气冲冲地道，“我要是占你便宜，昨晚早就作了。你这个笨东西，你有没有给人那个掉，自己不知道的吗？早知道我就真的那个更好！唉，不是我，你现在就是太子李的押寨夫人了，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

阿珍瞪大了眼，她不敢相信游白云会对她如此之凶。

她听着听着，即掀开被了，往被里看。

“你慢慢自己仔细检验吧。”游白云觉得自己自尊心伤得很重，一直在淌血，“我可不是生来就受你脾气的！”

“我不相信！”阿珍捂着脸，但在指缝里偷看游白云，“你平时没胆，怎救得了我……？”

“好，我救不了你，昨天晚上。”游白云简直椎心泣血，指着自己，道：“你救了我，好不好？告诉你，像你这种女人，送给我，我都不想要呢！不然，经过昨晚你还有得剩！？”

说罢，大力开门，却让门撞到鼻子，呀了一声，仍逞强大步走出，用力把门砰然关上。

隔壁那对男女正好开门，准备要走。那大胡子正好见着掩着嘴雪雪呼痛的游白云，便吊起一只眼眉，单起一只眼睛，调笑道：“别说我不告诉你，这回事，跟打工一样，东家不打工家，你昨晚已十分费力，表现出色，但她仍不满意，你大可今晚找——”

游白云一肚子火，哼一声，一脚踩在那大胡子足踝上，气冲冲走出门去。

大胡子的女友忙扶着她的男友，骂道：“这小子怎么了……”

大胡子雪雪呼痛，呱呱叫道：“这人真是！自己不行也不必这么大火气吗……”

游白云走出别墅。外面阳光泛花，清风迭爽，一棵洋紫荆正在飘落儿瓣鲜花，落在他的西装领上。

他拈下来，看了一眼，松开手指。

花经过他的衣沾，终于落地。

他只觉得在阳光下，一种前所未有的寂寞，感到分外料峭的寒意。

一种绝对的空虚。

第八章 拒绝期待的女人

一、人常饱经心里的动摇

张夸在警署的会议室里，遇到极其难堪的指责。

他面前堆了一叠报纸：都是谴责警方围捕行动不当以致造成途人无辜死伤。

“你还有什么话说？”洋人督察问。

“我是有疏忽，但没有失职。”张夸说，“要是没有那名杀手，我们就不会变生时腋，功败垂成，不过，那批毒品，倒是给我们截下了……我怀疑对方早已洞透我们的行动！”

“你就会抵赖！”总探长光火了：“现在搞成这样子，新闻界、学界、舆论界都在指责，途人二死二伤，嫌犯在警方包围下被灭口，凶手则逍遥法外，你看……这……这都是你闯的祸。”

张夸站起、挺直地道：“我愿负全部责任。”

华警司摇摇头，向总探长道：“是我不该力主他这项行动的。”

“是我要求这项行动的，跟任何人无关……”张夸激动地道，“可是，我们不能就这样放过李大鳄，我们应该……”

“张夸，”华警司道。

“是！”

“你到外面去，交出证件和佩枪，等候指示。”

“这……是。”

“你可以走了。”

张夸走到门口，忽回身坚持地道：“李大鳄失掉这批毒品，一定不会不甘心，我请求让我……”

“你已暂时不是警务人员了，张先生，”洋督察说，“李绅士是谁，你应该清楚。”

“我只知道他是走私贩毒、无恶不作的人，上次的超级市场置放炸弹勒索案还跟他有密切关系，”张夸疾力奋言，“他准备狠刮一笔就移民外国了，我们不在这时制止他，抓到他犯罪的证据，绳之于法，对我们这些还留在香港的人太不公平，教我们怎么服气。”

“你说的事不在我们职责的范围，张夸，你只是警方探员，不是政治演说家，请认清你的身份。”华警司沉重的说，“你要知道，李绅士有几个衔头、几种身份，不是我们在有充分证据之前可以招惹的。”

张夸没有听完他的话，就走出会议室。

交出他要交出的东西后，他走出警署，只觉阳光下一阵凉飕飕的风，像淬毒的暗箭一般地经过自己后颈。

警署旁一棵越墙的“森森之火”正开得灿烂，落花如雨，像赶赴一千场热闹的自尽。

——大概人凡是要做点事，总得要饱经心里的动摇吧？

他心里忽升起一种弹指听声的寂寞。

这时候，恰是游白云愤然步出那间九龙塘别墅之际，两人同在一个刚刚开始要被繁忙煮得沸腾的城市里，都不期然生起一种人到穷途应一笑的寂寞，虽然他们是两个性情这般迥异的人。

在李大鳄的豪华府邸里，李大鳄正怒气冲冲，来回踱步，他那一群手下都不敢吭声。

“到底是谁干的！”他厉声叱问。

有两个手下脸上都裹着伤，还渗出血迹。

这两人正是李年鹰企图迷好阿珍时的保镖，其中一个嗫嚅地道：“是……是……”

“是谁！”李大鳄猛叱：“吞吞吐吐干什么！？”

“是……游白云。”

“游白云？游白云是谁！？”李大鳄大声夹恶地咆哮：“竟把我儿子伤成这个样子！”

两名保镖均面面相觑，不知如何回答。

文胆司空神经说：“我看这游白云平时胆小如鼠，决不是什么货色，这事一定……有阴谋。”

“阴谋？”

“对，”文胆补充：“游白云的上司就是张夸，张夸也一直很照顾游白云。”

“张夸那一次毁了我们价值七百多万的货还不够，害我连丧两员猛将还不甘心，他还要唆使手下来把我儿子打成这样……”李大鳄痛心疾首，陡然目中杀气大现：“好，你逼绝我，我就要你先绝子绝孙！”

然后疾声问：“阿Cool呢？”

“已通知他，还没到。”文胆乘机进言，“我看您今回给他那一记，使他那一口皇家饭啃不下去，他定然也会还以颜色……”

“还以颜色？”李大鳄铁青着脸道，“我李大鳄还会等到他给我脸色看！”

“你的意思是……？”

“我先等阿Cool回来再说。”

这时，医生和护士自房里走出来。医生脸有忧色，护士带上了门。

李大鳄急切地问：“他怎么了？”

“暂无生命危险。”李大鳄刚松了一口气，医生就指着头部说：“不过，他这里，只怕暂时恢复不过来，要调养一段时间。”

李大鳄一把揪住医生：“你一定要医好他，我不管，你要多少？十万？二十万？一百万……我都给你。”

“这不是钱的问题。”医生为难。

“那还有什么问题”

“他脑部受硬物重击，伤得不轻……”

“我不管，你医不好他，我杀了你。”李大鳄的手指像短矛一般笃在医生胸膛，“听到没有？我杀了你。”

忽听房里一声怪啸。

李大鳄爱子心切，冲进去一看：只见太子李蹲在床上扮狼叫，整个“驱魔人”的样子，一见李大鳄走近慰问，他就抱住李大鳄猛舐，一面还厉声叫：“阿珍，阿珍……”

李大鳄甚为尴尬，又觉痛心，推开了他，问手下：“阿珍？阿珍又是什么东西？”

“阿珍就是方巧争，据说她就是当年给我们吃夹棍的飞贼‘恭喜发财’的妹妹，对了，我查过了，游白云还追求这个阿珍……看来，太子这次可能

是他们串通好了才下毒手的。”

“好哇，‘恭喜发财’，阿珍，张夸，游白云……你们串通起来，也抵不住我。一个李大鳄！”李大鳄狞狠地道：“看我怎么把你们一个一个的收拾掉！”

这时，武胆金童川页自外而入，匆匆道：“阿COOL来了。”

“好，”他大鳄立即下令：“叫他到书房等我！”

二、掌声只有梦里寻

日上三竿，游白云万念俱灰，赖床不起。

门铃乍响，阿嬷开门，发现是一个阳光泛花的妙龄少女。

阿嬷登时以为自己眼花。

“你找谁呀？”她以为八成是找错门了。

“阿婆，”那美得像一团气氛——活泼快乐的气氛——的女子：“我姓方，游白云在吗？”

阿嬷顿时以为自己听错了。

“你……小姐你找云仔？”阿嬷终于乐开了眼，心想：那个蠢笨肥仔都有这么漂亮人儿的小姐找上门，这次抱孙有望了。“请进，请进来，请进来坐，请进来坐吖！”

然后她高声叫“阿云”，连扯带拖的把游白云弄醒。

游白云惺松着眼下床，见是方巧争，也大出意料之外，不由得怔怔发呆。生电珍巧笑情兮。

游白云不理她。“你来干什么！”

“你还在生我的气呀？”阿珍认真起来更美得不可方物。

“你小心。”游白云恫吓她道，“你再不走，我又要强奸你了！”

“云仔，不许你这样没礼貌！”阿嬷刚泡了杯茶端出来，听到游白云的话就斥喝：“怎么可以对方小姐这样说话，没礼貌！”

“阿婆，”阿珍笑盈盈地道。“叫我阿珍好了。”

她乖巧地替阿嬷倒茶、捶背、聊天。阿嬷乐得见牙不见眼，把她疼得宝贝也似的。

游白云看不顺眼，穿上球鞋便要外出。

“你看你……真是……”阿嬷又来罗唆他：“阿珍刚来，你也不陪人多聊聊，就开水烫了脚似的急急往外走，这像什么话嘛。”

“不要紧，他跟我的好了，我们一起出去，”阿珍把话题接了过去：“阿嬷，你要不要一块儿去？”

“不去了，”阿嬷乐吟吟地道，“这是你们后生子女的世界，你们去吧，记得玩得晚些才回来呀。”

游白云碍于不想让阿嬷不悦，只好不说破，跟阿珍出外，一出门，游白云就急急脚的要撇开阿珍。

可是他还跑不过阿珍。

阿珍总是气呼呼的赶上来。

“你跟来干什么？”游白云说，“刚才有阿嬷在，不方便，你信不信我随时会强奸你？”

“不信。”

“真的不信！？”

“不信。”

“你不要后悔？”

“我就是不信。”

游白云不敢怎样，只得泄了气，没奈何。

“我信得过你。第一，你不是我的对手；”阿珍笑嘻嘻又调皮他说，“第二，那天的事，我误会你了。”

“哦？”游白云佯作漠不关心。

“后来MIMI告诉我，是李年鹰那王八蛋把我架走的，她想赶上来，却给那王八蛋的手下缠住，但却看见你已挤了出去，紧紧的跟着他们……”阿珍挽住游白云的臂弯，“MIMI打电话通知了方姊，方姊和姊妹们到处找我，急得什么也似的，我回去时，她们还以为我吃了那小王八蛋的亏呢……”

“你是吃了我的亏！”

“你不要这样好不好？是我误会你了，下次不敢了嘛，你就不要生气了好不好？”阿珍嗲得什么似的：“好不好？好不好嘛好不好？”

游白云的心早就给软化了，还有什么不好的！

两人愉快地相聚一起，逛街、看戏、吃东西，游白云见阿珍快乐的样子，就想亲一亲，阿珍推开他，白了他一眼：“你不是说送给你都不想要的么？还亲我干吗？”游白云只好道歉不迭。两人到了尖东一处商业中心，阿珍见到有个大荧光幕正在放映麦当娜的歌舞，就悠悠的叹了一口气。

游白云忙问阿珍啥事这么不开心？

“假使有一天，我能像她那样，万众瞩目，那该多好！”阿珍感触地道。“我晚上当飞贼，跟流氓打架，与坏人交手，无往不利，但白天却从没我的事儿，上台总没我的份，难道我一辈子都得做黑暗里的女人吗？”

游白云电为她不平：“你那么美，不会被埋没的！”

“可是除了那些凡夫俗子，飞仔飞女，又有谁注意过我？”

游白云听了也有些难过。阿珍也觉察了，忙道：“对不起，我不是说你。”

游白云痴痴地道：“你有才华，应该要让全世界的人知道。”

“怎么让全世界的人知道？”

“你上台呀。”游白云激动地道：“就算你有再好的才华，可是灯光不照着你，你演得再出色也不会有人留意，所以要有人注意到你的存在，你一定要站出来把握机会表现给人看才行！”

“我？”阿珍指看自己的鼻子，愣愣地道：“表现给人看？”

“对！”游白云毅然道，“在这弹丸之地，你要出名还不容易，你大胆就行啦。”

“大胆？”阿珍叫了起来：“难道你叫我去拍写真集！？”

“当然不是啦！就算你舍得给人看我也不舍得呀！”游白云侃侃而谈，“现在电视台这么多七姐密姐竞选，你很应该去参赛！”

“我？”

“对，我当你的提名人！”

“你？”

“我决定在我三个月不到的余生里，做好这一件有意义的事，”游白云像个伟大的演说家，“我要使你成为光芒万丈、人人瞩目的人的！”

“什么三个月……？”阿珍狐疑地道。

“哦，没有……”游白云怕自己说出只有三个月不到的寿命，阿珍就不会理他了、忙岔开话题，“我是说，要用三个月的时间，把你塑造成一个全港最受人注意的新星！”

这一来，游白云和方巧争可有得忙了。

他们先去参加某个电视台的“超级新星歌唱大赛”。

过程：阿珍吓得要死，她毕竟没有上台的经验，游白云百般安慰她，她才鼓起勇气上阵，不料一开口，就走了音，气先馁了半截，再试唱，又跟错了拍子，第三次再唱，却忘了歌词。还有一次，明明唱得很好，评审却说她的衣服太老土，而给那内定了的参赛者得奖。

结果：在第五次唱的时候，一切都 OK，但才唱了半句，评判已打听铃，叫她下台。

“如果录用，改天我们会给你通知的。”电视台的组办人员这样告诉他们。

他们无精打采的出来。

“没关系，东家不打打西家，这儿又不止他一家电视台，”游白云忽然兴致勃勃的说，“对面台正在组办‘金嗓子大赛’，我们再去试试看。”

这一回，游白云为了壮阿珍的胆，还当她的和音兼吉他手。

在阿珍之前上台的歌手，打扮得古灵精怪、引人注目，但一开金口，不会“一鸣惊人”，简直是“出口伤人”，游白云和阿珍暗自兴奋，因为自知水准远高出那些参赛者。

游白云观察战况，临时授计，把阿珍重新作新潮打扮，既性感又感性，有型有款，上阵出战。

可是人算不如天算，阿珍唱不到三句，帽上的流苏已掉落下来，假睫毛又刺入眼里，后来竟连帽子都掉了下来。

游白云要求评审再多给一次机会。

评审不肯。

游白云豁了出去，索性发火。

评审们欺善怕恶，马上通过。

这一回，阿珍更是心慌，本来要唱的是“厌倦”，结果唱成了另一首“烟圈”，气得评审跳起来大骂她是来“混吉”的。

游白云怎让人在他面前辱骂阿珍，于是跟对方理论，以一人跟八位评审吵骂，居然毫不逊色，一人发话，还比八人更凶、更快、更理直气壮、理由声更响！

阿珍把游白云拉了出来，游白云仍忿忿不平，骂个不休，“我觉得你有些不一样了。”阿珍悠悠地道。

游白云倒是一奇。

“你比以前大胆、勇敢、有担当了……”阿珍有些崇拜地道，“奇怪，好像换了个人似的。”

她当然不知道游白云因“时日无多”，什么都豁出去了，人自然就元霸元束了。

阿珍这一赞，他倒有些腼腆起来。

“我不像你，可以变化多端，”阿珍沮丧他说，“看来我还是不适合到台上的。”

游白云极力反对。

“唱歌不可以，你可以演戏呀？！”游白云鼓励她：“现在这台正开始‘未来巨星选拔大赛’，那边厢正举行‘三十年不变演技大竞赛’，你何不去试试看。”

阿珍受到鼓舞，再接再厉，再作尝试。

尝试的结果是闹出更多的笑话：

一次是阿珍情急和紧张之下，竟念错了演对手戏男主角的对白。

另一次是武打动作镜头，阿珍用力过度，伤了那位演对手戏的娇滴女演员。

另一家更离谱，原来是要拍色情电影，导演对阿珍动手动脚，要她拍暴露镜头，要给男主角热吻。

男主角还伸进了舌头，所以差点变成“无锡人”——舌头几乎给阿珍咬掉了。

阿珍和游白云大闹一场，打得那干“挂羊头卖狗肉”的家伙人翻镜头倒，出了一口鸟气，而游白云犹未心愿，又来游说阿珍：“戏演不成不打紧，不如去参加‘××小姐比赛’，根本不必演，不必唱，单凭美色就可获奖，这点你是真命天子，别人根本不能和你争。”

阿珍给他这么一说，也真的心动了。

可惜，等到参赛时，阿珍没办法任由人摆布，要她走就走，要她笑就笑，而且，在由嘉宾司仪和她问笑时，她竟然反问回司仪，问得对方为之窒然，搞得司仪翻脸，阿珍中途出局，游白云大闹出去。

另一次竞赛算是平安度过，可是阿珍变成个木美人，光彩全失，到大会宣布三甲时，引来全场嘘声，因为几乎是参赛者中最丑的三人入选！

阿珍气得晚礼服也没换，就跑了出来，向游白云泣诉，“他们都不是以中国人的眼光来选中国美女的，完全用的是外国的标准，不是‘苏丝黄式’的就是‘三从四德阿已桑式’，这教真正的靓女怎么出头！”

“是啊，是啊，”游白云边拿着本电视周刊小心察看，一边附和地道，“让我们看看还有什么没有参加的竞选？”

结果发现只剩下了“超级孕妇大赛”和“天使脸孔魔鬼身材白痴脑袋观摩赛”，正想说服阿珍参加，但阿珍已兴味索然了。

“我看掌声只要梦里寻觅了。”阿珍悠悠一叹，“要听喝彩先准备接受番前和臭鸡蛋吧。我不再期待了，以后，我什么都不参加了。”

游白云见阿珍这般灰心，心里也很难受。

“你放心吧，我不怨你，我对参加比赛没有后悔过。”然后，阿珍又出神的说：“看来，我想跟阿KAM同台合唱的愿望，恐怕这一辈子都不用想了。”

三、林青霞与莲藕汤

门铃响了。

张夸穿着短裤，暂时丢下他正在修理冷气机的工作，笑嘻嘻的跑去开门。一面戏谑地道：“又没带钥匙！怎么？今晚堡的是唐菇还是莲藕汤？又有什么天大的新闻？这回是林青霞嫁给曾志伟不成？其实——”

忽见是方心如，怔了一怔。

“林青霞？莲藕汤？”方心如抿着嘴笑着打量他的室内设计：“你以为我是谁？”

“我以为——”张夸尴尬的一笑道，“今天有台风？”

“台风？”方心如也不明所以：“没有哇，哪来的台风！”

“不是刮十级台风，怎把你这稀客送来？”张夸夸张的说。

“不欢迎？故意把我形容成台风那样有破坏性？”方心如仍在浏览着张夸的家居布置，“你家倒挺雅致的，不错嘛，不请我进去？我也坏不了什么的，放心吧。”

张夸笑着把方心如请进客厅里去，倒了杯茶，笑道：“冷气机坏了，你会给热坏的。”

“嫂夫人上街去了？”

“她带着孩子一起买菜去了。”

“没请佣人？”

“哪请得起！”

“张大哥，不是我说你——”

“我知道，要是别人，早发财了，哪像我，连破七十多宗大案的神探张夸，连个工人都请不起，”张夸自嘲地道，“服务警界十三年，从不受贿，结果如此下场，足以警告世人，廉正危害健康！”

“不是的，张夸，”方心如阻止他自我挖苦下去，“就是因为这样，我才佩服你。”

张夸抬头，刚好与方心如视线相接。

张夸迅速避开了目光。

“很热吧？”

“你在修冷气机？”方心如看见张夸穿着短裤，脸手沾有污渍，忽笑道，“为何不找人来修？”

“反正最近得空嘛……”

“张大哥，听说你最近给上头——”

“对，”张夸见方心如知道了，倒沉静下来，不必掩饰什么了，“我现在已不是警务人员的身份，还在等上头决定，要不要把我调去沙头角呢！”

“其实你又何苦……”

“何必，何苦，何需！”张夸截道，“这些道理，我都知道。可是你知个知道，像李大鳄这种人，只求达到目的，便不择手段，什么卑污鄙恶的事都干得出来。他们起先是求先发财、后立品，但一旦发了达之后，不但不立品，还不许别人立德。他自己惹得一身臭，还要把推人到粪塘里，这才甘心。他们只顾面子，不要裤子，杀人放火的反而飞黄腾达，无恶不作的反而名利双收，他们狠狠搜刮这儿一大笔，然后移民到国外去大官大贵，只留下一个烂摊子让留下来的人收拾。你愈是迁就他们、容忍他们，他们就愈以为别人怕了他们，他们更加财大气粗，势凶夹狼……”

张夸越说越激动：“我就是要跟他们周旋，我就是要跟他们作对。我要让他们知道，他们凶，我比他们更凶。”

他下结论：“我跟他们，誓不两立，实行恶斗恶！”

“对不起，我说的大多了，全是无聊的东西，腐迂极了，近乎吃古不化，”张夸有些不好意思，“你不明白也不要紧。”

“你别小看了人。我就算不明白这些道理，但也了解你；”方心如闪着明亮而兴情的眸子：“当年，要不是你留了余地，放过我们，我现在还在牢里……”

张夸望向方心如。

方心如也不把视线移开。

“但谁都知道你现在的处境很危险，李大鳄要是个人，他就不会有今天在黑白二道上的地位；”方心如诚挚地道，“我知道我不能劝你什么，也改变不了你的决心，不过，我要你知道一件事——”

“要是你有事，你来找我，你的事就是我的事；”方心如一字一句地道，“要是你走投无路，来我这儿，我就是你的一条后路。”

张夸深深的望着方心如。

然后，他再度的移开了视线。

“你是女人，不该插手江湖上的事的，那是很危险的；”张夸语重心长的说，“男人的事，女人最好少管，那会安全得多。”

方心如一笑。

“你错了。”她傲慢他说，“第一，江湖上的事，就是社会上每一个人的事，无分男女，谁也不能置身事外。”

“你别以为只有你们男人才讲义气，”方心如一个字一个字的说：“遇上值得为他讲义气的男人，我也会跟他讲义气的。”

张夸不但感动，简直震动。

“你……”张夸涩声道。

“不错，我是女人，”方心如容色同时艳、同时倦，“但我早已是个拒绝期待的女人。你知道的。”

夕晖透过玻璃窗的铁栏，照了进来，照在钢琴架上、沙发上、茶几上、茶杯上，也照在张夸和方如如的身上。

两人凝望着。

收音机正预告着再过一会有“黄昏恋人”的歌曲点唱节目。

——这一刻过得好长。

——好久。

——就像永恒那么的天长地久。

然后他们就听见笑声。

张夸的小女儿张灵灵闯了进来，瞪大着无邪的眼睛打量方心如。

张夸省悟，说：“灵灵，这是方——”

“我见过她的，我一定见过这位阿姨的！”灵灵嚷道。

方心如和蔼地道：“真好记性。”

又一个小男孩闯了进来，比灵灵还调皮。

张夸吩咐：“叫方阿姨。”

“方一阿一姨”，一大一小两个孩子叫得像唱诗班的抑扬顿挫。

张夸倒迎出口：“回来啦？”

“喂，JOHN，我说荒唐不荒唐？无稽不无稽？”张太太一面挽着大包小包自市场上买回来的菜肉和日用品，一面手上晃着本电视周报：“哎，我真不敢相信，真岂有此理！”

“怎样了？”张夸心不在焉的打趣道，“谭咏麟吃饭时吞下了一个玻璃不成？”

“嘿，那还怎算是新闻！这才算是新闻！”张太太指着手上的小型周刊，“他们说——你信不信——真不可置信！”

“你不说，我怎知道信不信？”

“你当然不信呀！”张太太夸张地道：“他们说——曾志伟和泰迪罗宾在搞同性恋！”

“哗？！”张夸也学着太太的夸张口吻：“搞成了没有？”

“还没有吧？”张太太似也有些失望，“我找遍了那篇报导，那报导是说：按照推测，有这个可能。”

“按照推测：有这个可能，”张夸照太太的语调，讥诮地重复了一遍，“照我的推测这家周刊可能面临倒闭，所以才制造一切危言耸听的新闻。”

“不过这样也是好的，新闻有真有假，正好可以考验看新闻的人自行判别的能力；”

方心如笑吟吟的走出来，跟张太太打了个招呼：“我们见过的。”

张太太没想到家里还有来客：“方小姐来了？哎呀，你怎不一早告诉我！”张太太在埋怨她的丈夫。

“你一回来就一轮机关枪似的说个不停，我哪有机会告诉你——”张夸打趣地道，“没关系，方小姐也不是外人。”

“你就尽会说这些无聊话！”张太太啐道。

“那我先告辞了。”方心如说。

“不多坐一会？”张太太问。

“不了。”

“方小姐还有点事……”张夸解释。

“你不送一送方小姐？”张太太耸恻后又自我解释：“你看，我手上大包小包的，还有这一身的乱，怎好意思去送方小姐呢！阿 JOHN，这一带僻静，你就替我送一送吧。”

四、我对小方无悔

于是张夸就一路送方心如出外。

这儿是元朗一带的住宅区，通常是要走到路口才计程车可乘。

这一路上，夕阳斜照，凉风送爽，周围的人家至少有两三家开了收音机，正在播当年崔萍的名曲《两相依》：

晚风起，夕阳低，柳摇曳……
只有花荫柳堤有谁两相依？
晴空万里，北雁向南飞
穿过了画楼西
早已知道音讯稀
不会有好音寄
两相依、两相依……
只有在睡梦里

方心如踢着石子，慢慢的走着路，忽然一笑说：“连两相依都只有在睡梦里，更休提什么千里共婵娟了。”

张夸看着浸在夕阳余晖里的她，忍不住说：“千里共婵娟其实也不难得，你看到处不是安居乐业、有家有室，有情人终成眷属，这又有什么稀奇？男女之间可以舍却情，还有义，相知相守，这才难得！——世上最强大的美是

什么？不惜歌者苦，但伤知音稀，小方，你明不明白我的意思？”

方心如望着夕阳，她的眼里，有着碎的记忆、冰的爱惜。

“我只知道我是个拒绝期待的女人。”方心如幽幽地说，“未曾深爱已无情，女人在没有情的时候，只好退其次讲义气，我不像你，你是个怒向刀丛觅小诗、衣带渐宽终不悔的人，我不是……”

她自嘲地道：“我没有你伟大，我是先求自己过得开开心心、平平安安、舒舒服服，然后才肯做一点事，万一出了事，我还会衣带渐宽终不悔的女人。”

“小方。”

“我只是不想你出事。”方心如凝定他说，“当年，你破了七十几宗大案，我干了六十几宗案子，都没有出事。虽然一向来都是你兵我贼，你追我逃，可是，在感情上，是你在逃，我抓不着……我不想你到这个时候才出事，李大鳄不是个好对付的人，而且，阿浩也加入他们……”

“阿浩？……”张夸坠入了沉思。

“阿浩是个棘手的人，”方心如说，“他一向对你促使我解散的事甚为耿耿于怀。”

“我们不谈这些了……”这时“两相依”已播到尾声，琴声“情情重重”的一轻一重的响着，仿佛余情未了，扣人心弦。“你要到哪里去了？”

“回市区去，”方心如伸手拦了一部计程车，回首嫣然笑道：“然后找个不成理由的理由，让梦梦下去……”

“小方……”

“你回去吧，”方心如坐进了计程车，隔着茶色的玻璃，更有一种剔透晶莹似的美：“你还有那些林青霞和莲藕汤在等着你呢。”

张夸挥手，车子绝尘而去。

张夸依然怅望。

忽然，有人在他肩膀上大力的拍了一下，张夸整个人都震了一震。

他猛旋身、出拳。

拳头在一个人的鼻骨前顿住。

他打不下去。

他看清了这个人。

——那正是他的胞弟阿 KAM。

“吓死人了，”阿 KAM 小心翼翼地把脸部挪开了他的拳骨，“哇，火气那么大！我见你站在那儿失魂落魄的，特别过来招呼一下，嘿，还差点给你先‘招呼’了呢！”

“你来干什么？”张夸没好气的说，“下周不是要开十几场演唱会吗？”

“是你的好朋友、好拍档约我来的，”阿 KAM 戏谑的说，“可不是我自己要来撞破你的好事的！”

“你别来这一套，小心我拔了你的舌头今晚加菜，”张夸一说，阿 KAM 连忙摇手吐舌，表示知道利害，“好朋友？谁？”

“还不是那个游白云。”阿 KAM 抗声说，“他十万火急的约我来，说明无论死人塌楼，都要来见个面再说哦。”

“他？”张夸嘀咕：“又不知在搞什么把戏，他这段日子，总是神不守舍、神经兮兮的。”两人边说边往回家的路上走。

“老哥，”阿 KAM 试探地道，“别说我做弟弟的不提醒你，刚才那位不是方姊吗？”

“是呀，”张夸不耐烦地，“怎么？”

“也没怎么，只是，我看你一副神魂颠倒的样子，她一副芳心暗许的模样……你一脸柔情深种的模样，她又是柔肠百结的样子……你——”

“够了，”张夸打断，“你要说就说，又不是叫你写文艺小说。”

“你们才是在写文艺小说，”阿 KAM 说，“你可别泥足深陷，不能自拔，一失足成千古笑，对不起大嫂才好！”

“得了得了。”张夸推开了家门，两个小孩前来拥着他的大腿，“你知个什么！”

游白云却已经到了，在等候着，笑问：“听说方姊曾经来过。”张夸答：“是呀，走了。”张夸招呼过后，到厨房帮太太洗菜切肉。

张夸是个雄赳赳的男子汉，做这些厨艺工作时未免有点笨手笨脚，他大力切肉，肉骨头都弹跳到地上了。

张太太弯身拾起。

递给张夸。

张夸拿去冲洗，又继续切肉。

砧板发出“碰、碰”的声音。

张太太正在撷去有虫的菜叶，两人背对着，尽是水龙头的水哗哗地响，时而夹杂着张夸的切肉声，还有厨外传来游白云跟阿 KAM 对话以及小孩的嬉闹声。

“她走了？”

张太太问，声音不比水声响。

“嗯？”

张夸似没听清楚。

“为什么不留她一起吃饭？”

“她走了。”张夸回答。

暮色已笼罩了这小小的家居，张夸扭亮了电灯，整个厨房都柔和得似一具完整的瓷器。

“你为啥不送她回市区？”张太太声音低得像蚊子，“我知道，你想送的。”

张夸忽一步揽住张太太小小的肩膀，把她扳了过来，搜寻她想要避开的眼色，发现她脸上、发上、衣上都给水溅湿了。

水龙头哗啦地响。

“你听着，我跟小方，没什么的。”张夸有力地、一字一句清晰的说。

“我知道啊。”张太太倔强他说，“可是她有，她什么都比我强，不是吗？”

“是，她比你强。她武功比你高，样子也比你漂亮，可是她不是我的太太，你才是；她也没为我生过灵灵和比比，你为我生过；她是我的朋友，既不是我的太太，也不是我的情人。”张夸激动地说，“到现在，你还不明白，我对小方无悔！”

“你无什么嘛，”张太太挣动，“快放手！”

游白云和阿 KAM 大概是听到些什么声音吧，正探头进来，刚好看到这情景。

“快放开，人家气你的嘛，”张太太嗔道：“看你气成这个样子。快放手，我脸上都是洗菜的水，要抹干。”

张夸快地放手。

张太太转头洗菜，洗没两下，又洗脸，肩腹有些抽搐。

阿 KAM 见状忙把游白云伸过来的头按回去，把他塞进椅子里，故意大声的说：“老哥和嫂子在你侬我侬、谈情说爱哪。”

游白云咕哝：“老夫老妻了还谈情？也没见过这样子的谈情法。”

张夸低声问太太：“你怎么了？”

张太太这才转过头来，一张乍嗔乍喜的脸，满是沾着水珠，她破涕为笑的说：“现在没事了。”

张夸轻轻的把她拥着，心中感触：八年前，他娶她的时候，她是这般天真烂漫，荏弱无依，八年后伊已是两个孩子的妈妈，却仍是那么心无城府，小鸟依人。

“刚才我……你说了，就没事了，”张太太扑在他怀里含混地道，“你有什么，都瞒不住我的。”说着又有些恐惧起来。

张夸把她从怀里拉拔出来，凝望着她秀丽的脸容，认真地替她揩去脸上晶莹的水珠。

“告诉你，让你多了解女人一些，”张太太带着玩笑的口吻，“女人要哭的时候，不想让人知道，只好在雨里，在水中，那就分不清是泪还是水了。”

“所以你刚才哭了？”张夸深深地望进他太太的眸里，像一缕叹息的幽魂。

张太太给她丈夫瞧得有些心慌，仿佛洪荒里一个陌生的男子，忽然在人生的陌路上停下来，向她注视，他的灵魂像透过目光钻进了自己的灵魂里。

她发现他拇指在淌血。

“你流血……”她心疼。

“没事，”张夸轻描淡写的说，“刚才不小心，切肉的时候给捺了这么一下子。”张太太忙着替他吮血，包扎伤口

五、欢呼声、不要停

这时候，游白云向阿 KAM 的游说也濒临失败。

“你为何不让阿珍试试看？”

“不是我不愿意，我只是一个歌者，我又不是主办单位，我没有权爱抓谁上去唱就谁上去的，”阿 KAM 说，“我也只是个艺人，我还得听他们摆布呢！”

“那你是不愿意帮忙了……”

“我都说过了，不是我不愿意，而是不能。”阿 KAM 分辩，“这社会上，任何东西都建立了制度，凭你我之力，总不能够说我要怎样就怎样的，那有什么办法，只好依据制度、消耗青春、浪费体力、付出时间，一步一步熬上去了。”

游白云垂头。

“你别见怪，阿珍是你的朋友，我又没见过，更没听过她的歌声，我总不能……”阿 KAM 歉意的笑笑，“她要是真有才华，你应该鼓励她参加——”

“见鬼咩！都参加过了。参加那种比赛，才艺第三，姿色第二，最重要的还是讲运气。”游白云忽又萌起一线希望，抓住阿 KAM 的手，兴奋他说，“不如你去见见阿珍、或者我带她来见你……”

“我这几天要准备演唱会，哪有空呀，有几场舞，还没排好呢！见是你约的，我才过来，今晚我本要忙到通宵的呀！”阿 KAM 见游白云死心不息，只好断然拒绝了，“反正你们还年轻嘛，他日迟早总见得着，要是见不着，在你娶老婆那天，我总见得着嫂夫人哪……”说着笑了起来。

游白云可笑不出。

“年轻？我有时一觉醒来，都不知个世界去了哪！”他忧伤他说，“我只希望能看到阿珍如愿以偿，我才去得心安……”

阿 KAM 讶然道：“你怎么如此说……！”

“就当我说好了，”游白云忙说，“我常常都是这样胡言乱语的。”

这时阿忠和阿奸也过来探张夸，见游白云和阿 KAM 都在，热烈招呼起来。

游白云故意试探阿忠：“你有事情要告诉我，是吗？”

“没有啊！”

“没有？”

“有事吗？”

“我的病历……？”

“哦，那个，没事，没事。”

“没事？”

“一点事都没有，医生只叫你吃多些、睡多些、快乐多些，千万不要太操劳，不要胡思乱想……就可以了。”

游白云一听，更是心里有数，知道阿忠是刻意隐瞒，他也不去说破，只冷笑几声。

“怎么了？”

“没什么？”

“其实，当一个歌手呀，也真是有苦说不出，”这回到阿 KAM 向他诉苦了，“一天到晚，都不能做自己，总要做台上那个人。观众希望你的形象是什么，你就得成为那个形象，去取悦他们。可是那形象是假的，取悦不了自己。”

阿奸不同意：“你当歌星，名成利就，还有什么不惬意的？”

“一天到晚，都在为他人而活，还快乐到哪里去？连蹲在街边吃碟猪肠粉都不可以！在香港叫妓，明天就会上周刊的封面。大佬，这样的生活怎过？”阿 KAM 诉苦诉出了兴头，“总是希望欢呼声，不要停，但越唱下去，就越孤寂。感情？假戏无妨，真做不必！未成名的时候想成名，似被人丢在黯淡的角落，泪和笑都分不清。一旦成名，吃的是热闹，泻的是寂寞！”

“成为偶像之后，不能行差踏错，一旦失足，家喻户晓。”阿 KAM 叹道，“是，想要成名真不容易，但光辉背后也总有别情。有时在台唱歌，只觉灯色映照着个痴呆的自己，累得就像一滩融化了的雪糕，那段日子，要不是老哥在鼓励我，我恐怕一早就垮下去了。”

“像我，攻得上山顶，未必能守得住山头。说实在的，有时，我想跟你们对调，做个平凡人，自由自在的，该多好。”阿 KAM 感触他说，“所以，不要不满足你的现状吧，说不定，已经轮到你的黄金十年哩！”

游白云咕嘈道：“轮到我也没有，我现在已累得像块用皱了的抹布。”

阿忠也埋怨道：“这世界，从没轮到我有用武之地。”

阿奸也怨栽连天：“我只常常问天：上天上天，你还侮弄我不够么！”

“谁在呼天抢地？”张夸正兴高采烈的端菜上桌，“告诉你们，小伙子，

怨天尤人没有用，游手好闲容易过，处心积虑一场空。不管你干什么，最要紧的就是要——”

阿忠、阿奸、游白云、阿 KAM 全熟悉张夸的个性，也听过无数遍他的“理论”，便一齐异口同声的接道：

“举重若轻！！！”

张夸笑骂：“既然知道，还不赶快帮忙开饭去！”

众人七手八脚，开桌吃饭，张夸一家人，和几个年轻朋友，吃得笑笑闹闹、打打骂骂，乐也融融，游白云心头稍有不畅，但他天性豁达，也为气氛所感，暂忘了烦忧。

在这种温馨氛围下，饭后阿 KAM 提出：“老哥，这些年来，没有有你的鼓励，我真不知怎么坚持下去，我想——”

“怎么？你婆婆妈妈的干什么？”张夸笑斥，“不是要向我借钱吧？”

“我作了一首曲子，是送给您的，打算下周演唱会时唱给您听的，”阿 KAM 说，“可是我知道你近日心情不好，多半是不会去的。我现在这里，先唱一段给你听好不好？”

阿忠、阿奸、游白云一齐哄叫：“好！”

张太太去钢琴那儿伴奏。

比比、灵灵也拍手笑叫：“好呀，好呀，叔叔唱歌，我们不必看电视，也有歌听。”两个小孩子还要“客串”当“舞蹈艺员”呢。

张夸用力地捏了捏阿 KAM 的肩膀，眼里都是情和义、欢和欣，还有一些岁月惊心。

“可是……”阿 KAM 仍犹疑：“我的曲子和歌词，还没有完成。”

“先唱一半也好。”张夸说。

大家都拍手打节拍，齐声怂恿：“唱吧，人生在世，能唱一段也总比不唱的好——”

是以张太太弹琴，阿 KAM 唱歌，阿忠阿奸游白云拍和，张夸听着听着，眼角也潮湿了。没有下雨也不在水里，要是落泪总瞒不住吧？张夸有点自嘲的想。

阿 KAM 唱的是未写完的曲子：《吞火情怀》，以感情唱出了他对张夸的情和感：

你是低低的潮
也是高高的浪
流过每个人的心中
已成了拍岸惊涛

你是熊熊的火
也是冷冷的焰
你是飞蛾，曾经扑火
化作流萤照亮到天明……

第九章 黑色午夜

一、速度就是存在

这晚，MIMI、CICI、GIGI、SOSO 来约方巧争去玩。

“玩？”阿珍问：“玩什么？”

“反正是假期，去癫一下也好。”MIMI 说。

“玩土碌架、玩电子游戏机、玩煮饭仔……”CICI 说。

“还有没有不闷一些的呀？”阿珍没兴趣。

“玩飞车！”GIGI 说。

一时间，四个女孩子都兴奋地叫了起来。

“好哟，飞车，我们来‘炼过’！”

“‘飙车’最过瘾，最近来了班‘西门族’的家伙他们，啃，‘招积’极了，看不起我们女孩子，说让一个轮子也能赢我们呢！你说欺不欺人！”

“好，我们的格言：速度就是存在原证明！”MIMI 憋不住了，“今晚就跟他们‘炼一炼’！”

众皆欢呼。

阿珍却似全不感兴趣。

“你变了。”SOSO 说。

“你恋爱了？”GIGI 逼近。

“你要结婚了？”MIMI 也凑过去。

“你要离开我们了？”CICI 也追问。

“——莫不是你有了……？”GIGI 心血来潮，指指她的肚子。

这回阿珍倒给她的话吓了一跳。

“什么！？”阿珍啐骂，“有你个鬼！”

众下都放心了，“有鬼还不打紧，”GIGI 说，“有仔就大事不好“不知怎的，我总是觉得他有事情瞒着我似的……”阿珍闷闷不乐地道。

“他？”

“游白云。”

“那个死肥仔？”

“那只癞蛤蟆？”

“喂，好咯，”阿珍心里有气，“你们别侮辱他好不好？他人是胖了点，可以心胸也很宽；他的人矮了点，但心志却很高；他的脾气虽然太软，但很勇敢——”

“他的人虽丑了点……”

“他却是我心目中的白马王子。”

“唷——”

她们正在学着阿珍的口吻。

MIMI 一副行侠仗义的样子：“要不要我们去跟踪他？”

GIGI 道：“对付他？”

CICI 说：“打击他？”

SOSO 接道：“解决他？”

“哎呀，好烦呀，你们还来烦我！”阿珍没好气，“我只是觉得他郁郁寡欢，好像有心事罢了，我又没说他做了对不起我的事！”

MIMI 挂上手提袋，叼了口烟，作冷艳状，喷了口烟圈，说：“好，那就当他对不起你的时候，你再通知我们，我们再替你炮制他。”

然后跟三女说：“阿珍不会去的了，我们走吧。”

她们快行出门口的时候，阿珍忽自床上问：“我不去……还是不是你们的朋友？”

四女一齐回身，笑道说：“不是朋友？——你就想咯，像我们这种损友你还要交一辈子哩！”

语音拖得长长的。五女一起欢欣的笑了起来。

二、你的名字是你的

四个女孩了，都美丽，都青春，都未成名，都未得志。

她们穿黑色的短衫，黑色的紧身裙，钉着银色的纽扣，袖子开到腋下，直见到微赭的雪肌延向胸脯怒放。

她们都青春得足以闯祸，而且都抱着不造反、太遗憾的心志，在黑夜里来到这条大道上。她们都知道，码头上的钟和她们腕上的表，都过了子夜十二时。

午夜黑得似凝固了的液体。

她们一到，花衫飞和刀疤纪等就拍手。

“好，不愧为女中豪杰，半夜三更来这里，不是艺高人胆大还真不敢赴约哩。”刀疤纪说。

GIGI 今天在电视台为一个大牌女歌星配舞，给那女人踩了一脚，痛得她死去活来，脚趾流了不少血，那女人反过来说她有意绊交，她当然不服，几乎立即给编导赶下台来。她当然气极了。

SOSO 今天看顾家里的士多店，结果，她睡着了，一班左邻右里的顽童取走了店里不少东西，待她后父回来看见，把她叫醒，痛骂了她一顿，后来还色迷迷的意图非礼她，幸她很有两下子，教训了那老淫虫一顿，直至她妈妈喝止，她才扬长而出。其实，她心里也是气苦了。

CICI 也不例外。在化妆公司上班，英文鸡肠不多识几个，本来就受人奚落，偏生是有个贵妇人走过，她学人兜销，硬说对方皮肤怎么不好、脸肌需要调理，介绍对方用药。可是她太不会说话，惹人反感，那妇人本就皮光肉滑，给她说成好像鸡皮疙瘩似的，对方气上头，摔破那瓶化妆品就走，连钱也不肯赔，还给经理骂了一顿：“也不知情识趣。人家明明脸嫩肤白，你却要把人说成母夜叉似的。”CICI 今天也算是一肚子委屈。

MIMI 也不例外。

在这几名女孩子当中，只要方巧争不在，她就是当然的领袖。

她白净、丰润，有一种浅薄得动人心魄的甜美——如果不是肤浅，就不会自以为是的甜得那么彻底、美得那般无掩饰。

她在酒楼里帮方心如做事。方姊常劝她学好奋进，可是她就是爱慕虚荣。虚荣多好——至少又高级又享受，就算是虚的，也总好过真真实实的丑陋。而这世上哪一样不是幻想要比事实容易的呢？

MIMI 以为自己看透了这一点，也认准了这一点。可是她却不得其门而入。上流社会当然不把她们当作同类，中层阶级也没把她们放在眼里。老富翁、大财阀眼中她们只是“靓妹子”，有钱少爷、二世祖只把她们当作玩物。

何况，她也心高气傲，虽然对性看着是情的必需，但她从不自甘下流，也不易动情、不肯滥交。

今天，方姊不在，无人主持大局，酒楼里有人醉酒，她过去搀扶，结果，吐了她一裙子都是。那老坑还占她便宜，毛手毛脚，还问她一晚算多少？要不是梁经理及时拉住，她差点没一脚把那人自三十二级楼梯上踢下去！

所以，她们都有不平气。

这股郁气直来到这儿还未消。

“斗就斗，”MIMI 锐声道：“多说什么！？”

“你们输了，就得陪我们——”刀疤纪眉毛一只高一只低的说。

“没这回事，咱们赌钱，不赌人！”

“MIMI 冷笑道，“要睡觉，跟你妈赌去！”

那七八名流氓全都变了脸色。

“好，我们一千块一次，”刀疤纪狠狠地道：“你们要是交不出钱来，怎样？”

“你们要怎样就怎样？”MIMI 一说，那群流氓都吹起口哨，呜呼鬼叫，MIMI 冷笑：“但我们不会输的。”

于是他们就“飙车”。

“西门族”的人上阵三名，全败下阵来。

在公路上电单车风驰电掣，CICI、SOSO、GIGI 都化险为夷，轻易致胜。

MIMI 伸手讨钱，剔着一道秀眉，问：“怎么样？”

花衫飞很不情不愿的交上一叠钞票。

刀疤纪不服气：“还有我跟你。”

MIMI 灿亮地笑：“随时欢迎。”

她们却没注意到花衫飞早已绕了过去，暗里破坏 MIMI 要驾的电单车。

突然，在浓雾的子夜里，两道强光冲破雾网，摩托声沉重的呼喘着，电单车却滑而无声的到来。

车上是一个高大而冷漠的男子。

这人冷漠得接近冷酷。

他停车，熄掉引擎。

SoSO 侧首问：“这人是谁？”

CICI 说：“哗，好帅哦！”

GIGI 却不以为然：“令人不寒而栗。”

MIMI 却不说话，挑衅似的观察那人。

那人望也没望她一眼。

刀疤纪粗声粗气地问：“你是谁？”

那穿黑色大褙的男子推推太阳眼镜，令人感觉到他不是为冷漠而冷漠，而是因性情冷酷才冷漠。

那人不答话，一反手，一把揪起了花衫飞，自嘴里吐出来的每一个字，都像是冷冻过了的：

“你在干什么？”

“我……我干什么……关你屁事！？”花衫飞惊栗。

MIMI 等这才发觉花衫飞手上拿着土巴拿和一些电单车上的零件。

刀疤纪一挥手，低声叱：“上！”

这七个人围住黑风褙的男子。

男子徐徐放下花衫飞，还替他整整衣领。

然后他猛然挥拳，一拳把花衫飞打出十几个旋。

随即他霍然返身，在那六七名流氓向他动手之际，他已以极准、狠、快、有力的拳脚把他们击倒，踏地不起。

这时花衫飞才打了十几个旋身，刚要停下来，捂着脸，只觉天旋地转，正要倒地。

冷酷男子又一把稳住了他，再替他整整衣领，再轻轻一拈，花衫飞就攒倒了下去。

这男子出手，先揍花衫飞。再击倒包围他的流氓，连太阳镜也不必除下来，已尽挫敌手。

CICI、GIGI、SOSO 都拍手叫好。

刀疤纪脸上煞气大盛。

他抽出刀子。

一步步向男子逼近。

男子仍是看也没看他。

电单车的灯光就在男子的背后射向半空。雾夜里，那男人就像一座冷酷的战神。

刀疤纪的刀由左手交到右手、右手交到左手，霍霍的舞出十几个刀花。

MIMI 在为那男子紧张。

男子冷漠地站在那里。

刀疤纪突然大叫一声，返身就跑。。

那群给那男子击倒的人全都抱头鼠窜。

SOSO、GIGI、CICI 吹呼。

MIMI 侧着头说：“你是谁？”

“女孩子不要学人家出来炼车，”那男了用一只手指，摇了摇，“没得炼的。”

“别以为你打跑了他们，就有资格来教训我们！”MIMI 不服气，“你有本领，就炼赢我。”

那人似在看她，冷笑。

MIMI 被看得心里发毛。

那人示意她上电单车。

MIMI 昂然上了车座，心有点虚。

那人也上他自己的车子，傲着白牙，向她轻蔑他说，“我叫 MR . Cool , 你要记住，”他充满自信的说，“你是败在这个名字的手下的。你记住。”

“你的名字是人的，”MIMI 例然道，“我不要知道你的名字。”

那男子看着她，觉得她有一种不刻意无邪的无邪。

然后他们就开始“飙车”。

两道火龙般消失在黑色的午夜。

SOSO、CICI、GIGI 开始为 MIMI 担心。

远方的黑夜，似没有尽头。

三、我在看我的命运转弯

MR . COOL 与 MIMI 在夜风中飞车。在极激烈的速度中，他们都浑忘了一

切。有弯就急转，有障碍就超越。突然，在前面拐弯处，有一头小狗闪过马路。MIMI 为了要闪开，以致车翻倒路旁。MR .CooL 却不理。他不惜碾过那头小狗以取胜。然后他才过来扶起 MIMI。MIMI 鄙夷的骂他：“卑鄙，连小狗都撞，胜了有什么英雄 MR .COOL 不理，把她扶起来。MIMI 挣脱，抽出电动车的铁链，抽了他两记。MR .CooL 没有闪躲，硬受。他的颧骨上现出了血花。MR .COOL 用手指沾了脸上的血，在舌尖舐了舐。MIMI 心头恐惧：“变态！”MR .COOL 一动手，就夺过铁链。然后他强行把 MIMI 挟上了车座。MIMI 挣扎无效。MR .COOL 开动马达，在她耳边说：“让你看看我是怎样驾车的，没有那头狗，我要胜你也不费吹灰。”车子一旦开动，MIMI 便不敢挣扎。黑夜似被强冲裂开来，两旁景物飞驰，像群喧哗的鬼怪一般，MIMI 紧张得说不出话来。

车子越驶越急。

转弯愈来愈险。

“你别驶那么快好不好？”MIMI 求饶了：“求求你。”

MR .CooL 不理她。

MIMI 开始尖叫。

她紧抓住 MR .CooL 的手，躲进他的怀里。

MR .COOL 停下来时，MIMI 痴痴的看着他，然后 MIMI 主动凑过脸去，要吻他颊上的血。

MR .CooL 一把推开她。

然后发动引擎，载着 MIMI 又没入无边无际的黑暗里……

在酒店的房间里，MIMI 半支着身子，整理了鬓边的乱发，MR .COOL 则在吸烟，太阳镜依然不挪开。

MIMI 一头扑进他的怀里，撒娇的说：“你知道吗？跟你在一起，我仿佛看到我自己的命运在转弯。”

MR .COOL 无动于衷。

他长长的吐出烟圈，然后问：“你认不认识方心如？”

MIMI 一怔：“方姊？”

“我要你告诉我有关她的事。”MR .CooL 冷冷地道：“有关她和张夸的事。”

第十章 举火烧天

一、嗜杀为雄

傍晚，张夸正在院子里种植园艺。忽然，他听到厨房的纱门有声响。“比比。”他没有回头，“拿杀虫水来。”后面的人没有回应。张夸的动作忽然僵住。然后他很快的又恢复了手上的工作。那人就在他的背后，抱肘看他。张夸把小铲子插入土里，微吁一声，缓缓回身：“你好。”他认得出来人是李大鳄的得力手下——“武胆”金童川页。武胆一只手已插入西装内。“有何贵干？”张夸镇定地道。“没啥贵干，”武胆说：“我来是要干点便宜了你的事。”张夸镇定的说：“是李大鳄叫你来吧？”

“你知道李大爷，”武胆有些为他惋惜的说，“他要举火烧天，都非难事，更何况你这一家子！而你现在，连一把枪也没有，啧啧啧……”张夸突然动手。

武胆迅速拔枪。

他拔枪的速度虽快，但张夸铲子兜起一抹泥，已扑到他脸上。

他用肘部挡着视线，开枪。

张夸却趁这刹那间扑近，击倒了他，夺去他手上的枪。

然后立即冲进纱门，边大叫：“灵灵、比比……”

他一冲进去，就钉死当堂，动也不敢动。

因为他看到：他的太太和孩子，全给人用枪指着，哀怜的望着他。

“张先生，”文胆揶揄的说，“你的动作好快，可惜……”

然后他吩咐：“把枪扔掉。”

张太太哀叫：“不要，不要……”

文胆迎面给她一巴掌。

张夸双眉一轩，三四名打手立即围了上来，有的枪口对准张夸，有的瞄准孩子。

张夸只好弃枪。

文胆司空神经吩咐：“把枪踢过来。”

张夸只好照他的吩咐。

“李爷说，他要给你一些礼物，”文胆说着，开枪，比比额头中枪，血浆四溅，倒地。

灵灵惨叫：“爸—妈—”

张太太激动莫能已，冲去去抱住地上的比比痛哭。

张夸整张脸都扭曲了。

他脸上每一寸肌肉都在抽搐。

他正要动，文胆的枪口指着张太太的背影。

张夸不敢妄动。

“这是第一个礼物，”文胆笑说，“这礼物是提醒你，任何人都不能跟大佬大大作对。”

张夸整个人已被怒火燃烧。

“一人做事了人当！你要杀就杀我好了，放开他们！”

“好，好汉就是好汉！”文胆无奈地道，“可惜你已落我手里，已没有本钱讨价还价。你不但要死，就算你太太和你弟弟，都不例外。”

“你不能不顾江湖上的道义！”

“江湖上的道义？现在江湖上只讲实力，嗜杀为雄，成王败寇；”文胆好整以暇的说，“何况，就算我杀了你全家，人都死了，又有谁知道我们不讲江湖道义？哈哈……”

“你——！”

“这样吧，不杀光他们也可以——”文胆说，“可是，有个条件。”

“你说！什么我都答应！”

“你太太和你女儿，”文胆嘿嘿笑：“两个之中，你只能选一个。”

张夸昏眩欲裂。

文胆哈哈大笑，突然开枪。

灵灵小小的身躯后背穿了个洞。

血洞。

她哀叫半声，仆地倒下。

张太太疯了似的上前搂住，哭道：“灵灵，灵灵……”

文胆笑道：“这是大佬大大给你的第二件礼物：在没有实力之前，永远不要和敌人谈判。你的太太我还有用，所以只好……”

张太太忽然不顾一切，上前缠住文胆，要夺他手上的枪。

文胆怒叱，一时也甩不脱。

张夸趁乱出手。

他肩上吃了一枪。

可是他如同疯虎，擒住一名打手，让他的身体挡着自己，连挨了四五枪，同时，张夸也夺了他手上的枪，以胆搏胆，迅雷不及掩耳，一连格杀另外三名打手。

他霍然返身，发现文胆的枪口已指住张太太的额角。

“你开枪，”文胆狞笑：“我先杀她。”

张夸气如牛喘，满身血污。

他的手紧握住枪。

他的手在剧烈颤拦。

他不知道后面已出现了人影。

一个如幽魂般的身影。

张太太急欲呼叫，张夸发现有异，倏然回身，可是已来不及他的手被砍断、掉落地上。

“砰！”

断手仍扣动扳机，开了一枪。

后面的人是 MR . Cool.

他的黑伞沿弹出利刃，刃口带血。

张夸痛极，全身抽搐，如一条曝晒干干地上的鱼。

张太太嚎哭。

文胆笑着一把扯住她，然后枪口瞄准张夸。

“他反正是死定了。”MR . Cool 不许他开枪，“他的右手已断，他已经完了。这个人据说常留人后路，我也留一条后路给他，他要是烧也烧不死，那他就来找我们报仇吧。”

说罢一脚踏在张夸的后脑上。

张夸撞在墙上，登时昏死过去了。

文胆狂笑。

MR . Cool 收起伞边的利刃，冷笑。

张太太哀泣。

二、报仇就跟我走！

火光熊熊。

文胆穿好裤子，露出满意的笑容，放了把火，扬长而出。

他吩咐守在屋外的阿炳：“我们把武胆先送回去。你们在这里，要是那姓张的还能冲出火团，你给他一刀。”

阿炳即应：“是！”他和一名手下在屋外留意着。屋里满是浓烟与火光。张夸有点知觉，可是爬不起来。邻居们已报了警，可是救火车仍未至。忽然，有两个女子排开众人，一见屋里起火，立即冲了进去。她们正是方心如和方巧争。她们不畏火焰，冲入内厅。眼前的惨状令她们赫然震住：两个小孩，被枪杀惨死。张太太身无寸缕，惨被奸杀。方心如别过头去，见断了臂的张夸，正艰辛的爬向张太太伏尸处。方心如一把扶住他，心痛如绞。方巧争见此惨状，哭出了声。方心如见势危急，忙道：“快走！”张夸不肯离开张太太，他只反复呻吟出一句话：“我要报仇！”方心如叱道：“要报仇就先跟我走！”她不理张夸是否同意，抱着他冲出火海。方巧争为她用棉被杂物，在火焰中打出一条路。

方心如等一冲出来，阿炳立即发现。

他在人丛里悄然拔刀，正要拽出，忽手背吃了一粒石子，登时因吃痛而刀脱手落地。

他的手下也要拔枪，但额角又着了一粒石子，扑地倒下。

人群骚然。

阿炳惟恐给人发觉，匆匆忙忙扶着手下离去。

火光中，有一个人，义愤填膺。

正是游白云。

李大鳄正在大发雷霆。

阿炳手背里着伤。

“你们怎能斩草不除根！？”李大鳄又咬断了雪茄：“姓方的竟敢跟我作对！？”

文胆乘机建议：“凡是阻您的路的，都要连根拔起，我看那姓方的也不如……”。

李大鳄陡然止步，问：“阿 COOL，你有什么意见？”

MR . Cool 淡淡的道：“我们现在想不收手也不可以了。”李大鳄笑。妄笑。

“张夸已断一臂，他是神枪手，现在已跟手无缚鸡之力的人差不了多少，不足为患；”MR . Cool 补充：“不过，方心如倒是一个人物，别小觑了她是女流之辈。”

李大鳄旋身，转向他：“你的意思是说……”

“那也没有什么，”MR . COOL 做了一个耍木偶的手势，道：“方心如的一举一动，已全落在我手里。”

李大鳄向他嘉许地颌首。

三、复仇者永不快乐

医院。

方心如和方巧争急去探病，脚步匆匆。

有警察守在病房门口，正在打瞌睡，忽被吵醒，便坚持不允她们进去。

游白云闻声过来，跟那警卫说：“兄弟，是自己友。”

方心如几乎是冲入病房。

张夸在病床上，全身裹伤，脸孔也包扎起来，还渗着血渍。

他的眼神完全变了。

几许凛然变成颓然。

他见是方心如进来，眼神才有一点改变。

方心如有无尽意的唤了一声：“张夸——”

张夸点点头，表示知道她的心意。

“那天，我听阿珍说，阿浩详细的向 MIMI 问起你跟我的关系，我觉得不对劲，便过来通知你，没想到……”

张夸没说话。

“你想要什么？”

张夸摇头。

“你想做什么？”

张夸嘴唇嗡动。

方心如凑过脸去，只听到四个字；

“我要报仇！”

方心如叹了一口气：“张大哥，报仇的人是不会开心的。”

张夸别过脸去，可能因太用力而牵动伤口，绷布上的血迹扩散得更大了。

“不过，你有朋友，你还有我；”方心如握着他的手，诚挚地道：“你放心，你的仇就是我的仇。”

张夸眼里泛起了泪光。

又过了一周。

晚上，方心如和方巧争再去探张夸。

她们发现门口的警员又睡了觉，她们走进去之后，阿珍换花瓶的花，方心如问床上的张夸：“好一点没？”

张夸已度过危险期，他脸上绑的纱布已较少，方心如正想过去替他抚平一条脱落下来的纱布，蓦然发现：

——怎么张夸竟仍有两条胳膊！？

她陡吃了一惊，但床上的人已然抢先动作。

那人一手箍住她的颈，闪到她身后，一枪抵住她的右太阳穴。

阿珍发现情况不妙，抓起并瓶想扔，已来不及了。

那人低叱：“别嚷！吵就一枪杀了她！”

方心如强作镇静：“张夸呢？”

“他在床底下，”那人说，“我把他弄昏了，正要结束他，就听到你们跟外面的警员攀谈的声音，我只好先干掉你们，再杀他。”

他干笑一声又说：“是你们送上门来的，怪不得我。”

他得意洋洋，没发现方心如已暗中自袖里掣出一枚金针，一针扎进他手

臂上的穴道里。

待他发现时，手已麻痹，甚至扣不动扳机。

方心如立即把他甩了出去。

方巧争也马上与他展开搏斗。

这杀手凶猛异常，以一敌二。

外面站岗的警员这时冲了进来，双手握枪，大叫：“别动！”

那杀手猛抄起花瓶，要摔警员。

警员只好开枪，正中心窝。

杀手仆倒。

花瓶碎裂。

方心如自床底下拖出张夸，见他无恙，只是昏了过去，她忍住了泪，抚着他的发，喃喃自语道：“就算你不报仇，人家也不会放过你的。”

又回过头来轻斥那名警员：“叫你保护张先生你却睡觉，现在一枪杀了凶手，怎么找人来指证是李大鳄干的好事！？”

警员也觉后悔。

张夸苏醒过来，唇边只说着几个字，没有声音；

“我要……我要报仇……”

又隔了几天，方心如再去探张夸。

张夸病房门口，军装、便衣警员都有，如临大敌。

方心如开门，只见张夸站在窗边。

他在看窗外。

方心如知道他在想什么，也没去骚扰他。

“你来了？”张夸没有回头，也知道是她。

方心如问：“你好多了？”

张夸点点头。

百叶窗的帘子把他的脸色隔得一明一暗。

方心如视线落在小几上的苹果：被整齐的切为四半。

她问：“谁跟你切的？”

“什么？”张夸没听清楚。

“那苹果。”

张夸缓缓的举起了手。

左手。

方心如想弄好气氛：“你快可以出院了。”

“总探长说，我无凭无证，不可冤诬李大鳄，告他也没用，反正是告他不了的。”张夸激动起来，然后又强行平伏下来，“我要回去。”

“这样也好，”方心如想了一想，毅然道：“俟你出院，你来我那儿住，反而安全些。”

张夸深深的望着她：“只是……那要连累你了。”

“朋友自是拿来连累的、利用的。”方心如笑了，“连有事的时候也用不着，哪还是朋友！”

张夸的脸因被火的伤，留下可怕的疤痕。

但他眼里总算已有了一丝温暖。

温暖的笑意。

四、人到穷途应一笑

在方心如住宅对街的一栋大厦时，窗边人影幢幢。

为首的是武胆金童川页，他在监视方宅。

另一人是阎麻皮，他正拿着望远镜。

那“黑仔”忍不住问：“我们为啥不直接攻进去？”

“方心如不是易惹的脚色，直来直往，恐有伤亡；”武胆指了指额头，“你别光用手，不用脑。”

黑仔嘀咕道：“这句话明明是大佬大大骂你的嘛——”

武胆在他头上就击了一记：“你说什么？”

黑仔连忙改口：“我奇怪你为什么直接到她酒楼下手？”

“上次跟她交手，输了，答应过绝不再上她酒楼闹事的；”武胆忿忿他说。“所以这回直接杀入她的家里，干净利落。”

只见阎麻皮忽然一震。

武胆要拿他手上的望远镜，阎麻皮竟然不肯，望远镜就似是黏在眼眶上了。

武胆没好气，一把夺了过来。

阎麻皮意犹未尽：“精彩、精彩！”心神似早已飞到方宅的窗口去了。

大家都聚拢上来，隐约可见一个美丽匀称的少女裸背，在浴室里晃过，正探手出来关了毛玻璃长窗。

“车！”众皆失望。

“好，方心如进了浴室洗澡，张夸一手已断，阿珍身手不入流；”他兴高采烈。“我们正好杀进去！”

“对！”阎麻皮也奋亢地道，“报上次她夺我宝物之仇！”

黑仔忍不住又自言自语的说，“其实你们想闯进浴室去才真。”

阎麻皮、武胆一齐给他头上一拳。

各人准备好武器，子弹上膛，武胆略一颌首，六七条汉子，下了楼，穿过长街，到了方心如宅子，入了电梯，到了寓所之前，其中一人按响了门铃。

门里有个清脆的女音问：“谁？”

“警方人员。”其中一名杀手说：“我是‘缩头’。”

阿珍出来开门。

躲着的杀手一拥而入，文胆先用枪制住阿珍，挟持而进。

张夸在沙发上，正在削梨。

阿珍已受制，他不敢乱动。

阎麻皮带两名大汉，脸上都露着淫邪的神色，一脚踢倒浴室的门，冲了进去。

只见方心如正在沐浴。

浴缸满是泡沫。

白得雪也似的泡沫簇拥着方心如胜雪的肌肤。

在热气蒸腾里，方心如眉目如画，胸前贲起的弧度和肩膊的曲线，柔和得令人怦然心动。

方心如一声惊呼。

阎麻皮和手下交换一个脸色，邪笑逼近。

方心如突然自泡泡里拔出一支小手枪。

“砰、砰、砰！”

一枪，一条人命

在厅外的武胆皱了皱眉头：“这么漂亮的女人，一枪杀了，多可惜，老阎夫是暴殄天物……”

忽然，见方心如姿态婀娜的倚在浴室门口，背光而立，曲线优美得像一场荒唐的梦。

他正感奇怪。

方心如已开枪。

一名杀手倒了下去。

另一名杀手与方心如驳火，仍慢了一步，给她射杀。

还有名杀手正想动手，阿珍已一肘撞倒了他，翻身滚地，抄起地上一把手枪将之格杀。

武胆有最好的机会射杀方心如，但额上不偏不倚的插了一把小刀。

他吃力的转过头去。

张夸手上的刀子已不见了。

“你忘了，李老板也忘了，”他伸一伸左手五指，“多年来，我的确是‘神枪’张夸，但在十几年前，我还有个绰号，就叫‘飞刀手’。”

他作结论：“你们不该忘了这个的。”

三人动手，干净利落，闯入者尽皆被杀。

在外面把风的“黑仔”见势不妙，连忙溜掉，但还是给阿珍打了个照面，认出了他。

“李大鳄这次损兵折将，一定要大举报复的；”方心如说，“这次我们要跟他硬碰了。”

张夸说：“我和他，只有一个能活下去，不然，两个都死也无妨。”

方心如怜惜的望着他，“你要报仇，就得快快好起来。”

张夸一笑：“我已经全好了。”

方心如也笑了：“你心情好像开朗些了。”

“不然怎样？”张夸说，“人到穷途应一笑。我落到这个地步，还有你们这么好的朋友，也该无憾了，而李大鳄也活该在劫难逃了。”

“啊，”阿珍忽然发现新大陆似的叫道：“方姊你的身材真好，难怪可以色诱他们！”

方心如这才想起自己仅用白毛巾扣裹住身子，就冲了出来，杀敌，而今离张夸极近，自然给看个玲珑浮凸，一览无遗，当时飞红了脸，轻呼一声，退回浴室，砰地关上了门。

阿珍和张夸，微笑会心。

只听在浴室里传来方心如的骂声：“死八卦妹！还不叫你那干死党来，把死人全拖出去，要等警方来找我们麻烦呀！”

第十一章 铁汉不舞

一、在雨里才看不见流泪

演唱会散场。

阿珍闷闷不乐。

“这演唱会不好看吗？”

阿珍摇头。

“阿 KAM 唱得不好？”

阿珍没精打采的说：“好。”

“那为啥不高兴呢？”游白云关切地问，“刚才你还欢天喜地的呀。”

“那又有什么用？总是别人在台上灯亮处，我在台下黑暗里。人家接受掌声和喝彩，我是负责掌声和喝彩——那支麦克风，从来没有我的歌。”阿珍没神没气的说，“我看我这辈子都——”游白云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啊了一声。

阿珍奇道：“什么事？大惊小怪！”

游白云停下了脚步，脸上出现了毅然的神色。

“你是不是真的要唱歌？”他问。

阿珍奇怪地点头。

“你是不是不惜代价也要上台去唱？”

“那要看是什么代价。”阿珍老实地答，“能唱我一定唱。”

“你不后悔？”

“有什么好后悔的？”

“我有办法。”

“你？”

“不过，事成之后，你要答应我——”

“答应你什么？”

“没有了。”游白云忸怩起来。

阿珍不懂。

“他生气我也不要紧，”游白云自言自语：“反正我也没多少时日给他生气了。”

第二天晚上，阿 KAM 演唱会尚未开场，游白云就借着与阿 KAM 相识的名义，央会场管理员带他和阿珍去见阿 KAM。

阿 KAM 奇道：“你来后台作什么？”

游白云笑嘻嘻的说：“来听你唱歌呀。”

阿 KAM 看了看阿珍，阿珍今天打扮得特别漂亮，更显得她那令人单思都来不及的美。

“你女朋友？”

“阿珍。”游白云介绍。

阿珍见着阿 KAM，目不瞬睛，简直痴了。

“好漂亮。”阿 KAM 由衷的赞道。

“歌声更好。”

阿 KAM 一笑：“我要上台了。”

掌声大起，夹着尖哨，阿 KAM 上场了，观众为之疯狂。

阿 KAM 正在唱《太息》：

车行时才知道原来风
是为阻止它行而吹的
如果明白这个道理就会
明白自然的真正用意

游白云匆匆抓住阿珍，要她换上演唱的衣服。

阿珍不明白：“做什么？”

游白云坦然的说：“出去唱歌呀！”

“唱歌？”阿珍瞪大了眼：“人家又没请我！”

游白云没注意到有个长脸汉子正扮成舞蹈员，在注意着他俩。

“管他的，”游白云说：“反正每晚他都一定请几个嘉宾来助阵，待会儿你先上台充一充，不也是嘉宾么？”

“那怎么行！”阿珍吓傻了：“他会翻脸的！”

“他有脸翻我也有脸翻，我还会变脸呢，五颜六色七彩我都会变！”游白云一力担当的说，“不怕，有事，我顶上！”

阿珍迟疑。

场务发现了他们，要把他们赶出后台。

他们惶惶然逃避。

场务多找了两名护卫员来搜索他们，结果，找到了一个陌生汉子，把他赶了出去。

“奇怪，”其中一个管理员说，“今晚怎么会有那么多外人混进来？”

游白云和阿珍避入了化妆间。

他们怕管理员发现，刚好有人进来更衣，他们只好也各自穿上男女舞蹈艺员的服饰。

阿 KAM 的歌正唱到：

见你的才知道原来梦
是为见不着你才发的
如果我承认这点就会
承认我已真的爱上你

舞蹈艺员一拥而出，阿珍和游白云也被推了出去，管理员正在旁边监视，他们不敢离队。游白云恐惧起来，低声叫：“我不跳舞，我不跳舞。”阿珍只好劝他：“跳跳有什么关系。”游白云坚持：“我就是不跳，好汉是不跳舞的。”阿珍有点生气：“难道女人跳舞就是舞女？”游白云登时把语音放轻了：“我不会跳舞的。”但舞蹈艺员已把他们拖上了台前。

一上了场，阿珍和游白云却都呆住了。

手忙、脚乱完全配不上舞步，两人只好依样画葫芦，还发明了自己的舞步，稽趣百出，令观众狂笑鼓掌。

游白云又胖又矮，不想让阿 KAM 认出。

偏是阿珍跳到阿 KAM 身边，阿 KAM 换了几个舞伴，忽然，在极其灿烂的灯光下极其意想不到的场合里见到今人极其惊艳的阿珍，不禁呆了一呆，他

正唱到：

你遇着她，还是她遇着你
船总航去向阳的地方
暮色的叹息总像退潮的叹息
落叶和落霞总在一个地方……

这歌词竟像是为阿珍而唱的，阿 KAM 一时间竟有点情难自己，搂着阿珍翩翩然共舞。

观众喝彩、鼓掌。

游白云潜舞上来，推开阿珍，不让阿 KAM 占她。

阿 KAM 发现连游白云都上了台来，顿时为之头大。

阿珍忽瞥见长脸汉子也在舞蹈艺员中，也闹得笑话百出，甚诧。

她本想告诉游白云，可是游白云防着阿 KAM，赌气不听。

阿 KAM 匆匆把歌唱完，游白云听着仿似被说中心事，觉得自己快要死了，而阿珍还不知他的苦心，有点悲从中来：

分手时才知道原来雨
是要掩饰我脸上的泪
如果明白初恋是幸福
也定了解失恋的受伤

二、神秘嘉宾

阿 KAM 在中段休息的时候，一下了台，就找到了游白云，命令他：“出去！”

游白云不走。“除非你给阿珍演唱一曲。”

“我的演唱会几乎都给你搞砸了，你还不走，我就叫人赶你们走！”阿 KAM 气冲冲的，见游白云强硬，只好央道：“你好走吧。阿珍的事，以后再谈，我的嘉宾名歌星戚小唱快要登场了。”

游白云计上心头，忽然抓住了阿 KAM。

阿 KAM 挣扎：“喂，你干什么？”

游白云叫阿珍帮忙，把他绑了起来，还塞了块布在他嘴里。

阿珍手忙脚乱：“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游白云自告奋勇的道：“我去拿麦克风宣布，今晚的嘉宾是你。”

“什么？”阿珍瞪大了眼。

“快准备——

“不行不行。”

“为什么？”急坏了游白云。

阿 KAM 在椅子上挣动，唧唧唔唔。

“我怕，我怕——”

游白云急得直跺脚：“来不及怕了！”正好，那个戚小唱闯了进来，正一面叫：“阿 KAM，还不快点，观众又在催了——”猛见此场面，登时嘴巴张成“O”字。

游白云和阿珍又合力把戚小唱捆起，也塞了块布片。

“别别别……我真的不敢……”阿珍仍是摆手兼摇头，心跳三百七十次。游白云不管了，他冲了出去。

“死啦、死啦……怎办？”阿珍吓得来回踱步，只好去问阿 KAM：“我怎么办？”

阿 KAM 苦于有话说不出，但从眼色也看出来，他也很希望阿珍去撑撑场面再说。

游白云的声音在外面哄哄地宣布：“各位观众，今晚我们的神秘嘉宾是：乐坛新秀方巧争小姐，大家以热烈的掌声来欢迎她观众没听过方巧争的名字，很感失望，掌声稀落。

台上的灯色也暗了下来。

“神秘嘉宾”久未上场，观众开始发出嘘声、鼓噪。

阿珍在后台一听嘘声，登时激发阿珍的斗志，拳头往手心一捶，毅然说：“死就死！”

阿 KAM 也为之点头不迭。

三、人在此刻最特殊

阿珍上了台，灯光打在她的身上，全场黯寂，银幕上出现她令人屏息的美。

她带着微愁，何止艳惊四座，简直艳惊一万二千席。她深吸了一口气，唱出了她自己要唱的歌：《为什么》：

千万不要因剧情荒唐而笑我疯狂
因为你们要看这种情节我才会写
其实世情远比幻想更不可想像
茫茫大清，种种一切
梦入高唐

她唱第一段的时候，万籁俱寂，没有配乐，只有她的歌声终究有声胜无声。到了第二段，乐队已找到了谱和音阶，即行为她伴奏：

我照不亮别人的期许但照亮自己的生命也好
活下去就是为了要以冷笑面对世间的讽刺
历史会记下我这一次
龙战于野，其血玄黄
天桥似刀

观众这时已如痴如醉，拍手应和，音乐暴起，方巧争已唱得全心全意，全神全面的投入：

为什么要问为什么？
为什么就是为什么！
城里友无挚友，敌无死敌

人们忘记感动，忘了感觉
穿起戏服便登场！

音乐会的工作人员已发现了阿 KAM 和戚小唱，为他们松了绑，他们也找到了游白云。

游白云正在痴痴地看着阿珍唱歌，满目是泪，这世上也不会有人比他更能沉浸在阿珍的歌声里了。他根本就不在乎是不是有人在抓他。

阿 KAM 制止了管理人员动手，在仔细聆听阿珍的歌，他望望阿珍，看看游白云，脸上出现了一种奇情的感动。

阿珍正唱到最后一阙：

为什么就是为什么。
为什么要问为什么！
虽然小愿易得，大寂难期
只要心中有你，身边有你
一朝得志便温柔……

观众鼓掌如雷乍响，还不停的叫：Encore！连阿 KAM 也情不自禁的鼓掌。阿珍飞也似的回到后台来，抱住游白云，亲他、吻他，欢叫道：“我成功了！”

游白云晕其大浪，也喃喃地道：“我也成功了。”

阿珍双手合在胸前，笑得傻兮兮的，“啊，我上台唱歌的那一刻，真是特殊啊……”

阿珍正在陶醉于刚才的情景，游白云正回味那一吻，没有注意阿炳和司空神经已悄没声息地架走了阿 KAM。

音乐会的人到处都找不到阿 KAM。

观众开始骚乱。

他们都包拢上来，逼向游白云和阿珍。

“你们把阿 KAM 弄到哪里去了？”

“他刚才不是在这里吗？”

“快说！”

“我们怎么知道！”

有人跑去报警。

阿珍跟游白云悄声说了两句话，忽然突围而出。

他们逃避管理员和护卫员的追逐，跑到了台上，观众见不是阿 KAM 出来，就大叫：“阿 KAM！阿 KAM！”还用鸡蛋、番茄、鞋子丢过来。

游白云接过这些东西，拿来猛扔护卫员。

护卫员有些招架不住。

阿珍和游白云趁机溜入观众席，逃脱。

逃出会场，游白云喘着气：“你真的看见那个曾跟武胆突袭你们的人？”

“是呀，他脸很长，”阿珍也上气不接下气：“我一眼就认出来了。”

“糟了！”游白云向自己擂了一拳。

“怎么了？”

“我也见到上次在张大哥屋外施暗算的那人，”游白云忧心忡忡的说，

“我们刚才是有理说不清，那些人一定以为是我们劫走阿 KAM 的人。”

“所以只好先逃出来再说嘛，”阿珍又回到刚才的盛况：“啊哈，我总算在台上唱歌了，咩，那掌声，真是好听，听死一世都愿意！”

“你先别发梦，”游白云这次可疾言厉色了，“阿 KAM 情形凶险，我们得要马上告诉方姊！”

第十二章 恶斗恶恶斗

一、我的过分

张夸一听，脸色灰败，抄走八把飞刀，各置入衣内，穿起昔日他侦办案件的大楼，戴上帽子，便要出去。

“你这样出去等于送死，”方心如说，“他们正等着你去。”

“所以你不要去。”张夸悲哀中带有几分悲壮：“不入虎穴，焉得虎子？阿KAM我是一定要救的。”

“不入虎穴，也未必就不能得虎子，我们还可以引虎出洞呀！”方心如仍是力阻。

“可是阿KAM在他们手中，刀柄是操在他人之手啊！”

“谁说的！飞刀都在你的手里，”方心如蹙眉道，“我们唯一的弱点是枪弹火药不足。”

“方姊，实不相瞒，这些日子来，我们又偷偷的去当飞贼了；”阿珍嗫嚅地说，“你先不要生气，好不好？”

“什么！？”方心如几乎叫了起来。

“所以我们才有七把不同性能的手枪，轻手提机枪也有一挺；”阿珍补充道，“这都是黑吃黑吃回来的。”

方心如为之瞠目：“你！”

“不止珍姊，还有我们，”MIMI也怯生生的说，“还有两枚手榴弹、信号枪呢！”

“哗，”游白云咋舌：“去打越战不成！？”

张夸摇首：“实在是太过分了。”但旋即又说：“对过分的人应该用过分的法子。”

方心如忽也有些不好意思的说：“那请你也要忍耐我的过分。”

张夸一怔：“你的过分？”

“我见跟李大鳄之生死斗迟早难免，所以动用了你的属下，也是我以前的手足——李一直和张一横，抓了一个人来——”方心如顿了一顿，说：“游白云，你去叫一直一横把人带出来。”

阿珍心急：“到底是谁？”

“太子李，李年鹰；”方心如嫌恶他说，“这人前些时候，头部受伤，但刚才好了那么一点，即出去花天酒地玩女人，还想强暴一个女学生，结果落在一横一直的手上，他们先把他押到我这里来”

张夸无法苟同：“这怎么可以？警务人员岂可……”

“我知道你不会这样做，可是我一定要这样做，”方心如指挥若定的提醒他：“若我不是这样做，现在，我们的罩门就在人家手里：可是我这样做了，皇牌却落在我们手里。”

“他若要用阿KAM来威胁我们，我们手上有李大鳄的心肝宝贝，轮不到他凶；”方心如胸有成竹地道：“对付恶人就是要恶斗恶，而且还要不怕恶斗。”

这时，李一直和张一横把李年鹰连拖带拽的推了进来。

太子李早已吓得脸无人色，恰如一只斗败了的癞皮狗——他头上还包扎着纱布。

“瞧你这种人！”阿珍鄙夷的说：“贪花不要命，打破了头还没好，就作这种丧德事！”

李一直冷笑：“他不作恶，哪会落在我们手里？”

张一横嘿笑：“他嘛，现在是我们的本钱了。”

这时，电话铃忽然响了。

方心如说：“可能是李大鳄的来电。”

她去接电话。

“喂。”

“阿 KAM 落在我们手里。”

“我们手里也一样有人。”

对方静默了一会。

方心如似静制动。

对方果然发话：“咱们换人。”

“好，”方心如说，“不过我郑重声明，我们的人要是破破烂烂，你们的人也一样会七零八落，就算他身上只要多了一个洞，我包准我们手上的东西至少有两个洞。”

“你们不会报警吧？”

“如果警方有能力解决我们的事，我倒是很乐意报警。”

“那好，我们就私、下、解、决、生、死、无、怨！”

“不过，我还有条件。”

“说。”

“不许带枪炮，人只限十个。”

对方又缄默。

“怎样？”

“枪炮可以不带，人却来多少是多少！”对方沙嘎的干笑，充满挑衅的味道：“怎么？你们人手不够？”

“我量你们也非恃众行凶不可；”方心如一点不动气：

“不过，你们人多，我们不怕。”

“好，地点和时间？”

“地点我定，时间你定。”

双方很快的交换了时间和地点，就收了线。

“摆明了，”方心如说：“开战。”

“哎呀，我们不带枪去，很吃亏的！”阿珍嚷道：“我们手上有的是子弹。”

“我明白小方的用意。”张夸沉着他说，“如果要比枪炮，他们人多，而且装备齐全，一旦动上了家伙，很难凭实力取胜……还是不如大家都不带的好。”

“还是你知我的心意。”方心如嫣然一笑；“不过，我也不是完全不带的意思……”

张夸恍然：“你的意思是……”

方心如点了点头，眼光落在太子李的身上。

李年鹰茫然。

众人各自换上战斗的装束。

张一横、李一直、阿珍、游白云等人，换上当日做飞贼时的战衣，风姿

抖发，感慨良深。他们和昔日战友再赴战场，心中都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方心如换上劲装，英风凛凛。

张夸穿上风褙，断袖曳过一种英雄落难的凄凉。

MIMI 本来也要跟去，方心如不准。

“你年纪轻，不要冒险；”她叮嘱 MIMI，“万一我们有什么意外，你跟你的朋友好好看顾酒楼吧。”

MIMI 噙着眼泪，目送他们远去，很有一种“易水萧萧西风冷”的况味。

然后她回到屋里。咬着下唇，像要下什么重大决定似的。

她终于拿起电话，拨了号码。

对方“喂”了一声。

她迟疑了一阵，才说：“阿 COOL……？”

方心如已安排好大队的阵势，各自乘不同的交通工具出发。

“人生里有些战斗，是不能不应战的；”她在风中感慨的说，“不过，我还是希望我们回来时的人数就像去的时候一样。”

在屋里，MIMI 放下了电话，又急躁的敲着桌子，终于忍不住又拨了另一个电话。

她拨给 SOSO。

SOSO 正跟 GIGI 和 CICI 等听音乐，听是 MIMI 的来电，便叫她一起过来玩。

“不可以呀，”MIMI 情急的说，“方姊她们……”

方心如、张夸、李一直、张一横、游白云、方巧争等押着李年鹰已到了效外的一间废弃的破屋子里。

方心如手里有一把刀子。

刀子横在李年鹰颈上。

一进屋，他们就看见李大鳄那一干人。

至少有三四十人。

其中包括一身黑衣、冷脸无情的 MR . Cool，还有文胆司空神经，以及阿炳、长脸汉黑仔花衫飞、刀疤纪等人，还有两个女流氓。

刀疤纪手上也有一把长刀，对准阿 KAM 的后颈。

阿 KAM 的嘴巴，虽跟太子李一样，给布条塞着，但眼睛霎个不停。

张夸点点头，向他示意，要他安静下来。

李大鳄一副“大吃小”的样子：“怎么？来的人这么少呀！我们至少可以十个打你一个！”

方心如淡淡一笑：“兵贵在精、不在多。”

“不管多少，”李大鳄仍咬着雪茄，“只看实力，你要怎么个玩法？”

方心如直截了当：“先看你们守不守信诺，才放人！”

“好，你们派两个人来搜我们的身，”李大鳄也爽快他说：“不过，我们也叫两个手足来搜搜你们的身。”

“就过样办！”方心如说：“搜身的一男一女！”

MIMI 再挂下了电话。

她终于忍不住，下定了决心，冲出门外，上了机车，风驰电掣而去。

二、不怕死的人

阿炳和一个女匪徒跟张一横、李一直对搜过后，然后逐个人搜身，都发现不到枪枝。再搜看场地，只有几个盛水的罐子，还有几块山竹、橙、榴槤壳之外，也并没有藏着枪械。

只有利器。

“我们总不能用手指甲掐人吧，”文胆狡猾的说，“当然，你们女孩子可以如此。”

“我们也带了刀斧，”方心如直接反驳：“除了枪，咱们今天也不用客气。”

李大鳄豪笑：“就凭你们那么几个人，我们天空手也能整治你们。”

张夸看着李大鳄，眼里几要喷出火焰：“少托大，动手再说吧。”

“那还不放人？”李大鳄笑容一敛。

“要放，”方心如道，“一齐放。”

“好，”李大鳄第一次显得有些紧张：“一，二，三……”

方心如割开李年鹰的绑带，刀疤纪也推出了阿 KAM。阿 KAM 向张夸奔去，神色惶急。

太子李奔向李大鳄，也神情恐慌。

方巧争忽然拔掉太子李嘴里的布条，迅速拆开，里面竟是一把小型手枪。

同一刹那间，刀疤纪也自阿 KAM 后衿掏出一把枪！

两人动作都极迅速，一时间，两枪对峙，谁也不敢先行开枪。

说时迟，那时快，太子李和阿 KAM，已各自回到自己的阵容里。

“你有张良计，我有过墙梯，”李大鳄嘎嘎笑道，“咱们谁也占不了谁的便宜。”

方心如吩咐阿珍：“不要开枪。”

文胆也向刀疤纪下令：“别开枪。”

方心如说：“不如，我们都缴械吧。”

李大鳄道：“如此最好。”

阿珍和刀疤纪彼此都持枪平指，互相上前数步，直到两人另一只手都握住了对方的枪口，感觉到对方的手指都离开了枪扳机后，才一齐松手。

两枪落地。

两人一齐把枪踢入水洼里。

“好吧。”方心如摊摊手说：“这样，我们大家都没有枪了。”

“你知道我们是怎么会知道你们把枪藏在我儿子的嘴里吗？”李大鳄笑眯眯的问。

“愿闻其详。”

“MR . COOL 原是你的人，当年，谁不知道王荣浩是女飞贼‘恭喜发财’的得力助手？而今，却是我的人了。”李大鳄依然咬着雪茄，得意非凡的说：“是他告诉我的。”

阿 COOL 上前一步：“是 MIMI 告诉我的。”

方心如震怒、难过。

阿珍叫了起来：“我不相信、她……”

忽然，屋外人影闪晃，掩近了五六名汉子，全是手上持枪。

李大鳄哈哈大笑：“现在是你们手上没枪，而不是我们……”他补充道，“谁有枪谁就是胜利者。”

可是他很快的就失去了笑容。

因为枪声陡起，两方驳火。

两人在雨弹枪林里冲入。

正是方心如当年的“老部下”：

阿忠和阿奸！

那五六名歹徒自后兜截，但不料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阿忠和阿奸自后掩杀了过来。

阿奸被当场格毙。

但那几名歹徒全都了账。

阿忠冲上楼来，气喘咻咻，这些人里，现在只有他一人手上有枪。

“谁手上有枪谁就是战胜者，”方心如反问李大鳄，“现在不知你还有什么话要说？”

“有！”

忽然有人悄悄的溜了进来，用枪指着阿忠的背脊，并夺去了阿忠手上的枪。

张夸怒道：“原来是你！”

游白云叫道：“果然是你！”

来人正是警署同僚：

“缩头”。

“我早该想到是你，”张夸恨恨地道：“要不然，我逮捕‘天狗’的计划怎会失利！”

缩头阴笑道：“你现在知道也还不迟。”

李大鳄悠然的说：“现在，枪又落在我们手上了……”

忽然摩托声大作，在缩头未来得及回身瞄准之际，一部机车已飞越墙垣，撞中了他，同时一条铁链也打掉了他手上的枪。

众皆怔住。

车陡然止。

下车的是黑衣黑裙劲女郎。

MIMI！

阿忠叫：“MIMI！”

MIMI 夺了缩头手上的一把枪。

她看到阿忠，眼泪泛了起来。可是 MR．COOL 向她冷静的走来。

她的枪对准他，却颤抖着。

阿忠大呼：“开枪啊！”

MIMI 却颓然垂下了枪。

阿 COOL 威皇地，一手揽着她的腰肢，当众吻她。

吻得好深，甚至把舌尖放入她的口腔里。

MIMI 想反抗，可是不知怎的，一见是他，全身都发软。

阿 COOL 一面当众深吻她，一面要去取她手上的枪。

阿忠信心尽失，伤心欲绝。

阿珍怒叫：“MIMI，你是人不是……”

MIMI 蓦然醒觉，猛推开 MR．COOL。

她的唇膏已乱。

眼神亦乱。

MR．COOL 脸上浮起了一抹冷峻的笑容，又想行近。

MIMI 双手执枪，歇斯底里的叫道：“你别过来……！”

“没有用了。”MR.COOL 摊摊手，说：“你的朋友全都知道你出卖了他们，他们把枪藏在人质口中，就是你告诉我的，刚才，我当众吻你，你也没拒绝，何况，你一早已是我的人……”

阿忠蹲了下来，整个人都似崩溃了。

MR.COOL 去拿 MIMI 手上的枪，柔声道：“你不如就过来帮我们这边吧。”

MIMI 忽尖叫道：“你不要过来……！你过来，我就开枪了！”

MR.COOL 顿住。

方心如慢慢走过去，温声道：“MIMI……”

MIMI 忽把枪口一转，哭叫：“方姊，你也不要过来——！”

“砰！”她开了一记空枪。

张夸马上抓住方心如的肩膊，不许她过去。

现在枪在 MIMI 手里，谁都不敢妄动，但她似谁都不帮。

游白云忽然跳了出来。

MIMI 的枪立即指着她。

“开吧，开啦！”游白云指指脑袋，又敞开胸膛：“我不怕死。你觉得我们的交情，可以砰地一声了结，不妨开吧。”

阿珍大惊，叫：“游白云！”

游白云又逼近了一步，站在中间，演讲似的说：“我算定 MIMI 不会开枪，因为她不是这样的人！做朋友的，谁没有出卖过朋友？多少也有一些吧？连在他背后讲半句坏话都没有？吓？心里暗中骂他几句也没有？唔？”

他指着李大鳄的鼻子，问：“你没有？”

又指着张夸问：“你、没、有？”

再去问李年鹰：“你会没有？”

然后他坦坦然地地下结论：“喏，你看，谁都有出卖过朋友！出卖过朋友一次半次算得了什么？朋友就是拿来你卖我，我卖你的。好听点说，朋友之道，就是交来互相帮忙的，难听点、但直接点来说，就是交来互相利用的，对不对？”

阿珍见 MIMI 的手一直抖着，为他捏一把汗，仍在低呼：“死肥仔，快回来！你不怕死呀？”

“死？我不怕！死有重于鸿毛、轻于泰山。不是，是有重若泰山，轻若鸿毛。不过鸿毛泰山，都是死。你自欺欺人的话，为了失恋而自杀，也可以说是重过昆仑山的，好像我，生了癌，想不死都不可以。不过，像你这样死法就不值，”他指着 MIMI，又指向 MR.COOL，喷着口水大骂：“这个人，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猪不像猪，鸡不像鸡，为扮冷漠而冷漠，笑起来都像吃屎一般，你还会中意他？他只是利用你，可是他可不给你利用的哦，不信？你把枪交到他手里，他立刻就掉转枪口杀了你。你要是不信，你交吧，尽管交交看吧——”

阿珍担心的叫：“游白云——”

方心如听得点点头脑，一把拉住阿珍，叫她别干扰游白云的讲话。

MR.COOL 脸上出现尴尬之色，他舐了舐干涩的唇，低唤了一声：“MIMI……”

MIMI 哭叫：“别过来……我要开枪了！”

MR.COOL 登时停步。

“是吗。”游白云得意地颌首，好像 MIMI 的表现算是及格似的，然后他转首过去，痛骂 MR.COOL：“我说你脑生金钱癖兼加老土吃古不化！你以为女孩子给你吻一下，就是代表深深的爱上的你——？”

他比 MR.COOL 矮一个半头，可是他一副勇者无惧的样子，啐道：“肉麻！现代的女孩子，她跟你上床，可能只是她一时空虚，当你是狗公！现在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了老友，给你吻一下就是你的人啦？你就想啰！你看那些明星艺员，日日夜夜送张脸给咸湿或者正经伯父又吻又锡，那就非君不嫁了？还有香港小姐、亚洲小姐，当选之际，那些落选佳丽报仇呀报，吻得她左脸红轰轰，右脸花呢绿，那她们就是闹同性恋了不成？没想到士别三年，你的思想实在太落后、太落伍了，同志！”

方心如、方巧争等听得几乎拍烂手掌。

阿忠也恢复了神采，徐徐站了起来。

“对了，恭喜你。”游白云过去搂着他，充满朝气的道，“你的未来太太美丽、青春、大方，给色狼人渣吻一吻，像你那么胸襟广阔、既往不较的大丈夫、小伟人来说，算得了什么？就当是太太给蚊子叮了一口，上街时不小心踩到口痰，只要那王八蛋没有爱滋病，反而证实了：第一，你的未来太太够靓，多人 howl，你知啦，女人呢样呀，要多人追才够意思，才显出你的本事。第二，让你的 MIMI 知道，那人有口臭，论接吻的技术，他一次用过二十三支 colgare 牙膏擦牙也追不上你。”

然后他咳嗽：“唉，讲到气咳，只怕我已命不久矣，不讲了，系咁先。”
满场掌声。

连李年鹰都忘了敌我，拍起手来。

李大鳄一巴掌就掴过去。

阿忠忘我地叫：“MIMI……”

“砰！”MIMI 终于开了枪。

长脸汉黑仔额角穿了一个血洞，仰身而倒。原来他趁众人不觉，正图自后刺杀方心如。

MIMI 一枪既发，情绪也崩溃了，奔过去，跟阿忠拥抱一起。

正当这时，双方人马，已动起手来，夺枪的夺枪、拔刀的拔刀，喊杀连天、舍死忘生、你死我活……

只有 MIMI 和阿忠忘我地相拥，浑似没察觉眼前身边发生的一切……

三、火、火、火……

CICI、GIGI、SOSO 从 MIMI 吞吞吐吐的电话里，知悉方姊有难，三人同时行动：

CICI 通知阿玉。

阿玉一接到电话：“什么！？方姊有难！？好，我跟我老公和他的手足们马上赶来。”

GIGI 电告金牡丹。

“方姊有难！？”她挂下电话筒就向后面一班舞女叫道：“方姊有难，我们出动！”人人都马上呼应，其中当然包括以前受过方心如帮助的三姑。

SOSO 告知梁经理。

梁经理立即召集班兄弟上阵。

声势汹汹的赶来。

场面进入混战。

李大鳄的确人多势众。

方心如、方巧争竭力对抗如潮水般的敌人。

阿KAM被人追斩，他不擅战，只好一面逃一面躲一面怪叫：“不关我事，我是歌星，只唱歌不打架……”

敌人不理，追斩如故。

阿KAM躲着，忽然撞见太子李。

太子李吓得大叫：“不关我事，我只好色，不打架……”

阿KAM忍无可忍，挥手一拳，把李年鹰击倒。

阿KAM一拳得手，觉得自己颇为孔武有力，顿时脸有得色，再也不怕了，加入战团。

那边厢阿珍连伤三敌，见游白云奋不顾身，拾起地上的东西猛扔力摔，伤了不少了，过来在他面颊亲了一下，及时说了一句：

“我就喜欢你这样勇敢……”

游白云给亲了一下，又陶陶然了一番，以致阿炳走近，砍了他一刀，他才省觉，已给伤了一道长长的血口子。

游白云跳避，拾起地上物件扔之，扔出手才知道，原来刚才他拾到的是

一柄手枪。

他痛悔莫及。

幸好那把手枪击晕了阿炳。

这时他刚好撞上阿忠。

“喂，要亲热回家才亲热，”游白云呼叫道：“快帮手呀！”

阿忠如梦初醒，握着他的手真挚的道：“云哥，你刚才那番金玉良言，使我们受益不浅。我俩情投意合，届时还要请你当主婚人。”

游白云见刀疤纪又挥斧砍了过来，急道：“这个慢慢再说吧……”却一时挣不脱阿忠的手，眼看要给一斧劈中。

幸好MIMI用铁链缠住了对方。

游白云抽回了手，阿忠忽又叫道：“云哥……”

“你别——”游白云骇退，“别抓我的手！”

“你刚才的话，我很不明白，我跟你拿了检验报告，上面明明是没事的呀，”说着他自口袋里掏出一张褶皱了的纸，“哈，给回你，像云哥你这么

好的人，又怎会这么早死呢……”

游白云将信将疑的接过一看，赫然是自己的健康检验报告书，上面全打着勾勾。

只听阿忠加了一句：“我阿婆就惨了，她的体检报告，说她患了癌症……”

游白云发疯似的跳了起来，一面大呼：“我不用死了！我不用死了！”

大家打到一半，都陡停下来，奇怪的望着他，随即又打得更灿烂。

其中文胆狠狠的追杀他，一面怒骂：“不用死，我斫你三十八刀，看你死不死？”

游白云斗志全消，贪生怕死的本性全出来了，只吓得东躲西藏，不敢恋战，有次还躲在阿珍的身后。

阿珍当时大失所望，力战文胆。

同时，MR.COOL以利伞困战张夸，张夸以飞刀连重创六名匪徒，但他只

剩一臂，力战 MR.COOL 与四匪，颇觉吃力，险象环生。

方心如追击李大鳄，旗鼓相当。

方心如终占上风，但又要分心支援张夸。

李大鳄趁机下令手下把盆中的水——其实是电油——倾倒在四处，然后，命手下全力把方心如一众人等，逼入死角，然后保持了一段距离。

方心如还想冲出重围，李大鳄得意的笑着，取下了嘴里的雪茄烟。

他只要把雪茄一扔，火立刻就要猛烧。

“正不胜邪。”李大鳄得意洋洋，“到头来还是你们变烧猪。”

不料机车声又大作，把他撞入电油圈里。

李大鳄人在电油圈内，自然不敢放火——这次，他还生恐雪茄掉下地来。

来的是三个女孩，清一色黑衣裤太阳镜打扮。

MIMI 一见她们，喜呼：“你们来了！”

SOSO、CICI、GIGI 三人一齐加入战团。

同时，阿玉的妇女团，金牡丹的欢场队，还有梁经理的兄弟们，都浩浩荡荡的杀到。

方心如这边的实力于是大增。

MR.COOL 形如疯虎，要硬拼杀出重围。

张夸发出飞刀。

第七把飞刀。

飞刀射中 MR.COOL 臂膀，MR.COOL 黑伞落地，给游白云偷偷抢拾了去，很快的粘一些东西在上面。

MR.COOL 既受伤在先，又失武器在后，给阿忠狠揍了几拳，他也打倒了阿忠，但 MIMI 扑上来维护阿忠，MR.COOL 一不小心，还给阿 KAM 迎脸击了一拳，打碎了他的眼镜，这才露出他十分丑陋的眼睛。

MR.COOL 怒极，恨声道：“我一定要杀了你。”要追杀阿 KAM。

阿 KAM 吓得逃命，一叠声的说：“不关我事……我我一时失手，才……”

结果 MR.COOL 给方巧争截止了。

阿珍的武功极高，受伤的 MR.COOL 却也不是容易制服的。

张夸在一番恶斗之后，杀了文胆。

方心如过去合力制服了 MR.COOL。

“放他条生路吧，张大哥说过：对人要留一点余地，就算是对敌人。”

方心如不许阿珍下辣手，“况且，我们以前还是朋友。”

方心如放了 MR.COOL。

游白云还把雨伞扔回给他。

MR.COOL 狠狠也恨恨的走了。

太子李却偷偷地在地上捞了一把手枪，砰地开了一枪。方心如捂臂闷哼。

游白云这回眼明手快，一脚踢起地上的榴槌壳，正中太子李的头部。

自此以后，太子李不但变成了麻子，还成了白痴。

张夸苦苦追击李大鳄。

李大鳄扔出了他的雪茄。

原来他的雪茄是小型的炸药。

张一横和两个女子都被炸伤了。

张夸也受了重伤。

可是他发出了他的第八把飞刀。

飞刀射中李大鳄。

李大鳄挣扎求生，取出打火机，点燃了电油线。

顿时破宅里火光熊熊、火势炽烈。

众人被逼退出宅子。

李大鳄要藉此隔开众人，要往后窗逃走。

那儿有部房车和手下，正等着接应他。

张夸不顾一切，跃入火海，扭住李大鳄，不让他走。

两人在火海中扭打，终告丧命。

烈火正烈，焚毁生命，烧碎记忆。

方心如要冲进火场救张夸，给阿玉、金牡丹和三姑等扯住。

众人望着无尽火海，无尽感触。

第十三章 惊心岁月

一、梦是愿望的达成

“我真感动，”阿珍对游白云说：“那次你怎么那样勇敢，可是后来……”

“后来怎样？”阿KAM问。他们是在阿KAM的车子里。

“……他又变得胆小如鼠了，”阿珍失望的说。

“当然了，”游白云理气直壮的说，“我是以为自己反正都活不了才……”

“什么！？”阿珍和阿KAM一齐叫了起来。

“没……”游白云悔恨自己一时口快，几乎威猛形象不保，“没什么。”

“其实你那番话也很有道理，”阿珍心悦诚服的说，“没想到你是个这么讲道理的人。”

“这个嘛……”游白云当仁不让，“我一向都是个讲理的人。”

“所以呀，”阿KAM插嘴：“他日如果我这样……（作亲吻状）一下阿珍，或那样……（作拥抱状）一下阿珍，你也不会介意的哦？”

阿珍笑。

“你敢！”游白云登时翻脸，“我宰了你切成一百七十三段，放进冰箱里吃足一个月，而且还是月大，吃足三十一天！”

“哗！”阿KAM给吓窒了。

阿珍瞪大了眼，似没见过眼前这个人般的，“那天……你又教阿忠……那么落落大方……？”

“那是教阿忠的！”游白云气虎虎的，“要是我自己的女朋友，给人占了一下，我都不放过他！”

阿KAM赶快移开放在阿珍腰畔的手，正襟危坐。

“你凭什么呷醋？”阿珍说，“你上次不是说我免费送给你都不要的吗？”游白云又只好连赔不是、说好话。

“说真的，”阿KAM转了话题，“你想不想唱歌？”他问阿珍。

“唱歌？”

“上台唱歌。”

“上台？”阿珍指着自己的鼻子，苦笑道：“我……哪行！没指望了。”

“你唱得很好呀！”阿KAM认真的说。“那次我听过了，真不赖。”

“算了，上台唱歌，”阿珍寂寥的说：“对我而言，只是个梦，这辈子都甭想了。”

“弗洛伊德说：梦是愿望的达成，”阿KAM说：“我就让你达成这个愿望。”

游白云和阿珍执手欢呼，随即游白云又忧虑起来。

“你放心吧，朋友妻，不可欺，这点原则我还是遵守的。”阿KAM有点忧伤的说，“我是要跟阿珍合唱一首歌，送给哥哥，他已经……我那次对他唱，曲词还没写完，现在完成了，他……”

游白云和阿珍都有些黯然。

“下个星期，我的演唱会，记得请方姊来；”阿KAM语重深长的说，“她一直都很不开心。”

游白云和阿珍都点头：“我会的了。”

“刚才的成语我念错了，”阿KAM又谐谑的说：“应该是：朋友妻，咪

走鸡才对！”游白云又佯作要揍他。

二、MR·COOL

演唱会在八时卅分开始，听众已来得七七八八了，灯光也开始暗淡了下来，琴师乐队已分别就席。

游白云和方心如坐在嘉宾席上。

方心如显得非常沉默、素静。

游白云拼命逗她开心：“我觉得阿珍唱歌，首首都好听，又是首首都是唱给我听。”

方心如东张西望，似有些不安。

“你把一只微型电子追踪器放在阿COOL的伞骨里，是不是？”方心如忽然问。

游白云呆了一呆：“是。”

方心如拿出一块像电子游戏机似的小盒，只见上面有荧光闪动。

“他来了——！”游白云失声道。

可是，会场已暗了下来，演唱会已然开始。

在一百五十元票价的中距离席位上，有一个观众，身着黑色西装，拿黑色雨伞，戴黑眼镜，伞头正向着演唱台。

他的眼贴近伞头。

原来伞里藏有一支长枪。

长枪上装有红外线。

他瞄准场上的人。

那人当然就是阿KAM。

他正在唱那道《太息》，已唱到末段：

分手时才知道原来雨
是要掩饰我脸上的泪
如果明白初恋是幸福
也定了解失恋的受伤

观众掌声如雷动。

MR.COOL想在掌声中扣动扳机。

可是他的后颈冻飒飒的贴了一物，有人在他耳畔低声说：“收掉你的伞。”

MR.COOL知道落在人手，只好收伞。

后面的人又命他：“退掉子弹。”

MR.COOL依言照做。

他已听出后面的人是谁。

“方姊？”他问。

“别声张；”方心如下令：“跟我出去。”

场中，阿KAM郑重介绍上次未让她尽情唱完的新秀歌星方巧争的出场。

观众热烈鼓掌。

方心如把阿COOL“押”了出去。

到了体育馆外面海皮的荒草地，犹听见演唱会里，传来阿珍和阿KAM的

歌声。

游白云也悄悄的跟了出来，一听，心中一动：是那首《吞火情怀》。

游白云没有在馆里亲眼看见阿珍的演出，觉得很遗憾，但他又担心方心如的安危，所以还是跟了出来。

方心如放下了手中的事物，阿 COOL 缓缓回身，才知道那是一支唇膏。

唇膏外壳冰冷，他以为是刀锋。

他这才知道：方心如根本无意要杀他。

“收手吧，”方心如劝他，“到了这个地步，你还不收手！？”

“我为什么要收手？”阿 COOL 态度强硬。

“不收手对你有什么好处？”方心如反问：“李大鳄都已经死了，张大哥也……”

“不是他，我们还在一起，好好的！”阿 COOL 狠狠地道，“你们说解散就解散，只剩下我一个人，就是不改邪归正，你们又能怎样？是你们先遗弃我的。这次，你们又把我的组织毁碎了，我恨他，我恨你们！”

“算了吧，”方心如歉道，“阿浩，我不想杀你。”

“可是我要杀你！”

阿浩冲向方心如。

两人展开一场动魄惊心的恶斗。

阿浩是动魄。

因为方心如借力打力、以柔制刚，把他三魂摔去了七魄。

可是他依然顽强。

所以方心如也为之惊心。

阿浩打不过方心如，便抄起黑伞，弹出利刃，对方心如展开狠命的攻击。

方心如正险象环生。

游白云想上前帮手，可是又感害怕。

体育馆内，阿珍和阿 KAM 正在唱：

你是低低的潮
也是高高的浪
流过每个人的心中
已成了拍岸惊涛

歌声十分悠柔、融和。

方心如突然掣出金针，刺中阿浩。

阿浩黑伞落地，脸色颓败。

方心如针尖指着阿浩的眉心，下不了手。

她忽然瞥见阿浩袋里掉落了一张纸。

纸上画了个人像。

画的正是她的样子。

——原来阿浩这么多年来，一直画的都是她的样子！

“你……为什么……？”方心如激动：“唉，我一早就告诉过你，我待你只是……手足一般……”

“我不要手足，你是我的！”阿浩近乎疯狂地叫：“你是我的！我恨张夸！”

他趁方心如一时心乱，打掉她手上的金针，以黑伞刺倒了方心如。

方心如挣扎起来。

阿浩又打倒了她。

方心如竭力挣起。

阿浩再次打倒他。

游白云大急，大声喝止，但不敢过去。

阿浩根本不理睬他，痛揍方心如。

在体育馆内，阿 KAM 和阿珍唱得十分投入，他们唱得热泪盈眶，眼前彷见张夸的眼神：

你是熊熊的火
也是冷冷的焰
你是飞蛾，曾经扑火
化作流萤照这到天明……

阿浩竟去撕方心如的衣服。

他要强暴她。

方心如已衰弱得不能抵抗。

游白云热血直冲，他不能忍了。

“阿浩，住手！”他大喝。

阿浩根本没把他放在眼里。

游白云冲了过去，力战阿浩。

但他迅即给阿浩击倒。

毕竟，在武功上，他和阿浩相差太远。

游白云勉力爬起，见阿浩又要凌辱方心如，他冲过去死缠烂打。

可是仍被击倒。

阿浩如同疯狂，脸上淌血，像头野兽，以虐人为乐。

游白云发觉附近什么都没有，连一块石子都没有。

他除下皮鞋来扔阿浩。

阿浩正低头要辱方心如，头上忽吃了一记飞鞋，晕了晕，一面咒骂着，决意要先杀游白云。

游白云抓起了路边的垃圾筒，当作武器，凛然无惧，猛然死命攻击比他强大的对手。

阿浩也有点吃不消他的攻势。

这时，体育馆里的演唱会也达到了高潮，阿珍和阿 KAM 唱得淋漓酣畅。

车在黑暗里行得最快时
你想起那很久很久以前分散了的人
想到最仗义的情感
和最鼓舞的力量
那颤抖的热切是冻结了的泪
而那远方的人不知何方
你所爱的人却幸福地在身旁
车行在黑暗处最快时才想起这些……

游白云见阿浩倒下。
他已被怒火充满，继续猛击。
阿浩没有还手。
他以为阿浩死了，于是停手，喘息，过去探看方心如。
忽然，阿浩飞身而起，如一具狰狞的僵尸，自后扼住了他的咽喉。
游白云挣扎不脱，呼吸困难。
突然，阿浩松手。
然后倒下。
方心如支着伞，支撑而起。
伞尖刃上，沾有血迹。
她刺杀了他。

体育馆里，因为阿珍和阿 KAM 唱得极为成功，EN.CORE 之声不绝，他俩再唱一段《吞火情怀》的后半阙，而这后半阙是张夸生前没有听过的：

车在黑暗里行得最快时
你想那很久很久以前分散了的人
想到最仗义的情感
和最鼓舞的力量
那颤抖的热切都是冻结了的泪
而那远方的人不知何方
你所爱的人却幸福地在身旁
车行在黑暗处最快时才想起这些

我在惊心的岁月里
想起你那吞火情怀……

啊我无法忘记你和我
那段吞火情怀……

完稿于一九八七年八月十五日，《将军的剑法》（将军剑）译为韩文于《韩国日报》连载开始。

校于八七年八月十五日，《闯将》一书出版时。

今之侠者

空手道——今之侠者之一

一 差一点就要发生的格斗

“空手道自由搏击的时候，不准说对不起！”一个棕带三级的学员闪电般的击中另一个棕带四级的脸部，那四级学员猝不及防的捂脸蹲下身去，三级学员慌了手脚，李中生猛地雷公般吆喝了起来。那三级学员被唬得不敢再扶，依照规矩，转身屈坐，运气调息。李中生俯过去扳开那四级学员的手，发现他的鼻子像捣烂的柿子，鲜血脸、手一滩滩的淌，李中生嘀咕道：

“妈的，下手太重！”

两个白带的学员把那位四级学员扶了进去。李中生吆道：“打架时要眼明手快，对方逼近来的时候不要慌，不慌便能反击，慌便非挨拳头不可！看哪，这就是榜样。”

今天“老教练”们都没有来。郭静在墙角倚着，像平常一样没有作声。老二皱着浓眉，显得非常暴躁。李中生照常教着武功，现在是自由搏击的时间。每次轮到李中生指导自由搏击的时候，学员都惧怕得噤若寒蝉。李中生无疑是个天生的刺客——他出招狠毒，不留余地，能打胸腹绝不扫臂膀，能打鼻眼绝不打胸腹，学员搏击时不卖力，他甚至会跳进场内示范搏击，他这一进场，对手无不披血折骨的退下来的。

我自幼跟随父亲学过罗汉拳，后来跟哥哥学铁线拳，自己又苦练北派短打、弹腿拳，兼修扬家拳和少林虎鹤双形，一九七三年起才在侨居地加入了神道自然流空手道。一直断断续续，练到现在还是棕带一级。虽然还差一次升段检定考试就可以考获黑带，可是我一直没有勇气去面对那么多位“老教练”，以及李中生狠辣的拳脚。况且以我的体格，要通过击破技术这一关——两块红砖以及六片厚瓦——是不太可能的。

老二的“本钱”比我好多了。他扛锄扛惯了，虎背熊腰，铜筋铁骨；在他看来，白天是缎练体力，晚上挨揍。老二脾气火爆，很喜欢中国功夫，也练过一两套中国拳，打起来一身都是汗水，他仿佛很满意这些汗水，因为这样才证实他下着苦功。他每天劈腿时，不但内十字能张得全开，连外十字也能臀部着地，打坐时叫人站上去用力踩，看他痛得脸部所有的肌肉都皱在一起，仿佛橡皮圈交错打了结，但他还是在牙缝里出声叫人继续用力踏。

也因为他能吃得起这些苦，而且专心修习空手道，他的成就比我们都高。我们五个自海外来台的，以他最先取得黑带。一个来台后便弃武习文了。这是个忙碌的社会，忙搭车、忙上课、忙约会、忙期考，他不想也忙挨人打。一个练到棕带，便无法忍受这种锻炼而退出了。本来殷胜和我以及老二都同时取得棕带一级的，后来殷胜和老二去考黑带：我永远忘不掉那天晚上，老二狂吼，溅血，力战，一场一场的应接下来，终于碎砖裂瓦，通过了鬼门关。殷胜却在过了四关后，被总教练唐秋山的五指贯手叉中脸门，侧进再加一记擒拿，肘部猛向下一记敲压——平时一时可碎十二块洋瓦——殷胜的手便废了。那晚他倒在榻榻米上，缓慢、痛苦、无声地倒了下来，像一个慢动作的镜头，无限期的延长人的苦楚……从此他便没有出现在武场上。我的黑带初

段也一直迟迟未考。老二考获了黑带补，半年来风雨不改，照样苦练，终于取得了黑带初段。除了那班“老教练”外，李中生和郭静是第一批训练出来的二段，老二则是第二批的惟一——一个黑带初段。我呢？一直仍是棕带一级。

那边李中生的呛喝之声不断地传来，两个水红带的学员正在交手。看他们一进一退战战兢兢的样子，便知道他们对搏击的技巧并不纯熟，经验亦不足。自然流空手道的带段是由白带到黄带，黄进橙进水红，水红再深下去，便是棕带了。棕带分四级，级数越少，辈份越高，到了一级，便可以考黑带。黑带每两年方可夸一次，一次考不到，又要等两年。黑带到了五段以上，才佩红白二色的带。到了八段以上，便是纯红。空手道最高的是十段，这十段全世界没几个，在每一派系来说，可算是掌门或长老之类。水红带的学员练功不到一年，一年的时间，基本动作也许已经练得不错了，但要谈到搏击，经验还是不够，互击的时候多，得分的时候少。但这两个水红带的已经算不错了。

老二皱皱眉，低声道：“叫水红带的学员打得那么狠，万一出了事，不是害了道馆的名声。”

“李教练的脾气你知道，”我摇摇头说，“他是不容得人劝的。”

老二嘀咕一声：“妈的！”我笑着说：“晚上要升级检定考试，李中生自然会急了一些！”

老二低吼了一声：“这些人都打伤了，晚上又考个鸟？！”

我吃了一惊，瞥见李中生侧头望过这边来，忙低声道：“你吼什么吼，郭静都没出声，你叫什么！”

老二以拳捶地，道：“妈的，以辈份来论，只有他可以制住李中生，偏偏郭哑子就是郭哑子！”

我怕老二的脾气会出事，李中生又是一个容易记仇的人，忙拍拍他肩膀说：“今晚他们练得好，我们也松下一口气，练得不好，他们是瞎子打沙包，乱打乱挨！来，到我家喝酒去，管他鸡跳鸭睡觉。”

我们起身进更衣室，没料到一个“老教练”躲在浴室里脱个精光，不知在干什么。浴室门未关，他设想到这时候会有人进来。我们一愣。他涨红了脖子，怒吼一声。我忙鞠躬说：“对不起，对不起！”他“砰”地关上了门。

我向老二伸了一下舌头。老二在地上啐了一口痰：

“哼！这种‘老教练’派头，在这儿干这玩意儿，也未免大狗！”

我没搭腔。那“老教练”怒气冲冲的走出来，揪住我就搯了一记。但我至少有十八种方法可以把他揪住我衣襟的手折断，但我没有那么做；稍一旦疑，他又一巴掌打过来，半途被一只冷、静、有力、如铁铸的手，五指如钩，扣住。

那“老教练”一怔，老二冷冷的道：“你最好别打！”那“老教练”又涨红了脖子，声音从牙缝里挤出来：“我打他，干你屁事！”

老二冷笑，没有作声，右手却缓缓地收了回去。他收手的时候，全身上下都没有一处破绽，手收回到胸前时，更加无瑕可袭。与人对敌，两只手或一只手离身子太远是不智的，至少腋窝的“攒心穴”就是致命伤，从那儿用“凤眼”或“鹤凿”打进去，直攻心房，必定休克。

老二这一收手，那“老教练”当然知道他要干什么了。就在这时，猛听一声吆喝，李中生走了进来，双手叉在他的绣金边二段黑带上，乜着眼睛看着两人，阴冷他说：

“晚上要考升级，大家都要打点打点，日本总会副会长冈田荣一要来，他儿子冈田久米也是高手，那时总教练怪起来，我可不想说是打这一场架引起的。”

老二回瞪了一眼，一字一句地道：“他不打人，我不打他！”

那“老教练”龇牙露齿道：“你给我小心点！”老二回身道：“怎么样！？”李中生猛喝道：“要打出去场上，按照规矩打！”猛听一声焦雷般的暴喝：“不准打！”喝声来自门口，却震得四面回响，仿佛从四面八方击荡过来。

我们回头一看，是郭静。

李中生耸耸肩。我乘机搭住老二的肩膀，扯了他出去。李中生擦擦鼻子，也跟了出来。那“老教练”骂了几句，就再也没作响。

走到场上，原来人已散了，学员有些已回家，有些三三两两在歇息，老二悄声说：

“我们请郭哑巴喝酒。”

没料到还是给旁的李中生听见了，声音像削了皮的梨，怪得很省：

“怎么？没我的份啊！”

他从来很少与我们在一起，郭静倒常在一起，但很少说话。他的为人我们不大了解，只知道他武功很高，不爱说话。我们聊天时，他总是把手反反复复的往地上敲，他的手光滑匀韧，像一柄菜刀。

二 煮酒论武林

“老教练”们其实不一定很老。总教练唐秋山就只不过三十来岁，可是他的武功很高。平常我跟普通学员格斗时，出脚踢中，再收回来，放回原地，对方还未及伸手招架。如果是没练过武的人，我有信心叫他不知道中的是左脚还是右脚，但是我跟唐秋山平常约定对练的时候，我一脚踢去，他一定捞得到。如果用双手兜住尚可，偏偏他是用一只左手，其实不是捞住，而是用拇指钳住我的脚胫骨，就像铁钳子一般，这才叫人受不了。他的武功很高，自由搏击时有多高，我们没见过，以前日本人教的时候，据说是他打得最好。但是最近他练壁虎功时摔了交，从天花板跌落水泥地，腰背弄伤了，也较少格斗了。

其他的“老教练”们比较上了年纪（比起我们这些二十岁出头的小伙子来说）。他们是日据时代练起来的，有些是当时日本人来台湾开馆时学的，他们学的原因我不知道，但知道有些因在日本人公司服务，非学不可；有些是日本要在台湾发展他们的武术精神时半被迫招募进来的。他们练习的时候，远比我们现在苦，站一个猫足立姿（后腿屈前腿稍微着地，前虚后实，一旦攻击时，虚者为实，实者为虚，而且弹跳攻击，十分捷便，宛若猫扑鼠前的姿态。日本刚柔流空手道十段老拳师山口刚玄，以此得绰号“猫儿”）。足足站半个钟头，而且要低姿势。前踢一百下，左脚踢完，再踢右脚。左右脚踢完，再踢侧踢。侧踢踢完，再踢转踢。稍有偷懒，木杖便劈在腿上，足令人痛倒于地。而日本武士道的精神会使教练把你从地上揪起来，一阵吆骂后，还得继续练下去。

“老教练”们便是这些日本武士的产物。他们的身体很奇怪，很早就衰老，出手很狠，走起路来也有些日本人内八字脚的味道。因他们国语不好，而且多为苦工，所以没有继续升段，也没有拍电影，或其他机会，大部分人

回家忍受他们的关节风湿痛，少部分还继续在道馆里默默无闻的练下去。唐秋山是到日本学得二段，回来修完大学，再去日本考三段，有这些资历，自是声名大噪。他在此发扬空手道精神，前年又到日本考了四段（二段以上，必须到日本总道场考取），名誉五段，便当了这儿的总教练。

我们拎着鞋子，退后齐立，向道馆齐齐鞠躬之后，才离开道场，一路上哼呀唉呀的到了挂着“天字第一号牛肉面”的老店。事实上，我知道今天大家都很不愉快。李中生和郭静他们是一半由唐秋山指导出来的，一半是“老教练”们教的。李中生也是大学生，在思想形态上，这两派之间有很大的鸿沟。譬如看武打片的时候。“老教练”们不是冷笑揶揄，就是羡慕得眼睛发亮。这点在我们这一代来说，是不会的。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叫做“自信”，可是我知道我们的“自信”伤了“老教练”们的“自信”。

吞下一口温辣的酒，竹叶青的味道不像青竹倒像老竹，空肚子是有点承受不了。忽然想起南部有家诗社就叫做“竹叶青”，真是年轻人才想得出来的名字。气氛不太好，我看见那煮面的老板娘正端坐在那瓦斯炉前面，脸向街心，那煮面的锅不断地冒出了白黏黏的水气。老板娘的脸像被蜂螫过似的，显得眼珠子像嵌进去的，一动也不动，端静坐着，她的惟一等待，便是等面煮软，捞起来加油添料，捧给客人吃。我不禁笑说：

“如果我练武，有她那么静心静气就好。”

老二扬扬眉：“她是谁？”

我知道他爱挑战的老脾气又来了，笑说：“老板娘。”

他“哦”了一声，放下了酒杯。

沉静很久的李中生忽然开了口。他跟着我们来，料想他必有一番话想说，果然没有憋久：

“二兄，在道馆中，你老兄的拳头最硬，兄弟是知道，但是你也该知道，‘老教练’们对你的印象不太好，万一遭到埋伏，双拳难敌四手，不可不防……”

老二坐起瞪一只眼：“这是干嘛！你意思是我的黑带一段不是他们二段的对手，打起来——”

李中生陪笑道：“二兄误会，不是这个意思。空手道这桩武技，不是带段高就可了事的。上次东南亚日东流大赛，不是让一个棕二的拿去了吗！五段都拼他不过哩。二兄的拳脚，当无问题，只是老是跟‘老教练’们冲突，兄弟在道馆里，也有些难做。”

老二道：“好，我以后尽量不叫你难做便是。他们不来惹我，我便不惹他们！”

李中生嘿嘿笑道：“说句良心话，他们也没兴招惹二兄，只是以前在日本人那儿受的苦，现在把乌气都出在这些刚学的小雏儿身上……”

老二一拍桌子指向我：“他就不是小雏儿！”

听到“小雏儿”三个字，本想拍桌发作，不过还是息事宁人的好，我也知道李中生说的不是我。“也难怪，听说他们以前被打得很惨。有一位还肺出血，日本教练叫他练气功挨拳头，他硬顶了两下，日本人说他肌肉不够结实，所以再狠狠给了几下，回去后没几天就翘了辫子，他老婆哭天喊地的，明知她丈夫被人活生生打死，就是告官无门。官家会说：你的丈夫自己不闪不避，自己愿挨的。她又怎么说？难道请得动律师？”

李中生笑道：“对，对对，想想‘老教练’们过去的日子也是蛮苦的。”

郭静坐着喝酒，不说一句话，嘴唇抿得紧紧的。

老二仰着把杯里的酒吞掉，说：“要是国术也能够有这样的效率和威力，咱们干脆投到国术馆算了，也省得在这儿受闷气。”

“哎，哎，老二，这话可差了，”我说，“空手道本就是达摩祖师的武技，是一九一五年冲绳岛人官城长顺在中国习艺时学得的。他看见白鹤飞起时，屋顶上的瓦片，给它的翼拍碎了几块，官城长顺觉得很奇怪，为什么白鹤这么柔软的翅膀，却能发挥这样大的力量，后来他悟出了一套武功，配合以呼吸为主的拳法，发现了刚柔互制的道理，创立了刚柔流空手道。据说他运气时，刀棍都伤他不了呢！”

老二点头说：“对，就算是名震国际的柔道，也是明朝陈元贇传去的，陈元贇是福建少林寺派系的人。”顿了一顿，又说：“跆拳道亦传自北少林。就算目下国际知名的泰国拳，他们侧的膝肘都十分利害，也不过是传自梁山泊中一百零八位好汉之一燕青的拳法！”

李中生忽然说：“泰国拳很可怕，据说香港国术团去了两次，败了两次。”

老二反驳一句：“一九六六年六月自泽村忠起，空手道败在泰国拳的手下，不知凡几，怎只国术而已？”

我赶快打岔：“据我所知，香港习武人比国内较有出路，一是那儿抢劫事件很多……。所谓出路，我指的是他们大有动手之处。抢的也好，被抢的也好，自卫防身需要，打家劫舍也需要。”老板娘把滚烫烫的牛肉面捧上来，还是那么专神，眼睛一眨也不眨的。

话说上了头，眼看牛肉面一来，怕被阻断，忙接着说下去：

“出路其二是武馆，因为世风的影响，加上武打片，他们自然要到武馆喊杀一番，练得好的开馆授徒，桃李天下。另外就是当打星去了。而在台湾，除了几家武馆，真谈不上什么出路。练得好辛苦，也没有用……也许政府真需要替他们安排安排，这也是复兴文化，传扬国粹啊！”

老二忽然又插嘴：“你说，台湾国术界的人胜不胜得过香港的？”

我呆了一呆：“你问这干什么？”

老二说：“香港的被泰拳打败，我们这儿该有人去打赢一场回来。”

“废话！”我说，“现在又不是刀光剑影的世界，有枪啊，砰，你就完蛋了。而且，香港那两次去打，打败了回来，香港武术界也轰动。其实，那批人是为钱而出赛，谈不上代表香港的国术界。反正上了场就有胜有败，有人打败了，心里已够惨了，无须太过苛责。这年头什么场合都是落井下石的多，雪中送炭的少。不过，武功未练到家，最好别代表什么出赛，免替中国人丢了脸。”

讲到这里，我忽然想到，说：“你问得好没道理。什么台湾比香港的？这也不是全部啊。像我们好一些前辈高手留在大陆呢。侨居地也不乏高手啊。其他国家也有，要不要我列出几个？……”

老二摆了摆手，有点不耐烦。李中生笑说：“吃面吧！”大家津津有味的吃起面来。老二忽然又把话题捡了起来：

“你说，国术究竟能不能胜泰拳？”

我一时没话说。李中生说，“很难。”

老二放下了筷子，“为什么？”

郭静的嘴还是抿成一线，此时只是略扬扬眉，像仔细听我们的话，又像一句也没听下去。

李中生也放下了筷子，“你想我们空手道，练到现在已近四年了，每天就只练那几下犀利的，譬如一记手刀，要练到姿态完全正确，而且练快，快到可以一掌削断三只酒瓶的颈子而没伤到手；又要练力，一掌斫下去，十二块瓦都要碎裂；更要练准，准到半空丢来一个圆西瓜，也可以半空把它齐斩为二半，练到这样还不够，还要练在各种不同的情形下使用出来，在任何角度下，都可以用得得心应手。这样招式虽少，但却很实用，在搏斗的时候能制胜于人的不是花招，什么虎形鹤形、土形金形，而是一拳击出去，够快，够准，够力敌人就倒。空手道花那末多时间苦练这些招式，而且花那末多的时间训练自由搏击，养成对打的经验与勇气，这是国术所没有的。而泰拳比空手道的训练更绝。一个泰国拳手要上擂台前，至少已经过三四百回血肉苦战。单看他们练，譬如用铅球及木槌力打腹部，使腹部坚硬如铁。用酒瓶打脚胫部——平常一位武术家的脚胫骨，也是要害，最怕被人伤到，空手道中的下段侧踢，就是专门踢这儿——可是泰拳师的脚胫骨，却像铁棍一样，反而是武器。他们的擂台倒地率是百分之九十，我们的国术连护具仍尚未划定呢！”

李中生顿了顿，咕噜咕噜的喝了半碗汤，只剩下牛肉面，泡在碗里。那瘦子老板走过，看了他一眼，又巍巍颤颤继续抹他的桌子，整个背部驼了起来，像一只躬身老猫。

“我不是说国术不好，而是我怀疑它的搏斗能力。像太极拳，拖呀拉的，漂亮是漂亮了，打起来这样慢，遇着西洋拳可糟了，他们每秒钟可打十一拳。当然我想太极拳高手就不会这样，可是如果栽培一个高手要那么久，岂不……”停了下。又说：“有一次我看某地的国术大赛，从头到尾，他们没有一拳一脚可以称得上门派的，总是扭打在一起，更糟的是压轴戏，一些国术名家出来表演，一位光头的拳师表演青龙偃月刀，有一招是人贴地蹲下，刀自右手反剪于背，滚交左手，嘿！谁料到就在这一交替溜了手，叮当一声刀掉了地，老拳师涨得老脸通红，观众也不知叫好还是不叫好……”

老二这一点倒是非常赞同李中生的。”我也是觉得国术太注重花巧了。什么十形四象，五花八门都有，可是一旦使用起来不够辣。各门各派之间，又常意见不和，我阴阳无极门的刚柔内劲才是正宗武技，你太极两仪掌算什么！而太极两仪的人也这样想。这样想来想去，疑来疑去，加上师傅怕徒弟造反，所以教时留了一手，千百年传下来，牛角也变成牛毛啦。还有些徒弟，根本未敢与师父动过手，换句话说，就连师父的斤两也未秤过，这倒不如咱们空手道，或跆拳道，或唐手道，或合气道、柔道、南拳道等等，每隔一定时候有测验，有固定关要闯，力不足便破不了砖，武功不好便打不过师兄们，轻功不合格便飞不过七个人的身子踢断木板……所以国际联盟的总馆一条黑带颁发下来，系在腰间的人都有了信心。这一条黑带，也等于稳定了他们的血汗和功力。”老二的面已吃完，现在穷喝酒，我说：

“留点神，今晚还要升级考试呢，总教练和日本人都会来，不要醉了。”

“嘿，醉不了的。”老二说。“要是国术能联盟结合起来，这倒还有些希望，看哪，空手道、跆拳道、合气道、柔道都是我们中国传过去的，但他们现在雄踞天下，咱们呢……还好，前几年李小龙踢出了江山，加上中国热潮，洋人都知道‘功夫’这个名词了，真是起来做点事的时候呀！”

我也学过国术，觉得有必要为国术说几句话。我把面带汤一股脑儿喝完，看见老板娘仍木讷地望着我们，心中有些好笑，她不懂我们在说些什么吧。

“你的话我赞同，不过中国功夫源远流长，不是那么容易一下子就结合得起来，况且各家各派练功施式都不同，成见都很深，能统一他们的人还没有出来……套句武侠小说的术语吧：江湖动乱，武林盟主还没有出来。”

几双眼睛望着我。我灌了几口酒，心实了一些。“拿年前的一桩事情来说吧。那时候李小龙尚未成名。他在旧金山被邀请参加一次电视的表演，被邀的都是当地的国术师，他们正如洋人心目中所想你的中国武师一般：穿劲装，携烟杆，或者戴瓜皮帽，或者剃光头，全身肌肉虬实。李小龙只穿一袭唐山装。因为他是场中最年轻的，而且授徒的方式又与众不同，当地的中国武师都不大看得起他。他坐在那儿，只顾跟熟悉的人谈话，也不招呼其他国术名家。电视拍摄录影时，翻筋斗的翻筋斗，弯铁条的弯铁条，李小龙则一直未上台演出。后来一位彪形大汉上台，袒胸露肌，扎稳马步，叫了几个人，都推不倒他。他瞥见李小龙一脸不屑的样子，于是叫他过来推。李小龙也没理睬，那人说：你没种也学人家开馆？！于是李小龙慢慢的走过去，看着那大汉。那大汉再扎稳步子说：‘推吧！’‘砰’地一声，李小龙的掌变成了拳头。已击在他结实的胸膛上……”

老二“喝”地一声，道：“不是推吗？怎可打人？！”

我慢条斯理地接道：“是呀。那大汉挨了他一拳，直飞到幕布条后，爬也爬不起来。李小龙看着自己还留在两尺外的拳头，一字一句他说：‘别人是打你，不是推你。’这时台下喧哗一片，堂上也有人向他抗议，李小龙却悻悻然独自走了。”

老二反复沉吟道：“别人是打你，不是推你。”

李中生喝下了一杯酒，拍桌道：“好个‘别人是打你，不是推你’。李小龙说得好，要是直跟别人干上了，这几十年的扎马，推是推不倒，但别人一掌一刀压过来可怎么办？”

老二道：“那些旧金山国术家怎么了？”我喝了一杯酒，摊摊手道：“怎么了？难道高兴得跳起来，拥着李小龙去喝茶？李小龙虽然死了，可是他的话还在……。”

李中生手里玩着酒杯，斜着眼看我：“这事你亲眼看见的？还是从别处听来？”

我哈哈大笑：“管他呢，就算是我杜撰吧，也没辱了你们的尊耳。”

李中生笑道：“我明白了，你是借刀杀人，自己的话却叫李小龙讲。”我也大笑出来。

也许是太大声了，老板娘瞪了这儿一眼，我们都有两三分醉意了，我意犹未尽：“就说现在的道馆升级制吧。怎样也严不过当年的少林木人巷。从那儿打出来，不是我们开开砖头可以相比的。不过如果现在政府不支持，谁又撑得开少林寺那末大的场面！我听台南詹兄说，他的师叔可以把丈二长鞭使得像枪般直，一收的时候，丈二长鞭全缠到腰间去了。一条绳索给他练到这样，就硬都到家了。又如一对老夫妇，点点头就飞过十余尺的围墙而不见。这可是亲眼见着的，试想，十余尺的墙哇。国术里练轻功的方法有很多种，较普通的有绑铁板，较高超的有赤足在石笋上走，最正宗的，是拿一个竹箩，箩里盛满了砂，人站在箩沿上走，箩不可倾下来……等到可以走得疾快时，砂渐渐减少，减少到无砂为止，而人可以在空竹箩上沾足飞行，这样就可以做到踏雪无痕了。”

“詹兄那时感叹很深，”我说，“他曾说过练这么久功夫，在战时一不

小心，‘砰’一声，就了结你江湖三十年辛酸泪，这个时代功夫是干什么的！”

这时大家的心情都很沉重，都在喝着闷酒，没有说话。金澄澄的夕阳，已沉重地从西边沉下去，它的光芒反射在酒瓶上，折射得一蓬金芒，直刺在眼睛上，一时无法张开。

李中生看看夕阳，又看看表，“快六点了，今晚要早点到道馆。”

“我们这么辛苦的练是为什么？”老二忽然嘶声问，他紧握着拳头，我清楚地看见他拳骨上有一道针缝，那是他有一次一拳碎尺厚冰块时留下的伤痕。

我怕这种气氛会影响今晚的考试，便试图努力的来压平这股凶焰！“我们习武者是挑一个担子，你说是传统的担子，是文化的担子，是武学的担子吧，都可以。也许有一天，我们学习了有威力的空手道、西洋拳、截拳道等，或许可以为国术做一点改良。”

李中生显得有些沉重。老二说：“那像我们几个大学生，既没有专心在武技上，学武又有什么用？”

我忍不住又说了下去：“一般不习武的人也许平常对武打、武侠之类的东西嗤之以鼻，事实上在他们年轻的梦里，都想当来去无迹、所向无敌的大侠。只是他们后来渐渐成长，成为另外一类的人，不得不衣冠楚楚，他们除了悲伤抑或欣喜若狂时舞击几下，也只能在念辛弃疾诗词，读史记游侠时，让侠意豪情在心中飘那么一下。他们既无勇气弃文而习武，又苦天文武兼备的能力，然而咱们练了武、有抱负，但文不成武不就，只成了异类，哈哈，好笑啊好笑。”

他们都没有笑。只有我自己笑开了。我真怀疑我自己喝醉了酒。我止住笑声问：“你呢？李中生？你练来做什么？”

李中生“嘿嘿嘿嘿嘿嘿嘿嘿”地笑了起来。我不知道他还要“嘿”多少声，但外面的天真的快要黄了。他说：“我平生不守任何规则，只有在道馆中，我才守那么一点规律。”他的声音在暮色中听来很诡异，像黑暗里的一点金红烟蒂，亮而元光，燃着便要熄了。

我笑着打破气氛，举起了杯子，说：“为我们可怜的武术干杯。”李中生一笑，举起了杯子，“喀嘞”一声，与我的碰在一起，老二真的喝得差不多了，脖子都红了，他迟疑了一阵，终于还是举起了杯子，正要碰杯的时候，在一旁一直不发一言的郭静，忽然一拳碰击在桌子上，桌上瓶碗一起“突”地弹跳了起来，我们都唬了一跳，郭静一个字一个字道：

“武术绝不是这样子！”

这时碗筷陆续敲落在桌面上，碎声连连。我们都迷惑起来，什么时候得罪了他。忽然两个女学生仓皇的走进来，嘴唇都吓得发白，手还微微颤抖着。她们穿着绿草衣，黑裙子，一个咬着嘴唇，要哭又偏哭不出的样子；另一个俏生的脸都白了。她们两人撞碰着走了进来，一面回头一面向着店里叫：

“有人，有人追我们。”

那老板放下了碗，缓缓站起了身子。那时候三个太保跌跌撞撞的踏进店里。有两个头发是卷的，有一个只怕十五岁不到，头发留得长长的，花衣服在肚脐打了一个结。他们一进来，一个年纪较大，唇上留两撇仁丹胡子的家伙，看见老板拦路，推了一把沉声道：“不关你的事。她们，我妹妹。”

那老板大概五十多岁，说话很慢，回过头去向那两个受惊的女学生：“是吗？”

女学生慌乱地摇头。“跟我们回去！”那留胡子的嚷道。一个最精壮的太保往老板身上就推。我们立时想到木栅区的陈绣明命案件。我“虎”地站了起来，老二已闪出了桌子，像一头怒豹，快、猛，而无声。

可是惊变却骤然发生！

那壮汉一推之下，老板纹风不动；他红脸白须，宛若天神一般！

壮汉一愣，老板闪电般伸手，一只左手，抓住壮汉的右手，拇指压掌，四指扣腕，这一招是正宗的擒拿手。

那壮汉立时弯下身去，并像杀猪一般地叫了起来。

另一个十四五岁的小伙子却“刷”地拔出了刀！

我脸色一变，正待出手，老板却肩一耸，右手已自肩上取下抹桌毛巾。“霍”地打了出去！

这真是可怕的速度！

第一下就卷住了刀子，抽回来的时候，刀已飞到半空！

第二下就抽击在小伙子的胸上，只听他那一声裂帛之响，我们以为这小伙子眼珠子大概废了。

这时刀才“噗噗”地刺入店上木梁里。

那留两撇须的立时抽出了扁钻，才上前一步，突然那老太婆打开热锅，把满是茧子的双手往热汤里一浸。

这一下，不但连那两撇须呆住了，连我们都怔住。

那老板娘“喝”地一声，双手一捞，热水就自手心倾泼而出，溅得那两撇须一身都是。

那两撇须立时就像火烧胡须一般地惨叫起来，一手抓住头皮，一手抓住背后，疯也似的窜出店子。

那小伙子也捂住眼睛，掉头就跑。

老板手一松，“伏”地一脚，把另一个壮汉踹飞出去！

我们目瞪口呆，眼看这老人家一抬脚，把一个近两百磅的人踢得倒飞出去，心中也真不知是什么滋味。

这时才有几个人趋过来问个究竟。那女学生才“哇”地哭出声来。我们却有些惊魂初定，走过去想跟老板和老板娘攀个交情，可是他们对我们似不想瞅睬，只顾问那两位女学生；

“怎么了？吃亏了没有？吃亏了没有哇？”

李中生过来拍拍我肩膀，指了指腕表。我看表已是六时四十分了，外面夜色已临，路灯齐亮，像要共同矗立起来对抗这夜色侵临。我点点头，知道再不赶去道馆，只怕要来不及了。老二说：

“我们先回道馆，考完后再来。”

三 爆发了的格斗

在道场前匆匆鞠了躬，赶紧大步的走了进去，总教练唐秋山就叫住了我们：

“为什么迟到？日本总会副会长的儿子都到了，你们才来。”

他的后侧有两个已换上道袍的日本青年，正在谈话。一个较为趾高气扬，监督似的双眼溜来溜去，好像没把人看成活的似的。

“他们是日本关东大学的学生。另一位是三段，日本的三段啊。”唐秋

山要介绍给我们认识，这时两个穿西装的中国人和一个穿和服的日本人走了进来，唐秋山忙走过去招呼，李中生也走了过去。我想我反正是棕带级的，他们也不会瞧得上眼，所以就留在场内给考带的人打打气，老二咕嘟了几声，他不想过去。郭静不会说话，也留下来。夏天的天气好闷热，室内像烤箱似的。虽然这儿四面都很宽阔，但因运动不宜开风扇，人挤加上汗臭，空气不禁让人觉得恹恹然。“老教练”们大部分都来了，端坐在墙角。学员们都很紧张，我走过去安慰。那几个棕带的已司空见惯，倒是黄、橙、水红带的人很放不下心来。那几个日本人高傲睥睨的样子，使他们有献丑不如藏拙，临时退出之意。“他们来也没什么。他们在日本的训练，条件是够好，但未必有我们的苦学。你们考的时候，就当没有看见人便好。”我说。

一个棕四级的学员担心他说：“听说每次总教练临考，自由搏击时，都得被人抬下去才算完场是吗？”

我拍拍他的肩膀，“如果你们一拳一脚打得准确，就不至于这样的。你的武功不错，会打得好的。”事实上我也有些忧虑，按照总教练的脾气，平常已不得了，何况这次来的是日本总馆的副会长。

那棕四的茫然说：“可是打斗时，彼此武功差不远，一拳一脚都要准确，那怎么打呢？”

这时另一个橙带学员来问我一些东西，我借机走开了。他问的问题很难解答，他想知道我不考黑帝的原因。

这种空气实在闷人。道场内的人有坐在那儿动着脚的，有站在那儿搓着手的，有靠在那儿双眼发直的，有在那儿来回走动的。这些学员心中似乎极为不安。想当初我又何尝没有这心境！想来真该好好的考它一次黑带了，不能再等三个月。年岁一下子过去，只怕连考带的勇气都烟消云散。

大家都等着考试，而唐秋山还陪着日本副会长聊天，正在大赞他儿子英挺。其他两个穿西装的，一个是自然流空手道的耆宿，另一位我不知道。我们等得也不耐烦了。老二在临时补教两位水红带的“赛花”（平安四段）拳套。郭静在指导今天那位棕带三级学员的转踢攻击，他好像永远也不必用口解说。他示意那个学员先踢一脚，然后他踢。他一个转踢，“霍”地一声，脚已放回原地，像没有动过一般，敢情比声音还快，他的动作已完美的完成。然后他放缓动作，双手按腰，再踢出一脚，腰肌都在旋动。他再踢出一脚，腰部不旋动的，就没那未快，也没那未有劲。他就是说：踢脚时，要用腰力。那学员欢天喜地的向他鞠了个躬，他也满意地点点头。

我记得他曾教导过我一些时候。他曾示范过，对付前踢好的人，不能正面向之，必须以侧身攻陷之。因为侧踢的腿势比前踢有威力，而且距离可以拉长，别人攻不到自己，自己却可攻倒别人。我记得李中生还教过我一些绝招：比方说，对付猫足立备战姿势很强的人，惟一的方式便是用后倚立（三七步——前腿稍屈，占三分力，后腿略屈，占七分力。）的姿势，猛攻使之无法抵受。

我也感染上这种紧张忙碌的气氛，心想，真该好好地考他一场黑带。我的战斗意识突地又充满了全身，每寸肌肉都想蹦跃起来。

唐总教练拍拍手掌。我松了口气，终于开始了，仪式过后，唐秋山总教练请那日本副会长来讲一番话。听他有一句没一句的日本话，不知道在讲些什么。想不到在这儿这样爽落的武术场合，也要听外国人训话。我们中国人考带，于吗听你日本人训话。后来想想也罢，人家说的我听不懂，看那些“老

教练”们听得眉飞色舞，想必是传授武功的心诀，得益匪浅，我自己不晓得而已。自己回头想想，今天火气这么大，不仅是气闷，还有那半瓶竹叶青作祟。回头看看老二，他的脖子仍是红透，敢情竹叶青的酒力仍未消散。

那日本总馆副会长讲完后，唐总教练第一个又笑又鞠躬又鼓掌，大家大部分都不会听他说什么，只好也鼓掌。唐总教练却兴高采烈的进起话来：

“我们很荣幸的，以我们道馆的名义，募捐到一笔机票的钱，请到了国际日本神道自然流的耆老，也就是冲绳岛自然流总会副会长，冈田荣一先生，偕他的次公子冈田久米先生，以及其弟子佐佐木三段，来台湾监考我们这小小的分馆……”他一面笑着一面又拍起了手，害大家都要拍手。那冈田荣一白袍黑裙，一脸肃杀，冷做的微点头。那两个年轻人，都神情冷然，一动也不动。我们跪坐在地上，脚都有点酸了。我仔细看去，才知道另一个穿西装的，也是日本人，他会讲中国话，好像是负责翻译。我心中想：道馆穷得连买护具的钱都不够，不知所谓募捐到来飞机票的钱，是几个人？仅冈田荣一副会长，还是包括他次子？还有他次子的朋友？还有他的翻译官？

唐总教练又欢天喜地的说：“冈田荣一副会长这次带他的爱子来台，觉得台湾的人很热情，风景很漂亮……”我在电视机上看访问歌星的看多了，说来说去总是这一套，我看不出有什么值得翻译的。

“副会长说，他会物色这儿的一些习空手道的人才，带回日本去训练，再去参加全世界空手道锦标赛！”

我不禁怔住了一下，望了望老二，老二也望了望我。前面那排“老教练”们，真个欢声雷动，后面的新学员们，也笑逐颜开。我心中想：真他妈的，带到日本去训练，参加世界空手道大赛，那究竟是不是像印尼一样，打羽球就叫当地华侨去打，输了是华人的不好，赢了就是印尼的荣誉？

他们是我们这儿辛苦调练出来的人啊！

关他们什么事？

尽管我心中有点愤愤，但还希望早些考完试，这些人物早些见不到早些舒服。好不容易才等唐总教练翻译了话，大家拍完了手掌，考试便开始了。考试进行很顺利，李中生是指导员，他会一点日文。口令喊得很响，学员们的表现也很合乎意旨。李中生不禁和唐秋山总教练交换了愉快的眼色，那冈田荣一是否注意学员们的动作我不知道，只见他和他的儿子不时窃窃耳语，又哼哼哈哈的笑了起来。

分解动作考完后，便考拳套。那日本副会长一面看一面摇头，那两个年轻人径自冷笑，一些学员心急起来，打到一半便慌了手脚，打不下去了。按照道理，拳套占分百分之四十，拳套打不完，是没有分的，这样要及格升级是不可能的，尽管李中生很镇定的指导着，可是还是有很多学员沮丧的放弃了。我心中很冒火。唐总教练的脸色很不好看。

再下来是考自由搏击。白带、黄带的只是约定对练，橙带以上便要自由搏击了。橙带的六位学员搏击时，那日本副会长像说了些什么，唐总教练俯耳过去听，不住点头，但脸色忽然变坏，谁都看得出来。四位水红带学员中，开始两个打得很好。李中生是监考员，在场内跟来跟去，动作迅速，显得比打的人还紧张，一身都是汗水。后来两名水红带的，较为年少，有点胆怯，那副会长忽然叽哩咕噜像说了些什么，那飞扬跋扈的年轻人站了起来，唐总教练脸色一沉，硬生生他说：

“我们国际副会长冈田荣一先生说，我们的空手道自由搏击还未到家，

他的弟子佐佐木三段要示范一下给大家瞧瞧。”

李中生挥挥手，示意水红带的退下去。我心中很是恼怒，妈的，他们来考试，又不是来看你表演，干吗选这种场合来炫耀一手？！这种民族的优越感，真叫人受不了。谁知唐总教练却叫了李中生：

“不必叫他俩回去。”

“为什么？”

“佐佐木先生的意思是说：他要跟这两个……”唐总教练看看桌上的名单，用手指着念：“——何永波、姜清晓对打。”

这一下，不单是我呆住，连李中生也一时作不得声。而且我以为这傲慢的日本人冈田会长的儿子，没料到是他儿子的朋友。单看他的派头，已够叫人受不了。那两个水红带学员露出了一脸不安的仓皇神色。唐总教练说：

“李教练，烦你主持一下。”

李中生呆了呆，仍答道：“是。”佐佐木三段已悠悠的走了下来。我看那两个水红带学员惊怖的眼神，我肯定哪怕叫他们放弃考试。或者这辈子不准再练功了，他们也是愿意的。

李中生用日本话喊“准备”，佐佐木扯扯黑带，松了松肩肌，打了两记空拳，向何永波点了点头，表示是鞠躬礼。何永波站在那儿，不知如何是好。姜清晓却呆在一旁。我心中冒火：他妈的，这日本仔，我还以为他要以一对二。李中生却迅速地向何永波唤了一声：“小心嘞，打架，要用神！”那佐佐木向李中生横扫了一眼。李中生猛一声暴喝：“开始！”人就向后飞退。

何永波看着日本人，眼睛又红了起来，心里想让日本人知道他怕，他不敢跟他交手，这样说不定日本人还会留一点情。他看着那人冷峻的脸色，像望一只死蚂蚁般的望着他。他松松虚虚的摆出架势，双手晃动了一下，那日本人用手掌姿态站着，连理也没理。何永波却是越来越心虚。

何永波不禁围着佐佐木转走了起来，想走向他的侧面，对方的杀气才不那么迫人。又走到佐佐木背后，在那儿他才敢出袭。可是佐佐木连动也不动，倒是他自己有几次失惊无神，以为对方要攻自己，退避不迭，差点前脚趾踩到后脚趾，几乎摔了一交。那边的“老教练”们已有人笑出声来。

这一声笑出来，佐佐木脸上的气焰，就更浓密了。就在这时，他君临天下般的左手一动。

何永波吓得双手用“中外受”来挡，但佐佐木突然变成右手出拳！

右拳“虎”地停在何永波的咽喉。

何永波的喉骨紧贴着这偌大的拳头，下颚被顶了起来，脚尖只好也微踮起来，全身的攻击力量，也被这一拳的成力，粉碎于无形。

佐佐木并没有真的打下去，我和老二都松了一口气。

何永波涨红了脸，显得十分尴尬；那些“老教练”们鼓掌叫好不佐佐木“霍”地收回了拳头，何永波才得以踮起的脚尖落下来。佐佐木又示意何永波再战，何永波的头摇得像浪鼓一般。佐佐木冷哼一声，手一晃，何永波只好硬着头皮应战。

李中生走过去，手一挥，大叫道：“开始！”佐佐木使用小马步连进五六步。佐佐木白色的衣袖长空一网，已在何永波的额上擂了一拳。

这一拳只是轻轻的在何永波额上沾了一沾，但是拳风已激起了何永波头上汗水湿透的乱发。那些“老教练”们又在叫好。李中生走前去大叫道：“佐佐木，赢两分。”老二忽然“呸”地一声，沉声道：

“三段比水红带的，傲什么做的！”

我也冷笑道：“这样比下去，多没意思！”我心中想，可怜何永波经这一场凌辱，只怕再也没有自信习武了。

空手道的一般自由搏击比赛，系以三分定胜负的。所以李中生又在喝嚷“预备”。

何永波已无所谓应战不应战，到了这第三回合，他只有冲上去挨打，想尽快结束这场凌辱。

可是这一来，肌肉倒是都放松了，神态也自然了；佐佐木闪电向他头部击出一拳，他竟一个刁手攢开。他毕竟是水红带五级的学员。

我正想叫好，忽然瞥见那日本人的嘴脸，闪过了像正要击碎红砖的狠色。我心头一震。只见这闪电般的一刹那，何永波顶开了佐佐木的攻击，佐佐木趁机挺身而出，右拳成了右时，“碰”地由下而上，顶撞在何永波下颚上。

何永波的下颚立时就像西瓜一般地裂了，血液也像西瓜肉一般溅出来。李中生大叫：“停止”时，何永波呜咽了一声，捂嘴跌退。

这一下子惊变，连李中生都呆住了。自由搏击中，击中本就该收手，所谓“点到为止”，更何况是一个教练对一个初学的！但佐佐木竟下了杀手！

就在这惊愕的刹那间，佐佐木向前一俯。“霍”地踢出了一记后踢，“啪”地踢中了背后的姜清晓，他在呆如木鸡之中受此一击，弯腰抚腹倒地。

这一下大家都呆住了。李中生首先恢复了镇定，他示意那几个白带学员把两个受伤的水红带学员都救了回去，这时佐佐木向冈田荣一等鞠了个躬，冈田荣一不住点头，仿佛他的弟子已教导了我们什么似的：哪，这才是空手道，一击必杀！

李中生向佐佐木大步走去。唐秋山总教练忽然站起来，勉强在沉默难堪中堆起笑容：

“刚才的较量已经过去了，”然后转头向冈田荣一说了几句日语，冈田荣一点点头，嘴角牵了牵，挺了挺胸，仿佛更显出他至高无尚的地位。唐总教练又向我们说：“佐佐木好功夫，我们大家来拍拍手。”

除了几个不知就里的白带学员，和受日本人的气已惯了的“老教练”们之外，再也没有其他的掌声，这稀稀落落的几下掌声，唐总教练也知道人心沸腾，当下道：

“李教练，考试继续。”

我们咬牙切齿的看着佐佐木回到座上，看他掠了掠额上垂下来的头发，一脸不屑的様子，对冈田久米摊了摊手，然后把拇指倒垂下来，向着我们，两人哈哈笑了起来。冈田荣一也不阻拦。他们是来干什么的？！吃我们的饭，用我们的机票，来侮辱我们？！我握紧了拳头。

所幸接下去的棕带升级自由搏击，那些日本人就再也没有出过手。最后一项是“气功”。凡是棕三以上的，都要考空手道的“三故气功”。少林南派有“三展拳”，北派有“三箭拳”，日本空手道的“三战拳”，更配合了“三战小马步”，一运起气来，全身肌肉坚硬如铁，功力高的，一棍打下去，棍子断裂，肌肉无伤。就算是铁棍子，用力击下去，也会弯掉。挨拳头更不算怎么一回事了。就算以我这样的功力，左右共六块瓦打在我运气的时候，我也可以把它激碎。空手道便是用这种气功来防身的。棕三以上的学员，必须要能正确运气，而且要能受击不倒。受击的几处是丹田、小腹、胸肌、肩肌、胁肌，到黑带以上，才要挨受棍击，及其他各要穴的攻击。

我们棕三考棕二的，只有两人，棕二考棕一的惟有一人。我是棕一的，我没有参加黑带初段的考试。这两个棕三的运起气来，全场都充溢着他们吐纳的声音，李中生走上前去击了几拳，他们都能挨受得住。李中生正想叫他们退下的时候，只听台上又一阵窃语，李中生一波浓眉，唐总教练的声音又响起了：

“李教练，这位冈田副会长的公子，冈田久米四段，也想来试试我们学员的气功。”

那两位棕三的一听，顿时吓得变了脸色。老二站起来，我按住了他，悄声说：“他是副会长的儿子。”老二怒道：“又怎样？！”我说：“他比那个佐佐木顺眼，看他怎样下手。”

那冈田久米约二十年岁年纪，眯着眼睛步下台来，那两个棕三的学员慌忙全力运气。冈田久米依旧是眯着眼睛，看了看两人，忽然一矮身，已抢入左边那个的胸腹间，一记兜拳就把这学员打得像虾米一般弯下身去，张开嘴拼命想叫些什么，但淌下来的只有沫液，没有声音。好重的一拳！我有些佩服起他来。久米一转身，一个直拳“啪”地打在右边那位学员的胸肌上。不料这位学员牛高马大，对气功曾下过苦功，这一拳下来，他居然撑住了。久米一愣，这学员马上运气纳丹田，再吐气出来（依照三战气功练法，被击中之后，应立时吐气出去，才不致受内伤；而攻击才也得等对方再气聚丹田，方可再击。），正在他将吸未吸，将吐未吐的刹那，久米忽然一个擂手，“嘭”地击在他的胸膛上！

这学员的胸色，突然红得像打翻了番前酱，叫了半声，便叫不下去，而是倒了下去，一下子昏眩过去。这一下我真是忍无可忍？久米也可能知道他自己过分了一些，匆忙鞠了一个躬，便回到台上去，剩一个棕二考棕一的，恐惧至极，那佐佐木又走了下来。这棕二学员侧过半边脸，一脸哀求的神色，向李中生凄唤道：

“教练，我不要考了。”

——妈的！难道叫我们这些炎黄子孙站着给你打，给你来出风头不成？！我正想一跃而起，不料半空一声雷鸣，老二已连翻三个筋斗，落身场外指着佐佐木大吼道：

“这就是你们狗屁武士道精神？！”

一下全场震住了。

场里静得连一根针落地的声音都听得见。

老二随随便便站在那边，像一尊战神。

佐佐木微带惊讶的目光，逗留在老二的黑带上，然后完全不屑的样子，向老二说了几句日本话。

老二皱了皱浓眉，正待发作，李中生悄声道：“他问你知道他有几段？”

老二吼道：“我管他有几段！”

我在场外大叫一声：“老二有种！”

我这一叫，佐佐木的脸色煞白，一脸杀气！

台上的冈田荣一忽然向唐总教练嘀咕了几句，唐秋山道：

“李教练。”

李中生应：“是。”

“副会长冈田先生要他弟子和黄助教交手，由你主判。”

李中生道：“好。”

老二冷笑道：“打就打，有什么——”

我大叫：“小心！”

佐佐木却先闪电般冲了上来，一上来就是一拳！

空手道比试之前必须要先整衣、鞠躬、预备、姿势，裁判说“开始”，方能攻击。

佐佐木事先一点征兆也没有，猝然出拳。

拳已离老二下额才一寸不到，老二急退！

这一退，佐佐木的步法急进，老二急退，佐佐木猛进，瞬间已从道馆中追出了十七八尺，退到道场边沿，但佐佐木拳头离老二下额仍一寸不到！

老二脚踏一空，立时大仰身，正是国术中的“铁板桥”，佐佐木一拳，便自他脸上掠过！

“铁板桥”是“醉八仙门”中必修之技，练这功夫的人必定要腰力很好才可以。佐佐木一拳击空，倒是一呆，看见老二仰身下弯，以为机不可失，立时易拳为掌，四指贯手，直插下去！

但是他忘了，他曾经怔了一怔。

佐佐木虽然防守森严，没有破绽，但在一怔之间，已露了破绽。

老二身虽弯了下去，左足却抬了起来，疾踢出去！

他踢的是佐佐木的小腹！

佐佐木慌忙用左手一拍！

佐佐木的防守果然很密！

可是他应付老二的腿时，右手的攻势自然一慢。

就在这一慢之间，老二的身子就像弹簧一般的弹了起来，左手格住了一插，一拳就击中佐佐木的腋窝。

佐佐木忽然软颓了下去。腋窝是人身要穴之一。老二借弹起之势，这一拳擂进去，足可以使佐佐木身心麻痹大半天。

老二击倒了佐佐木。

大家都在叫好，全场都在叫好。

我高兴得擂榻榻米。可是“老教练”群里忽然飞出一人，矮小、精悍，正是今天与我冲突，掴我耳光，与老二差点没打起来的那个人。

我知道大家都叫他做“乌鸦”。他笑起来是这种声音。

老二冷笑道：“你来干什么？”

“乌鸦”道：“你得罪来客，我来教训你！”

唐总教练不断的翻译给那冈田荣一听，冈田点了点头，“乌鸦”回首望去，望见台上的人鼓励的神色，更是得意。老二怒道：

“好！你找死怨不得我！”回首道：“李兄，你裁判吧！”

李中生忧虑地点了点头，道：“预备。”两人扎好了马步，李中生又喝道：

“开始！”

“乌鸦”没有动。

老二也没有动。

“乌鸦”仍没有动。

老二更没动。

我们看的人却动了，黄豆大的汗珠往脖子里淌。这样的天气真闷死人。

李中生不安地挪动着。

突然，“乌鸦”动了！

老二也动了！

“乌鸦”一动，老二就更先动！

“敌不动，我不动；

敌一动，我先动。”

“乌鸦”一动，老二横扫他的内小腿。

“乌鸦”冲近，等于送上腿去挨这一扫！

“乌鸦”“呀”了一声，仰天跌倒！

老二一拳捶下去，本可打胸，不忍下手，改而打腹，“乌鸦”便抱住了肚子，径自在那儿眼泪鼻涕齐出！

另一招，老二便胜了！

我觉得浑身热辣辣了起来，为这朋友，而感到光荣。

老二站在那儿，正像天神一样。

可是又跳出了一人，半空“哇”地怪叫一声，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身材也比较高大，双目炯炯有神，望着老二。

这人是这些“老教练”们的头头，这于人中，只有这人拿了两段。

他外号叫“狮子”。对阵时，真有狮子的威猛。

老二冷冷地道：“你也要挨揍？”

“狮子”呵呵笑道：“你揍得了我？！”

老二还是重复那句话：“你要为日本人挨揍？”

“狮子”盯住老二全身道：“老子高兴！”

老二猛吼道：“那我就揍你！”

老二突然猛冲过去，这和他对付“乌鸦”的以静制动的方式，完全不同。他如一头怒虎扑了过去，就是一拳！

“狮子”避不及老二的猛扑，反手也是一拳！

“轰轰”！两人胸前同时中拳！

老二一晃身，“狮子”退了一步，老二再大吼一声，又击出一拳！

“狮子”避不及，也还了一拳！

“砰砰”！两人同时脸部中拳，脸上都闪过一丝痛苦之色。

老二大叫一声，当胸又是一拳！

“狮子”怪叫一声，也是一拳！

“轰轰”！这一拳交换后，“狮子”的脸色就煞白了起来！

老二吐气扬声，又是一拳！

“狮子”心魄俱裂，闪身急退！

他这一退，气势全失，就在这一刹那，他避得过老二的拳头，却避不过拳头后随起的一脚侧踢！

侧踢打在他左太阳穴上，“狮子”倒飞出去，右身撞在墙上，软弱下地的时候已像个布袋。

台上的冈田久米忽然清啸一声，一个筋斗，足足翻了七尺远，已落在老二身前。

老二返身过去，一抹鼻血，大笑道：“你也来送死？！好极！”

李中生沉声道：“黄兄，久战不是办法。”

老二冷笑道：“我还收拾得了他。”

冈田久米一耸肩，已抢入老二的中门！

老二急退，但已着了久米的一记前踢！

老二中腿，反转，趁机回旋踢！

久米一矮身，老二腿自他头上划过；久米一蹲一跃，在老二身形未落定之前，已一拳猛击老二人中穴！

我看得细切，只见久米用的是凤眼拳（就是握成拳状，以中指凸出击）。打的又是“人中穴”，一旦挨上，不死也重伤，不禁失声欲呼。

好个老二，右手及时抓中久米的拳头。

我正在要大叫“好”字，但突然场中又起了大变！

久米的左手一震，竟亮出一样亮晶晶的东西！

这东西闪电般插入老二右肋之中！

我才叫得出声：“浪人叉！”

久米的右手又一震，又闪出了一条亮闪闪的东西。“味”地刺入老二左臂！

老二惨叫松手，久米一记前踢，踢中老二的前额，老二大叫一声往后倒，在地上全身痉挛了起来。

久米上前再刺！

忽然横空一条长棍拦在久米身前！

久米一看，只见是李中生，呼呼呼地舞了三道棍花，十足是少林派棍法的架式。

我扑过去，把老二抢了过来，只见他痛得咬紧了牙龈，犹自骂道：“那龟儿子，竟动家伙……”

李中生侧身向着久米。

久米望向荣一。荣一望向唐秋山。唐秋山变色而立：“李教练，你不要考三段了吗？这些人岂是得罪得了的！”

李中生持棍而立，一字一句地进了出来：“我平生只守一样规矩，就是道场上的规矩。”然后指着久米：“这些规矩是他们日本人创出来的，他们自己一手坏了，我也要向他讨个公道回来！”

唐秋山强笑：“这只不过是一场误会。”

李中生岸然道：“他不该在我主判之下施暗算，动家伙！”

唐秋山怒道：“李中生，你又何必这样食古不化！”

李中生冷笑一声：“唐老师，你的六段，大可在台湾考，既省钱，又方便，用不着受人的气！”

唐秋山的脸色变了好几次，冈田荣一看着看着忽然大声说了几句日本话。久米一晃动手，浪人叉化成千百点寒芒，直投向李中生！

李中生的棍法横扫，拦住了久米的攻势！

李中生的腕力很大，扫的又是死角，可是久米的浪人叉居然还守得住。

李中生的棍法又是一变，变成打落，每棍迎头击下，久米招架得很是吃力。

可是久米毕竟身法极快，双叉一架，闪电般已冲入李中生的中门，抬腿一记闪电前踢！

久米的前踢又快又准，这一招正是使老二刚才失了先手的绝招！

好个李中生，身一侧，久米的前踢，只踢在他的右肘上，而他的侧踢，却“砰”地撞中了久米的胸口……

久米退了七八步，脸色白得像纸一般。

侧身侧踢，正是进身前踢的克招！

李中生的棍法又变了，变成用圈拖的回力。这本来是少林起手棍法。少林弟子学棍之前，先得在厨房搅大锅的稀饭，搅上一年，臂力、腕力、圈力、回力都到了家，才正式学习棍法。

李中生的棍法虽没下那么多苦功，但他用棍尖绕着碗底圆周使劲而转，也练了半年，打破了三百多只碗，可是练到现在，已经准确得可以点着杯底转，而不与杯子碰击任何一下。

这一轮圈法，久米的双叉被带得如狂风中的飘絮，险象环生。久米的浪人叉是短打兵器，李中生的棍是长距兵器，这样打起来，久米必定吃亏，所以久米才冲进去前踢，不料李中生的侧踢刚好是他的克星。

李中生的棍法又是一变，变成用点式的。久米防守不下，“噗噗”被点了几下，头肿额青。李中生猛地一声大喝，久米以为他又要迎头击下，忙施双叉交叉上挡。

不料李中生双手一拗，“咯啪”一声，木棍中断，李中生双手双棍，急劈中门，“啪啪”二声，久米双肋各挨一棍，痛得连叉也丢了，抓住和服，头贴着膝，扯着自己的头发，也制不住那肋骨击断之痛。

冈田荣一像一支箭一般，也没看他怎么动，已飞了出来，扶起了久米，替他按揉。那久米呻吟着用日本话骂着。唐秋山却脸色铁青，一步一步的走了下来。

李中生向唐秋山鞠了一个躬道：“对不起，老师。”

唐秋山停了下来，冷冷地道：“李中生，原来你也学得一手好中国棍法啊。”

李中生笑笑，没有作声。唐秋山忽然厉声道：“你为什么要和我们作对！”

李中生一抬头，精芒四射，我从来没有见过这出手狠辣的人，也这么英挺过：“老师，你忘了一件事。”

“什么事？”

“我的名子。”

“你的名字？”

“李中生。中国人生的。李中生！”

“好！”唐秋山咆哮道：“你他妈的是中国人生的！”说完就出击！

李中生招架了几招，本可以反攻的，却没反攻。唐秋山原是他的老师，听说他的武功，百分之八十是唐秋山替他扎好根基的。

李中生虽然不反攻，唐秋山的攻势却更狠了。这时候我才知道李中生的功夫有多好，他闪躲腾挪，唐秋山就是打不着他。

可是唐秋山一声吼，一记手刀就劈了下去。

李中生一个上段受一挡，突然之间，一脸痛苦之色。

我忽然记起了，唐秋山是国内惟一可以用手刀劈断十根同时捆着的甘蔗的人。

李中生的手臂就是唐秋山的甘蔗。

李中生惨叫，右手一滞，唐秋山的手刀易劈为抓，虎爪抓住李中生的内腕，一转反拗，李中生被制前俯，唐秋山右手又一记手刀——斫在李中生的关节上。

我敢说李中生的惨叫声，半里外都可心听得到。而且还夹着一声关节断裂声。

我猛站起，可是人影一闪，一人比我还快，冲入场内！

郭哑子郭静！

郭静终于出手了！

就在这一刹那，李中生不知已中了多少拳，多少脚，眼角、下唇、右颊都在出血，唐秋山下手可一点也没留情。

我抢到了李中生，他浑身都软了。郭静则面对唐秋山。

那些学员们欢悦的大叫道：

“郭教练出手了！郭教练出手了？！”

唐秋山盯着郭静，道：“你是日本人教的，今天你出手干吗？”

郭静没有出声，缓缓的，用手，指了指后面的冈田荣一等，只用脚一踢，然后指向大门，便没有再动了。

唐秋山怒极反笑道：“好，好，看你又好得过那中国人生的龟儿子多少？！”

他的人看来没有动，脚却动了，一脚就踢郭静的下阴！

毒招！

可是郭静却似闪电一般地捞住了他的脚。

他捞脚的时候，是前趋立，也就是说他这一捞，还包括了转腰、迫膝、侧受等动作，都在一刹那间完成。

他的手成倒鹤嘴形，正是北派勾弹腿拳中的“一串钱”，据说这一招用得快时，掌心放了一叠铜板，手一转反鹤形，钱还直立不倒。是为“一串钱”。

可是唐秋山虽一脚被捞，另一只脚却凌空踢出！

唐秋山是五段。考黑带五段的人都必需过这一关——两人拿木板三寸厚，各站一方，考者要双脚双方，同时横一字凌空踢出，击碎木板。这一记，唐秋山绝不含糊。

可是郭静一张手，却用肋下硬受一击，用内臂与侧肋，硬生生扣住了唐秋山的这一只腿！

这一来，唐秋山变成了一脚被扣，一脚被夹，郭静又十分高大，唐秋山挺在半空，落不下来。

唐秋山大叫一声，居然能半空以腰力挺起，左手双指直插郭静双目！

又是毒招！

郭静虽制住唐秋山双腿，但唐秋山这五段总教练并不是白搭的，他的武功还在佐佐木三段和冈田久米四段之上，居然临危不乱，猛施杀手！

好个郭静，就在唐秋山挺腰插指时，忽然双手重重一摔！

要是唐秋山不挺腰攻击，至少可以手肩先着地，用柔道的拍地而起法，便可消去大部分落地之力；可是偏偏唐秋山又全神在挺腰攻击，这一摔甩，翻身已不及，“”地腰背撞地，我们清楚地看见。唐秋山的五官都痛得挤在一起！

可是唐秋山立刻又跃了起来！

他一跃起来，一个转踢就飞了出去！

但是郭静也是一个转踢！

“啪啪”！二人颊部各中一脚，郭静晃了晃，可是唐秋山却斜飞了出去。

我立时记起，郭静刚才教那棕三的学员转踢时的门道，那霍霍有声的急踢。要是换在平时，唐秋山的转踢绝不在他之下，可是因腰部跌伤，这一记转踢，当不如郭静了。我这才了解郭静为何要硬挨肋部一脚，再摔伤唐秋山

腰背，然后才以脚换脚，各挨一招，先击溃唐秋山的腰劲，再设法制胜，这是极明智的打法。

唐秋山斜飞出去，撞在墙上，却立时弹了回来，横身一记“内手刀”！

唐秋山不愧为黑带五段，两度受重击，居然还可以掌握住主动的攻击。

唐秋山的手刀是最可怕的，我不禁失声欲呼，但我发觉我忽然失了音，不，是被一种声音所掩盖——郭哑子郭静的怒啸声！

郭静这一声怒喝，实在可怕的很，连令人掩耳的力量也没有，像急雷一般，闪电似的在你耳中擂了一响，让你呆立当堂，还要去听那隐隐的尾音。

这一声大喝，竟震住了唐秋山。

他是面对着唐秋山的，我们在九尺之外的人尚且被震如此，更何况是唐秋山。

唐秋山动作一滞，郭静便扣住他的手臂，捧起了他的内腿，像挑起重担般抬起他，身子一连打横转了十七八个转，再震天怒吼一声，把唐秋山扔了出去！

“砰”！唐秋山撞在道馆的石灰墙上，落下来时，两只眼睛已只见白膜，可是仍挣扎起来，踉踉跄跄的冲向郭静。

他这个五段总教练的名头，是绝不能在众目睽睽之下，坏在二段郭哑子的手里的。

郭静也没有办法。

他只有一条路可走。

击倒唐秋山。

唐秋山扑上来，他出拳，唐秋山居然还拨得开，可是一个踉跄，及时抓住了郭静的衣襟，郭静这时，又发出一声大吼。

这惊天动地的吼叫，就贴着唐秋山的耳边发出的，就算我们有心理准备而又离得这么远的，尚且抵受不了这吼声的压力，唐秋山抓住郭静衣襟的手，不禁一凝。

郭静的膝就在这时候顶在唐秋山的左胸上。

我们听得“咯嘞”一声，唐秋山按着胸口，口吐白沫，慢慢的坐了下去，然后再站起来，一晃，再晃，终于“砰”地倒了，晕了过去。

道场里都没有声音。

每一个人急促的呼吸声都能听得清清楚楚。

大家都被刚才的那几番龙争虎斗所震住了。

我也好生兴奋，老二以黑带初段的身份连员初段的“乌鸦”，二段的“狮子”，以及三段的佐佐木，李中生以二段的身份，居然击败四段的冈田久米，郭静再以二段的带级，击败五段的总教练唐秋山，使我感觉到我腰间这一条棕带一级，也可以亮相，做出点作为来，另外我隐隐约约的感到，这是空手道独立自强的一战，不再受人欺侮，尤其是这几个出战的，都是学过一些国术的空手道子弟，更有另一种更深的涵意。

这时我看见冈田荣一慢慢地走了下来，冷静而恒定地看着郭静，长期的日本空手道训练，已使他看什么都如一块移动的石头。随时一掌被他劈得稀烂！我注意到他已卸下了黑裙，露出了道袍，他的腰带红白相间，神道自然流黑带七段！

他望着郭静，就像望着一具死尸一般，一开口，居然是中国话。

“你的佛门狮子吼，练得不错。”

佛门狮子吼，据说这是峨眉派高僧于金顶，每日清晨对那口古钟大吼，钟声传音，乃是以音慑人的绝技，后来禅宗称之为“狮子吼”。犹如冷水浇背，蓦然一惊之效，这种武技只听人说过，没料郭静居然怀此绝技。我想起他在天字第一号牛肉面店中听我们论国术时，一脸激动的神情。

郭静那两声“狮子吼”，几乎也等于唤醒了我的民族自尊，作为文人和武人夹缝中的我，在此刻，像浪潮，第一阵卷土而去，第二阵务必要比前浪更高，更要激起千堆雪！

现在大家都噤声不动。日本神道自然流的副会长冈田荣一七段！这个名声决非等闲。而我注意到郭静的右颊，青黑了一片，他的鼻嘴，都有一丝丝，他曾挨受唐秋山一记前踢，在左胸侧，又挨了一记转踢在脸部，不管他是铁打的，挨了这两下，绝不会好过到哪里去的。

郭静还是没有说话。他慢慢地沉马桥手，冈田荣一道：“哦，原来是洪派弟子。”

原来南粤的拳脚，有五大名家，即是洪刘蔡李莫，就是洪熙官、刘三昭、蔡九仪、李锦纶、莫清娇等五人，五人之中，又以洪熙官名气最大。别的不说，单是他的马步，外号“落地生根”，一旦扎稳，别说单人匹马踢他难动分毫，就算十多名壮汉用绳子去拖他，他也不会动一动。冈田荣一见郭静沉马，便看出他练的是洪家拳，这份眼力和见识，也确是惊人。

郭静一沉马，冈田荣一立时换马成一虚一实，前吊后屈，宛若一只欲扑噬鼠的怒猫，我看过多少人采用这“猫足立”，可是冈田荣一这一下架势，却是其他所有的人所摆不出的：动可制人，静可迫人。郭静的沉实与冈田副会长的轻灵，刚好成了一对比，郭静大概长我四五岁，而冈田却是近五十岁的人了，短小精悍，脸红如醉酒，双目的神采，像可以射穿一切障碍物。我不禁暗地里为郭静担心了起来。

郭静一直盯着冈田荣一那无暇可袭的“猫足立”，忽然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大喝——

就在这时，冈田荣一的前踢忽然闪电般的一踢——如果郭静在此时冲了过来，一定会挨他这一踢的。

不料郭静只是发出一声铺天盖地的大喝，人却没有冲近，等冈田荣一脚踢空，却马上像猫儿一般就地一滚，郭静的飞侧踢就凌空擦过。而冈田荣一马上起来，郭静一落地，冈田荣一已在其后，郭静立时打出一记“后踢”！

这一记“后踢”，中国拳谱之中又名“虎尾脚”，令人防不胜防。冈田荣一却是一拨就拨过了。

郭静立时回过身来，可是恰好这时冈田荣一踢出一记“前踢”！

“噗”！这一脚踢中郭静的小腹。

郭静异常高大，可是冈田荣一出的脚大都是中、下门，使郭静十分不好对付。据说世界空手道大赛时，日人与洋人对垒，因体格太过悬殊，日人都采用“猫足立”，专攻中下门，使洋人无法应付。

郭静吐气扬声，硬受一拳，正待反击，“噗”地一声，肚子又挨了一脚。

原来冈田荣一的踢并不需收回去再反击，可以连踢数脚，郭静就这样挨了两下！

同时第三下也踢到了，郭静竟不知闪避，“啪”又挨了一下：可是我们也立时明白了他的用意，他的“一串钱”，迅不及防地捞住了冈田荣一的腿！

这一下，眼看冈田荣一一足被制，我们忍不住要叫好，可是冈田荣一像

脱弦之矢一般，前射了过去，在郭静还未来得及把他的腿抬高拍出去之前，他已一拳“抛击”擂在郭静的右太阳穴上。

这下才真正够郭静受不了。好个郭静，居然还能一声大喝，把冈田荣一的腿一提，推甩了出去！

冈田飞溶七尺之外，半空一个翻身，居然似猫一般，轻盈落地。

冈田荣一甫落地面，立时像豹子一般冲向郭静：冈田荣一动作之迅速，是我平生仅见，就算是年轻小伙子，只怕也没他的活力与魄力！

冈田荣一一旦冲近，郭静马上感受到这压力，但他已受伤，无法突破，只好用“金钱剪手”封锁，不料就在这一刹那间，冈田荣一冲近忽然蹲低，一脚低侧踢就切在郭静的脚腔骨上。

郭静大叫，另一脚一踢，冈田荣一却即时蹲身，一记沉时，敲在这一脚的膝盖上，上撞之力再记上下沉之力，我们只听到郭静的惊心动魄的惨呼。

而就在这时，冈田荣一一低首，一拳捶在郭静的胫骨被切中的足趾上！

郭静痛得蹲下身去，就在这连受几下创伤中，冈田荣一已破去郭静的“三战马步”，（“三战马步”施展时，功力高者全身肌肉坚硬如铁，而且双腿齐夹，下阴无法攻人）就在郭静双腿一分时，冈田荣一一抬虎爪腕掌，向上托去！

这一下郭静若被打中，那就死定了。我们都失声而呼。好个郭静，居然及时抓住冈田荣一的托掌，另一手迎脸就是一拳！

“砰”了这一击，正好打在冈田荣一的脸上！

冈田荣一怪叫一声，被打得一晃，却趁机倒卧地上，双腿一撑，“砰砰”，踢中郭静的脸部！

这两脚一中，郭静几乎已丧失所有的战牛力了，可是冈田荣一的一脚仍不放过他，已交剪在他脖子上。

这一下子，所有的热血都向上冲，我站了起来。我只是棕带一级。可是，朋友都出手了，我怎能不出手。冈田荣一是七段。但是，今天是我们生死存亡的日子，仿佛我们这场打斗代表着技艺以外更深的愤怒。

说时迟，那时快，冈田荣一双脚对剪，郭静为之窒息，但他的武功毕竟不是非同小可的，居然趁势一曲头栽下去，“咯”地用前额撞在冈田荣一的脸上！

冈田荣一惨叫一声，松开双脚，两人同时爬了起来。郭静摇摆不已，冈田荣一却是一脸披血。

郭静是我们当中，惟一练过“铁头功”的人，他一撞可以撞碎十块洋瓦，这一下撞在冈田荣一的脸上，由上而下，只怕是冈田荣一出道以来受击最重的一次。

冈田荣一脸部二度受创，可是郭静伤得更重，双脚都站不住了，脸部也被踢肿了起来。我知道我只能出手了。可是我才棕带一级，对方是黑带七段。就在一迟疑间，郭静和冈田荣一又交手了。

然后我很快看见郭静倒了下去。冈田荣一马上蹲下来，对准郭静的心窝就是一拳！

己容不得我迟疑，郭静要是中了这一拳，只怕不死也重伤；我已顾不了那么多，“哇”地一声就一记“双飞侧踢”过去，冈田荣一不及闪避，惟有把身一侧，“砰”！我踢中他的左肩，他翻飞了出去。

这一下我是用尽全力。我自信虽只有棕一的带级，可是我的中国武功的

底子，却不仅如此而已。冈田荣一用侧身挨受了我这一下，居然又立刻爬了起来，面对着我；又是个攻守皆宜的“猫足立”姿态！

我破不了！可是我不管了！我脑海里有两件事飞掠而过，而且特别显明：一是李中生今天在面店里说的话：上次的东南亚空手道大赛，结果是棕二的赢五段的，得了冠军。二是郭静曾示范过的：对付前踢极好的人，要用威力奇强的侧踢攻击；对付“猫足立”无瑕可袭的人，要用“后倚立”前进而击溃之……

好！那就拼吧！郭静倒了，李中生负伤，老二晕眩，馆里除那几个不敢动手的“老教练”外，只有我的带级最高的人！我不能眼看中国人丢这个脸！

我怪叫一声冲过去，听到两旁学员们打气的吼叫，像浪花一样的涌过来。我冲到冈田荣一的面前，看见他稳如泰山，心中一慌，竟忘了出击。他闪电般抓住我左右衣襟！

我猛地记起，冈田荣一，是神道自然空手道黑带七段，同时也是起倒流柔道三段，合气道初段。他一抓住我，两只手便如铁箍一般，我怎么挣都挣不动。

然后他的脚便斜斜地摔过来了，我知道这一下正是柔道的“浮腰摔”！

我怎么摆也摆不脱他的掌握，我惊慌之余，一低首，向他的手腕，张口就咬——

他怪叫一声，连忙松了手，摇动不已，眼泪都痛得流了出来；我一旦得脱，与冈田荣一已贴身而立，我一个横肘，立时顶了出去！

家父教我练“罗汉拳”，也教我练“霸王肘”，“霸王肘”的练法。是以双肘伏地挺身，由每次五十下增进到每次五百下，由草地转到碎石地，“霸王肘”便算是练成了。一肘下去，钉子也可以打下木板里去；我虽没有这种功力，但也苦修过三个月，打断两寸厚木板两块是不成问题的。

这一肘就打在冈田荣一的右肋上！

冈田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嘶吼！

我拼晕了头，知道若不乘胜追击，冈田荣一一旦恢复过来，那时我就绝不是其对手了。

所以我一膝就向他腹部顶过去，双手向他的背部一压，这一抬上下夹击。外国拳师叫“三明治”，中国拳师叫“三合板”，一旦击中，杀伤力是十分强大的！

可是好个冈田！他在伤痛中，居然也一抬膝，与我的膝部“喀喇”一声碰在一齐，双手反剪，竟已扣住我的双手。

我们的膝盖碰在一起时，我从来没有那么刺痛过——至少有一百根一千根银针，同时扎进了骨头里去那么痛——我不知我的膝盖骨是不是撞碎了，我撞到的简直是一块铁条，可是我敢肯定冈田荣一也不好受，他的腿虽硬韧，但是我撞上去，他是被撞者，他的伤也绝不会比我轻。

可是我的手却被反剪。这是“合气道”的招式，我破不了。他在我的身后，我听见学员们都在惶急惊呼，我可以断定冈田荣一已施了杀手，可是我却无法抵挡——

我在惶恐之下，猛心生一计，一抬腿，一脚用尽吃奶全力踩踏下去，踩在后面冈田荣一的脚趾上！

冈田荣一的狂吼简直是一千根爆竹同时在我耳边炸开——我敢打赌他也练过“狮子吼”——所幸他没有趁这时候偷袭，反而松了手。我在晕晕眩眩

中回了身，看见三四个冈田，我的脑子里轰轰响，反正也打不了那么多个。我一脚“横扫千军”就扫那“三四人”冈田的下盘！

“ ”！我像扫着了什么，自己绊倒了一大交，再起来时，脑袋才醒了醒，看见冈田也正在爬起来。

我心中庆幸刚才那一下毕竟扫着了，一面却立时扑了过去，一拳“黑虎偷心”，冈田荣一临危不乱，人仍站“猫足立”，但架式已不再是那未完美尤暇——

而是有懈可击！

我立时袭击！

我用气势无匹的“后倚立”迫近。

冈田荣一的站姿果然被我所摧毁。

他并没镇静的等我攻击，而是先发动攻击，来掩饰他的虚弱。

我一连闪躲过他的中段、下段正拳两次攻击，他双肩一耸，又是一记前踢！

但我早有防备，一侧身，就是狠命的一记侧踢！

侧踢的脚势比前踢长！可是他的前踢仍穿过我大腿，穿过我右肘，“噗”地踢入我的右肋！

我当时的感觉就如一枚钢钉，凿进肋骨里去了；可是我的侧踢，也“砰”地打中他的胸口！

他向后倒飞，“嘭”地背撞在墙上，“哇”地吐了一口血，我冲上前，他脸呈紫金，摇首挣扎道：“你赢了，我，我败了……”

我看着他，不禁深深地向他鞠了一个躬。他毕竟是我们的副总会长七段，武功气度，都是非凡的。我侧脸过去看见地上的道袍，心中很是庆幸，要不是刚才脱下道袍时刚才盖住他的视线，只怕现在倒下的是我而不是他。我也看见学员们兴高采烈的吹呼起来，以足捶地，喜而忘形地叫道：

“我们打胜了，我们打胜了！”

我点点头，正想制止他们不要太过炫耀，忽见姜清晓张大了口，脸容极其惊恐的看着我背后，却叫不出一个字来。我本能地向前一冲，“啪”地一声，一物击中我的背项，我痛得似袋鼠一般地弹跳了起来！

我猛回身，“噗”，胸部被一物闪电般插入，我又挨了一记，痛得我全身痉挛，才看见出手的人是狞笑着的冈田荣一，手持双节棍，一步一步的向我迫进。

我着了他一踢两棍，全身的功力，像被打散了似的，而他手持双节棍，我痛得弯腰抚着胸腹，实在无法招架，因为我上身赤裸，我扶腹时便触及我的棕一腰带。

冈田荣一大喝一声，双节棍自上挂下，我就在胸门大开的刹那，忽然把手中带子“霍”地抽打出去！

“啪”！带鞭击在他的眼睛上！他做梦也想不到我怎么会手上有武器，詹兄常偷看他师叔的丈二长鞭，而我的鞭法就是跟他学的。学得不好，可是猝然施出，鞭击在脸，也够冈田荣一痛不欲生的了。

冈田荣一狂吼一声，以手掩脸，我强提真气，举身而起，全力一击：全身跃起，一记背拳，自上而下，向他的微秃的脑门敲下去！……后来我知道这一下的后果是：冈田荣一回到日本后，与人动手过激时，脑门会剧痛异常，使他最后丧失了神道自然流副会长的资格。我知道这对于一个老人来说，也

许过于残忍；但对于一个有名望的武术家来说，他这次所受到的惩戒是罪有应得的。我没有后悔打这一场仗，包括这一拳“泰山压顶”！

第二天我们带着跌打医生给我们包扎的伤口大小十余处、四个人彼此相互扶持的来到“天字第一号”牛肉面店。老板和老板娘都不在，倒是异常的围了一大堆人，还有几个警察。一直到最后，我们看见地上有一滩赭褐色的血浆时，我们的虚语就转而成为惊疑：

“这儿发生了什么事？”

“你来吃面是吗？以后还是不必来了。”

“为什么？”

“这儿的老板被人刺死了……”

“怎么会？！……”

“唉呀，怎么不会。据说昨天这老板管了某帮区的一群流氓一桩闲事，赶走了他们。今个儿大清早，他们假装成吃面的，后面捅他一刀，……几个人拿武士刀，索性连老板娘也砍了哪，就是这个样子，惨哇……”

“呃……”

“所以我说呀，年轻人，这个年头呀，还是闲事少管的好。”

我们走出牛肉面店回首望去，已不见了那面对来往喧嚣车辆的神色木然的老板娘；我们忍不住看看挂在梁上的招牌，因为年岁久，烟火熏多了，整个“天字第一号”的金漆都模糊了，烟黄了，尤其是那“一”字，因为笔划少，根本就分不出来有没有字，只剩下“牛肉面店”几个字，因离炉火较远，还是可以分辨得出来，跟别家的牛肉面店的招牌没什么两样，褪色的招牌抵下，我们发现我们暗自冒汗的手，是如此地紧紧牵扶着，不放弃地支持着彼此的平衡。

完稿于一九七七年六月十五日

石头拳——今之侠者之二

我的惊悸开始时只是淡淡的，我以为我是在做梦。我在做一个没有颜色的梦，一座巍峨的大山，不知在怎样的一种水平线上，竖立在我眼前。这使我惊觉到自己不知是处于怎样的一种情况之下看这座山，于是这山峥嵘的脸孔便渐次地有了颜色：黑色里带有灰色，每一块岩石像史前化了石的脸孔，我渐渐觉得恐怖，可是在梦中，我四肢无力，叫不出声音来。这山像我在图片所见到鸟瞰式的泰山一般，越延越广，像地球的根须与脉络。那么根深蒂固，竟向我迎面走来，我越来越恐惧，仿佛我要回到那梦魂牵系的故乡。可是不料一刹那故乡已面目全非的迫近眼前——我猛地自梦中醒来，看见面前正有黑色的大山，耸立在云端，寂寞庄严。

我悲哀地想：我故乡的泰山不知怎样了。国破山河在，有没有一位圣者正在泰山之巅，看山河依昔而生灵涂炭，掩面悲泣？我又马上警醒地分析了我自己：这句话是言凤冈常说的。对了，这山，我虽然不知道它叫什么名字，可是在我的记忆里，它总是和言凤冈在一起出现，一起活着的。有一天言凤冈逝去了，他的脸孔也仿佛退融到背景里，镌在岩石中，依然冷冷地望着我，要我去做一些什么。言凤冈。我确是惊出了一身冷汗。一阵风吹来，坡上的草像许多轻快的唇吹着小声的哨，是个愉快美丽的晌午，小胖和阿蛮还在草地上呼呼大睡，而我却醒。

我便是在这山谷里“认识”言凤冈的。我们认识的时间虽并不很长，但是因为有了他、我、小胖、阿蛮这几个人才能在一起学功夫，在这山谷咀嚼流连忘返。我说“认识”言凤冈是在这山谷里，实际上来说，我应该是在大一新生训练时就听过他名字了。新生训练时他缺了席，教官喊他的名字，没有人应。教官再叫，抬头排了推眼镜，我们你望我找望你的耸耸肩，表示自己不是那倒媚的言凤冈，以后言凤冈电很少来上课，他走路挺直，几络头发垂在额上，很给人一种民初穿中山装的青年那种感觉，仿佛他就生在那时代。他是海外来台的侨生，至于侨居地在哪儿，我们就一直没弄清楚，好像在印尼，又好像在马来亚；或者在菲律宾，不然就是雅加达；管他是沙巴或文莱，直到他出事后，我才知道他是马来西亚的侨生，马来西亚就是给我们一直称作“马来亚”的好像一条番薯的一块半岛。它给我们的印象仅止是与三宝太监郑和下西洋有关，还有我们的山地同胞据说和马来土著就是同一祖系的。其他就几乎一无所知了。

所以言凤冈才会有一次一巴掌拍熄了我手上的烟，冷笑道：“一条番薯一般的地方？你知道那儿有多少中国人，在舍生忘死的苦干着，他们把自己当做旅客，命定里航向一个地方，他们的故乡。他们曾被出卖为“猪仔”，飘洋过海，生活的风霜，抓毁了他们皱纹的脸，生活的折磨耗尽了他们生命的光，可是他们还梦想有日回‘唐山’去。那时国家多乱，能给他们多少关照呢？然而，他们被逼离乡别井，但对他们的家乡，仍是只有爱而没有恨。他们除了热爱他自己所居住的土地，还对中国存有多少关爱！他们同样是阿狗、阿猫的叫着彼此的名字，可是仍是有他们祖系的民风方言，仍以中国人为做。而我们呢？……抽口烟表示你已长大？！这种人我见了就想揍！”我吃了一惊，那晚我的手紧抓住床沿，抓得一手冰冷，却没有睡。那些一张张中国人淳朴而多皱纹的脸孔，凄苦地、悲凉地在我面前展开，我再也无法入睡。我原认为他是一个时髦的“翘课人”而已，可是我不知道他一个人要养

活好几个负笈来台的学生，还能兼修文武，这种日子，已超出我当时的想像之外。

我“认识”他时是在山谷。他很少来上课，但是对我们这次明明办不成的烤肉，他却轻易地接过来，轻易地办成了。那时候大家都玩得很快乐，有一位香港侨生叫做“牛精”——广东话“牛精”就是很野蛮的意思——而他也确实没辱了这个名号，的确十分不讲理。他人高马大，班上的阿瘦最怕他。就在大家烤肉时，“牛精”游完泳回来，全身湿漉漉的在炫耀着他强而有力的肌肉，他从后面一把抱住阿瘦，使他脚离了地。阿瘦在他湿淋淋的臂膀里大叫，又硬又软又警告，甚至半哀求半恐吓，“牛精”就是呵呵地笑，不肯把他放下来。阿瘦仿佛是粗糙树干上的嫩叶，在风中乱招摇着瘦瘦的手脚，但是那树干还在一味炫耀。班上那些女孩吱吱咯咯地笑，这更助长了“牛精”的玩谑，我们也没有去救，虽然我和阿蛮及小胖都很不喜欢“牛精”。“牛精”是大学里另一种典型的代表：平生无大志，只求六十分。点名的课堂堂到，该上的课节节翘。什么社团都参加，上课跟女孩子调笑。时而欺负一下瘦小的同学，以证实他的存在。而在大学里，这种典型多的是；只是有些是以“学问”于这种勾当，有些是以自己“当过兵”来表示服役的权威，跟一些不活跃的同学在一起，处处都倚老卖老，“牛精”则是直接以体力夸示他的存在。因为他难惹，我们只好眼看阿瘦挣扎，没有办法。最后他放下阿瘦，阿瘦一脸涨得通红，像一只目睹小鸡被扑杀的母鸡，用力向“牛精”背部撞过去，不幸的是“牛精”呵呵笑着，根本没在意阿瘦的全力冲撞，这使一些同学更加拍掌大笑。我们去把阿瘦拖回来，他气得全身发抖，一身都是咸湿的汗水。他的下巴合不起来，却仍不断地近乎呜咽地重复着几个字：我要杀了他，我要杀了他……。我说算了，他跟你开玩笑嘛。阿瘦还是麻木他说我要杀了他。我想到报纸上那动不动就用扁钻或西瓜刀把人砍得不像人的凶案，心中不寒而栗。

后来大家午睡的午睡，游泳的游泳，阿瘦一个人躲在溪旁捕虾——他是农村出身，台中来的孩子——我和阿蛮又在习惯地吵嘴，小胖袒着肚子晒太阳。没料到忽然一个影子遮去了好大一片太阳，“牛精”又和几个嘻笑着的同学出现：

“看哪，孙悟空在晒太阳！”

“噢，他是孙悟空，牛魔王你哪是对手？”

“哇哈，现在是二十世纪，二十世纪牛魔王打死孙悟空！”

说着就大步走过去，阴影盖向阿瘦，阿瘦呜咽一声，想要走掉，却一把被抓到。他的脸因挣扎得如龙虾般透红，“牛精”嘻嘻笑道：“来来，猴子脱裤子看看，”几个人就去扒他的裤子。我知道这玩笑确实是开过了分，但也知道如果一插手，就会吃不了兜着走。这时候一个平稳的声音响起来：

“夏人烈，你这样做不嫌太过分了吗？”

“牛精”转过头去，言风冈正面对他站着。因为是面向阳光而立，阳光把他爆开得像一把灿亮的刀，五官都看不清楚。“牛精”用手盖着眼眉，扬了扬下颌说：

“你在跟我说话？”

言风冈没有说话，一步走过去扶起了阿瘦，他本来离“牛精”至少有六七尺远，我们都不明白他何以一步就走到“牛精”跟前。阿瘦冲上前去，言风冈一手拦住，阿瘦怎么扳都扳他不下。“牛精”的眼瞳收缩，在烈日下，

他说：

“我是跟他玩玩，哦，你来挑梁子？”

言风冈笑笑，挽着阿瘦的肩膀，连看也不看他，拖着阿瘦，转身走去。

“牛精”猛然平地一声怒吼：“我就秤秤你的斤两！”双手像巨蟹之钳一般按住言风冈的双肩。就在此时，一件东西飞过言风冈的头顶，砰地跌在草地上。我们定睛看去，简直无法相信何以偌大的一个“牛精”，竟被言风冈一手摔在地上，半晌爬不起来。言风冈叉着腰，注目地上的“牛精”，一字一句他说：

“刚才我就想教训你，不过因为同学多，而且有女生，才给你留个面子。你再欺负岑光悟，我就教训你。”

“牛精”双眼发直，忽然怪叫一声，长身站起，还没有完全站好，就向言风冈双脚一抱。“牛精”是“摔角社”的台柱，这下给他抱着，只怕就挣不脱了。言风冈竟然没有避过，“牛精”一把抱着了他，立刻就一扳，想把言风冈扳倒。

可是就在“牛精”的力量将发未发之时，言风冈只用双腿一贴。用力一蹲，“碰”地双膝正好敲在“牛精”的左右颧骨上。“牛精”的手仍是圈着言风冈的双腿，不过已像一枚松弛了的橡皮圈，不久就软软松松地落到地面上，跟他主人的额头摆在一起了。言风冈冷笑一声，跨过晕倒的“牛精”走了回来。我这才又看到言风冈背后那座大山，阳光猛烈，山岩仿佛有张已化为岩石的脸孔。

我就是这样“认识”言风冈的。后来我鼓起勇气，和小胖两人去找言风冈，请他教我们武功。他很感兴趣的打量着我们：“哈，是不是武侠片看多了？”我正想说话，小胖便抢着说，他真的很喜欢看武侠片。言风冈说喜欢看谁的？小胖便说喜欢看张彻的，我插嘴说喜欢看胡金铨的。他笑着说：

“拿张彻、胡金铨的电影和古龙、金庸的武侠小说来比，古龙和张彻的作品都偏爱浪人杀手，做岸肃杀，故事出人意表，是‘变’的存在；金庸和胡金铨的作品则偏爱侠客力挽狂澜，故事布局严密，是‘常’的存在。这都是他们近似的方

“练武也是一样，也有两大分类。像名震世界的泰国拳，曾两度大败国术，便是一门极实用的武技。凡能上擂台比赛的拳师，事先必有五百次以上的实战经验。另外像空手道、跆拳道也是如此，你有这样的功夫，才能升级换带，你打不出相当水准以上的程度来，你的带色便永远不能改。如果没有相当的搏斗能力，是绝对考不到黑带的，所以修习这几门功夫时，打得头崩额裂是常有的事。可是国术则不同，它自然有其实用价值，比方说‘太极拳’，就可以驻颜养老；练‘洪拳’可以使身体结实有劲……但是国术最重要的还是它的精神。比如一招‘一指定中原’吧，这是‘工字伏虎拳’的

一招基本拳法，全身低马，前弓后箭，身体向侧而后，吐气而戳出食指。‘工字伏虎拳’源出少林，是洪熙官洪派的基本拳法。少林寺被清兵焚烧并残杀殆尽后，洪熙官杀出重围，在广东一带，调练弟子，以图反清复明，所以‘一指定中原’使出来时，便有这‘还我河山’的气势。像‘醉八仙拳’，只是似虚还实，思想接近老庄境界的拳术，与扎实沉稳的‘罗汉拳’比照之下，实是两件精深博大的艺术！像中国有些兵器，施用起来的时候，已经是武艺，不再是武技而已了，如杜甫描写‘公孙大娘舞剑’便是一例。可是中国功夫大在实战方面，虽在以前有辉煌的记录，可是近代以来，却吃了几次大

亏，失去了信心。”

“张彻所表现的，虽然形态上是变化庞杂的中国功夫，但是在意旨上，却有空手道两三年只修习一二记绝招，一旦搏斗时却有元往不利的效果。胡金铨则是优美传统的中国武术，如果完全注重它的实用价值，它的辉煌传统就会逊色了，中国武术上的成就更倾向于艺术的。”

“但是也不能说中国功夫完全不实用。譬如‘咏春拳’这一派，据说祖师五枚师太可以在茶几上，面对三名高手过招，凭双手之快缠疾搏，足使三人缚手绑脚，连站起来的机会也没有，其弟子严咏春女士在少林寺被焚后，假扮村妇上山捡柴，以救援逃劫之义士，却遭清兵伏击，仓皇之下，严咏春来不及丢弃环抱的于柴，双手抱着柴捆，就以小马步双手缠丝的手法击毙了几名清兵，这是何等了得的一种功夫！就算是实用武功如空手道，仍传自少林，跆拳道则传自中国北派武术，泰拳却传自‘燕青拳’，柔道乃明朝陈元贇所传，马来武术 Bersilat 更加是受‘猴拳’、‘谭腿拳’的影响。从这里可以看出，这些年来，我们对现代化不得已接受了惊涛骇浪的冲击，然而在传统上，我们也一样来具备保有甚或阐扬的能力……”

“练武可不是武侠电影中那么一回事。在电影上一招一式都看得清清楚楚，一攻一守，一招，一架，都有条不紊：可是事实上的搏斗却不一样在真实搏斗的时候，常常一招定胜负，一招没打完，就得变招打第二招，有时候学得的功夫都没有用，要靠本能的应变……还有很多很多的意外，或者叫做运气，比方说一不小心自己摔了一交，或给敌人踩到了脚趾，也会战斗力全失，这才是最真实的搏斗，而不是电影里的盘肠大战。真实的武技就跟人的交往相处一样，所以学得武技也等于学得‘仁’——二人相与的关系。”

就这样，言风冈像滔滔不绝的汪洋大海，我们是乘风而驶的小船；而也就这样，言风冈教了我们武功，假日里时常到这山谷里来练武，平时也常在一起。

期末考时就不一样了。我和小胖再洒脱，也会丢开篮球和羽毛球拍，改去图书馆。可是这也不能使言风冈妥协，不啃书的言风冈倒有一个相当的成绩，只是翘课太多，一些专事点名的老师会把他当掉。我们口中也为言风冈愤愤不平，心中倒是几分幸灾乐祸：我们念得那未辛苦，你倒是悠哉游哉，不“当”一两科，真对不起文昌帝君啰。他总是笑笑，好像不在乎，可是我们知道他真的不在乎，至少他比一些假洒脱的爱耸起肩摊一下手的人不在乎得多了。

我真正看到言风冈动手的那大，是大伙儿到淡水去吃拜拜的时候，阿蛮住在淡水，今年拜拜淡水落鼻师祖闹成双胞，去的食客也比往年少，但闹事的仍然很多。有两个人一言不合，互相斗殴，打得一身是血；还有个人被人拿着菜刀追了七八条街；还有三个台北来的食客，一出车站，就无缘无故的被人痛打了一顿。这是见报的事件，我想未见报的事件更多出不知有多少。

我们在阿蛮家吃完晚饭后，就出来散步，刚好复兴戏院演《雨中怪客》，我们决定去看看。买了票才八点过一些，离开演还有些时候，几个人就在附近一家唱片行听听唱片，选了一张贝多芬的“田园”翻版唱片，正听到第四乐章快板的“雷电暴风雨”的时候，外面沓杂的人群中忽然起了一些骚动，有人喊：“打架了！打架了！”有人则一面笑一面骂。一面引长颈子张望。只见对面街口有一个穿短袖衬衫干瘦的中年人，不知为了什么事，被三四个长发青年围在中间，这些人上身大花衣服，胸口扣子打开好几个，裤子紧得

像绑在腿上，其中一个人一巴掌掴在那中年人的颊上。如果没有那么多人，也许这中年人会忍忍气就算了，偏偏有这么多人哇啦哇啦的，中年人自尊心放不下，也就扯着他，用闽南语问为什么要打人。旁边另一个高大的鬍发青年骂了一声，一脚踢过去——肯定这是跆拳道或是空手道的“前踢”招式——那中年人痛苦得五官都挤在一起，而原来被他抓着的人就双拳齐出的擂着他，声音在这对街的唱片店里，急如腾雷的音乐中都沉重可闻。这下子真的打起来了，旁观的人反应各有不同，唱片行的人就在些窃声说“阿顺被打了，阿顺被打了”，有些缩到店里去，有些跑出去看热闹，人群惶乱的进进退退，街外的尤其厉害。而三四个青年不停地打着中年人，中年人摔倒在地上，痛得龇牙咧嘴，牙齿和长期做苦工晒太阳的黝黑脸孔，相映成一种野兽受创时森森的寒白。那几个人一面打他，他一面惨叫，地上已显然有了血，后来他退到一间中药铺里面去，药铺门口也有一群看热闹的人，尖叫着缩进店里，有人还趁机把一盒补脑丸往袋子里塞。药铺里有个小伙计，也被这场面弄得惊慌失措。一个胡子白花花的老人，正从药店后闻声赶出来。那中年人叫着叫着，忽然又是几拳打在他脸上。

就在此时，我看到身旁的言凤冈双手排开众人，往药店里挤去。外面的人群只顾看热闹，被人硬挤开，当然是干你娘的骂个不停。言凤冈一时很难挤进去，这时药店里忽然又起了一阵骚动，原来一名流氓抓起柜面上切药的刀，晃动着走到那吓得半死的中年人面前，忽然那老药师闪电般到了那流氓的面前——真的是面前，这流氓双手都伸了出来，可是不知怎的，那老者就到了他双臂之间，只见两个人迅速分开，这流氓“砰”地倒在街上，老药师却缓缓转身，把刀放回砧板上。言凤冈的双目立刻露出了很奇怪的神色，像钉子一般地站住了。另外一个流氓继续殴打中年人，老者拍拍他肩膀，流氓转过身来就是一拳，但是——这次我看清楚了——老者像只小猫一般已窜入流氓怀里，至少在一秒钟内打中了他七八拳，这流氓哈下身去，像一只煮熟的龙虾。

这时候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有些人惊叫，有些人怪吼，但人潮并没有退去的意思。剩下的鬍发青年像摸出了一样什么东西，要向老者刺去，老者立刻全神戒备。这时人群中忽然蹑脚走出一个人，没有人阻拦他，言凤冈双眼立刻收缩，叫道：“小心！”可是已经迟了，这人掏出一样东西，向老者背后直捅了进去，老者十指箕张，身子向后一仰，眼睛睁得老大，此时那鬍发青年手上的东西，也立时没人他胸腹里。

“杀了人哪！”“杀了人呀！”叫声四起。这两个流氓扶起另外两个，再也不顾那奄奄一息的中年人，不慌不忙的往人群里挤去。人群惊惧的散开，让他们离去。这时我看到言凤冈的脸色变了，他像慨然赴会一般，挺身就尾随那几个流氓走去。

“走，我们跟言大哥去瞧瞧。”我拉着他们二人往前挤去。那几个流氓往人群外挤，越走越远，就越没有人知道他们，可是言凤冈尾随着，他们也没发觉，我和小胖及阿蛮也紧紧跟着。走过几条街，这四个人拐入一条小巷，走到一半，蓦然回头，看见我们，小巷里大半都很挤，这条更窄，屋尾向着屋尾，墙都是灰灰的，小孩子的哭声不断自有光的地方传来。鬍发青年扬扬拳头：

“想死？”

言凤冈一步也没有退：“你们要在外面混可以，卑鄙无耻的暗算却不可

以！”

我想言凤冈说的是什么，他们可能听不懂；我当时也听不明白。然后言凤冈忽然冲了过去，双拳措紧，而且都往内收，看样子是要出拳，鬃发青年想招架，不料言凤冈飞起一脚，就踢在他左膝上，鬃发青年立刻蹲下身去，言凤冈的内手臂立刻像棍子一般向他盖了下去，鬃发青年身子曲得像只蜗牛，再也起不来了。我记得言凤冈告诉过我，巷战不比武术比赛，这是没有规则和道义的地方，下手要辣，尤其是以寡敌众的时候，能解决一个便是一个。

鬃发青年被一击而倒，使其他三个流氓惊惶起来，有两人又掏出刀了，分左右包抄而上，中间那个开始不敢动手，但看见我们也没有出手帮助言凤冈的样子，仿佛一时不能决定参加围攻言凤冈，还是预防我们助拳，然而言凤冈不待他有任何动作之前，已冲近了他，一个弓拳把他打弯了腰，再回身一个“霸王时”，撞在他俯低的太阳穴上——这人也倒了下去，连声音都叫不出来。

其他两人更为吃惊，心已虚了，虚晃了几刀就想逃跑，言凤冈向左山那人冲过去，右边那人立即向言凤冈背后出刀，不料言凤冈骤然停住，身子向前一俯就是一记“虎尾脚”，“砰”地顶在这流氓的肚子上，这流氓抚着肚子，一直在说话，可是说的是没有人听得懂的语言，言凤冈忽然反过身去，仿佛他一直就是往这右边冲而不是往左边冲的那么自然，一下了就接近这流氓，膝往上顶。双手十指交加，用掌沿部分，直敲了下去，这一招有个名字，叫做“夹心饼”，膝和双手都是夹饼，而这流氓的头正是馅心。

这流氓倒下去的时候，另一名流氓并没有过来救他，反而回身逃了，他要逃的时候，我们三个围住了他，他把刀由左手抛到右手。我心一寒，他立刻往我这边冲。阿蛮立即跳了过去，可是我虽练了半年，但是没有实战经验，打起来真不知应变。那流氓刀一晃；阿蛮虽然很勇敢，手臂仍给划中了一下。那流氓又向外冲，却给小胖一记“扫堂腿”绊了一交，他再起来时，便看见言凤冈像山一般站在他面前，而且拳头像石头一般，“篷”地击在他的鼻梁上！

我们迅速地离开那条巷子，然后打电话给警察局，也没留名字。事后言凤冈说，他们对付一个老人，还要用暗算，用利器，这种事给他遇着了，而警方来不及逮着他们的时候，他就要用自己的力量去制裁他们，我不知道言凤冈这样做是否对，可是他的方法无疑大快人心。他告诉我们说，他练得最熟的一种拳叫“石头拳”，脚法一般都用“潭腿”，“石头拳”本是北派名拳，因为拳法坚精，以此得名。很多学中国拳法的师傅，都先教“石头拳”，因为功架扎实，对武功根基有很大的助益，而且凡拳术中所有之变化，如马档式、前弓后箭式、白鹤掠翅式、寒鸡拜佛式等，“石头拳”中都有。至于“潭腿”，至少有四种不同的说法。一是原为“潭腿”，是山东龙潭寺某僧所传。另一种说法是河南谭家所创，故名“潭腿”，其始祖石龙墟谭安不但腿法犀利，而且精通“三鞭手”，与人对打时，任由对方攻击，也打不进去。像目下“泳春派”的高手，就算蒙着眼睛与人对拆，也可以化解对方的攻击，李小龙就曾经在美国作过类似的表演。谭安曾与八卦棍名家邹字升结拜，互授武功，是以也精通棍法。但真正把“潭腿”发扬光大的，却是其孙谭敏。谭安怕谭敏惹事，不许他习武，但他偷学武功，而且天资过人，他的“三鞭手”，以龙归寺外一棵三四人合抱的大榕树与大石鼓为对象，练得双手如铁，

十八岁时便能与南粤著名武师铁桥三的“上下滚手”和“铰剪手”打成平手。后来得洪熙官指点，苦练腿功，可以一腿扫断两条大桩，一般人都叫他做“铁脚铜人”。后来光孝寺铁头大师与恶霸“铁屎桶”（铁指佟八）发生冲突，谭敏因看不过眼“铁屎桶”以众欺寡的手段，是以助了铁头大师一臂，以八卦棍法加上三鞭拳的伏虎爪打退了“铁屎桶”，不料因此而开罪了旗人佟七——他是个武解元——次趁谭敏俯身看蟋蟀相斗时，用鹰爪功在背后把谭敏头骨抓裂，抛上半空。谭敏重伤之余，居然在半空无法着力的情境下，反腿踢中佟七的心窝，把他踢飞五尺，登时毙命。“谭腿”的威名，因之大噪。另外一种说法“谭腿”出自回教，所谓“南京到北京。弹腿出在教门中”。研究回族人的拳脚，以及现在马来人的腿法动作，确有近似之处。还有一种说法是“弹腿”既非因人名之，亦非因地名这，更非因教名之，而是其踢腿动作，大半是运动上的弹跳的力量，是名“弹腿”，而非“谭腿”。但由谭敏在头骨损裂，身在半空的情况下，仍能一脚把一个武林高手送了命看来，“谭腿”的威力可想而知；那几名流氓在“石头拳”的猛击。“谭腿”的奇袭下，焉能不倒！

这样我们就跟言风冈在一起练功。一年下来，大家仿佛都改变了许多。

另一学年的开始，“牛精”他们对言风冈依然是心怀仇恨。今年也有很多侨生负笈来台，言风冈显得好兴奋，他上课的时间更少了，他带他们去故宫，去圆山，去龙山寺附近，有一次他满脸沮丧的回来，我问他发生什么事，他把双手一摊，扬了扬眉毛，“他们要我带他们去北投。”他卸下长裤，又说：“嘿，他们还是学生，算不上观光客！”

后来拜师的阿蛮很蛮，练武也是这一股蛮劲儿，有一次蛮得过火了，“拿顶”时（就是背靠着墙，头下脚上的用手顶撑着做起落动作）真的撞破了头。言风冈跟我和小胖送他到医院后，便到他家里解说一番，阿蛮有个姊姊出来招呼，谈起来才知道她叫秀眉，不但善解人意，而且笑起来很甜，眯着眼睛看人时一脸聪明慧黠的样子，然而她很保守，人又好静，静得让人想跟她说话，不断他说话。言风冈那天便说了许多，说到侨居地锡克人、印尼人、土著民族性的比较，秀眉便问侨居地中国人的生活怎样？言风冈说：

“中国人在那儿叫做‘华人’。‘华侨’是我们这里叫的，在那儿不叫‘华侨’，因为‘华侨’的‘侨’字有‘侨居’之意，这样那国家便不是他们的，可是因为这些发展中国家已经独立了，华人也是组成其中的一环，他们拿的是当地的身分证，所以当地政府断无可能容许他们还是‘侨居’的身份，华人从前被当地政府逼得散落各地，他们所受到的苦难，如生命被虐杀，种族歧视，财物被掠夺，这种种却很少有记载。可是他们近百年来在受欺凌压迫之下，仍不忘反抗与团结，国父的革命，就是与这些人取得了人同此心的努力奋斗，终于成功。直到现在，他们仍希望有一个强大的祖国，来维护他们的尊严。他们民间的风俗习惯，还保留中国传统的民风；拿烧菜来说吧，从客家口味、广东名菜到潮州食法、海南烹饪，真是应有尽有，不但琳琅满目，而且居然比这儿便宜。一碗有鸡有虾有牛肉丸煮面，两三毛钱马币便可以到处吃得到了。民间艺术也很多，而且是很好的研究材料；就拿粤剧本说吧，它同时也是最初民间反清组织的力量，这些志士包括为逃避满清走狗追缉，借戏班藏身的少林弟子，以‘红船’遍游江湖；到处演出，却借此联络志士，共谋大事。太平天国时，也有许多伶人投身于太平军，后来满清政府严禁粤剧，这才托京戏名目，仍薪尽火传的生存下去。撇开这些可歌可泣的

传统不谈，粤剧的唱腔、动作、调韵词曲和配乐等，都具有非常的艺术价值。可是我们对于这一方面，不管研究、整理还是根植在国民心中的敬意，都谈不上……”

那晚我们谈得很愉快，不，与其说很愉快，不如说很悲哀。秀眉很喜欢听言凤冈谈话，所以我们也很喜欢秀眉。我们年纪还轻，那时候都看不出言凤冈和秀眉之间的爱意。他们可以成为很幸福的一对，虽然秀眉本有一个男朋友，是一位从国外我学了电子工程回来的经理，可是以言凤冈的份量，未必不能替秀眉解决这问题。的确也眼看就要解决了，秀眉接受了她男朋友的“见最后一次面”的要求，可是这一“见面”，那男的又疯疯癫癫的说话，又埋在她手掌里哭泣；她看着不忍，又喝下一两杯闷酒，便失身了。这一下先斩后奏，秀眉便再也不见言凤冈，后来传来秀眉结婚的消息，那晚言凤冈找我和小胖喝酒，好像是从鼻子里灌进去的。我们也觉得跟他一样不平；看他除了喝酒之外倒是神态平静，使我们比他更觉不平。

“阿蛮去参加婚礼，我要跟他绝交。”小胖说。

“阿蛮是弟弟，他是非去不可的；可是我同秀眉姊绝交。”我说。

“不如去把她男朋友揍一顿。”小胖说。小胖人虽胖，但极爱活动，他说于是会真干的。言凤冈忽然说：“他现在是小眉的丈夫，你揍他，等于揍小眉，也等于揍我。”他拍了拍小胖的肩膀，笑着拿了一个酒瓶子，放在桌上，摇摇晃晃的站起来，吃力地笑着说：

“看我表演掌削瓶颈……”

那酒瓶的颈又窄又细，言凤冈言罢一掌挥过去，在半空中一划，整个瓶颈断为二，一片飞了起来，好名才“叮”地落在地上。言凤冈把手措成拳，没有作声。我们大声叫好，瓶颈真如被刀削去一般，缺口斜斜的好像尖刺，言凤冈这一掌真是劲、力、速度都到了家！我说：

“言大哥，我敬你，大丈夫何患无妻！”

他一仰首于完，忽然他措杯的手震动了一下，怔怔地望着窗外。口里说：“那山，山……”我不禁一阵毛骨悚然，转头望去哪有什么山？敢情言凤冈是喝醉了，但看他惊惧的样子，还是很放不下心，心想这样子半醉反而不好，干脆让他真个醉一番吧，于是我又开了一瓶米酒，倒满杯子，小胖也拿起杯子说：“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言凤冈也是一口喝完。我忽然发现，言大哥手中米酒变了颜色，以为自己真是醉了，定睛一看才知道他手中不断有红色液体渗出来，我叫了一声，小胖也注意到了，我们抓住言凤冈的手，扳开来看，才看见他手心有一道如唇瓣般裂开的伤口，自尾指峰横割到拇指第三骨节，斩断了生命线，血液像炸开了的番茄酱，到处都是。

这以后，言凤冈便很少跟我们在了一起了。我们把那晚的事情告诉了阿蛮，阿蛮是最担心的。言凤冈好像转而致力于留台同学会，但是听说同学会也不能容纳他的思想。过了两个月，外面又传言凤冈要搞一份周刊，后来我们才知道他已休学了。再两个半月后，我和阿蛮在校园碰见过了一次；他见到我，很有些惊喜的样子，可是眼光落到阿蛮身上，震了一震，点头招呼了一下便绕道走了。

大概又过了两个礼拜的样子，我和小胖在师大分部附近练习跑步，忽然觉得一直有人在注视，跑过去才知道又腰站在旁边、脸上挂着微笑的人就是言凤冈。他竖起大拇指说：“进步了！十三个圈还没喘气，可以上擂台了。”

我们去吃晚餐，搭着肩，一面走一面谈，言风冈谈他办周刊的情形，意有一种从未有过的倦意。起到校门口他停下来，我们才知道他有一部二手货的摩托车。他推着摩托车和我们一齐走，一面说：“要办一份好的杂志就必须要有影响力，要有影响力必须要有持续性，如果出版一两期就夭折了，当然不会有什么影响力。又或者半年才出版一份，赶不上时局，影响力虽很微小，可是要有持续性就必须有相当稳固的经济背景来支持，这点我没有办法，长期充门面下去，杂志还是要倒的……”我很想把手放在他肩上，但摩托车老是挡着我的路。

不觉已走到罗斯福路五段的三岔路口。这里车辆奇多，又因为刚穿过公馆地下道，所以车开得也特别快。行人绿灯一下子便换红灯了，我们过不去，便在零南车站旁边谈了起来。一个卖杂货的老妇人推着破旧的手推车正要过马路，这路口的绿灯变得很快，老妇人与手推车后所载货物体积之庞大，不成比例，车上什么货品都有，几根扫帚，翘首向着天空，五颜六色的塑胶纤维在闪耀着，令人以为是很好的装饰品，而不是扫地的工具。老妇人一步一惊心的匆匆过马路，小胖正向言风冈问。

“你还有没有练武——”

突然一部轿车闯出了红灯，一面乱按喇叭，闪电般向那老妇驶来。那老妇脸无人色，慌忙要避，好不容易才缩回安全岛上，但一个控制不好，粗重的手推车翻了，鞋油、板凳、竹竿、鸡毛帚、拖把、草席，飞得一街都是；轿车扬长而去，一个长发青年还露出头来骂了一声：要死呀，你！

言风冈的脸色忽然变了，全身肌肉像石头一般绷紧了起来，他突然跨上摩托车，用力一踩，我们身前掠过一阵风，只见一个影子像流弹一般，随着刺耳的引擎声冲出去，看清楚时，言风冈已超过那轿车，开足马力又跑了一阵，超过轿车约二十丈的地方，猛地打了一个转，横拦在马路中心。我们都为言风冈捏了一把汗，不过众目睽睽之下，那轿车也没敢撞上去，“吱——”一声地利住了车，刺耳的骤响连这么远的我们也觉得耳朵几乎被声音锯裂。那轿车一停，两个长发青年便抢了出来，声势汹汹地骂开了；可是言风冈也架好了机车向他们走去，我们怕言风冈吃亏，忙招了一部计程车赶到现场，只听见其中一个戴着金亮黑袖扣的青年叱道：

“你想干什么？”

“你去跟那老婆婆赔罪，去把地上的东西捡起来！”言风冈说。

“妈的！操你X！我已按响喇叭了，她还不晓得走避，倒怪到我头上来了，操——”

“你闯红灯，犯法，你知不知道！”一个看热闹的人不平他说。

“你们可以告我呀。要不要我的名片？”另一个青年为了要表示镇定，掏出了裤后的梳子，对着车前镜梳着光滑的头。

言风冈一个箭步就掠了过去，一掌把这表年的梳子打飞，那青年吃了一惊，闪在另一青年的背后，又不甘示弱地露出头来吃吃地道：

“你……你想怎样？！”

“去捡起来！”言风冈吼道。

“好，好，我们犯不着跟你这种人一般见识，”黑袖扣青年转身向他同伴说，“他们没受过教育……”

他们终于走过去把地上的东西一一捡起来，捡了一半，警察便来了，那两名青年马上过去说了一些话，警察看了看轿车，又看了看摩托车，再看了

看手推车，各开了一张违规驾车的红单子给言凤冈和那个青年。大家七手八脚的把东西捡好，那两个青年趁机想溜回轿车，言凤冈扯住一个，沉声道：“还没有道歉！”

那两名青年回头望望警察，用力挥开言风冈的手遥遥打了个“对不起”的招呼，我看见那老妪脸上闪过无尽的惊惶，慌忙鞠躬回应了十数声：“对不起，对不起……”那两名青年临走时，向言风冈狠狠地盯了一眼，警察挥手驱走了老妪和人群，走到我们面前，向言风冈说道：“不要打架！打架要坐牢的。”然后就走开了，马路上又回复了行人熙熙攘攘，交通拥拥挤挤的情形，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一般。我们又看见那几根五彩的扫帚，指向天空，清晰地浮现在人群车辆中。言风冈把手放在摩托车上，低头看着，我转目过去，只见那一道深深的、横划过生命线的伤痕。言风冈反手抓住车身，向我们笑道：

“还有事，我先走一步。”我们说了声“再见”，他挥挥手就走了。

没料到下一次“再见”到他的时候，竟然是在报纸的图片里：他卧在巷子里的水泥地上，报载他是被车子撞倒了，驾车的人逃逸无踪。奇怪的是他在巷子里走居然还遇到开得这样快的车子，撞倒了他之后还不肯停，足足拖了几十公尺后才因腿骨断了而摔下来。这以后我们继续在山谷里练武，练完武后躺在草地上小憩，我总是梦到大山，开眼也看见大山，巍峨坚实；然后醒来，仍是个静静的午间。而我知道像言风冈这种人其实就像山上的石块，自然和风霜刻意把他蚀化成碎片，蚀化成尘埃，然后消失在这世上。不过作为一座山，甚至只作为一座山上的一块石头，总是应该在它存在的时候，面对这些命定的侵袭，直到灰飞烟灭为止。

铁线拳——今之侠者之三

一九七三年的初夏，纽约市的街道上，走着一个中国老人。他无意间看到，在平滑的沥青道里，有一柄袖珍式模型的中国大刀。这虽然是一柄玩具刀，可是让他深邃地震住了。一九三七年，日军人侵，南京大劫，血腥金陵，昔日繁华，一夜成空，三十万人大屠杀。生缚活埋，还举行杀人比赛，用武士刀屠杀手无寸铁的人民，集体轮奸妇女。而他，就追随师父一门十七人，匿伏南京街巷，每人背上一柄大刀，砍不着敌人的头绝不回来！日暮黄昏，尸横遍地，他记得他们浑身浴血，倒提着刀坐在被烧光了的家园残垣上哭。他记得……那时狼烟冲天，暮霭苍茫，他面对着一堆烧焦的尸体，痛哭失声……他猛地一醒，只见纽约的车声仍嗤嗤地开驶过去，仿佛一切都在炎热中不经意起来。冷静得像一面面铁板的高楼大厦，在夏天甲毫不动容的矗立着。老人用力眨了眨迷蒙的眼睛，他叹了一口气，在外漂流这些年，心中深切的想起了台湾来。他用手拾起了而且紧紧握住了那柄沾满泥尘的小刀。

程碧城老拳师一踏出松山机场，台北的盛夏便给他当头迎脸的一击，不仅让他目为之眩，而且让数小时前一直待在冷气舱中的他，觉得一股闷气窒来：要不是他身体一直很硬朗，只怕真的当场便吐！程老先生面向着璀璨的台北午阳，心中是想自己真不如前了！记得十年前，嘿，九年前吧。那时候初到香港，一出启德机场，香港国术总会列队相迎，怕没有百几十个人！哇哈，那时可真是风光，孟壁华一臂就揽住他说：“老程，这十几年没见，您在纽约可捞得风生水起呀！”他呵咳呵咳的说哪里哪里，大家就笑得更响了……忽听陌生又带三分熟悉的声音叫他：“阿爸！”程碧城提着七手提箱，吃力的转过头去，一面叫住了那推动手推车往外走的机场服务员，便看见了他小女儿程美圆。

程美圆有一张圆而中巧的嘴，还有一张圆而秀气的脸；她的手臂肩膀是浑圆的；窄窄的旗袍裙束着腰身，像一个袖珍的美人，让你有随时可以把她藏在口袋里，一种拥有珍物的感觉。然而鲜少人知道她曾是程老拳师这一门的佼佼者，她的桥手（就是内外双臂的封架缠扣的功夫）造诣很高，程碧城的另一位徒弟翁佳天曾在比试时用梅花枪法攻她，可是被她的双桥手缠住枪杆，其绵密程度使他连一枪也刺不出上，一直到她迫近身边，翁佳大弃枪已迟，终于被程美圆制住。在程氏一门中，真正在桥手上得程碧城真传的，恐怕只有她一人。“阿圆！”程碧城这一声呼唤，掺和了多少欣喜多少感叹。阿圆这么大了阿圆长得这么标致了。阿圆……记得呵。一九二九年，自己单身匹马，闯到南洋……一九四一年，搬到香港，一面教书，一面开国术馆……一九四八年哪，就到了美国，先生下了阿庆，再生下了阿圆……一九……一九六……一九六的吧，那年自己在美国实在憋不往心里头的痒痒，把孩子们又带来了香港……五年过后，阿庆和妈妈去到美国，他却把阿圆送回台湾念中文学校，父女相依为命，呆了三四年，直到美国传来老妻病重，他又赶去美国，把阿圆交给廖师弟和几个弟子照料……一晃又是五年了。老妻死了，台北更热了，自己也老、老了。以前把阿圆送来宝岛时，才十几岁，一个爱动手动脚的黄毛丫头呀！现在……忽然又听得一声：“爸爸。您老人家好。”怎的又多出一个叫“爸爸”的来了，阿庆不是还在美国吗？程碧城看过去，只见程美圆身旁站了一个斯斯文文，戴金丝镶边眼镜的人，程碧城皱起了眉头，才看见这斯文人旁边还有一个留着平头憨笑着的人，穿短袖衣，身上还

湿里巴答地淌着汗，一面恭恭敬敬甚至带几分诚惶诚恐地鞠了一个大躬，喊道：

“师父！您老人家好。”

程碧城几乎要把手上的行李大衣都丢开了，怔了一下才索性把东西都挂在左手上，右手一把抓住憨笑着的青年人，摇晃着道：“阿黄仔啊，都壮得像棵大树呵！”黄忠虽然也很高兴，可是先开口叫的那青年就有点笑不出了，黄忠也察觉出这一点来，所以忙说：

“师父，这位是秦先生，秦先生是……”

程碧城很兴奋地呵呵捶击着黄忠的肩膊：“还叫什么师父呀，现在不兴这个啰，看，机场的人都要望着咱师徒嘞！”

程美圆用手扯了扯程碧城的西装，嗔道：“阿爸，他就是秦先生，秦先生呀！”秦先生？什么秦先生不秦先生，白白净净、斯斯文文的，看样子就不是练功的料，年纪轻轻的就戴眼镜，是个书仔兵啦，练功夫是没前途的了，这里又不是美国，干吗让人一看样子就知道是冷暖气调出的样品，在写字台上坐歪了样。嘿，秦先生？秦先生！噯，阿圆的那个未婚夫，不就是姓秦的吗？难道……噯呀，自己真是糊涂！糊涂！

“阿爸，您忘啦？”

程美圆小心翼翼的问，秦重忙伸出手去，程碧城恍了一恍，才握住了他的手。

阿圆嗔道：“哎呀阿爸，人家一早就叫过您了。”

“没听清楚，没听清楚，近来不行啦，早二十年前，梵音寺外的落叶声我都听得到，现在，老了呀，秦生……秦先生学哪一派？”

秦重快快地把手缩了回来，呃声道：“什么……派……”不由自主的望向程美圆。

程美圆立刻笑着抢道：“阿爸是问你在哪儿做事。”秦重慌忙道：“哦，呃，我是在美国新闻处……”程碧城又笑呵呵的拍着黄忠的平头说：“还结实啊，没放下功夫，没放下功夫！”秦重转过脸去。召来了一部计程车，大家上了车后，秦重还是望向车外——灰冷的天空和林立的钢骨水泥大厦。

程碧城则忙着跟黄忠谈他对七十式铁线拳法的改革，老拳师始终没再看秦重一眼。车到半途，秦重就先下车了，对程碧城说了声：“失陪。”程碧城倒也没在意。秦重又向程美圆关照了一声：“我去美新处一趟，晚上不必等我。”程美圆颌了颌了首，车子又开动了，她眼还注视着跨过马路栏栅的丈夫的背影，眼神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寂寞怅惘。

程碧城老拳师一直到了丽水街，程美圆夫妇的住所，才记起“秦先生”来：“噯，秦……你那未婚夫怎么不见了呀？阿圆？”

程美圆红喷喷的面颊上掠过一阵阴影，但语音仍十分平淡地答道：“他上班去了。”

程碧城这才注意到自己刚才有些忽略了秦重，当下问道：“秦先生是……是在什么部门做事？”

程美圆忽然向下做了一个鬼脸，她的小女儿本来正扯她衣袖要买冰激淋，倒给她唬走了：“美国新闻处。收集资料的。”

“哦——”程碧城长长地吁出了口气，“事情很忙啊？”

“很忙。”程美圆解释道：“现在还在上班。”

“周末不是工作半天吗？都过了两点。”岂料程碧城长期在美国，对这

方面倒是很懂。

“他，他有应酬。”程美圆声音有点失常，“常常都有。”

程碧城倒是没有注意，呵呵笑道：“年轻人，忙一点，应该的，应该的，你可记得阿佳？那青年啊，又俊又勤真是块材料，真是块材料，现在他怎么了……。”

黄忠应道：“他从美国回来后，就到南港肥料厂工作去了。听说是主任。就是这样。”

“什么？”程碧城道：“肥料厂？他的铁线拳打得很好哩。那时上山下山，穿铁履，掬水桶，上下五六趟，就他脸不红、气不喘，他轻功很好哩。”

黄忠竭力想把气氛弄好，所以说：“现在他研究土壤施肥，也要来回跑跑，算是学以致用。”

程碧城却没有笑，掩着头叹道：“什么学以致用，是大材小用，这孩子，这孩子，真不懂自珍前程……”一脸倦容，一下子兴勃勃的心情，剩下都没一半了。

程美圆忍不住说：“阿爸，他升了主任，他们阖家还摆酒庆贺。在这时候，做主任好过当教头呵。”

程碧城却还喃喃他说：“阿圆，阿圆，你记得阿佳吗？他梅化枪使得棒，轻功跳得高，铁线拳打得好呵。”

阿佳，阿佳，程美圆心中不禁有一种迷惘的温柔，每当念着这个名子：翁佳天，翁佳大，她就有一丝少女的甜蜜，像春日里美丽的花轿，吹吹打打的走过市墟，扎辫子的小女孩子听了不知所以的那种陶然。

翁佳大是老拳师在香港时，收的少数几个得意门生之一。翁佳天梅花枪使得挺好，可以刺中飞行的苍蝇。每天在小山岗练轻功、腿劲和气力，穿着四五十斤重的铅铁履子，提了两个底子椭圆锥型的铁桶，盛满了水，上下来回的跑着，既不可溅出一点水，而且又不可放下铁桶休息，一放就倾倒。开始时一共有十一个人一齐练这功夫，到后来只剩下黄忠、翁佳大、程培庆和彭青云四人练成。这一种功夫由于根基扎得深厚，一旦练成，不但轻功一跃丈余，而且腿力特别好，缠战时又够气，臂力也比别人强。练梅花枪就需要手劲，翁佳天练来更是得心应手，与彭青云的锁喉枪法刚好打成一对。这些都是那时扎好的根基。程美圆下的苦功就没那末深厚。在劲道上就远不如她哥哥程培庆，在气力上也比不上翁佳天；程美圆看来和气福圆，可是性子很执拗好强，桥手练得十分灵巧润滑。加上程碧城所传授的一点“咏春拳”的底子，程美圆的双桥手可算是程碧城武术馆中最优秀的。“咏春拳”本创自少林五枚师大，发扬自严咏春女士，首步内敛，常踏“二字钳阳马”（近似空手道中之“三战马步”），是隶属于阴柔的拳术，最主要的攻守招式都发自桥手，桥手就是内外臂的攻守技术，像当年广州老拳师程华，他的桥手运起劲力来，可以任人用铁钳也钳不入。他练桥手，不但每天与树木粗干撞碰，而且每晨在五羊城将军庙门前碰石柱，把石柱也撞击得灰石剥落，才有这样的成就，可是这是硬功，另外一种较为阴柔灵活的练法是打桩；打桩又有“死桩”、“活桩”两种。“死桩”是仿少林寺的桩法，埋入土中，再加上土敏土泥，任打也不会移动，可以练刚劲；“活桩”是当年反清复明的志士所创，这些人多乔装成戏子，随“红船”到处演戏，其意是联络各方志士，因桩埋在船上，不免颠簸，所以练的是柔劲，后来在陆上也练“活桩”，便把桩上的几个打击点，扎上弹簧和橡皮，打起来便有反弹和回劲，程美圆练的桥手

正是这一种。

程美圆看看自己的手，本来桥手练得好的人，腕骨和臂骨都不会特别突出，但有一层浑圆的硬肌布在手前臂上，可是，现在这一层肌肉都消失了，腕骨又重新露了出来。唉，当日之时自己的这一又桥手呵……程碧城又说：“阿黄仔，我这次来是想待在这儿。开一家国术馆，好好的安定下来，传授几个门徒；我流浪颠沛了大半生，现在阿庆已经成家立业了，阿圆也当妈妈了，我已没有后顾之忧，想物色几好的传人，承受我衣钵。”

黄忠搔搔平头，问：“师父为何不在美国开馆呢？我听说在美国开国术馆，学的人多，如果有洋人吹捧，可以出大名，可以赚大钱咧。”

“美国不好。”程碧城立时大摇其头，“有什么好。在外出名，不如在家乡，大陆又回不去，我就在……那一天，我就在纽约街头上想，要是大陆回得去就好啦。我可以跑遍大江南北，选几个出色的弟子……可是回不去哇。我又不是美国籍的。就算回得去，那儿又有谁能有用心练武？！唉，锦衣夜行，锦衣夜行！在美国华人子弟去学空手、跆拳道、西洋拳，学中国功夫的反而是洋人……而且还随时遇上洋人挑战哪，这些洋人，哪里懂得中国传统是尊师重道的精神！……所以我宁愿跑回来。听说这儿现在很流行‘功夫’，连李小龙也跑回来拍电影，听说很成名哇！”

黄忠讶然道：“听说培庆兄也在美国开馆，而且还相当有名气，师父怎么？”

程碧城“嘿”了一声：“要我去帮忙？免谈。他把二十五年的苦练拿来教洋鬼子，替人家栽培些人才，我不干这种事！要干我回台湾干！在那儿教拳，连门派也要改哪，改成什么‘道’什么‘术’的，因为跆拳道、空手道、合气道、柔道、剑道、忍术、南拳道、截拳道都出了名，洋鬼子以为有一个‘道’字，便是了不得的功夫……才不管你中国门派一大堆‘八卦拳派’、‘六合拳派’、‘螳螂拳派’哪……所以很多武师也入乡随俗了，丢了自己的本名，加上个洋名：改了自己的派别，装上个什么‘道’的……”

美圆忍不住插口道：“阿爸，在这儿调练弟子，也不算很乐观。您……”程碧城说得过瘾起来了，比手划脚他说：“我看阿庆武馆的人呀……。”黄忠问：“是洋人还是……，”程碧城“赫”了一声：“十个有九个是洋鬼，他们学功夫呀，像男人学绣花似的，一板一眼学到似模似样，偏偏貌合神离，怪里怪气，也气死人啦。咱家‘铁线拳’是什么武功……他们牛高马大，一扎起马来，脚步都是浮的！居然还有一个洋人说，你们的功夫马步很奇怪，一定跟中国的卫生不发达有关，想必从厕所茅坑里练出来的，他说他们西洋拳的马步就不是这样。有一个洋人还说，他练中国拳，明知道是花招多多，却不受用，但他是为目前的时兴‘中国热’才练的。你说，这种‘番鬼’教来作甚？以前大陆上弟子要求师父收他为徒，头还磕破了呢！哪里像现在，钞票一塞，你就非教不可，好像他是老板，你是他雇员似的，还要看他的高兴！至于他们的武功呀，练了三四年的，别说阿黄仔你了，就算佳天绑住一条胳膊，也可以把他们打得死翘翘，他们的死功夫下得太少，又是急切求效，打起来跳蚤似的，哪里像当日你和佳天。”

佳天，佳天。程美圆看着客厅一旁的大宝和小宝两个头碰在一起，专神地玩着地上的玩具小火车。火车被电力推动着，戚戚错错地驶过去，又嘟嘟的叫鸣着，那时候是在香港，火车九龙停了下来，自己拿了一大把梅花枪、红缨枪、丈二枪、锁喉枪、玄铁枪等下车，没料到溜铁了一柄，“哐”一声

掉在轨道上，她忙着蹲下去收拾，翁佳天也俯身替她拣拾，两个人头“噗”地撞在一起，痛得眼泪都流出来了。翁佳天摸着头，嗫嚅道：“真对……对不起……”程美圆在泪眼中看到尴尬的翁佳天，咬着嘴唇道：“你……你的头……怎么这样硬！”翁佳天涎着脸用手摸摸她的头顶，关切地道：“撞着哪里，撞着哪里？！”程美圆红粉着脸，甩开他的手……”

“这一手叫做‘唐兵留客’，跟‘将军带马’是两招，这两招林世荣著《拳术精华》中都有，两音意同，两势却不同，一是主力在客，以客之势为主，借客之力以伤对方，是谓‘借力打力’，但‘将军带马’则不同了，自有神力将军之蓄力为势，主力在己，而不在客。中国武术往往看来近似，但个中奥妙却大不相同，国术之精奥也在此，像铁线拳，不但架式要打得十足，招式要练得纯熟，最重要的还是呼吸调气，发声及内劲。譬如铁线拳第四十一式‘虎啸龙吟’，双臂摇摆时应开口合齿，发声‘’！三次，就绝不能发‘喝’、‘嗨’、‘嘿’或其他声音。”程碧城说得大为兴奋，还要黄忠打给他看。黄忠只好照办，程碧城一面看一面点头道：

“还不错，还不错。看来你还是练习，有练习。”黄忠红着脸，没有作声。程碧城侧首想了一阵。“今晚设法通知彭青云、欧阳虎、张人傲、黄海亭、林秋草他们来，我们来商量一下开馆的事，嘿嘿，浪荡了这些岁月，也该在这儿好好舒展一下身手了。”

黄忠和程美圆对望了一下，没有作响，程碧城会意道：“哦，是不是通知今儿个晚上，很难？那明晚也可以。”黄忠很尴尬地启齿道：“师父……。”

“什么事？”

“张人傲在前年，到巴西开馆去了。”

“哦？！”

“林秋草和黄海亭知道师父回来，都很高兴，但他们事情忙，不再练武了，觉得很对不起师父，所以不来了，要我代问师父好。”

“哦？”

“欧阳虎在外传言说我们武馆浪费了他七年的时间，都是自学了，他现在是在一所代理商行工作，我也没通知他师父回来了。”

“哦。”

“彭青云目前是新闻记者，今天他要跑新闻，要明晚才能到。”

“就是这样。”黄忠干燥的补充这一句。

“……余应龙呢？”

“他，去年跟一批三重的流氓‘开片’，受了重伤，行动很是不便。”

“哦，”

“就是这样。”黄忠仍忍不住又补上这一句。

“阿爸，孟壁华伯伯也来台湾了，他明晚也会来一趟。”

孟壁华，孟壁华。想当日，自己代表国术馆访问队赴港，孟壁华率领大队，怕没有百来十个人，列队相迎。一出海关即有镁光连闪，一个亮灿灿的花圈，当头挂落，孟壁华紧紧握着他的手，一只手又用力拍着他的肩膀说：“老程，这十几年没见，你在纽约，可捞得不坏，真不得了，不得了！”那时自己率领了十四门派的出席代表。单单自己随行的门下，就有欧阳虎、彭青云、黄海亭、张人傲、程培庆、林秋草、程培庆、余应龙、翁佳天……翁佳天——

“翁……翁佳天呢？”老人竭力地问。

翁佳天呢？程美圆一下跌落在一份柔和怅惘的记忆里。人人都看准了自己和翁佳天是一对。“佳天这孩子，武打怎样，我不知道，多凭令尊的指导，使他在国术界也薄有名声；但在功课上，佳天也没负我所望，他要到国外留学去了，我想程小姐你也不会反对吧。”反对？不，不会的。多少次深夜的长街，多少次武馆里疲极而并肩歇息，多少次别人笑他“书生打仗”时她起而力驳，她怎会反对呢？“我家只有他一个男丁，他爸又早死，我是希望他多念点书，将来出人头地，为我们翁家……”这不是像电视剧里的对白么？她笑笑就过去了。她连大学也考不上，更休说出国了，自己只是一个包袱，一个累赘，“美圆，你不要恨我，我留美是迫不得已，你不必等我。”恨？奇怪，怎会恨！迫不得已？何必要说迫不得已呢？至于等——如果自己先不等，他不是更好做人吗？！毕竟是读书人，程美圆记得她昂首爽快他说：你走吧，我不会等你的。

“佳天功课好，到美国念书，回来后在南港一所工厂工作。”黄忠说：“今天中午，我已向师父提过了。”

“到过美国？怎么这些年来我不知道。”

“我想他没找过您老人家，你自然不容易知道了。”

“为什么？”

因为……您女儿和他的事呀！他还好意思见您老人家吗？黄忠苦恼地想。他记得是他和彭青云最先入师门，第一次见程美圆的时候，她扎两条小辫子，白衫红裙，像一根待燃的小鞭炮，她第一次被程碧城拖到武馆来的时候，还只十五岁大，讷言的黄忠便忍不住蹦跳过去，说：“小宝宝，我跟您玩！”谁知程美圆杏眼一瞪，“我不是你的小宝宝，我不跟你玩！”一脚瞪过去，正中他脚胫骨，他捧着脚痛加了起来，惹得一馆子里同门的大笑。可是他一直很照顾着这个小师妹，直到……直到后来，一个白生生的、文文静静的小孩来了，走上了木梯，随着程老拳师，在神坛烛火前叩了九个响头，程美圆就上前去，递给他一张板凳，说：“来，你就是我的小师弟了，我跟你玩。阿佳，我们来练伏虎功。”

“阿爸，不要问这些了，孟怕伯和彭大师兄明晚都会来，我们约在哪里见面较好？”程美圆转圜地说。

“就在这儿吧。”程老拳师兴味索然他说。

“爸坐了这么久的飞机一定累了，先歇一下，打开热水，您洗个澡，晚上再陪爸到西门町玩玩。”

“阿圆。”程碧城老拳师沉声唤道。

“嗯？”程美圆要离开的身子虽是停下了，但没有回过身来。

“你是怎样和阿佳分开的？”程碧城终于问道。

程美圆没有答腔。程碧城沉默了一阵，最后还是改变了问题“你是怎样和……和秦先生结合的？”

“阿爸，以前我在信上不下都告诉了您吗？”秦重，她认识他时，翁佳天早已在美国结婚两年了，她在美新处上班也已有一年了，她深深地发觉到：她所学的和面对的世界是截然不同的事，人们可以忍受西门町功夫片的吼声，却不能接受一个在台北市捏起拳头可以打木桩的女孩子。所以打从那时开始，她练武的事，就再也没有人知晓。她只想把握住秦重，因为秦重除了过于轻浮和嚣张外，其他是她所希望把握住的，她记得他向她求婚的那一天晚上。他们深夜里踱过漫长的“福和桥”，他趁机吻了她。永和那儿来了

两人太保，见状便上来调戏起来。秦重威吓地挡在程美圆前面：

“你们想干什么？！”

“哇哈，凭你要护花哪！”一太保说。

“你们再耍无赖，我叫警察来！”

“警察在桥那边，你叫我就把你扯到桥底，揍你！”

秦重登时脸无人色。一个太保抽出一柄弹簧刀，在他面前晃呀晃的，邪毒地笑着说：

“你乖乖地不要作声，我们干我们的，你瞪着瞧就好，来，到桥底……”

就在秦重目瞪口呆的时候，程美圆闪电般用双手压扣住太保提刀的手腕，一脚就踢进他的鼠溪，然后一连十几记“铁线拳”法中的“分金拳”，把那太保打得像一只破皮球，滚到路边去。

另一名太保一愣，随即拔出一根铁管劈打过来。秦重大叫救命，声音刺入黑夜的心脏，程美圆闪电般击中那太保左肋一拳，那太保一晃，扶着胸膛回身就逃。程美圆反手盖住了秦重的嘴巴，低声道：

“别叫，快逃，免惹麻烦！”

两人气咻咻的逃到永元路附近，登上了计程车，回到丽水街秦重的家。秦重付了计程车钱，先跳出车子等程美圆出来说：“哦，原来你会武功，哪里学的？什么时候学的？”程美圆听秦重声音有异，知道他自尊心正暴露在风中，她惟有把自己自尊的衣裳扯下来，披在对方身上。

“我爸爸教的。”从此以后，秦重不再向程美圆谈起任何有关体育、武功的事，程美圆也没有再习武。有了孩子以后，习武更不可能了。阿爸知道吗？您心疼的圆丫丫，竟没习武了，连一套“铁线拳”的基本拳法，也记不清了……。

“晚上爸喜欢到哪儿去玩玩？要是阿爸不喜欢西门町，别处也可以。”程美圆反问道。

“哪里都可以，没有关系。”程碧城老拳师疲倦他说：“以前有几家茶店，倒是聊天之处，藤椅葵扇，很像大陆的茶居，以前常和‘北喇嘛派’廖九军和‘活步太极’黄文星到那儿去聊，一聊就是一个下午，现在老黄归了天，九军听说到大陆去了，有空倒是去坐坐，回味回味也好。”

“好！”黄忠肃然道，“我陪师父去。”

车过林森北路，程碧城没有作声，静静地在车里坐着，计程车里正播放着日本音乐。程碧城看着车外，忽然道：“阿黄仔。”

“什么事？”

“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回来这一趟？”

“师父不是要回到这儿好好干一番吗？”

“对，好好干一番！”车外景物飞逝而过，乍看恍惚间还以为是在纽约，反正车声都一样，偶尔还夹杂着一些警车声。几年前一个上午，就在灰暗的街道上，阿庆带自己去移民厅，办理入美籍手续。那白毛子的家伙端起圆镜片（嘿，又是戴眼镜，要是在自己武馆里。只配当个打杂的），端详了他，又脾脱着他，然后问了一大堆问题，他没精打采的回答，不料对方忽然问出这一名：“如果中国与美国交战，你站在哪一方？”他呆住了，阿庆扯了扯他。什么？！跟中国打仗，是什么时候？嘎哈！中国打胜了仗还要割地求和签条约，八国联军，奸淫烧杀，外国人都不是好东西！嘿，中国和美国交战，你帮哪一国？这居然还问得出来，阿庆在一旁扯了扯他的衣角。什么？！难

道要说帮美国吗？！不行，想当年，自己跟师父一行十六人，在南京提刀，昼伏夜行，一刀就去掉一个日本兵！阿庆又扯了扯他，还趋身上来！就为了一张绿卡，难道还要在一个洋竹竿面前，出卖自己的国家？！喝！阿庆还要来劝我？！让老子给他开一开眼界，清一清气节：

他一拳就捶在那桃木办公桌上，吼道：

“老子帮中国！听懂了没有？！老子帮中国！”

一刹那，中国好像就是有自己的帮腔而强盛了起来，鼎盛无匹！办公室的打字机声音都静了下来，那洋竹竿的圆镜片也从眼眶片挂落下来。阿庆一面扯着自己往外跑，一面穷向后点头：“Sorry。”一直把自己扯到纽约的车声中。

僵了好一会儿，程培庆终于道：“爹地，不要想了，我的武馆，最近需要您帮忙。”

“你的武馆？嘿，你教的是‘功夫道’，我看不懂；”程碧城气咻咻的说，“我教给你的是正宗少林‘铁线拳’，怎么会变成这种日不日，洋不洋的玩意儿！还有，‘功夫’就是‘功夫’，‘道’就是‘道’，怎么又‘功夫’又‘道’的。”

“我也迫不得已呀！”程培庆在纽约街道上对他的老父大吼道，“他们记不熟我们的发音呀。在广告术上来说，招牌不响，就什么都完了，我还得生活糊口哩！”程培庆嚷到这里，才能忍下声道：“‘功夫’两个字，是近日给一些影片打响的名头，人人都知道两个字，至于‘道’，因为先有‘柔道’、‘合花道’、‘空手道’等输入并发展开来，这‘Do’字也蛮吃香的，所以我才用‘功夫道’；”说到这里，程培庆才能完全平复下来，望着他那在寒风中银发翻飞的老父，平心静气他说：“这是迫不得已，有些洋人还赞我说这名字取得好呢！这是潮流，时代不同了，爹地。”

“时代不同，爹地。”这几个字声势汹汹如纽约的汽车一般“轰”地撞向程碧城的脑门来：什么？时代不同嘞！我十七岁的时候，就跟师父提刀砍鬼子头，咄！一九二九年，单身闯南洋！一九四一年，香港开武馆，一九四八年，美国扬名声，一九六……一九六一年，再度返香港，嘿，是国术总会邀请的哩。一九六……六六年，收了几个得意门生，到了台湾——哈！今天竟给你这个不肖子管？！“好！看我好好干！”程碧城老拳师忍不住冲口就吼了这一句。

黄忠见师父陷于凝思状态，而且扬眉瞪目的，久久没有说话，于是转了一个话题：“师父，你觉得台北这些年来有没有变？”

程碧城举目浏览了一下街道，这时候车过林森北路：“怎么饭店旅馆又多了呢！”

“观光事业蓬勃嘛！”程美圆接道：“到了。”

程碧城步出车厢，巡望四周，不禁唱叹了一声：“好久没来过这里了啊！”他想起当年他和台湾国术界名手廖九军、黄文星常来这儿，有一些谈武论艺，正到兴起，忍不住当街互相“推手”了起来，引起了一大班的旁观……那茶院还在么？程碧城像是行走在当日的图画里，自己正当益壮，仿佛别人都是观众，观赏着自己。然后他被一明亮着红色和金黄色和霓虹光管所慑住了。那，就是以前常喝茶的地方了吗？以前那些藤椅、蒲扇和一架黑白的老牌电视机呢？……程碧城呆住了。

“要不要进去？”程美圆问。

“进去看看也好。”程碧城终于说。反正已来了，而且应该也不会再来第二次了。

里面没有藤椅，没有蒲扇，也没有了电视机，取而代之的是可以卧睡的中型沙发、冷气机和四声道电唱机，播出来的摇滚乐是巨型的锣钹声，夹杂着一丝唱者的呢喃。程碧城从踏进这儿来到现在，眉心一直是紧皱的。一直到黄忠跟他谈起这次回来的计划，程碧城方才从忧伤中振奋起来。

“要传授得意门徒，当然找中国人；我不能忍受整套铁线拳，变成了什么‘道’中的拳套，教给他们还要像很难置信的问：这一招学了，有什么用啊？哼，有什么用？！你不一二十年练下去，先问有个屁用？！”

这地方很混乱，唱机双响着鬼杀般的嘈杂。那些女招待穿着软垂垂的低胸衣走来走去，沙发相隔只有一些盆栽，犹可以望得见邻座的调笑，也可以听见对面的猥语。黄忠对这种环境，似乎很是不安，他一只手时而摸着平头，时而托着下巴。

“可是，师父，目前在这儿的国术馆很多，派系也很复杂，很多练国术的人，都改练跆拳道、空手道、柔道去了。”

这儿的老板也看出这一位老人、一位中年男子和一位少妇，绝不是来寻欢作乐的，除了纳闷之外，也没替他们叫陪酒的女招待员来，程碧城叹道：“怎么在中国的地方，也有这种现象，整理一套完整国术的人，到哪里去了？难道中国几十年来的烽火离乱，受人欺压，还不能改变他们的观念团结一致吗？反面让我们传到国外的武功，让别人整理变化过后，再传回这儿来，更垄断了我们的地盘！”

“可是中国武功不是一蹴即成的；要打好基础，少不了要花个三五年，”黄忠很苦恼地道：“像跆拳道、空手道则不然，只要肯用心，一年半之内就可以获得黑带，遇着普通二三人不成问题，现在繁忙的社会，事事都讲实用、成效，哪还管什么艺术、精神，能一天练成最好。所以才有这么多什么《百日速成铁砂掌》的书问世。而一般国术馆，都沦为铁打刀伤接骨之所在了。师父这一趟回来——”

程碧城觉得那音乐声浪像数面合击的锣，在他眼前击得金星直冒，这是他回来一天不到的感觉，音乐声像炮竹般响，乍听喜气洋洋，可是节奏却毫无意义。”我还是要开馆，虽然情况是这么不乐观。”程碧城说，他想起当日那几位国术狂热的伙伴，廖九军和黄文是……记得他们几个人，每个礼拜天都在这茶院子后园教武，不收分文，当时几个武师都汕笑他们是“街头卖艺”，也有几个武师开始时热心，后来就逐个地惜故离去了。他们三个勤奋地教着，像这个就是他们的秘密宗教仪式，不容人破坏，而坚持下去就等于给那些不坚持下去的人迎头痛击，余应龙以及目前夏威夷的八卦门好手曲高和寡，就是当时弟子中的佼佼者。“我还是要开馆。”程碧城摇着头，像有人硬要他答应一件他不能答应的事似的。

“还有一点，师父，现在的人都讲求实用、效果，武术也是一样，如果在比赛中得了冠军，自然会名噪一时。”黄忠说着，一面转过身子去，想叫杯清水给师父，而且想要暗示他师父说，想在这儿学武不比从前了，一定要在噱头上花些功夫，可是他突然噎住了。从盆栽里望去，有四五个男子和一些女郎正在押戏着，这本来没有什么，然而黄忠认了出来，那背向这儿的一个男子，正是程美圆的丈夫，他一震，话说不出来，而且下意识的挪了挪身子；挡住师父和美圆往这儿看的视线。又想解释几句，但怕离题，一时闷在

那儿了。

程碧城拍案叹道：“这点我知道。现在外国更兴这种噱头哩。现在名如日之中天的李小龙，也是长堤空手道大赛获冠军所奠定的基础。我记得每届国术大赛后，如果去问一些没有参加的国术名家，他们一定会说：嘿，真正一流的国术高手才犯不着去拼命。好像说他们是技压群豪，不屑一试似的。其实这只是没有信心。照传统来讲，中国武术家虽然深藏不露，但是精武门之霍元甲，上海滩之杜心五，五羊城之黄飞鸿，哪一个不是由竞武试技成名的？！自己不上进还要说几句话掩饰，倒不如下点死功夫迎头赶上。高手应该是有的，不过在这个极需要替国术争光的时候，这些高手仍不出来，就未免太无侠骨了。我说练武唉……就着重‘侠骨’这两个字眼上，功夫高不高倒是在其次……怎么阿圆都不说话了。”老拳师忽然注意到沉默的女儿。

程美圆略为闪过一丝失神，道：“爸爸，这次您开武馆，恐怕我不能给您什么帮助了。”

“为什么？怕秦先生不高兴？”程碧城倒没有吃惊。

“不，我有儿有女，要时间照顾。”程美圆马上机械式的跳出这答话。

“不，”程碧城倒是有一份安熨的慈祥：“你多久没练？”

程美圆倒也镇定，“都没练过，结婚以后就没练过了。”

“嘎——”程碧城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他仿佛看见他女儿十五岁的时候，还是那张清汤挂面的头发，两只眼珠乌得像木狗的眸子，耍着泳春手，打着铁线拳，台下有很多很多的掌声，而他，就端坐在台前第一排，比什么人都感动的看着……他忍不住要拍掌，手才分开，才发觉这是什么地方，所以他改拿了杯子：

“阿黄仔，你习武倒是没放弃。”

黄忠很腼腆他说，“我也放不下，我的行业嘛，”他搓搓手说，“我在中央拍片，是龙虎武师——。”

“哦，”程碧城倒是对这一项很有兴坡：“是哪一部片的打星。”

“不是星，只是替身，”黄忠还在搓着手，却不敢摆动身子，“在海报演员表上没有名字。”

程碧城没有再说话。音乐热闹地响着，唱的声音反而像哼唧一般，模糊且不重要。他觉得仿佛和时代脱了节，在一所院落，从某居成了酒家。“哦哦，”他努力开辟一个话题：“现在流行着功夫热，我想练练的人总不会少的。”他对自己作着最后挣扎。

“对了，”黄忠也想换一个话题，“听说现在外国时兴用电器、机器来练武，比我们国术下几十年苦练还有效得多。有些用电流来使弟子打拳快到离谱，有些还兼药物来增进体力。有个从澳洲回来的打星，就曾使用这种东西！”

“就是这样才糟，马也没人去扎了：“程碧城懊恼的说，仿佛时代欠他一些什么似的，“桩也没人打了。扎根奠基的功夫，人们都不要了。”

“然而依师父您看，吃药、通电、和机器对练功来说，可靠吗？”

“我不知道。听说李小龙就是这样练的。”程碧城说，他发现这话题更不好说，“李小龙靠中国功夫扬名天下，但他的练法却不是中国的。”

“那我们应该依照哪一种的练法呢？”黄忠依然兴致勃勃的问下去。

程碧城一时说不出话来。程美圆这时冷肃地道：“爸也累了。我们回去吧。”

快到家的时候，程美圆在车后座忽然轻声对黄忠说：

“谢谢你。”

黄忠愕然，“谢我什么？”

“不让爸看见，”程美圆小声道。她的声音像中国人过年里长长鞭炮的最后一声，为她自己的满地碎红而炸响的哀悼。

黄忠没有再说下去。他眼前出现的是，好多好多年前，一个穿红衣眼睛乌不溜丢的小姑娘和一个男孩交手，男的挑一柄大红缨枪，女的徒手把枪缠得不可开交，一个窜步喀喇地甩掉了枪，旁人都大声叫好，他在一旁没命地为那女孩紧张着，现在又没命地脸烧红起来。可是那男孩拖搓着女孩的手，夸赞她、佩服她，那么公然地，仿佛她就是他似的。可是几年后，他也没要了她，而她失去了他，又找到了别人。而自己呢？还在黑暗的后厢里，听她一声感谢，连泪都在眼眶里打转了。

他赶快别过了头，车过西门町，素食面和紫菜汤的霓虹有一下没一下的跳接着，像两个不同颜色的幽灵，在闹市中闪动着，避开穿梭的车辆，这时他从风中隐约听到师父问广东司机：

“你有无看功夫片？”

“无啊。我一日到晚驶车，唔吓闲啊，我嘅仔只看西片，讲国语片无料的，唔值得看吗！”

回到了丽水街的住所，下了车子，程碧城说：

“我到附近散散步，一会儿就回来。”

“我陪您。”程美圆马上说。

“你有孩子，先回去吧，反正我一会儿就回来。”

“那我陪师父。”黄忠接道。

“好吧。”程美圆先进了屋子。程碧城师徒就在凉爽的夏夜街头上踟蹰着。银晃晃的街灯把街上都映得灰澄澄的，行人稀落。程碧城想起从前在冬夜里，他和黄文星、孟壁华、廖九军等一走在大雾中疾行……又在很久很久以前，在冷月无星的断垣残堡里，他像子夜的杀手，倒提着刀，去寻找落单的日本兵，他师父捋着胡子，在月下，像个允文允武的诸葛亮。他走着走着，想到孟壁华明天就要来了，也不知见了面要说些什么。彭青云是他的首徒，居然也没有赶在他下机时来接他。就像一个大家族，族人伶仃消散，各自为己奔波，从前的一丁点儿恩情，都在见面的应酬中剥落了。像辉煌的金漆，年代辗转，只留朽木。他和黄忠走着，忽然听见也同时看见，深夜的街头上，有人争执。

他们赶上前去，看见两个少年，围着一个洋人。那洋人的脸上，就像白磁的雕像，白磁是冷青的颜色，然而雕像的容貌却是惊惶的。他要强作什么都见过，了无所惧的样子；可是事实上他是在害怕。

一个少年在挑逗他：“来啊，洋鬼子，敢在我们的土地上勾我们中国女子，敢不敢来较量较量？！”

那洋人穿的是一件花格衬衫，颜色在银色的灯光下却变成深浅不一的灰色。

“我，我不要打架，我不要跟你们打架。”他操着不标准的国语说。

“哦，不打，你们轻侮中国的威风去了哪里？！”另一个少年的用手指戳着洋人的胸口，他虽然比洋人矮了不止一个头，可是他并不因而惧怕。

“我不打，我跟你无怨无仇，为什么要打。”洋人的气焰都陷了下去。

“不打怎么行？！不打你怎么知道中国功夫的厉害！”那穿牛仔裤的少年晃晃拳头道。

“我是来这儿念书的，我向往这儿的文化，我佩服你们，所以我才来……”那洋人几乎是在哀求了。

那两个少年似乎很不愿意听到这些，穿短袄的喝道：“我操，你比我们高大，还那么胆小，真是没出息。”

那洋人也自是不管他，继续说一去：“我不是来贵国打架的。……”他的国语说得十分差，又加上因紧张而口吃，讲得像一个急极了的孩子，结结巴巴的说不出话。

“没种的家伙！”那穿牛仔裤的忍不住一声暴喝，“放马过来吧！”

程碧城忽然走过去，说：“是什么事？”

这三个正在热烈争执着的人都同时吃了一惊。三人回过头来，看见是一个老年人和一个中年人，也比较放下心来，那洋人最是喜悦，向他们走过去。一面说：

“帮我的忙，请帮帮我的忙！”

这两句话像直接从西文翻过来似的，那个少年挡了一挡，也碍着有旁人在，任由他过去。穿短袄的少年怒道：

“你们多管闲事，中国人打洋人，你们也要管？！”

“我要知道为什么要打！”程碧城坚持道。

“打就打，电影上不都是在打吗，洋人欺负过我们，我们现在欺负他，不应该吗？！”

“应该！可是他有没有惹你们？他只是来念书的，向往我们的文化的，你要打，就打欺负我们的！”程碧城拦在那洋人前，虽然瘦小，可是威武清瘦，与那洋人一脸惨青的白磁恰成对比，“而且，别人欺负我们中国，已是不该，我们也无端端的欺负他们，不是教别人更说我们不争气吗？！”

穿长裤的少年日气比较软和了下来：“反正不关你的事嘛，我们今天气得慌，打他来出气，反正打的是洋人，跟你没有关系，否则你就是洋奴！”

后面这一句气火了程碧城，“不能打！”他像在山头上呼风唤雨时姜子牙凛威。

“你们不能无缘无故打人呀！”黄忠也逼虎虎他说道。

两个少年看到黄忠，倒有几分惮忌，穿长裤的少年道：“他时常来追求这条街的一个女孩，我看他们不顺眼，中国人怎能跟洋人好！”

程碧城反头向洋人道：“你先走，他们不敢动你的。回去想一想你们的国家曾在这国家上作多少孽，欠多少情，那就够了！”

那洋人“哦”了一声，两个少年立时一声大吼，冲了过来，一冲向黄忠，一扑向洋人，程碧城却闪身截住那穿长裤的少年，洋人趁机跑了。

“卖国贼！”那穿长裤的少年切齿地道，“王八蛋！”一拳就冲向程碧城，居然是有劲有力的洪拳底子！

他满以为一拳就可以把这老人擂倒，可是没料到这老人猛一记铁线拳中的“托掌”，就把他的拳势抵消！

这一下，这少年怒了，一脚踢了出去，脚快得几乎是起脚和出脚同一时刻完成，更厉害的是脚后一记右鞭捶，打击程碧城的左太阳穴。

程碧城一招铁线拳中的“提壶敬酒”，左捞脚，右架拳，猛喝一

“小小年纪，下手恁地狠毒！”一变招，铁线拳第五十五式“虎啸龙吟”

右手拨得少年立桩不住，左手曲拳却“膨”地击中了少年的小腹，你撞中鼓革一样。

这牛仔裤少年就立即痛得蹲下身下，像地上有金子似的，要俯下身去拾，偏偏手又给腿夹住了，故此他只能蹲着，久久站不起来。

那边的短袄少年一脚踢过去，黄忠也一样出脚。两只脚骨撞在一起，然后便是一声如踩着钉子的嗥叫，发自少年的喉底。黄忠例一只手如铁箍般钳住他咽喉，一只手如铁丝般缠住他手臂关节。

程碧城走过去，示意黄忠制穴手法要轻一点，然后啐道：“你们学了一点小毛道：就如此猖狂，不怕给人废了？！”

那少年挣扎嚷道：“我操……”黄忠的脸色立刻变了，他在影棚里受过无尽的这类辱骂，可是今晚他师父在场！他用手一紧，那少年忍不住直呼道：“我，我们，我们今天因为李小龙死了所以气闷不过才打……别，别别别——”

程碧城脑子里轰隆了一声，也说不出是什么感觉，黄忠的手也松开了一点，程碧城问：

“你说李小龙死了？”

那少年“哈”了一声：“你们不知道呀？大新闻暖！”

黄忠松了手，道：“怎么死的？”

“谁知道，”仿佛一讲起这话题，少年也有一种默契，知道他们不会再无端端出手一般，过去扶走了那还痛得龇牙咧嘴的伙伴道：“有人说他是被人毒死的。有人说他是在女明星家时马上风死的。有人说他吃迷幻药品死的。也有人说他是被打死的，被练功机器电死的。谁知道。他生前打洋人，为我们出一口气，所以我们今晚也打洋人……”

他一面说一面扶着那短袄少年离开，好像彼此都感觉得出来，练武的人，擂台竞技，台下却不记前嫌的意味。他还回过头来，向在夜深的街道上仁立的两人喊了一句话：

“喂，你们的功夫好棒！”

程碧城和黄忠两人也没有答腔，夏夜竟似有雾，温暖而慢慢地渗展了开来。街灯下，黄忠解嘲地道：“没料到今晚倒是救走洋人来了。”

程碧城哈的笑两声：“阿黄，机器还是不中用啊。”声调里有一种奇异的兴奋和安详。

黄忠听了不禁细想：如果那两个小家伙听说非假，那精壮悍勇的李小龙是死于……猛听程碧城一声清喝：

“来，我们来练拳！”

那一声听来，仿佛就是十几年前，师父做视群雄的长啸一般。黄忠的心自是一动，眼前晃动的是自是一动，眼前晃动的是自己穿铁履，跑呀跑的，然后飞身跃过三个人的头顶，踢碎一口大缸。师兄弟们哗啦哗啦的拍着手，小师妹也粉脸透红的叫着好……

程美圆安排了大宝小宝睡觉了之后，左等右等，父亲和黄忠还未回来。她有点焦虑了，因为担心她父亲的年纪。她没有等待丈夫，因为她知道她丈夫是决不会这么早回来的。她没有等他的习惯已经很久很久了。于是她披起晨楼，到阳台上去观望，然后她被一个景象所震吸柱了：

在街灯下，街道上，一个老年人和一个中年人，在淡淡袅绕的薄雾中练起拳来，口中不断有呼喝之声，远远望去，就像古代武侠小说里的人物一样。

老人清瘦仙风，少的虽不眉清目秀，但也淳厚朴实，一拳一脚，认真的演练起来。程美圆认得那拳套，正是铁线拳，是她父亲最得意的一套武功。她隐约记起，以前她父亲打这拳套时，在四周的人都围得密密的，连一只蚊蝇也飞不进去。那时她就站在翁佳天身旁，翁佳天一只手悄悄地沾在那肩膀上。……而今这两人在凄落的街头演练起这个拳套，仿佛在演练一场戏，里面一举手，一投足，招招都是感情。铁线拳就像它的名子一般，虽刚可柔，可能被磨练得曲曲折折，但其质仍不失为硬朗，她记得她从前也有这样清爽的性格，和一笑出门去的风情，那仿佛就是眼前的事，一双素手，可以拗下一柄梅花枪。她含着泪别过脸去，赶急回到房中衣橱里找她弃废已久的劲装，因为她也是程家的一员，怎能只让他们两人在街头演练……

完稿于一九七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天台——今之侠者之四

八月三十一日 星期二

这是怎样的一天啊！我到现在脑子里还闹哄哄的，好像有一群小孩子在吹笙击磬，而且奏的还是热闹祥和天人合一的中国音乐！我该怎么写起呢？对了，上大一以来。班上有一位男孩，常不来上课，不，点名的课常不上，不点名的课反倒是常来。一来就跟着班人，据说有政人哲学系的、东吴企管系的，师大英语系的、台大法律系的、东海政治系的，甚至建中的学生，一齐来听课。他们坐在一起，好不威风，仿佛课堂就是他们的天下，遇着好教师，就呼朋唤党的八方聚首，遇到坏老师，就挥袖而上，很有些竹林人士的狂放。同学们中扩大部分都看他们不顺服，我呢？我想我佩服他们；可是他们是在我另外一个世界呼风唤雨的人，我只好假装在我的世界中一样可以风调雨顺。……就是没料到，今天，这男孩，邀请我到他们的“山庄”里聊聊。我一下子仿佛被宠幸地脸烧热了起来。为什么请我去？没有什么？他答，在课堂上觉得我们论见相近，而且你也是一个有热血有骨气的中国人。于是我就去了。一路上他告诉我，他们许多奋斗的故事。这真像一则传奇。他们在小学的时候，在侨居地，已为文化而作殊死战，无视于异族的政治压力、环境束缚，他们结合了一群一群的人，散布在他们国家的每一个地域。

有一次他们在一个小镇上开文学会议。一些坏分子便在下面把他哥哥的车子轮胎刺破，可是他们一群满座衣冠似雪的兄弟，赶跑了敌人，修好了车子，会议照常进行。……他兴致勃勃的说下去，我记得那时阳光明媚丰满，好一个金风断人肠的秋！他口中的人物都传奇化了，好像击鼓说书，话里人物，都成了三国诸葛周郎。他怎么追求一女孩，夜里忍不住到那流氓出没的都城去找她，结果子夜街头，被人追击，他不甘被劫，落花流水的打起来，一脸鼻青脸肿，仍不顾一切乘车换车，半夜里赶到她那保守的静谧的小桥流水的家，因夜深惧怕她家人不满而不敢叩门，望着那温暖小房的灯光默立了一夜，真是也想不相思，相思好惨，他说。我很喜欢他这句话。本来他告诉我那末多，像雷行电闪，在天际进行，在大地降临，可是因为有这一句，才人间了起来，仿佛是一幅风雨图画，可以观其美；或人在其中，风声雨声里有传来读书声的可亲！在我来说，那些故事让我抖擞，让我激动，让我寒栗，像唐人风闻一个世外的大战，却本发生在大唐，只是气数间的错过而已。那些敢吞山河的勇概却是我受家人呵护二十年来所未曾经历的。但是有他一句对他爱情的执著，才让我一下子回到人间来，原来他也是一个人，只是做起来有气魄，讲起话来有神有采罢了。他们兄弟们的故事，我已经略有所闻，但许多人都接受不来他们的生活方式，嗤之以鼻，可是他的话像一幕幕戏吸住了我，当他邀我到“山庄”里坐坐时，我想纵是一幕悲剧，我是伤心欲绝的观众；或是一出喜剧，我是被嘲笑的对象，我也不顾一切。这部电影我看定了，也演定了。

我跟“大哥”回“山庄”。我叫他“大哥”，因为我心里着实的崇敬与亲切。看见庄里的他们笔下的一个个人，真奇怪。他们都像武侠小说里的人物，又像传奇小说里的情节：庄里其中一个叫杜山林的，一脸傻里巴巴的样子，一笑起来两排牙齿又白又齐，说话笑死人。他居然对我说：“嗨，你认识我哥哥吗？”我说：“我当然不认识呀，你哥哥在侨居地，我怎会见过？”

他很高兴他说：“我哥哥很英俊潇洒的叻！”我莫名其妙他说：“哦？”他兴致勃勃他说：“我哥哥很像我。”真是我的妈！绕了一个大圈子，原来是在夸赞他自己样子很好看。又有一个叫李青竹，瘦个儿模样，可是真没料到，据说他一天工作十四小时，一面把钱维持“山庄”的开支，一面养活他自己，一面还寄钱回去给种田的家人，一面读书，一面写作，一面影响人，一面学习……这么多一面，要是我，我就不知要做哪一面好。听说在侨居地时他的生活还要苦，带我来的“大哥”介绍的时候我还不相信，可是李青竹跟我招呼完毕，转身就跟管财务的戚正平谈帐目，都是几千几百几十几块加减乘除的琐帐，算了没几下就好像解决了，然后起身去发书给那管发行的丁三通，回来写了一张便条，再来找我，嘿，居然把我姓甚名谁，那间学校什么系，都记得一清二楚，大哥在一旁很得意他说：“他是我五弟。”原来他们都是结拜兄弟。他们还有一个拜把兄弟蹲在墙脚，胖胖实实的，看起来像个懒道人。但“他”对我说，这个兄弟就是为了团聚，不惜千里相随跟大家来台湾，没有大学念，只好念屏东农专，但为了苦乐不相共，又不惜休学北上……这人名叫廖添丁。

真是，这些事情，我听都没听过。真像一个梦，变成了真，还不敢相信它是真的。有个娇滴滴的女孩子，和大哥在一起，就是那住在水边的丽人，害大哥苦守了一夜的女孩。我以为她是很年长成熟的女子，可是一见之下，却比我还小。也许她年纪实长于我，但谁见到她，都会疼她的。她像一块晶晶的冰糖，别的糖混起来一比，都浊了下去，而她却清扬了起来。我们都叫她小姐姐。还有一个圆圆的女子，像保护兄嫂一般地护着小姐姐，听说她也是会为一个理想“九死而不悔”的女孩，犯过好几次错，被痛骂过好几次，但她还是在这山庄里最亲近的声音，又有一个女子，瘦瘦又没说话的，便是戚正平，像她这样的女子怎么是管帐的呢！后来才知道山庄里最难数的帐都交给她管了。看到他们，我都呆住了、像一个子夜击梆，无新鲜事的守夜人，忽然看见月明风清，夜行人决斗于屋檐上，来来去去，好不惊险，才知道原来自己所处的世界里也有这样的风波。心中激动而美丽，呆在庄里，我要求大哥让我静一静……。

真的，这才是我生命中注定了要投入的家。我这样一想，像面前就有一个烘炉，我毫不犹豫的投身进去，烧成了铁浆，炼成了剑……我想着不禁有泪淌下来，一个矮矮小小一面跟人吵架的样子的女子走过来，（他们叫她做程剑英）拍拍我肩膀对我说：

“你不要哭，我都了解。”

一刹那我觉得这家跟我是如许地亲，我决定了永生不放弃。

原来他们大家都叫大哥做“大哥”，大哥在山庄里像游江南春色一般地悠游走过，仿佛风景太好，人都没有瞧得上眼，可是山庄一点小事，一些儿的人意，他都瞭如指掌。比方说今天一个庄里的小莉在合唱时无精打采，我就看见大哥递了一张字条过去：唱啊。平时你的歌声最嘹亮！

真没想到这样的一栋破旧的房子，一群男女拼起来合租的屋子，意是如此有志气有激情的“山庄”！

九月十九日 星期天

礼拜天是大家上天台练武的时间。我是第一次加入，我很害怕。我在宿

舍里想了好多借口可以不去，我是个女孩子，干嘛要练武？而且我左手曾跌得脱过臼，右脚又因小儿麻痹而酸软无力，平常的运动都做不好，干嘛要练武？！可是我一接触到大哥炯炯有神的眸子，吓得把话都吞到肚子里。大哥曾对我说：武功是一种形而上与形而下的配合，思想力行的同时发挥，力与速度的把握，真与美的完成，善与恶的提炼，意境的追寻。比方说打出一招“一指定中原”吧，就必须要把握住汉人反清复明的精神，不但姿势体力要配合，最重要的是精神上无暇可击。他说现在男的女的都应该练一下子武，不然文人精神越差，越要变成病人了。我常听到有人在背后说他们是一群“打仔”，又调侃为“武侠”，我听着了忍不住就要为他们辩，其实他们又何曾挟技凌人过呢？这辛苦的创业，挽回来的不是赞赏，而是习者的埋怨，非习者的冷笑。每每我看到大哥眉心一整，仰望高空，我仿佛就被那股天地风云的肃杀之气重重一击，真是遍体通凉，可是现在真要我学了，我怎么办？大哥仿佛了解他说：

“你不要怕。以前我们社里有一位叫陈月约的女孩子，自小患软骨病，一条腿子很不好；我们去爬那座六千六百六十六尺的毕兰战山，也带她去，她又有惧高症，可是我们没有同情，只鼓励她上山，催促她上山，也没扶持她，让她自己上去，实则我知道每个人都在关注着她，却不让她知道，依仗扶持，不能自立。终于她上去了，对着山下茫茫白雾，高兴得忍不住哭。下山的时候走柏油大道，走了四五小时，走在群山乱径之中，举头一望，那刚才的山巅却在深云之处，似有似无，那顶峰的一弧，真像一个不可触及的莲台——

而那儿我们曾攀登过。我注意到陈月约，她泪都流出来了。”大哥讲了这些之后，就再要求我练武。就在昨天，我鼓起勇气对他说：明天我也要来。他说：好。

于是我上天台练武了，他们叫做“七重天练武台”，我初上去的时候，仿佛有爬上天庭来再搭电梯下地狱的感觉。看见几个姊妹们很认真地在习武，她们或瘦或胖，或高或矮，但是打将起来，无不倾尽其力。一刹那，在大家的杀伐声中，天高无云，阳光洒照，我觉得真是美，也忍不住加入了他们的节奏与制律里，变成了我的身体负载着一切思虑，在天地间以运功虎虎进行，时刚时柔，或速或缓。

练得好痛快。休息的时候，手脚都像上了铐链似的，抬不起来了。他们几个兄弟姊妹在天台知心他说着话，相互调侃着。他们在劝杜山林不要那么傻气，因为他接下了学校的几份刊物，跑印刷厂，打字校对，都不遗余力，这样很苦。大哥说：“社里要做的东西多得很，我都不敢叫你去做，因看你通常都在劳碌，但你又接下了别的东西，人又忙又倦，晒得又黑又瘦，不是教我们看了难受吗？”杜山林也不是为了名利诸如此类的东西，他就是这样，把看不过眼的东西都接过来，仿佛是天生的应当是他挑的，而别人也觉得他是天生该当的了，李青竹也是力劝他，丁三通却好像很不高兴。我想他们都是——一齐闯江湖，一齐扬名立万的人，彼此之间不会有什么忌妒才对。丁三通在社里也是劳苦功高，听说他以前也是为了一个聚首，便连学位都不要了，休学回了去。只不过看来三通胸襟可能小一点，胸襟小的人往往不是大屈卑就太傲慢，他对一些有自己一套的人很恭维，对自己人除了大哥之外却很暴躁——可是这些有一套的人却很佩服庄里的这些人，是他没看得起自己所拥有的东西，还是站得太近了看不清楚？社山林是个任劳任怨的人，据说他

们初来之时，因为人少，大哥等也潜龙勿用了，大家的豪情都消散了，惟有他一天乐嘻嘻的，在一天替餐馆工作之余，穿着怆寒的服饰，来回在台北冬寒的街头，一心一意的约大哥和小姐姐他们出来“浪漫”（看电影、逛街、练功夫、旅行），他常常有一块钱就把一块钱花光，不然一有钱就借给别人，到第二天又是穷光蛋一名，别人急，他可笑嘻嘻的，仍是不急。他就是太老实了一点，有次出版社不单不发稿费，而且还把我们的稿掉了，他三番四次代人去催拿，对方都推倭其辞，有一次迫急了，他嚷嚷道：有没有都给我一个答复啊。对方立即沉着脸申斥他讲话没有分寸，他也吓着了不敢再说。这点和他在武技上发挥的力无可匹、淋漓尽致很是不同。他仿佛是把他在人际间的失败都宣泄到演武时的成功来。大哥很重用他，可是也很担忧他负荷不了的能力。李青竹横豪专霸，但他能力也是过人的。见人一个握手，紧而有力，就可以把别人吓得勇气打消。他真像是个风云人物，乐于处事而不疲，但不喜人逆他，仿佛他的话说出来，没有不对似的，纵有不对，也不能让他知道。廖添丁倒是乐大知命，他在人生道上是一步一步稳稳的推着前进，不像李青竹一大步踏出去，是不是成了天涯却连看也不看，就算踏出了悬崖也不管。社里庄内，就是由这几个人组成，而他们错综的性格，一旦遇事，都会连在一起，成了一艘多桨的龙舟，大哥击鼓而起，舟子渡水而驰！

我又发现姊妹中除圆圆及戚正平比我早加入一两年外，其他都是新近吸收进来的，这一来，我有信心多了。我散失去信心的是因为我没有他们那一个烽火江山的背景，左冲右突的杀伐，可是我自信才华与虚心，有一天我也可以与他们生活在一起，痛哭流泪在一起，比别人都早先适应。

十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

今天到山庄去，恰好有人来访，这两个女学生是因慕山庄之名而来的。丁三哥与杜二哥都很努力的去影响她们。她们两个人，仿佛听得不耐烦，一面听着，一面忙着要表示不屑的样子，又仿佛是听得很不服气。这真是伤人的心！杜二哥和丁三哥都花了时间、花了努力，也许口才差了点儿，可是就偏有人任你一番诚心的话，他就一直打中要害的岔开，来表示他的有才。比方说丁三哥劝她们要把握时间，在自己的志趣上好好的具体化，以不辜青春时！我想这是当日他俩与大哥相见之际，所得的影响，所奋力把握的，而今见到新人，忍不住便把这点火焰布传下去。对方却说：我们的志趣大多了，样样我都有兴趣，而且某某说我这方面有才，某某又劝我在那方面会有成就……我那时心中想：真符合大哥一句话：这些都是未经人世间的才，事实上大才是谦逊的，一些没有经过大风大浪的炫才，只因为无知而已。可惜我拙于言辞，不会反驳。这时李青竹一大步跨出来（大概他在里面已听得怒火中烧吧），他笑声冲天，说如果谈到有才，社里有的是才，大哥素精音乐，又善绘画，对武术、组织、历史皆有兴趣，但却专办诗社，专攻文学。二哥是农艺、木工、技击皆好，三哥精球类运动、武技、演剧、经商皆行，廖四哥也吃得苦，既通相学、奔道，也略通农艺、哲学，但是他们百技绕身，真正以一技为道的，仍是文学。文学小可正身，大可以救国。如果他们不是这样专心诚意，凭他们如许年轻，又怎么吸引你们慕名而来？五哥说得真好。我暗自拍掌。谁知那两个女孩子仍是不屑，一个仿佛见到大不韪似的摇头不迭，说这样快决定自己的终身志向是很不智的；一个仿佛是老人家看不惯她

孙儿横行霸道似的，说这样冲动的脾气有容易被人利用的。李五哥气得脸都青了。这时大哥一面走过来一面笑着问：是谁利用谁啦？莫非是咱家山庄不成？圆圆忙站起来介绍那两个女子给大哥认识，大哥笑说：怎么两位看来如此年轻，听来如此老气横秋？几岁了？大家开怀大笑。那两人脸红得尴尬。大哥说道：帝王的事业都是从少年立志的，当然我们也喜欢大器晚成的，但绝不是傍徨无所志的隔岸观火者。说着就笑着谈别的去了，冷落了那两位女客。

她们走了之后，大家都愤愤不平。大哥向我们解释说：这种人多的是，实际上社里也有，如果别人不问，她们自己倒是以为自省似的提出来怀疑怀疑，而真的听到别人这样误解自己的人，才真正的气愤起来。大哥说：作为山庄的一员，大家都有责任使这些人了解山庄，不只是二哥三哥四哥五哥忙碌中仍得负起责任。他说：我们都是庄里的人，要勇于挑起任务才是，这样有大灾大难大惊险来了，不致慌了手脚。

在回家的路上我想，我已经跟山庄活在一起成为山庄的一部分了，从以前使我平静但经不起风浪的生活，变成了自身的千堆雪惊骇浪。如果我们能坚持下去，凭我们的作品，我们的气概，我们的才情，是能够在人民间刻下了电光火石间星火四溅独照古今的一刹那。问题是我們有没有力量维持下去三五十年，否则流风所及，也不过是黑暗的天空里几点流星而已。像今天，大哥拿到一笔武侠小说的稿费，大家都很高兴，以二哥五哥为最。大家都很穷，这些人都是从穷中挣脱出来的，但是一旦富有了呢？他们能不能真的富贵不淫？威武不屈？他们都是独身者，如男有妇、女有夫呢？大家还会不会那末亲？像我们这一批新进的人，像主流渗合了支流，而流水还是前流吗？平静无波还是泛滥崩却？如果这些寂寞的但欢乐的英雄们有一天各自有了权呢？会不会三分其国，亲的变成了仇的，逐鹿中原，有一天也吃了暗箭？

想到这儿，我匆忙的止住了抛出去的线索，我思想的纸鸢放得太高，一旦风吹丝断，便不知天涯茫茫，何处落足了。

十一月廿七日 星期六

我在今天搬进了山庄，我搬到山庄的主因是在宿舍我实在待不下去。那几天晚上宿舍开舞会，吵得要命，看到她们身子抖动的样子，仿佛眼见载送去屠宰场的畜生，在颠簸的车上一抖一动有一种无奈的悲哀的悲哀。那时下大雨，风大得连伞都被倒掀起来三次，然而我赶到山压的时候，大家已经聚首了，我是最迟到者。大家在停电的大厅上，点着烛火，严肃而亲切地排练诗剧。外面风啸山河，大雨滂沱，我们却只有这段时间大家有空，相聚一堂，为后天的客串演出而衷心排练，想想我们真像台儿庄的仗，兵少武器不够，但齐心合力仍是稳胜，只是苦了众伙好汉！我湿淋淋的隔着烛火望去，外面风雨如晦，里面正演出一个世界，不管动的静的都是激情的。我不禁波光纷飞，一个决定——搬到山庄来。既要投入，就把我的身体，一丝一毫，都燃烧在柔静的火焰里吧！

我要搬进来的消息一说，阿红也闹着要搬来。杜二哥听了最开心（不知为我还是为阿红——有一次大哥在西门町一处很小很小的路摊上惊艳似的买了一双翠晶晶的耳环回来给小姐姐扮戴；次日他也买了一双给阿红——我就从这点看得出来。），一俟停雨，就替我们搬部分行李过来，就这样忙了一

个下午，我反而帮不上忙，他在泥泞路上弄得一身齜齜，但我们的衣饰却丝毫不湿，果不愧为大哥的爱将！我良心上很过不去，只好跟他来来往往，搞到过马路的他急着大喊“小心车”，又腾不出一只手来抓我过去。阿红先回宿舍，傍晚才来，行李已整整齐齐摆在山庄，她也不知道是谁安排的，好像上天因为她要来就跟她变了个戏法似的，用不着她担心，丁三哥嘻嘻哈哈的嘘寒问暖，她就跟他出去了。我返过头来看杜二哥，他坐在窗前，窗外毛玻璃都是雨水的痕迹，很像赶马路似的疲倦般滑落，我仔细望去，原来窗外的阿红已经和丁三哥出去了。我想说些什么，猛见小姐姐向我招招手，大哥向我摇摇头，他们叫我过去看他们的照片，有一帧是小姐姐攀采一朵紫色的花，满脸是采不到就会生气得百花纷然的样子，大哥说那采花的风姿是“美丽女子嗔喜时都叫山河感染”，采花的手指是“如果是写字，也可以写出一朵花来”。我听了很开心，虽然不是赞我，而是赞小姐姐！我的小姐姐哎，只要真正目睹人间幸福的一对，我就愿意。我返过头来望杜二哥，他还在窗棂前，默默玩他的小玩具。只有这些玩具才是属于他的。窗外雨又下了。

晚上又在一齐演练。李五哥的确声势夺人，他声音沙哑，但演起文武全才的宋兰舟，真是一击可以裂山碎虎。但是各人形貌不同，大哥是用其长，而不是循己意而为之，因为这样只有灌输，而不是生命的自存状态。后来大哥有事回房，李五哥诸多要求，仿佛大家的演出都很不合他的意旨。他是磅礴的，可是世人也不尽是磅礴的呀，女子有温柔，有水静的，男子也有儒雅，有淳朴的呀。可是他很凶，他说要，他说应该，他很年轻，也很气壮，杜二哥没有信心了，丁三哥驳不过他，廖四哥倒是光火了。他自小农家出身。他的性格长在土里，大哥与他十二年兄弟，尚且不改他习性，何况是比他年轻四五岁的结拜弟弟。所以他反对。大家也无法同意，但用辞很委婉，我们却看到李五哥的脸色暗沉下来了，像偶然飘过一团乌云，遮住了自天上洒落的阳光：一个大将连拔齐国数十个城池，偏偏小小一个即墨攻不下，在山河萧条中跟他弯张矢拔似的，他心中千般不愿意。

他一旦沉默下来，大家设法逗他、笑谑，他都不说话，好像一个王候，发了火不斩人是不气平的。大家索然而散。也好晚好累了，我睡在山庄，这是住进来的第一天，有很多如意，有很少不如意，在我身边的阿红已睡着了。我想：不知他们有没有我同样的心境，在这些支流与主流交汇成长江大海之前，是怎样一种惊心动魄，怎么一种九曲九回、荡人心肠，他们，他们不知有没有记载下来。山河是历史的见证啊！

十二月廿七日 星期一

李五哥的事情终于爆发了。为了庆祝一月一日社庆的安排，李五哥也不知跟大家闹了几次情绪了。李五哥是天生不怕忙，行事来去如风，但就是太专横。其实霸也要有霸才霸气霸道，不然就成不了大家。一个人有霸气，要该知道受挫时须昂扬而不伤人，这才是气概；一个人有霸才，就该知道霸了别人还称你谦让，这才是才情；一个人有霸道，是盗亦有道的道，没有道就是没有贯一的方针，也就是没有做人的原则，这种人只可以闹闹情绪而已，谈不上霸字。这些都是大哥有一次开玩笑时对我们说的，当时小姐姐就说：“这霸王又在霸王论啦！”大家都笑了，有时人被调侃几句，心里反而好过。可是李五哥似乎不能被调侃，他稍遇识不获用，立即翻脸成仇，仿佛他一个

人可以生尽天下人的气似的。

今天开会商量社庆亦然。李五哥的话把杜二哥的策划压得好厉害。二哥是主办人，他说既在溪头举行，话剧就在晚上于住处演出。五哥立即反驳道：“到了溪头，话剧一定要在孟宗竹林里演出，这才够意思！”二哥期期艾艾他说：“但是地形很不合适啊——”五哥立即截道：“地形小事，我们的演出，怎会怕区区地形？！”二哥好一会儿才挣扎道：“白天那儿会很多人看的。”五哥立即维护起自己尊严似地道：“多人就多人，我们怕什么！白天人多就晚上演啊，晚上气氛更好！”二哥被责得答不出话来。四哥看不过眼，就说：“晚上哪有灯光，竹子很暗哪！”五哥跳起来作恍然状：“暗，好极了，我们可以点蜡烛，更有情调！”三哥也忍不住说话了：“要是风大呢？”五哥“嘿”了一声答：“那就带马灯去啊！”大家一时为之气结，二哥也很为难。三哥带试探性的圆场道：“你这是建议，不一定能用对不对？我们商量过后再说吧，先谈别的，——”五哥昂扬着脸，一脸怒放着诧异地道：“先解决这件事啊，遇问题而不解决，再来碰别的问题，这怎么行！我的意见好就要用啊，要商量可以在这里，有困难我都可以一一替你们解决——”大家真一时说不出话来。后来各人又设法地谈到别处去了，五哥以为我们有些排挤他，也闷着不说话。他闷在那儿，就像一块大石，搁在溪流的中心，流水还是进行的，但绕着弯儿，分成了几道，到老远处才又聚合在一起。

后来有人把事情告诉了大哥。大哥就叫我们几个进来，问我们对五哥感想，大家都表示很糟。大哥问有多糟，三哥说糟到不能忍受的程度。大哥说这件事需要和五哥好好谈谈，不然憋在心里，久了便生大祸。圆圆说最好大哥跟五哥谈，因为五哥向不服人，只服大哥。谁知大哥听了这句话很气，说：人不肯服，理总服吧？你们不是在认为自己无理吧？！这样纵容他下去，哪里是兄弟间之情爱？！我要你们自己直接跟他说。

这一说引起晚上的一场大辩论。无论我们几人怎么说，五哥硬是不服。我们说：如有意见不合，辩论归辩论，感情还是感情，服与不服是小事。们不能伤了感情，默不作声的赌气，使大家都很伤情。但是到后来，五哥还是老样子。他说：你们都为了社务而休学，独我没有休，你们觉得不痛快是不是？这一说，大家都变了脸色。二哥痛心地问道：你还当不当我们是兄弟？三哥在旁插口说：

如果不是要你念书，二哥为什么孜孜不倦的替你办联考的准考证以及特种考生身份证？五哥没有作声；而且再也没有作声，空气大闷，四哥第个大步走出去，然后其他的人也就散了，只留五哥一个人在房里。他望着铺在地上大红大紫的棉被，仿佛他也是大红大紫的最高峰，在这时候，不能容让别人龌龊一点绿和蓝。

可是我们清楚地看见那一团黑。

一月二日 星期日

我真不晓得该如何记下这几天来的欢愉！像昨天我们到了溪头，人都满了，没有地方住，挨到晚间，冷得发抖，不知如何是好，殊不料因祸得福，刚落成的救国团建的小木屋主人，见我们可怜，便收容我们住进去。真是我们的社有天人相助！昨晚呱呱啦啦玩了一个晚上。今晨起来练武，呼喝声中，何等气势！仿佛大自然的高山流水，我们是知音；仿佛是好景气的碧落红尘，

我们是见证。我们高歌慷慨激昂，练完武后，唱歌不休。一路上去“神木”，大家边走边打锣卖药，笑得人肝肠碎断。从“神木”去“银杏林”，一路上玩龟兔赛跑，要模仿兔子的跑法和乌龟的爬行姿态来竞走，结果证明了：还是乌龟跑得快！

后来一行人越吵越开心，吵到“大学湖”，那湖水虽是人工的但却是静谧的，旁边长着一些圣诞红，水影里也飘浮着几掌红叶，看去有一种不敢惊动的凄丽！我们全体一齐上那湖中的竹木拱桥，走到一半的时候，桥咿咿嘎嘎地响动了起来，桥上的人也没命地咿咿哑哑地叫着——好不容易老天爷保佑，才给我们过了去。大家坐下来休息时，看到一群人在那儿大开收音机，正在听流行歌！大哥说：真是暴殄天物，跑到这里来装作给自然看！二哥说：咱们吵他！于是三哥就站起来高喊：“各位乡亲父老、叔伯兄弟、公公婆婆、爸爸妈妈、弟弟妹妹、哥哥姐姐、祖祖孙孙……我，丁三通，来到贵地——”李五哥接道：“赌博输了钱，”廖四哥指了指在张大喉咙的丁三哥：“特地来化缘！”大哥说：“到此来卖狗皮膏药。”李五哥又接道：“还有猪皮膏药。”指了指我的衣服：“这是熊皮。”又指了指小莉的衣服：“那是牛皮。”谁知大哥乘机指了指他的衣服：“这是黑皮，黑皮哈苏！”丁三哥趁机反噬，指着五哥的头发说：“这是头皮。”谁知杜二哥豪兴大发，竟唱起电影插映的洋洋洗发精的广告歌：“不一样就是不一样，洋洋洗发精不一样，不一样。”丁三哥真是鬼灵精，马上接下去唱：“头发痒痒，越洗越痒，洗了头发就更痒！”然后大家一齐作状搔着头皮“喔喔喔”了几声，一齐唱道：“洗洗看，梳梳看，不一样，就是不一样，痒痒痒——痒痒痒。”一直拉长着声调。其实我们已笑到半死，廖四哥在结束时又奇兵突出的加上一句：“请买：‘天——假——发’！”真是脱了线。

大家可真长江大浪推前浪，刚才笑波未平，这一回笑波又起。大哥和丁三哥几个人又发起“大盖晚报”，还有外文版，把刚才的消息重新翻译一遍；丁三哥和李五哥一译一翻，简直笑死：

“各位叔伯兄弟……”

“Every uncle and bigger than uncle and big brother and smallbrother。”

“小弟今日来到贵地……”

“I, my self, which is among the sma11 brother, today, come rothis expansive place……”

“感到非常的荣幸……”

“feel very very pride and lucky……”

“我来到这里不是卖狗皮膏药……”

“I come here is not selling dog-skin medicine……”

“而是卖猪皮膏药。”

“But delling your skin!”

“如果你们不买，”

“If you all fellow don't buy，”

“我就跟你们翻脸。”

“Will turn-race with you all……”

“我就讲到此为止。”

“So I better keep my mouth shut.”

大家笑得还没喘过一口气来，他们又合作唱起洋歌来，有一首歌叫做“ I love you to want me。”他们唱起来，第一名是：“ When I-saw you lying there，”唱到后来：“ Baby， I am your mamy， you aremy daddy， if you on1y let it be.....”真是盲公生盲仔大家没眼看了！

晚上文学座谈会，争论相当激烈。这跟白日里的笑谑全然不同，大家都是认真而又严肃的，大家虽然疲倦，但都极其认真，没有睡意，一直争辩到半夜三点多，才告一段落。杜二哥径自在黄亮的廊上练武，吐气扬声，好不气概！丁三哥拿吉他到门前弹唱，我和圆圆、阿红几个人都跟着和。廖四哥伏在栏杆上作他那哲学家的沉思！李五哥踱来踱去，似有心事。大哥心情却好。瞥见小姐姐和水仙花白的手背上有一点红，嚷道：“真是思无邪时走过的一个漂亮的美人。”风华绝世里，美人和英雄都是超常的，怎么不嫩绿嫣红，惊世羡艳呢。小姐姐手上的一点红笔水，成了大哥口中的聊斋，而此刻风景人情都如此美好，夜凉而未央，我无来由地感动到激动了起来.....

二月十五日 星期二

李青竹离开山庄，退出我们的社！他临走之前的一场大辩论，使得彼此都很伤情。前几天已经闹够了，到了今天他居然说：他跟自己搏斗得很辛苦。大哥问他：是怎么样的搏斗？他说：是跟大哥你！我们俱是一惊。他说：他无法控制自己，想独自去闯江湖，办大事。像在溪头的时候，遇到问题，都有大哥解决，而他想自己解决！有时候看到大哥说笑，大家哄堂，他很希望有一天自己是这样，而看到这样发生在别人身上时，他心中很痛苦。大哥退了几步，坐下来，一直没有说话。于是戚正平开始斥责他了，他像一头迫急了的狼，狺狺回击。大哥忽然开声，大家都静了下来：你权力欲大盛了。他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有一股煞气直冲印堂。小莉却为他争辩：你们大家没有给他自由的时间，大多的共同生活会限制一个人的发挥能力。大哥一震：你的事告诉了他们？五哥有点愧色：我忍不住要说。大哥剑眉一扬：那你要怎样？五哥说：给个分社我办吧，有一天我会倾我全部兵力救山庄。大哥突然大笑道：山庄还不会倒，救倒不必！只希望你一帆风顺不要忘了当初的鸿鹄之志，浴血狼烟时勿忘回山庄！

我们本有很多话要说：凭什么他要与大哥争持？在社里他年纪最小，而最重用，给他“带兵”的机会几乎是统领全部的我们，而他还不满足，灌输给其他的社员这样不好的观念。.....可是这些我们都没来得及说，他们已在扬眉间决定了离合风云。

李五哥一走，带走了几个社员。大家搬走时，杜二哥还去帮忙，我不忍看那错落，所以躲在房里没出来，只是想到：他们是情同手足的闯天下，又难分难舍的相袂创帮立道，大哥尤其是重用李五哥，可是这一说走就走，他的心境究竟是怎样苍迫？二哥呢？他收拾东西时，是怎么样一种心情？三哥看来咬牙切齿，有意追击，五哥平素也与他争执最多，而今闹哄哄的一个对答后就忽然消失了，他心里会怎么想？四哥呢？在他那平静的脸上，会不会正有一个泣血的椎心？在呼喊，在叫唤？

五哥走了，其他几人也走了。接下来的第一步是如何维持山庄的辉煌灿烂，而不是破败，更不是一子失后天下亡！

三月十八日 星期五

早上三哥和四哥偕我上阳明山取回未售出的书籍。一路上三哥很沉默，仿佛有心事。这些日十以未，他在社里工作，只有月薪两千，但他好像很埋怨。四哥击中要害的告诉他：不应该埋怨，事实上，我们起之际，曾幻想过如果又是自己的理想更是自己的社，能一面工作一面以此糊口的话，就很满足了，现在达成了，应该开心才是。三哥摇头，叹报，说：这样卖书、编稿，很辛苦，不能安定下来写作。四哥不以为然，反问他以前在汽油公司、报馆校对、书店雇员时不一样埋怨过没时间吗？而且现在上班时间自由，只是责任促使我们去做，这样难道不好吗？三哥很不高兴他说：跟大家生活在一起，很忙。忙，但是有意义啊，四哥说。没有时间做功课。三哥说。那大哥呢？二哥呢？你还是为那些同样为社里工作而分文全尤的人想想吧，四哥光火了。三哥强硬他说，他多希望回到从前的日子。四哥怒道：我再也不想听到你从前的埋怨。三哥却别过头来对我说：有一天我们也能像那些名作家一般，有事业基础就好了。这句话听得一浮，浮离山庄的“浮”。可是我想到大哥的一句话，立即说了：你不觉得这就是你的基础吗？你羡慕别人几十年扎下去的基础，有没有羡慕你自己正一步一步的往前走，已经快要超越过人家了。三哥长叹一声：我们人少活动交际，与正式的学院训练了，我心中想；三哥真没信心，枉大哥的信任。有很多人看见别个山头是好的，没料到自己站着的山峰更高跃。对家国人事，往往都如此。

上了山，风大，不谈。拿书时受了点鸟气，要找的人都找不到，于是下山回庄，恰好是下午五点钟。今天约好去蓝家。蓝家是个美好的家庭，也是在办一个杂志，有些成员。仿佛是大树林了里两棵树，都是森林之火，开起来一样珍惜春哀悼秋的的耀，虽不根须交错，但彼此都珍重。蓝家请我们过去吃饭，一行人浩浩荡荡的过去，老实不客气的吃起来，由于蓝老师要给我们落日敌人情的照料，有一种错以为我们都是浮云游子意的侨生的感觉。大家谈得甚喜，吃得温饱。然后谈起诗，唱起歌，蓝家有个孩子气的妈妈，好像是童话故事里的良善保姆，看见穷孩子忍不住把围裙上绣的食物都变成真的给大家吃。那三个女孩子静有静的开放，动有动的蕴藏，不动不静时也有温柔明亮！还有两个男孩子，合起来就是撑着这个家的屋梁！而我们呢？我回头看看我们这一家，每个人扛一间屋子在身上走，摆在一起成了一座村落，且隐隐有成为一个城他的气象。所以心中很高兴。告辞之后，已然晚了。大家各自回家，大哥、小姐姐等送一友人，后来才回庄。大哥回来后，即在门房抬得一封信，当时便拆阅起来。好久不曾动弹，然后返身叫我们出动。我和二哥、四哥及大哥在暗夜的街头上流窜，在两个小则之内找到了我们一家所有的人，再回到山庄，大家席地而坐，大哥一个字一个字他说：

“丁三通退出社了！”

什么？！我一时没有意识的，只想起一个月之前，获悉李青竹要离开社里的那天晚上，大家忍不住悲而醉酒，酒中大哥嚷：“要不要撑下去！”圆圆一下子语音方正而平：“撑。”戚正平说：“大哥，还有我们啊！”而三哥哀声道：“我们会活得好好的，办些大事给别人看！”言犹在耳，而今……而今退出的竟会是他！阿红要问退出的理由，大哥说据信中的意思，是经济上，功课上的，以及与兄弟们合不来，而他嫡亲哥哥就要来台了，他哥哥不喜欢他与我们交往，于是他便与我们分了手。大家在愤怒中说了很多很多的

话。大哥最后打断道：“为经济上是借口，因为在社里一样可以在外工作，戚正平和剑英皆是如此；为功课上是不合理的，因为像圆圆功课就很好，我的时间绝不比他多，但功课也难我不倒，这点从小一齐出来闯的人不会不知道的。至于跟弟兄们合不来，那且待时间去给我们寻找答案吧，三弟的性格，能找到二弟、四弟这等苦口良药的朋友已经很不容易，天下一年半载的新交多的是，维持十年八载的生死之交就难。合不来就退出，看起来有大志，其实是要性格，要是我们也这样，社里早不存人了。至于他哥哥来的亲促成与我们的远，听来令人心碎，仿佛这十年来的生活没有一点情。这样就够了。愤懑是无济于事的。社里只要还有一个人，就得撑下去。”

大哥很冷静的说，然后借小姐姐走到黑暗的走廊上，倚着栏杆眺望。漆黑的外面有什么，我不知道，我看看大哥变得略为佝偻的身影，仿佛听到杀伐声中，尘烟滚滚，有人哀号、倒下、流落、灰飞、烟灭，连山河都老了，又何止于容颜？我回想着大哥镇静的一番话，仿佛他已决定了什么似的，感情一下了变成一样无肢无骨的活体，他把它锁在一个笼子里，此后两不相干；我想着，毛骨悚然，心都凉了，真的忘了愤恨，只有悲悖难禁。

四月廿三日 星期六

下课后来到了诗社，清落的没有人。廖四哥在后走廊上喂狗。四哥的胡子长得很不齐整，有一根没一根的，有些长到腮帮子上面去。下午庄里都没有人，静悄悄的，几缕日光斜影从后走廊透进来，很有点时光忘了进行的感觉，而廖四哥就在日光中喂狗吃饭。小狗一面吃着，他一面抚摸着小狗平滑的背项。这只小狗原本是邻家的，一天半夜走了进来，大哥二哥很爱狗，就喂了点东西给它吃，收留它过了夜，一连两天来它跟大家玩在一起，想玩的时候会抱住人的裤管，想吃的时候也是。可是撒尿爱把尿撒在棉被枕头上，有时还屙屎，有天晚上台风来了停电，结果大家脚板都是狗粪。所以四哥很不喜欢它。后来邻人找上门来了，把它要了回去，第二天有东西敲门，开门一看，原来是矮矮小小的阿狗。它被老主人洗过澡吃过饭后，还是愿意来山庄挨饿挨打，不知历尽了多少险逃过来的。它咿咿呜呜的也讲不出来，可是却真的有情义。从此就把它收留在山庄里，大家交的月捐，一小部分是挪用给它作为粮食的。而今天下午，大家不在，平素不喜欢它的四哥，正在抚摸它，正在对它说话，在天光里望过去，仿佛人和狗都是亮的、耀眼的，很真实地虚幻着。

我不知所以然浮起一阵子难过，鼻都酸了，跑过后房，想起离开了的五哥三哥，跑过小轩，想起本来加入得最热烈但走得也最绝的阿红小莉她们。几个月来，真是多少铅华洗尽，这山庄还是山庄，只不过寂寞多了，不过还是浩气长存的。

午睡醒来，听到外头有喜乐声，是大哥和小姐姐的声音，好像正在和二哥开着玩笑，我心中很安稳，虽然那笑声已不再像从前的洪水奔涛，但也有诺亚方舟后初见青绿草原的半清初凉。

五月廿九日 星期日

礼拜天，照常练武。记得大半年前，我第一次上七重天练武台习武，是

大哥鼓励我去的，我永远忘不了那时的情境。那时大哥是百战的军将，高不可及，而二哥教的是招式，三哥教的是拳套，四哥教的是技击，五哥教的是搏斗，练的人一直站到八重天、九重天去，要三个天台连在一起，才够位置给大家练。那时候兴兴头头，轰轰烈烈，而今天台上是寂寞的，留下伶俐的几个人，可是今天我一上那天台，整个心都像擂台旁急击的重鼓，超狂的激越起来。是的，当日七重天练武台人多势众，但是要撑持一个门户的风光，不是人多就可了事，而在是不是精兵！水流花径，光阴徘徊，在天台上风吹雨淋太阳晒，而留下来的是我们！你看，戚正平拳收腰际，有一种凌霞的英爽，圆圆稳稳站在那里，有一种明霞的清爽，还有……这些都是天边的容色彩色，点缀在我们的天空上，自然而勇决，而大哥也不再是那么高不可攀，所换的是人间的亲切亲近，却仍是无对无敌。因为剩下来的人，我们，已经真正的融合无间，在拳风掌风中，终于喝出了我们的声音了。

大家激烈地练过武后，先后下去沐浴。圆圆说：“你看我的手都给你打肿了。”我说：“嘿，这一点小伤算得了什么，上次阿红给我一记抛拳，比你的瘀青一倍呢！”圆圆看了我后面一眼，我住了嘴，望见大哥向天台的栏杆走去。圆圆说：“我先下去。”又瞪了我一眼，仿佛是责怪，以前大哥教武时比较得意的其中一个阿红，我这样提很不好。这时小姐姐刚好走上前来，她真是一朵花，开亮在任何场地，出门成了香花，回家成了瓶花，就算是在灰石的天台上。也是成了笑向风间的花。我禁不住很想问小姐姐：“大哥孤独不孤独？”这时黄昏雨簌簌地下着，小姐姐说：“第一点的雨总是滴在我身上，天有意先让我知道的。”这时大哥走过来，对小姐姐说：

“刚才宛晓提到阿红，我想走前些日子，有一次为了要给几个兄弟一个惊喜，所以在一个傍晚加紧调教他们‘太极三段’，这个拳套现在兄弟们打的都不如他们好哩。那时阿红也练得很认真的。”

我终于说：“大哥，我很抱歉，我不该提那些事的。”

大哥看着我，仿佛我后面还有一个我，不管是前面还是后面的我，他都能看得个深透：“你错了。没有什么不可提的。三弟、五弟和那一干人去后，大家仿佛都不想提，其实这是错的，想的就提，不用避忌，我告诉你，他们那些离开的人，也一样心里想提我们，可是赌气不提，或者忌讳不提，他们每次在结交新朋友的时候，就会想到这人比起四哥怎样怎样，心里有一种落寞，他们不提，就变沉哀了。又譬如他们去一个地方游玩，就会想到，如果大家都在，又会来一大盖晚报’外文翻译，会唱‘洋洋洗发精’之歌，会江湖卖药，可是新识的人不会，就算也有同样嬉戏的心，也无同样的搭配，所以心中有一股苍然，他们不敢提，就变成了神伤。就算是他们出去排练诗剧的时候，也会遇到不顺畅，就会怀念那些在山庄长铗而歌的日子。我们不是退出者，所以不必忌讳，爱就是爱，恨就是恨，他们狗熊的地方的确很多，全是英雄也确值得我们怀念，怀念是件好事，我们在想他们，因为我们有情有义，这就比他们心安理得，没有他们的午夜梦回，扪心自愧！”

“他们不在跟他们在一，我会赞扬他们，也会责骂他们。”大哥说。雨下大了，“我是在的，山庄也是在的，在他们的心目中。”

黄昏的雨水细细，落在天台上，整个天空都似皇唐似的橙色了起来。再仔细看，这橙色不仅是橙色，而是许多澄澄的天光彩色混合在一起，煞是美丽。有些微风，云在天空变幻得很快，快得像我们在移转，而不是天下的风云催动。“你觉不觉得入社以来，社里的变迁很大？”

我不知该怎么应才好，我点点头。大哥说：“其实我们的社是要人自立的，强盛的，而不只是宠爱、照顾。有很多人以为，加入社里来就可以无忧无虑，这是错的，这不是世外桃源，而一天做着世外桃源的梦也不见得是好的。相反的，我们是社进教人有忧有虑，而且很险恶，像一个社会，如果你受不住，过不了考验，你就作了逃兵，巨不管你用的是什么借口，清高的或惭愧的。你看多少人加入，多少人退出，都是因为做这样一个‘纯真’的梦，以为到那里去，就有一个地方，庇护自己，让自己哭诉，然则几时才长大呢？我们的社是迫切要人去面对现实，可以把虚幻的兑现，但不是活在虚幻中。真正的侠者都是出现在市井之中的，不是因为什么，而是经过忧患，仍有把持，却不放弃的，就跟江山有知音。他们都不了解这一点。所以等到五弟发觉自己须要独占鳌头，统领群伦时，得不到拥护，他便以违抗的姿态出现；三弟发现人人相就于他，他不必相就于人，但有一天这个规则有些改动了，有冲突了，他便说他跟兄弟不和了，受不了了，要走了。可是他们会寂寞的，外面的风浪他们足能够应付，但会更加教他们不适应。他们会回来的——”

大哥望着远山，说：“有一天，他们会回来，不管是在后悔里还是在行动里，你相信吗？”

我不住点头。在这暮色降临的微雨里，我很有泣然的冲动。大哥微笑着说：“而我们仍在撑着，在这天台上，还有——”大哥指了指脚下的石灰砖：“下面就是山庄。庄里有我们亲切的人，活着表示希望着。”大哥再抬头望我：“这些人还准备应付许多次像几个月前那两位女学生不屑的诘问。不要怕寂寞，我们不是人少，其实我们能有这么多人，已够幸福的了。有很多事都是从一二个人的艰苦酝酿而成形的。就算像蓝家，看他们也闹哄哄的，但真正当作一种事业的，还不是那领头的寥寥数子？！你不必悲哀，不要失望，只要脚踏实地的活着，没有什么比你所踏的泥土更完美。”大哥又笑了笑：“你不是写日记吗？把你从开始认识我们的那一个月份开始，直到现在，大半年来的日记，每月抽一篇来看，就可以看出悲欢离合，人世变迁，自己是虚是实了。”

在暮色里望大哥，在澄澄的天光里看不清楚。我心里蓦然一动：在大半年前，他不只是我班上的一个不让人了解的男孩吗……小姐姐忽然一声清笑，惊艳似的叫道：“你看，彩虹！彩虹！”大哥转身望去，双手插进口袋里，在风中放飞而起。在小姐姐的欢笑中，一切仿佛都是大地间的大了解，没有疑问，没有悲戚，只有悦意，在她心头，在大哥心里。我眼眶里泪光在打转了起来。只见一抹彩虹，揉合了各彩各色，从天那头，到天这头，直弯入云霄里，与风云合在一起……

稿于一九七七年八月七日

台风——今之侠者之五

—

七月廿八日。《联合报》上出现了一小方栏，标题是：“琉球东方发现热带性低气压气象局予密切注视，”内文是：“（台北讯）赛洛玛台风离去不久，琉球东方海面昨天又出现一个热带性低气压，有发展成轻度台风的趋势，中央气象局正严密监视中。这个热带性低气压，昨晚八时在北纬二五点三度，东经一三一点三度，正向西缓慢移动。另一热带性低气压在关岛西方海面，向西北西进行，时速十公里。”

北投县大屯里三邻粗坑，大屯山山腰住着的两户人家，在赛洛玛台风袭击台湾东南部的時候，已经受余风波及。陈家的锌板屋顶被掀掉了一块，看起来刚好像个储蓄箱的缺口，而院子的栏栅都吹倒了，三尾猪有一尾到现在还找不到，要不是陈甘怕先把鸡鸭都抓到屋里去，后果还真不堪设想。另一栋屋子的木板虽然没掀掉，倒是歪了半片，像要往山外倒，天利叔一家人犹自心惊。天利婶嚷着不要住了，阿美每次煮饭的时候都听到木板底层吱吱咯咯的，仿佛有老鼠们在啮咬着木屋的根部。木屋已经斜出一突，从后门望出去，阿美突地一跳，心都好像是滚下崖里去了。阿美很惊怖，阿美的哥哥打从铁厂回来，看到这种情形，也铁着脸没作声息。天利叔不屑地抽着烟丝说：“房子哪会塌掉，我都住了几十年了，我阿爸也住了几十年，我阿爸的阿爸也住了几十年了，都没有塌掉，怎会塌掉呢。”阿甘伯因为怕天利婶会住进他那儿来，因为他一家九口、住在这小储蓄箱似的木屋里已经够捉襟见肘了，于是也说：“不会倒的，你看我那栋不是好好的。待过几天不下雨，就抽掉几块旧板，换几块新木，如此修一修，保管一定不会倒。”屋子斜了，天利叔家里惟有阿兴最开心，他年纪大小，看见屋子歪了，很像一个新的角度看世界，从此他更好奇了，和陈甘伯的三个小孩玩在一起。陈甘伯被掀掉的天板，筛下来的了光，他们就蹲伏在那儿，拿着破镜子或者碎玻璃镜片，反照着阳光倒射出来，那一圈濛的、蓬的、如手电筒般黄亮眩人的阳光。停在漆黑的木板上，一跳一动的，几团光交错在一起，好像没有生命的物体，在作有生命的挣扎一般。一直玩到暮落，阳光便黯淡了，陈甘嫂从北市菜市场一回来，便一巴掌带着泥盖在她家的孩子上，随着孩子的号啕声她啐狠地骂道：“死囡仔，我辛辛苦苦上市场，你们玩一地玻璃，回来刺你娘的脚板底……”黄昏便和着陈甘嫂的骂声，阿美的哥哥的捶木声，孩子们的哭声，阿美的打翻堡盖声渡过……他何屋顶上的烟囱慢慢冒出浓烟来，有一股饭香的霭暖，屋子里也相逐地静了下来，各自在暮色中点起了橙亮的煤油灯……

罗斯福路五段的一个弯路的一条巷子的一条小里的一栋小房子的四楼里，住了五六个年轻人。他们有些是大学生，包括了侨生，有些是没有考上准备再考的自修生，有些是因为没有考上而出来工作的伤心学生。他们都是二十来岁的年纪，因为感情笃诚。所以结为兄弟。“嘿，外国人到了我们这个年纪，早都去抢劫了。”老四说。“呸！我堂堂陈新竹都会抢劫的咩！”老二趁机提高声调装得趾高气扬的道。大家立即起哄，忙着调侃地：“呃，你不会抢劫的，阁下怎么会呢——阁下最多不过有胆子偷鸡摸狗罢了。”老二巴拉巴拉的反击，大家一面辩一面笑，又笑过了一个晚上。等到静下来的时候，他们在书桌前静静的做功课的做功课，出去看电影的看电影，读报的

也在大厅里读报，奕棋的便在小房间里皱着眉对弈……；明天又是他们用心费力的一天，到了夜晚的中心时，他们便按熄了他们桌上的一盏灯，各自睡觉去了。

二

七月廿九日，《中国时报》有一则新闻，标题是：“轻度台风薇拉吹来了气象局发布海上警报，直扑本省北部，居民船只均应戒备，”其中有一段：“轻度台风‘薇拉’目前形势不稳定，并有发展成中度威力的趋势，该局正密切注意其动向中，希望民众随时注意台风预报。”篇幅相当显目，并有绘制“薇拉”台风动向图。

万华区市场地摊附近的一所木屋，丽花和梅绮在对话着。她们有一句没一句的在聊着，因为昨天一整个晚上，都没有客人，今天早上也是。“阿妈也过分，不修修木屋，我们这栋破房，谁要进啦。”梅绮说，丽花也接道：“噯，所以说房子破就像身子破，破了就没人要了；就算是破的，也要修整一下，骗骗人不是破的，别人才有兴趣。”梅绮说：“说真的，这房子不修，再一阵赛洛玛来，什么都吹掉了，呼——呼——大家好！”丽花嚷嚷道：“最怕屋子吹不掉，客人倒是吹掉了，我们照样要待在房子里等客人，钱都扣了一半啦。”梅绮说：“是啊，台风二吹，穷人的钱都吹掉了，大家都忙着赶修，谁来照顾我们？要吹，就把阿妈这栋房干脆吹掉——”丽花好像一只猫扑住了一只苍蝇地按住她道：“要死啦你？讲这么大声给阿妈听到还得了？！不得不啰——噯，听收音机说好像又来了一个台风，叫什么，叫什么——”梅绮醒了一醒，问：“什么时候来？”丽花说：“没听清楚。”梅绮说：“一定要听清楚啊。”丽花啐道：“你自己不会听呀！”梅绮扯着她的胳膊央求道：“拜托你，拜托你。我房间离阿妈那头远，干活的时候听不清楚。”丽花道：“你要知道这么清楚干嘛——哦——”梅绮的脸颊发出了柔和的光致，“当然啊，房子可以吹掉，钱可以吹掉，祥仔，呵，祥仔不可以吹掉——”丽花的眼睛里也发出光辉：“祥仔真的很乖很乖吧。”梅绮幽怨地道：“他死鬼阿爸知道就好啰——”

罗斯福路五段的那几个年轻人，在傍晚的时候都聚在一起，四个人搓起麻将来，另一个坐在旁边听西曲。他们搓麻将搓到性起。热气腾腾的，比较粗壮的老五敞着衣襟嚷道：“热死了！”老大向在一旁听广播的老三叫道：“喂，麻烦把我房间的风扇拿出来。”在厅内小风扇忙碌地向左右拧着头，仿佛在做着强烈的热身运动，连吹出来的气流都是炙人的。老五输得很厉害，到现在没有和过一次。一边用手扇着自己，一边叫道：“热死了，热死了这见鬼的天气！”老四是赢家，虽然也一脸油汗，但却笑道：“不要诅咒天，小心给天惩罚唷！”老五正想回嘴，忽听老三在一旁叫道：“你们听！”又加了一句：“台风又来了。”老二这时刚打出了一张牌子，大家一时都静了下来，只听收音机的声音不缓不急的传出来：“气象局指出：‘薇拉’台风昨晚八时的中心位置，在北纬廿五点一度，东经一二九点三度，即在那霸东南方约二百一十公里的海面上，向西进行，时速十八公里，中心附近最大风速每秒廿三公尺，相当于十级风，暴风半径一百五十公里。……预测今晚八时‘薇拉’台风的中心位置，将在北纬廿四点七度，东经一二五点八度，即在宜兰东方约四百五十公里的海面上。”大家听到这里，忽然老大大叫一声：

“碰！”就把老二刚打出来的“红中”碰了回去。大家发现老大已有三番和底，立刻又恢复了热闹与兴致。大家喧嚣吵杂声中，收音机继续播道：“……气象局说，目前偏西进行的‘薇拉’台风，因高层低压属暖心。低层低压为冷心，极有合并发展，形成中度威力的趋势，同时‘薇拉’距台湾地区极近，遂于昨晚抢先发布海上警报。……”因为声音很微弱，都被大家打牌时的欢娱之声淹没过去了。

在和平东路龙泉街的一个拐弯处，叫做云和街的地方，有一所日式的小房子，住着袁老先生一家三口。袁老先生是老夫老妻，和她的女儿袁媛媛住在一起。袁老先生是日据时代便已很有名望的作家了，他年少时在大陆奋跃过，为轰轰烈烈的大时代、大运动而关心过，醉心过，他年轻时在台湾打过笔战，终不屈服过，壮年时曾主持过一些文学征文比赛等盛事，现在年老了，仍握住一支笔，来走他的风雪长路，越走越寂寞、但也并没有放弃过。他这支笔便是他谋生的工具，也是他行足于江湖间的佩剑。而今他正在明净的日式玻璃窗前，坐观窗外的日影树摇，这房子在一年前曾因和平东路拓宽改修，所以也曾整修一番，合了规格。他想：要是没有那一番整修，前几天的赛洛玛台风一卷，这栋小房子都不知会不会“落霞与孤鹜齐飞”。他呷了一口茶、猛地心一动：台风！他最近都在赶一些小说稿，可是他很想写一部相当震撼人的小说，一篇与时代、生活、人的挣扎、生命力、血泪交揉在一起的小说！他现在最大的嗜好是读报，喜欢把报上的消息及副刊里的文章，分门别类的粘帖在一起。他想起台风不禁一震的原因，是因为台风——这自然甚至超自然的力量正考验了人性，人性在灾难时的表现，才最为可贵、真挚。他记得前几天中钢公司在高雄的大炼钢厂高炉，在遇赛洛玛台风后有一则报导，使他印象十分深刻，该篇灾区专访这样写道：“中钢公司大钢厂，厂区内除了部分厂房的铝皮被风掀掉外，一切安然无恙，但是缺水的危机却严重地威胁着才点火一个月的炼铁高炉。高炉炼铁过程中没有水的冷却，就会面临烧空的局面。为了延长自来水蓄水池的使用寿命，大钢厂从昨晚开始采取紧急措施，厂内一切用水全部停止供应，以全力保护高炉。目前高炉里已不再炼铁水，炉温从原来的二千度逐步降低，到昨天傍晚，已低于一千度，形同‘烘炉’。二万瓩的自备紧急发电装置派上用场的只有五分之一，冷却用水也从正常的六万五千吨急剧降低到三百吨，加上使用过污水的口收再处理存水预计还能维持到今天中午。电力公司及自来水厂为挽救大钢厂的‘心脏’，昨天想尽了一切办法来紧急供水，无奈帮浦抽取的澄清湖水，在压力不定的情况下，到傍晚时分还未流到钢铁的人水口。不过，大钢厂全体员工的奋斗没有白费，昨天一下午的几场大雨，成了钢厂的甘霖，水处理厂的员工们忙着抽取积水储备，眼看蓄水他的水位有出亦有进，无不打心底感谢老天爷的‘恩赐’，昨天，台电公司陆续送出了两部七百瓩的发电机供大钢厂急发电使用，大钢厂鉴于当前水贵于电的紧急情况，已初步决定将发电机转送自来水厂发电取水，使工业界及早脱离‘旱’境。……”试想一下，一个中钢公司大钢厂，受大自然的台风侵袭，为要挽救才点火一个月的炼铁高炉，全力延长蓄水池的使用寿命，全体员工为缺水奋斗不懈！试想，在台风的狂攫下。为保护炼铁高炉而同心协力的工人；还有炼铁高炉与自来水的供应，好一个水和火的对照！而且其间还有风的威虐，不正像五行里的一场大战么！袁老先生想到这里都不禁兴奋了起来。他用原子笔尖点了点古旧的桌面，发出“笃、笃”两记声响。……？房间里老旧的小风扇发出使夏天午间更加有闷燥感觉的声

音，他还想构思下去，但听到他女儿在厨房叫他：“爸，要吃饭啦。”他应了一声。他喜欢这独生女儿犹如喜爱他的大大，他喜欢叫他女儿做“圆圆”，这样更有掌上明珠的感觉。他把剪贴簿暂时搁置在房间桌上，当他站起来的时候，却偶然瞥见，天地飘来了一朵如幽魂般的云朵，袁老先生可以肯定这不是日暮天黑的影象，而是在夏天元雨的季节里，不合时宜出现的征兆。

阿美的哥哥每次放工都是拖着疲乏的身子回家的。打铁是要用力气，在这样炎热的夏季，在铁锤崩崩地击下去垦火四溅的刹那，他不知道自己是打击者还是被打击者。他浑身都是铁锈和汗水，公司里堆的都是各形各状，人们委托他们打铁的器具。他急急的想赶口去，家里的柱子才换掉两根，还有七八根重要的柱子要更换，腐霉的木板也要钉一下，不然单只阿美就吓死了，天天向他抱怨。他最疼这个妹妹，因为他觉得作为哥哥的不能供她念书，是断送了她聪明伶俐的一生，阿美的哥哥越想越难过，他敲这些铁也敲了十多年了，十多年前他还是个学徒的时候，老板曾经用过这些锤子敲他的指甲，这一锤下去，要几天连筷子也握不住呢，可是辛苦了这些日子，弟弟又还没有长大，阿美没有过大场面，爸妈又老了，现在屋子给风吹歪了，还是要他这辛苦的人放工了回来才能修。想到这时，他心中一阵难过，忍不住抓起锤子又捶了几下，在当当的响声中，一位正准备回家的工友抬头问：“嘿，你还不回去呀？”阿美的哥哥没好气地道：“我高兴。”那工友憋住了一下，耸肩道：“好！好！你高兴，台风可不管你高不高兴！”阿美的哥哥猛问道：“什么时候来？！”那工友也没好气地道：“你自己不会去听收音机！”他靠在铁架旁想了一阵子：听说大炼钢厂的工人不懈不怠的保护整个工厂的机动能力，他呢！他也是练铁工人。他忽然觉得天地虽无情，但有作战的对象——不论那是何等无对无敌——还是令人有着落的。不像他，一天只能把烧红的铁打成冷硬的工具。他决定回家后要修整房子。

三

七月卅日。《联合报》新闻大标题：

“蔽拉多变行踪诡异不北不西偏向南移三度停留风力因之加强台湾东部势难避免侵袭，”这则新闻附有台风动向图，最后还有一段消息：“蔽拉第一次停留是在二十八日上午八时，第二次是二十九日凌晨二时，第二次是二十九日晚八时：也就是昨天发出最后一次警报的时刻。……台风假如停下来，便意味她可以‘加强’、‘消灭’及‘转向’，气象专家已排除‘消灭’的可能性，剩下的就是‘加强’或‘转向’了”。《中国时报》也有这样的新闻标题：“全面戒备防范台风警察停止休假成立防救中心提醒注意事项减少遭遇损害‘经部’紧急通告储备建材民生物资‘交部’令气象局改善预报务期通知。”

七月卅日。上午，一夜之间，整个台北都变成了阴霾，灰暗的天色像一面无光的镜，反映在水中让人有一种怵目惊心。一头水牛在水畦里吃草，忽然很惊愕似的抬头望向天，拧着脖子，跟背顶磨擦着，似乎受着苦刑。丽花凭窗望去，不禁笑了起来，这时梅绮刚刚来到，就问她笑什么，丽花没有直接答她，“怎样，跟你那小宝贝分手啦。”梅绮把手上的塑胶袋放到桌子上，取出胭脂小心地涂抹，“刚送到杨老师那儿去，”梅绮的脸上连她也不自觉地抹上了一圈红晕，“他呀，还手嘟嘟嘴嘟嘟的要我今儿个早些去接他呢！”

丽花刚好回头，看见她那样和的容采，不觉怔住了。梅绮丝毫没有察觉，倒是省起刚才丽花的笑，趋近窗口探头一看，只见一头灰黑的泥牛，正在张合着嘴，很愁戚地望向她们，仿佛一大地间的苦难都要它承受，它要找个人倾诉。她倒看不出有什么可笑的，想起年轻的过世丈夫以前一面追赶着牛一面咕噜地咒骂的情境，不禁鼻子一酸，差点就要落下泪来，这时门外的鲁大妈正张着嗓子叫道：“梅绮丽花，有客来啦，死在里面孵蛋啊。”梅绮快怏忍住了心酸，丽花漫应了一声，起来整了整衣衿，说：“嘿，台风过去了，又有客人来了。”窗外的水牛忽然大大声地呻吟了一下：“眸。”

七月卅日。中午。台北的夏季已完全隐灭不见，天气也转凉，不过却仍有一股很奇怪的闷燥。陆小祥和张小弟、胡大牙在育儿院雨中院子里打着石弹子，施妈妈看见，一面唉呀地叫着，一面抓住张小弟，拖着胡大牙走进去，一面催促着陆小祥走进去：“快走，快走，要是凉着了，我们怎么向你妈交代，你要自爱，要自爱……”

陆小祥一面乌乌眼地可怜的看着骂他的施妈妈，挂着挂着不小心就摔了一跤，膝盖擦损了皮，细溜溜地一大块，施妈妈想到梅绮心疼地抱住她儿子，仿佛那块是她们育儿院的人吃去了似的，差点没怨出来……她再想到杨院长严厉的眼光，心中又慌又恼怒，跺脚道：“唉呀，你这——你这娼妓的儿子，就是不学好，不学好。”张小弟忽然用小手扯了扯施妈妈的右衽，问：“施妈妈，为什么你们都叫他做娼妓的儿子……”施妈妈怔住了，一时也答不上来。梅绮毕竟是她们的雇主，她心里虽然看不起，但表面上也得罪不得的。她忙着岔开话题讲故事去，没注意到陆小祥蹲在骑楼望灰黯的天，长脚短脚的的笃笃敲着地面的雨，在水面上打一朵朵酒涡花的雨，而泪水就在他小而可怜的乌瞳子里打着圈儿……

七月卅日。下午。大雨滂沱，隐隐夹杂着一些风，但是仿佛那呵呵的风声不是响在眼前，而是天边有这样的一个巨大的声音，眼前的只是这声音的一丁点儿模型。罗斯福路五段这多灰尘的路上，泥尘和雨水都沾粘在一起，反而沉湿了，扬不起来了。老大掬着背包自台大走回来，在拐弯的路上遇见了笑嘻嘻的老二和老五。

“去吃晚饭。”老二说。“搞什么！才四点多！”老大叫了起来。“吃饱一点，明天台风哩。”老五调侃道。“这是你最后的晚餐不成；”老大笑道，“快叫达芬奇给你画个像吧，我可不想这么早吃这最后的晚餐。”老大挥挥手，他们也挥挥手，忽然一阵狂风夹着湿沙吹来，老二一只眼睛进了砂了，不断地揉着，一面咒骂道：“死风！死风！”

吹得我眼睛痛死了！”老五一把拖住他，呼地一辆车子飞驰而过。

老二怒道：“哼！这些车子，驶进人行道还那么猖狂，要是小孩子怎么办！”老五加了一句道：“别说小孩子了，刚才没我拉这一把——哼哈嘿！”老二道：“好啦，好啦，要我叫你大恩人是不是——”老五哈哈笑道：“正是，正是……”老二正色道：“闲话少说，咱们的晚餐怎么办。”老五敛了脸，掏了半天，说：“我有七块。”“我有五块。”老二说。“怎么办？”老五乌着脸，没精打采。老二想了想，“走，去吃烧饼油条。”老五苦着脸道：“怎么吃得饱。”“走啦！难道要老大知道我们又没钱吃饭了吗？！你要回去借钱吗？！”老二道。“嘿，我们提早出来，就是不要跟他一齐吃饭，免得又是他出钱——回去借钱？！哈！”老五扯着脸道。“好，那就走吧。”两人双手插在皮夹克的口袋里，窝着颈子，直走到罗斯福路四段去吃烧饼油

条，回来时已是傍晚了，天边竟有一丝娇艳欲滴乍现欲隐的彩虹，“看，彩虹！”老二叫道。“天气不正常。”老五咕嚅道。两人上了楼进了屋，看见老大房内没有灯，知道他又出去了，老三忽然走过来，“嗨”了一声，老五呆了一呆，呻道：“妈的，你这小子，还要跟我们打招呼不成！”老三递过去一封信，耸耸肩道：“没吃饭的人总是特别凶，我不怪你！我去修理我的收音机，你发你的牛脾气吧！哪，这是老大给你们的信！”说完转身走开，老五怪叫道：“喂，喂，你这人，怎知道我们没吃……”老二一面拆开信封，一面抓住了他的肩膀，把信递了给他，说：“你看。”老五发现手上多了一叠钞票，不禁怔了一怔，只见钞票上面有一张白纸，白纸上有几个草草迷迷的字：“嗨，你们不是去吃饭，我知道。这儿有些钱、下个月帮忙我到普一公司去买十盒牛肉干，谢谢，我今天收到稿费。今晚到三重去，大概礼拜一才回来。”老五看着，老五在一旁望望大厅说：“好哇，下个月才要我们‘买东西’，钱现在倒先给了。”老五想答腔，却发现喉咙里像噎住了什么东西似的，说不出声音来。

七月卅日，晚上。夜都静了下来，在山边的生活，使陈甘伯。天利叔两家都习惯早睡。这时候也是台北夜生活堆璨灿烂的当儿，天气一阴雨，陈甘伯的风湿骨痛便又发作，所以提早睡了。天利叔独自一个人拿张藤椅在山边抽旱烟。天利婶和陈甘嫂把活儿都干完了，把小猴儿都赶到床上睡了后，便倚在门栏，两人对着面低沉地聊起来，那声音和话题只有她们听得到和听得懂，跟夜雨和夜色同样浓重柔和。可是今晚的风并不柔和，仿佛世界的边缘有个大而黑的洞，有些风自那黑突突的地方闪闪缩缩的流窜出来，一抹一抹的，好像一个鬼，要你怕它但又看不见它，因为它一直没有确凿地出现过。所以今晚天利婶和陈甘嫂的聊天也愈渐无劲，愈渐低沉。……阿美在厨房里洗着碗，忽然有双小手抱住她的腿，她一惊，低头一看，原来是阿兴，阿兴央求的眼睛在渴望阿美不要大声吆骂他，因为怕天利婶听见。“我怕，姊姊，床子下面会叫。”阿美告诉他不要怕，可是阿兴依然径自摇头：“真的，真的，屋子整栋都在吱吱叫。”阿美只好抱眼睛半合困着的阿兴回房，回到他那小小的房，哄他：“哪会叫，你听，哪会叫，房子哪会叫。”阿兴很认真的倾耳听着，可是他眼睛并没有他耳朵那么认真的注意着，后来他只知道一团团的声音都变成了黑，像屋外黑黑的天，有声音便是雨……阿美知道这小弟睡着了，才又回到她那厨房里去，继续去洗她将要洗完的碗。她拿了一块丝瓜布要擦揩，忽然厨房后正轰空空几声，后面的木门忽然自动打开了，下面赫然是悬崖，山下几点凄厉的灯火！阿美禁不住惊叫一声，然而屋子倾斜之势又顿住了，阿美犹自惊心。忽然后面一个声音道：“你不要怕，明天如果停雨，我请两天假，修一修。”阿美回头一看，其实她早知道是她哥哥，只是她哥哥跟他工厂的铁一般，讲话从没有那么温情过。她看清楚了真是他，也没说什么，只是继续哼她的小调，揩干她手上的碗，表示她不介怀；只要她表示不怕，哥哥修不修都是一样，所以可以不必修了。她想。她这样想，她哥哥可不是这样想。他望着阿美的背影，在十支烛光的灯下又瘦又黄，衣服又旧又破，好像一个小媳妇。在她所有遭受的欺凌下仍任劳任怨地怀念她那外出经商的丈夫一般。他忍不住在门后的黑暗处叫了一声：阿美。阿美应：嗯。她心中想：奇怪，哥哥叫我做什么。他说：如果你有读书上学……。什么？阿美问。哦没什么。他没有说下去，便望着自己脚尖走了。他没有说下去，然而阿美却回了头，他是听了个清楚。她回首看着他那伛偻着身子隐没

在黑暗中的哥哥，心中在惊叹号的想着叫着；读书、上学，呵……。由于她不知道读书和上学会带来什么，所以她只有惊叹，没有内言，她忽然想到，如果她识字，她就可以把在午间厨房间那哥哥送给她的小收音机里的歌同都唱出来，都知道意思，里面一定有许多凄恻缠绵的故事……。呵。如果她识字，她一定跑去唱歌，而且一定要在午间唱，而且在电台上说明，是唱给大屯山上阿美听的，那多么知心，那多么光荣。阿美想着时连脸都兴奋得烧热起来了。她又想想，真好笑，既然是自己唱歌，又怎么唱给自己听呢，不过世界也许真的有一个会识字的阿美唱给不会识字的阿美听呢。她曾下山看过几部电影，虽然一年没几次，但跟天利叔、大利婶坐在一齐时，天利叔总是大大声把故事讲给很喜欢看戏但听不懂银幕里的对话的大利婶听，而她十分不好意思，因为天利叔讲得那么大声，弄得戏院里的人都回头过来望他们。而她总是在想戏里的男的女的都那么美丽，然而拍了一部片，有些是病死，有些是老死，有些被打死，真是可惜。她是相信在戏里由年轻到老是真的，是一个人年轻时演年轻的部分，年老时就要等他年老时才演。当一个死了的人在另一部片子里又出现时，她相信这么大的世界，这么大的世界里，一定有相貌、高矮、神态都极为相同的人，用原来的人的名字，继续演下去。所以她想到这里，她觉得很欣慰。这世界真大真奇妙，只是她阿美没见过世面罢了。所谓“人有相似，物有相同”，只是她阿美没亲眼见过罢了。她相信在地球的另一端一定还有一个阿美，只不过比她有财，一定比她认识字，而她命苦罢了。所以，所以另一个阿美专门点唱给她是可能的事。那个阿美一定会念着她也是阿美这一点情而专诚点唱给她。她想到这里，脸上还是一阵一阵烧烫的热，她沉湎在无尽的幻忆中，她没有去想她哥哥为什么忽然间会提到这些，她也不知道天利叔和陈甘嫂的对话已歇了声，而屋外的风雨凄迟，屋子底层的吱咯吱咯之声更响得厉害了。他们没有注意到，刚才那一阵轰隆声里，屋后的茅坑已经不见了，它是落到山坑里去，山泥不断地冲积下来，茅坑的遮顶被压得像一幢土糊的坟墓，深深埋在湿泥里。

七月卅日。午夜，风声和雨声摧得庭院里的树和叶都乱摆狂摇，映在毛玻璃上像一只欲飞不起来的盲目蝙蝠。袁老先生面对着窗，双手围拢着桌上刚泡的一杯热茶，心中不知怎么的，觉得很是不安，他本来是准备在今晚好好地坐下来，开始写作那一篇台风侵袭的山摇地动之下，大钢铁厂的人如何团结一致，同心协力地与大自然搏斗。他一直坐到现在，大厅的母女两人早已关上了电视，泡了一杯热茶给他，然后各自去睡了，可是他一直听着屋外那不安的、骚动的、繁乱的声响，仿佛他这间屋子是一条船，已进入了狂风巨浪的中心，抛荡不已，他心中确实不安，写作以来，坐下来这以久还未成一字，在他说来是绝少的事。他自己也弄不明白，他叹了一口气，把在桌面的剪贴簿阅上，他犹疑了一下，终于又拿起了剪贴簿，放在膝上翻。那风声就透过门缝窗隙，像一条条毒蛇一般地“嗤，嗤——”吹进屋里。袁老先生的银发也似半空中有一只无形的手，把它们几绺几绺的抓扬起来。他把剪贴簿安稳地放在双膝间，戴上老花眼镜，翻到最近几页，忽然停在一页上：这一页书有袁老先生的清秀字迹：“纽约大停电剪稿。”袁老先生一眼就望见那七月十四日的报纸标题：“纽约市停电！大伙儿摸黑漫漫仲夏之灾唱千万人之望黎明见一丝曙光仿佛隔一个世纪，”下面还有标题：“两千人趁黑打劫一齐被捕数十位警察受伤紊乱可知，”旁边还有图片，那一抹幢幢鬼影，远看无生命，里面乱得不成体统的就是纽约，旁边还有一帧照片，一个眼睛

瞪得大大的，持着长枪的美国人，是市中心的珠宝店为了防备被抢，所派出的警卫。这是怎么样的一个世界啊！忽然外面一个雷霆，击得感叹中的袁老先生一震，他下意识的双手去捧围住茶怀，才发觉茶已冷了……

四

七月卅一日，（联合报）刊登在各版上的标题：

“ 薇拉台风速成暴涨
凶悍多变三次转回
侵掠台湾三条路有两条不妙
时值大潮西北台防海水倒灌 ”
“ 严防薇拉台风来袭
各地成立救灾中心
三军宪警完成防台部署戒备
集中人员车辆特命随时出动 ”
“ 薇拉风力达十二级
东北部受直接威胁
今上午入风圈入夜狂风暴雨 ”

七月卅一日，晨早。天利叔是被暴雨吵醒的，他才睁开惺松的眼睛，发现那嘈杂巨响来自山头，好像有什么巨大的东西要从山头那儿冲下来，要卷走一切似的。天利叔模模糊糊地叫了一声，天利嫂也混混饨饨的应了一声，彼此都听不清楚对方讲些什么。就在这时候，那山上的声音，突然近了，吵得像一千张瀑布，自头上盖来，天利叔霍然而醒，这时布帘刹地被翻开，阿美的哥哥脸色青白的冲入房来，开口叫到：“山洪！山洪！”阿美的房间响起一阵阿兴的啼哭，还有阿美尖锐的惊呼——，隔壁的陈甘嫂迷迷糊糊梦见很多马向她奔来，她没见过真正的马，不过她想像马奔起来就是这种声音的，然后她是被隔壁阿美的尖叫声震醒的，她觉得头上一凉，天光一下子增长，她看到浮泛的天光无遮掩地出现在她眼前：屋顶呢？她像一个赤裸的女人，忽然暴露在天地间。她发疯地摇着床上的丈夫，可是陈甘伯居然没有动弹，通体冰凉，她用手去探探鼻息，那儿像一块僵硬的尖石，没有一丝热的气息。然后她就听到那山洪般铺天盖地的声音，和隔壁天利叔狂叫：“跑呀，快跑——”她冲进小房子去，只见那几个小孩子张惶地醒来，惊悸得失了音，她搂住一个，抓住一个，然而黄的泥黄的水黄的颜色黄的声音已掩盖过一切……

七月卅一日。中午。“台风来啰！”那客人匆匆穿上衣服走了，丽花叫道。梅绮脸上变了颜色：“我要去接阿祥。”因为她不能让阿祥接近这她自觉龌龊的地方，所以每次都在中华路的车站牌下接阿祥回家。她现在要立即赶去育儿院，丽花还来不及答话，梅绮就掩门出去了。丽花只听到屋外风吹雨击，自己有被吹起来的感觉，虽然屋子咿咿呀呀的并未被吹起，可是室内都先塞了风，急速的空气，令人有一种晕船的感觉，这时她听到厅中的鲁妈的粗嗓子：“阿梅，你要去哪里？”“我接阿祥——”“接个屁！你要带阿祥来接客？！我这儿可不是孤儿收容所！”“阿妈，台风哩，不会有人来的——”“要你咒我的生意？！你这死××。我不管，这儿未放工，你要走，

就永远不要来了。”脚步声停了，吆骂声也小了下去，剩下鲁妈的咕咯声：“也不是没见过台风，真未见过世面，苍蝇叫都怕！”门又被旋开了，丽花看见梅绮用衫角捂住脸孔，走了进来。

七月卅一日。下午四时。楼房里的几个年轻人忽然听见外面“霹雳雳雳喇——”地一声巨响，几个人连忙冲到阳台去看，只见一天地间都是走动的风云，水稻田像笼罩住一张什么样的灰色底网，正在不断地收紧。鸡鸭都不在那儿了，一株大树，拦腰断为两截，一截新嫩的树心撕裂的朝着天，一截连树叶栽到田里去。台风的威猛在全省横行。老四忍不住说：“台风来了。”老五说：“真的来了。”老二说：“我们还是添置一些食物，免得明天饿肚子。”老五说：“对，一定要替我买一些包装牛肉面。生力面回来！”老二怒道：“什么！你跟我一块儿出去，一齐去搬回来！”老四说：“这样大的风，出去一定很好玩的了！”老三突叫道：“糟糕！”老二说：“什么糟糕？”老三拍腿叫道：“我的收音机还在店子里，这几天可能要困在屋里，没消遣怎么行！”老四说：“我们可以搓麻将啊。”老三说：“不行不行，我要去拿回来。”老二说：“你放到哪儿去修？”老三说：“中华路呀，我这就去把它拿回来。”“我也跟你去。”老四说，可是他听不见自己的声音。他们开始发觉说话很是困难，因为，因为台风已掩盖了他们的声音；他们的声音刚出口，便已无法聚集成声，被急风切成许多碎片，迅速地传在这里。那里、这儿、那儿去。都是不成声音的余调。

七月卅一日。下午五时。施妈妈大声召唤幼儿们到大厅去，杨院长的声音很急躁：“快啊，快叫他们聚在一起，一起上车。”施妈妈一面心中滴咕道：你光会嚷，我不是忙着吗！一面大声叫：“陆小祥，陆小祥，快来！你死到哪里去了你！？”陆小祥惊惶地奔了过来，不小心又摔了一交，手里还提了个自糊的小风车，风车桨子不断地左转，转得不可开交。施妈妈一面跺着脚一面急道：“臭头！臭头！”叫了几声没有回应，杨院长叹而顿足道：这家伙又不知死到哪里去了，下个月一定要换一个驾车的。”这时施妈妈已把最后一个小孩送上了长方形的车厢，砰地紧关上了后门，像一个僵尸把自己的棺材盖封起。

七月卅一日。傍晚六时，梅绮不管了。她决定就算丢了工作也要立刻去接阿祥，阿祥是她在茫茫无依人海中惟一的命根。她不能让风吹走了她的依凭。于是她披衣走了出去。她瞥见鲁妈不再那么跋扈，在颤抖着的屋子之一角：她跪拜着瓷玉观音像，口里念念有词，手上的三根香，香火很猛，但烟雾刚冒出来，瞬即消灭不见。她一手拉门，“咿呀——”一声，风力好大，门竟僵持着，露出一条缝，风就在那么一寸之地狂啸怒吼，出出入入。

鲁妈立刻惊觉了。她回头以一种凶狠的眼光瞪着梅绮，梅绮只好回望她。全屋的木板都像被搔痒得不能再忍的吱咯抖动起来。这时神桌上供奉着的瓷玉观音忽然倒翘上来，“乒”地在地上摔个粉碎，白瓷一地都是。梅绮趁机拉开了门，闪了出去。才走十几步，全身都像被大章鱼的八爪吸住，几乎动弹不得。然后她听到背后有一种很奇怪的声音，像一个人身上同时有多处的衣服被撕，而那声音又比撕衣服更响几千倍。几万倍！她不禁回头一看，完全被震住了，鲁妈的屋子，屋顶就像一块布一般，一片一片的被风撕去，像天空有无数魔手，在蹂躏着这匹霉布，转眼屋顶没有了，屋子便哗啦啦地倒了，其中夹杂着惊叫声，哀呼声，怪嚎声，一些邻人都闻声不顾一切的跑出来援救。梅绮想到丽花，也想奔去，可是她脑中立即出现另一映像：狂风暴

雨，阿祥的小身躯就站在风雨中车站牌旁等候自己！她立即像发了狂似的往豪雨中奔去。阿祥，阿祥，阿祥，阿祥……

七月卅一日。人暮七时。他们四人上了马路，老二老五直奔市场，老三老四好不容易才截来了一辆计程车，直驶中华路商场。老二与老五原来都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人，他们也听到外面的风啸雨吼，可是他们还是继续搓了一阵子麻将，才冲出去买东西——如果不是怕接下来几天餐馆都不开业，如果麻将不是搓到一半时突然停了电，他们才不急着出来买东西。老二和老五出来以后，才发现在风中一切都是赤裸的。他们感受到风的力量包含的摧毁。撕裂的力量，在他们的体外，甚至体内进行。“唻”地一面招牌“呼”的在半空打了几个转，再“吧”地摔到地面，摔得不成形状。“好大的风！”他们心里同时想说，但就在这同一时间，他们又发觉风力忽然加强，比原来的还要强上几倍！老五脸色变了，老二示意退回，也就在这一刹那，他们手上一柄雨伞朝了天，一柄飞上了天。一根厚的重的湿的电线迎头甩下来，电线的。一端在雨中不断地闪跳着，像一条快乐的长蛇，并且发出了火花，刚好卷落在老五的脚踝上，一口咬住了他。老五半声怪叫，噎住的声音、全身僵硬的痉挛着、脸容像是一个极其古怪的似笑非笑，又像痛苦的叫不出来的叫。老二一见，没有考虑，下意识的就要拖，一沾到老五身上，便猛觉一道极强的热的辣而且也是冷的做的震动的流泉，透人了全身奇经百脉，他被吸住了，外表看去，他紧抱住老五，像抱住一个将逝去的生命一般，死也不放，可是他自己也是将失了生命的物体了。

七月卅一日。晚上八时。老三老四到了中华路，便困在那儿了。这平时热闹得只见拥挤的行人，拥挤的车辆，拥挤的建筑，拥挤的霓虹灯，拥挤的电影广告的西门町，现在都变成了台风肆威的地方。老三也觉心寒，老四更没作声。刚才北门那儿一声震天价响，他们自中华商场的洞孔里望出去，只见借大的一座钢桥，竟被连根拔起，倒了下来，压住了几辆汽车，那情况好惨！可是现在风势忽然小了。“台风眼！”风力到了顶点最强则，反而有一段时候平静，正是台风的中心，台风眼！老四疾道：“我们拿了收音机就走吧！”老三摇摇头，这时警车与救伤车的声音如呼啸而急行的蛇一般自远而近：“我们去看看，说不定可以帮个忙！”老四本有些反对的意思，但老三已经先行了，他只好跟着。走到北门，只见那些钢架都被摧残得不成原形，可是被压着的汽车，更加毁碎不堪，警方人员正冒着大雨全力抢救。其中有辆育儿院的车子，更被压得个稀烂！司机的头被嵌入方向盘里。一个中年妇人摔出了车厢，脚部猛吊在车窗里，头部却被后轮压扁，简直是怵目惊心！里面都是童尸，有一个长着两只大门牙的小孩，双腿被大铁架压着，抢救人员一时无法擎起铁架，只好先给他打麻醉剂，他还按在脚呼叫：“妈妈，妈妈，拖我出来呀！”语音凄楚，闻之鼻酸。老三上了车，替一个小孩的额角止了血，回头找纱布，老四刚好踏上车来，老三唬了一跳，向后一缩，差点撞上一个小孩，又吓了一跳，才知道这小孩死去多时、满脸是血，后脑和鼻梁都被车厢铁片击中，脸也已认不清楚。老三心里一阵难过，忍不住多望几眼，发现这小孩衣上左胸正绣着“陆小祥”三个字。这时自附近涌出来帮忙救助的人越来越多，老三老四了忙得一身是血——可是，那本来已静止下来的，驯服下来的风声，渐渐又响起了，而且很快地加强，甚至迅速地围拢起来了。有人惊喊道：“台风，台风又来了——”在这时刻，遍城尽黑，台眼见刚刚过去，天地间正剩下：残暴的，无情的凄厉风声！

七月卅一日。晚上九时。狂风暴雨的侵袭下。蔽拉台风像一只无情不仁的魔手，一连拔掉了数以百计的房屋，路基损坏，桥梁坍塌，警察。消防队员。救护人员都全力抢救，他们引导那些暴露在厉雨激风中无家可归的人们纷纷找到了避难所，由于电路截断，大家在微弱的烛光下裹着仅有的衣物，冷粟着。颤抖着时而发出濒临绝望的呜咽，老大拼尽余力把两个在风雨中的孩子抱进了这难民收容所后，喘息着、倚在墙上，也不知全身是汗还是雨。几家大公司的场地都空出来，成了救灾中心，公司还留守的职员，也无不倾力帮忙。风雨夺去了人的生命，或使他们裂肢断骨，但风雨夺去不了人给予温暖，人感觉到温暖。老大想。他即用用力过度的手颤抖着拿出了一根香烟，他叼住了它，亮了打火机，才发现香烟都是透湿的，他弃了香烟。忽然那人群间围坐的一根烛火落在地上，立即有人尖叫道：“火！火！火！”两个男子马上起来，疯狂地用身上的湿衣打下去，那小小的火焰便没有挣扎地熄了。大家紧张起来的神经才又松弛下去。在这台风夜，老大想：人暴露在大自然的淫威下，连一丝细微的惊扰也会紧张失措起来的。要不是有人救护，要不是有这安全的地方……忽然两个全身湿淋淋的青年闯了进来，他们大概还以为是在风中，所以一开口特别大声，特别气喘：“有两个小孩，还在断桥处，过不来——”人群一阵子骚动，老大在那两个青年未说出“谁来帮忙”之前，已窜了出去，投身在天地无情的大风雨中。

七月卅一日。夜晚十时。北门高架道路工程的钢梁和铁架，还是无法移动，然而消防大队与保安大队人员全力抢救的是现场的伤者。在几个小时下的风雨中，抢救工作是十分艰难的。风雨交加，现场凌乱一片，伤者的哀号声不绝于耳。救援工作更是千头万绪；老三老四参加抢救工作，也身心交疲。眼看伤者一一被救起送走，是他们惟一的安慰。人在风中搏斗，足令全身像被风解体了似的，无处用得着力，一不小心，还会被风猛击而倒。老四就是这样，老三跟着他爬上车顶，想把一个伤者从里面揪出来，然而风一猛，他就从车顶掀下来，砰地落到被压住的公车和计程车之间，一路摔下去，身体也不知与车身碰撞了几下，卡在那里的时候，呼号变成了呻吟。老三目眦欲裂，想攀下去扶救，两个警员立刻制住了他，其他几个保安人员小心翼翼地爬下去，把老四提出来，送上了救护车。老三眼见他左腿膝部中间起了一个大凸，仿佛有一根骨头生错了，从肉中突出来。老三掩脸而位，那些消防人员好意令他回到中华商场的安全地带。老三在阳台往下望，看见北门的救护队仍在忙碌地工作着，伤者的呻吟声稳约可闻，像一堆堆的黑蚂蚁，虽不知道什么是主宰他们命运的神。这时风雨却渐次减弱了。他的悔恨是老四伤得实在冤枉。要不是他坚持要下去救助，老四就不会受这种无妄之灾了。他把头枕在双手里，然而自双手的指缝间看到，楼下零南车站牌旁倒着一个妇人，蠕蠕地动着。他立刻赶了下去，只见这妇人身旁有一面招牌，是从附近商店梁上掉下来了，匾牌的一角还有血迹。老三扶起了妇人，那妇人因移动而痛得叫起来，老三忙不迭他说：“不要紧的，你的伤不要紧的。”那妇人呻吟了一声，翻起眼睛来，好像很努力但却仍望不见东西，开合着嘴巴，老三即趋耳过去，只听那妇人说：“先生……谢谢你……如果我不行了……麻烦你——”老三连接不断他说：不会的，不会的，抱着她就往北门那儿去，风声窒堵了她的话语。老三把她送入了救护车的当儿，这妇人急着双手痉挛的直伸，老三连忙抓住她的手，只听这妇人急速喘息着，说：“我在那儿等我……我儿子……只有七岁……麻烦你……”老三握紧她的手说：“我替你等好了。

你放心。他什么时候来？”那妇人喘的无以复加，“他……他早该……来了……”这时救护车就要开动了，老三大声问：“他叫什么名字。”那妇人竭力自喉间逼出一上名字：“陆……小……祥……”老三脑门里似轰隆地被击了一下，这时救护车已经开走了，那妇人头一歪，老三也没看清楚她怎么了，陆……小……祥……陆！小！祥！陆小祥！一个多么不幸的名字，老三想起那跟他打了一个照面，满脸是血却如熟睡中的童尸！这时风势也似肆虐到了它魔足的时分，渐渐的把那张拉紧天地的网，似云朵般垂罩下来。

七月卅一日。深夜二十时。还有一些小小的风流萤般布哨在窗外，灯火也因电力的恢复，亮开了。袁老先生坐在窗前，越发可以感觉到那逐渐退去的风声雨声。就在前一些时刻，这城市曾被狂风暴雨所震慑、颤栗、惊惧，而袁老先生在房里，越发可以感觉到自己的恐惧因垂老而加深，一到风雨凄迟，心里便如窗前抖索的寒枝，风是他的哀号雨是他的泪，风雨也是他命运的摧残。而现在雨小了，由停电到亮灯，他才感觉到在黑暗里他像穿过乱山碎石的幽谷，而灯亮才使他恢复一切活动，他感觉到他的手足冰凉的，可是渐次恢复了活力，而窗外的城市亦然，他几乎可以听到对屋的住户们对灯再复亮的舒气与赞叹！袁老先生更加能感受到生命和谐之美，尤其是在日之夕矣的年纪，暴风暴雨过后，他曾拿了一叠稿纸，刚想把构思写成作品，电就停了，他就一直坐到现在。他现在很想提笔就写，可是心中也许大感于生命之美，有一种很深邃的感觉，使他不知从何下笔。他只想什么都不做，只想在那儿冥想、思索，然而他又觉得这样很不好，生命面对自我也是最枯寂的时候，于是他又翻桌面上的剪贴簿。他特意地再翻到“纽约大停电”的一页，他的眼睛如顺着流水般看下去，这些显赫夺目的大标题：“纽约停电漆黑一片七百万人乱成一团火警报不绝有人趁火打劫市长毕姆宣布进入紧急状况”。又有一张附图，一些人，包括男、女，在纽约市区停电后。住在布朗区的居民打破一家超级市场的门窗，爬进去抢夺各种日常用品。据报道，共有两千多人因为打劫被捕。这一张图片正是玻璃裂开处，一个银发全白的老人和一个穿短裤的少年自窗内跳出来，外面有数名妇孺接应。袁老先生看到这里，长长地吁出了一口气：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难道一场停电，便可以测出人心充满着这么多伤人利己邪恶的意欲。纽约是个物质文明的机械大森林啊。一旦失去了火，便成了只有兽的世界，虽然里面住着的都是“人”。窗外的风雨如泣如诉，窗映枝叶摇摆，你一个人。或许多人，摇头、太息。袁老先生枯寂的心灵像一管箫幽怨的吹出了声音，虽然没有人听，大合奏里也听不见。袁老先生再继续再鼓起很大的勇气读下去，只见另外一栏的标题：“纽约恢复‘光明’，事后追究‘黑暗’卡特下令调查何故停电州长市长震怒不已三千多名丑陋的美国人暴力罪行将受严惩”。袁老先生苦笑了一下，忽然觉得最近市场上那么多灾难电影，为什么电影公司不计划去拍这一部，纽约的大灾难，在黑暗中见出人性，戏名不必多费思，就叫做“丑陋的美国人”，反正美国人崇尚自由，喜欢以揭自己疮疤为荣。至于在台译名，照原译一定不行，现在反正流行片名之前都有一个“大”字，“大法师”。“大逃亡”、“大地震”，“大章鱼”。“大太阳”。“大白鲨”，现在就来个“大黑暗”。这黑暗是停电，也是人心的灯光泯灭…想到这里，袁老先生仿佛觉得他已策划了一部片子，很得意地微笑起来，这时隔壁他女儿的房间忽然传来广播的声音，随着音乐：“……各位朋友好，台风来了也过去了，大家能在家里，趁这样的一个天造的良机全家欢聚一堂，也是一件平常忙碌的

日子中所难以享得的事……”袁老先生听到这里，忍不住要叹道：唉唉，可怜的现代人。不过回想一下这虽是台风夜，却仍有一种出奇的宁静。他又看“纽约大停电”

剪贴稿中最后的一张，标题是：“纽约为何大停电卡特下令查原因五十
五场大火景象十分恐怖五百警察受伤三千多人被捕。”这时袁媛媛房间里播放的音乐忽然停了。改由一女音报告：“根据初步估计，‘薇拉’台风造成之损失，死亡人数有三十八人，其中台北市计三人，台北县二人，桃园县九人，基隆市二人，新竹县一人，南投县一人；失踪人数三人，重伤廿二人，轻伤一百五十三人……面对着北门承恩门口的延平南路高架路桥上，右边的一根长达廿六公尺重逾四二吨的钢梁，挣脱了固定的钢钉，带着两座钢管桥墩轰然砸下，造成数辆汽车的遭殃……随着右边钢梁的倾塌，左边钢架也跟着晃动起来，又是一阵巨响塌下，造成更多的灾难……事情发生不到一刻钟，消防大队与市警保安大队已赶到现场，由于风雨凌厉，钢架又十分笨重，救灾工作十分困难，伤者哀号声不绝于耳，然而工作人员个个具有冒险犯难的精神，全力抢救……更难得的是一些见义勇为的市民，纷纷冒着危险，协助警方人员进行抢救工作……还有数名仗义的市民，因而受伤，也被送人救护卒中……”袁老先生听到这里，霍地盖阅了剪贴簿，心里不知是怎样的一股流泉，是冷或热，自起心田，却涌上了眼帘：风雨中、伤难处，人们和工作人员呼喊。抢救，奋不顾身，不遗余力……袁老先生立刻在白白的稿低上写下了题目“台风”二字，他发现在暴风雨过后的子夜，意是温暖如画的……

完稿于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晚上十一时三十五分

大 刺 杀

小 引

写“焦点推理小说”，是将时局新闻中较令人注目与关心的事件作为小说的题材，加上大量的联想与幻想，提供新的观点与角度，发挥而成趣味性小说。所以，故事里并没有大多的真实性，甚至可以说以虚构为主，但事件本身所带给人们的意义，仍是真实而深刻的。

大 引

历史上所有的事件，都是在用各种不同的形式重复着。太阳底下的新鲜事，都在万变不离其宗的人性上变化出来的，所以只有从历史事件的潮流里把握人性，历史才不是过去的纪录而已。人性里有很多本性古今以来都未曾“文明化”的，譬如：好权。贪婪、乐淫、嗜杀……

除了像希特勒对犹太人这等大屠杀事件乃始自于一个或一小撮过于自卑自负人的心理变态是“常有的事”外，两个交兵杀个你死我活老早在进行防止人口爆炸的“战争”，死殍遍野，可怜焦土，也屡见不鲜；难怪有人说人类史就是一部斗争史。“战争”只是人类用各种欲望与借口，从民族、宗教到宝马。美人，无一不可启战，用今日香港人的口吻来说：啲都可以“打餐懵”的。相较起来，个人与个人的械斗，在整个历史中，“死亡率”太低，不足道也，但叱咤风云的“英雄人物”，却是例外。

话说力拔山兮气盖世的楚项羽，自楚歌声，虞姬死后的最后一回冲杀中，据史书所载，两趟所杀，俱杀毙汉兵数百十人，如果属实并非武侠小说的夸张，那加上九次冲杀山头，打得汉兵四处溃散，这霸王手上怕没染了近千人的血？说此人平生转战无数，当时虽无现代武器，但其杀人毫不逊后人。直至他自己甘愿死才死，在战场中像他这种人物，实少之又少，可惜大好头颅（价值当时千金万邑——金价和地产，这颗头比中六合彩好得大多），送给了出卖他的朋友，实在是送错了人。

英雄对决，死的是一两个人的事，似西方刚发明手枪不久后，不知哪个聪明人又发明了背对背各走十步开枪看谁中弹身亡的“决斗”，他们的最需要的条件是信任而不是勇气，胜负的凭借是运气而不是枪法。以藉藉无名之辈，或身怀绝技异人，获起发难搏杀叱咤万夫的人物，这些“异人”也往往因事件而著名，通常都叫做“刺客”。刺客古已有之，已成传统，终身吞炭下惜身的“死士”作风，创了日本的武士道，不仅讲究杀人，连自杀的方式“切腹”也有考究，多一寸、少一寸、死得太快太慢都不行。一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实在不只是武侠小说里才有的事。刺客有的为了崇高理想而进行“暗杀”以达目的，如 2200 年前的燕太子丹说服了怀州河内的庶人荆轲，进行一场“暴政必亡”的“政治谋杀”，带了樊大将军的头颅作为献礼，致使在九天之稟的咸阳殿上、图穷匕现的刺客“追斩”威震六合的秦王。可惜嬴政命不该绝，做皇帝的端委（礼服）长得适当，做刺客的匕首短而无当，结果只割断了袖子，匕首掷入了龙柱，并没有刺入龙身，反教嬴政的长剑当众表演以天子之尊“搏杀”刺客之威风，事后难免大吹大擂一翻，文武

大臣更稽首不起，所谓“俯首办臣”。武侠小说里的“一寸短，一寸险”在该次暗杀中道尽。

荆轲未完的事业，有张良来承继，结果博浪沙天外飞来大铁椎，比徐夫人替荆轲造的匕首更失准头，只击碎了“御轶”。这是几千年前中国刺客可能因武器未够精良而致谋刺独裁的国家元首不遂，而今 21 世纪将近，以自由民主立国精神的西方国家领袖——美国总统——也一样遭受暗杀，不过，这暗杀每况愈下，更缺乏了正当和正义的理想和埋白。

华盛顿时间下午 1 时 30 分离刺杀现场半里路上

1981 年 3 月 30 日，一个金发青年欣克利从国心酒店走向希尔顿酒店途中。他怀里有一柄手枪，他的心情既紧张又刺激，但又有极大的惊恐与不安。他不喜欢这种心情，他一直反复的告诉自己：欣克利，你下一刻起，就是一个举世闻名、人所皆知的英雄了，欣克利，你是 20 世纪末最伟大的悲剧英雄之一，你完全不是为了私仇，而是为了使这衰败沉寂、不公平不美丽的世界里，做一件惊天动地的事。

谋杀总统！

想到这件事的名号，今日人造卫星争相传播电视的新闻，明日变成皆知巷闻的标题：

神秘男子枪击总统

列根遇刺中弹身亡

他想：最好，“神秘男子”间还加“金发”，他一直对他一头金发很荣耀，金发显示出高贵，纯粹的民族血统，是太阳的眷顾、神的荣耀，不像列根总统那一头不银不灰的稀发，怎有资格当国家领袖！

他自小就觉得，有一种激荡的不安，因为他生下来就是上帝赋予他要干一番大事业的；而这番大事业，除了他自己以外，别人干不出来的。可是他一直没有机会，他家庭那么安稳，那么富裕，越南战争又结束得那么快，苏美核子战又始终没打起来，谁都不敢先去按那公事袋里的核战纽扣。也许……也许在他枪击成功之后，波兰局势无法控制，掀起世界大战，这无趣的地球才又活泼热闹起来，他倒还居功不少哩，……若苏俄入侵美国，他仍在监禁之中，那定必获得释放，而且还是万民敬仰的英雄……

想到这里，他不禁得意地微笑起来。

枪杀，好一场枪杀！

手枪真是精彩的东西！

他要用这柄点二二卡轮证明给别人看，他约翰·欣克利，跟别人是不一样的。勇气和成就都是超人的，不是昔日那些嘲笑他无所事事、一无所成连苦都念不下去的同学所能达到的，他那时没有表现，是因为他不要表现而已，现在他表现了，哪个不感到震讶，哪个不觉到惊骇：

“瞧，我们的总统遇刺身亡！上帝啊！”

“凶手竟是欣克利！”（好一个“竟是”！）

“看不出欣克利……”

看不出吧？我欣克利的才华和目的，在一夕间成名，而不像你们忙忙碌碌如蚂蚁般无聊又无谓地努力，那在世界上而言，只不过是徒劳无功而已。看！我只要一个人，一支枪，就举世闻名，这就是勇气，这就是胆魄，你们所不了解的。以前你们言语中有意无意的表露，说我是仗着家族的钱势才能

活得那么好，今天我就会让你们看到，我没有靠任何人，就成了世界著名的人。

我只靠我自己！

他迎着希尔敦酒店的路上走去，有很多车辆。行人，行人的脸孔是木然的。匆匆的低头赶路，或与同伴高声谈笑着走，车子一部接一部，像火车厢一节紧接一节，产世界沉寂、枯燥、没有新鲜的事。为什么不来一场战争，改变这一切？永远只是几次小型暴动，流点血、焚烧几部车子就了事，要是他领导的“暴动”，就是“革命”，才不会这样子！革命是要流血的，要牺牲的。要出人命的，如果列根像林肯像华盛顿，来场英美战争、南北战争的话，他才不杀总统！那个杀林肯的人太傻了，一个使平静安详变成大时代的总统，找都找不到，杀了太愚蠢！要是他，他才不杀，他会支持他！他深信如果他生长在那个时代，他会是英雄。现在他也是英雄，因为他的枪声会结束了这个时代的静默。他想到枪，不禁又摸摸袋里的手枪：幸好，还在。

欣克利，你是个冷静的杀手，你不会害怕的。

害怕的是那些猪猡的事！

不久之后，连总统也会怕我，那些警察也敬畏我，保安人员和特工，更佩服我！我是什么人，我才不隐瞒，我会大声说：

我是欣克利！

我要改变这世界！为什么街上老是那么规矩？为什么不走着些坦克？让飞机到这些花钱的马路上来降落好了！为什么一定要穿衣服笔挺才走在街上？脱光衣服吧！如果我当总统，我要这样呼吁，不管震动了全世界所有的道学家！为什么一部车子稍微超速，警车就来干涉？这是民主。自由吗？为什么警车总是“呜呜”的声音，为什么不改变一下，改放的土高音乐？为什么荷李活的女星，交的总是那一小撮上流社会的成功人士……

想到这里，他有些痛心，马上禁止自己再想下去。但那大眼小嘴性感的腰身还是在他的眼前晃了一阵。噢，莱迪，他心里哀痛地喊了一声。

他停下来，手插在裤袋里，挺胸，深呼吸了一口气，再走。

有几个行人，大概看到他脸上疯狂的脸色，有些诧异的看看他。看吧！他心里残酷地喊着：很快我就是个大人物，大英雄了！看看要成为英雄前一刻的我吧！看到是你们的幸运……

大概是因为在华盛顿的街头上，常有疯狂的人，但很少有他脸上的焦的。残狠。毒辣。不安。紧张。榜惶的综合成的脸容，所以有几个迎面而来的人，都抬头看了他一眼。

他忽然一惊醒：看什么！我杀了你！他的手抓住了手枪，可是马上又想到：

不，我是大人物，杀你们太没意思，我杀的是总统！

他马上又抑制下来了：太冲动，会让保安人员发现的，情形更不好，事情没干成，反而被逮捕，那时他可以抵口不认，家里自然有办法把他保释出去，但他是个未来的英雄，怎能有被捕的丢人记录？

他冷静了下来，尽量装得沉着。

这时一个步履已紧跟他的身后，愈来愈响，他心中很紧张，奇怪那紧张倒类似他跟女人造爱时他要射精而对方才刚有快感时一般……他不晓得自己为何想到这种窝囊的臭事！

那步履很响亮，很明健，已到了他背后；他抓紧了手枪，因为抓得太紧，

手心冒汗，使得枪身有些湿滑。

如果他来查探，我要不要掏出手枪，杀了他！

砰！

杀了他！

不会的，没有人知道我要杀总统，又怎么来查询。我事先没有告诉过任何人，啊，有的，对，就是他们俩……可是，他们也不知道我动手的时间和地点，况且，他们也不会出卖我的，出卖我干什么？……啊，对了，难道是我留在酒店房间里的那封未寄的信……？

他心中一阵懊悔，那人已越过了他，他的手已将枪嘴顶着裤袋，对着那人。那是一个穿笔挺西装的高大年轻人，只倒头看了他一眼，就越他而去。

他好像被一盆热水当头淋下去后，慢慢又能适应了，在等待那热水在身上转冷。他抓枪的手慢慢放松了，在心里转成了一个狠毒的咒语：

操他的！一会儿教你知道我是世界上最出名的大人物！

他当然不知道那相貌堂堂、步履快速的年青人是谁，可是他被那曾锐利浮沉的眼神看得很有一种不舒服。

他现在还不知道，他不久之后就再面对这个人。那时候他也是拿着枪，但没有隔着衣裤。

下午 1 时 45 分，离刺杀现场 1/4 里路上

那高大英俊的男子叫莫加泰，他是美国总统的特工保镖，隶属于“白宫安全组”40名队员之一。

由于美国是自由民主的国家，其国家首长多与民众直接接触，所以“保镖”是必须的事。英国皇室家族虽更为开放，出外时通常只有两个便衣护卫，但在美国枪火是自由贩卖的，十元美金左右就可以买到手枪，而且手续简便，平均每四人就有一柄枪的情形下，这四十名保安特工，责任就更形重要。

诸如西德总理的保安人员，除经过严格训练外，执行任务时还配备手枪及轻机关枪，甚至手榴弹。苏联主席的保安工作更严密，他所有出外的行程绝对保密，而且坐在避弹车内行走在专供高层人士使用的行车线上。至于日本首相所任用的保安警察成员，除了神射手外，还精通中国功夫。柔道。空中道及剑道与忍术。

“白宫安全组”的四十名特工，是直属于美国财政部的“秘密工作局”，每个队员要品格高尚。身手不凡，并要符合八个条件：（一）待人温文有礼；（二）外表英俊堂皇；（三）学历大学以上；（四）射击技巧出色；（五）搏击。游泳皆能；（六）懂得驾驶各种陆、海、空代步工具；（七）要有舍命护主。视死如归的精神；（八）行动要敏捷，反应要快速，随时准备以血肉之躯，抵挡刺客的刀枪。

莫加泰都具备了这些条件，也具备了作为总统护卫的两种心理特点：（一）作为总统保镖，要是一直太平无事，那他们所学的就无所用，徒具保卫安全的名称，但一身所学，不能发挥，如此度过了他们陪衬的岁月。（二）万一发生的事情，对方的目标就算是总统，但他们既然身为总统的护卫，刺客对他们也绝不会客气，他们随时可能因而殉职、受伤、遭遇危险，也许他们本来是没有树敌或遇险的理由的，一切都是为了总统——如果总统 70 岁，他们才 27 岁，在发生情况的一刹那，都是应该倒转来，27 的该尽本份殉职，只要能保卫了 70 岁老人的安全——而且，当他们保护失败时，还会遭受到人

们和有关部门的谴责和处罚。

当然，如果保驾成功，任务顺利，就是英国情报员 007 的故事，身价大增，如果失败，死了活该。

所以作为“总统护卫”，实是一件看似光荣。轻松、但负担沉重。没有什么指定的工作——除非他们希望总统遇刺，而又能让他们完满发挥，化险为夷。

在现代的枪械下，这几乎是不可能的。

莫加泰等头痛的不是刺客、杀手、滋事及恐怖份子，他们最头痛的是总统。

因为通常作为一个众望所归的总统，都常在群众的喝彩声中失去了理性——至少在特工的眼中看来是如此——他们会走向群众，伸出了友谊之手，握着热情和欢腾，但也可能换来是一枪或一颗手榴弹。

但是作为一个总统，往往忽视了他们自身的安全，这在一个民主的领袖来说，是必需具备的勇气、胆色和风度，固然谁也不喜欢一个整天关在避弹车里穿避弹衣的政要，他们会把他当作一个暴发富石油商来唾骂。他们喜欢一个英朗、明快且与群众不分离的总统，至少他们所选举出来的候选人本来是样少的，现在当选的总统不能一反常态：不管他还要不要争取连任这职位。

故此作为一个总统而言，不听保安人员的话，往危险处闯，争回来热诚的支持，是一个不顾自身安全接近人们的好总统才做的事。

因此总统常有理由觉得大多的护卫是多余的。

而且特工的身材，总要能遮挡总统身躯才算，这更是在群众中能显示出力量和光芒的领袖所不喜欢的。

然而总统的话，又不能不听。

当一个总统在群众面前，握拳大声呼喊口号，人们如痴如醉时，正是莫加泰这些特工们最头痛的时刻；他们忙于兼顾，甚至脸部表情不及来调整总统“伟大的讲话”，这会使总统、人民都感到他们的存在碍手碍脚——可是当这时刻，他们都深知，群众喧嚣中难以辨认一声现代文明中微弱的枪声，但如果他们听得到，作鸟鲁散的场面远比枪声所造成的流血更可怕。

莫加泰想着事，一面匆匆到希尔顿酒店，来接另一伙伴的班；他本可以驾车子去，但心血来潮，想一路看着有什么可疑的，一面思索着一个问题，所以一路行将过去。

他是在想：他在保护总统，总统是个“人权至尚”的可敬的人，可是他也是人，年轻。有为，未来无可限量，但他的生命就是为了保护这维持“人权”的人而活的，这就他的任务，站在这一点上，他自己的“人格”是可笑的。他也有妻儿，有父母，抚养他长大，为他艰辛流汗，而今在电视前在指点着：

“那，他是吾儿。”

别人是在看总统的伟大，他老爸老妈是看站在总统身边随时准备替人挨子弹的他。还有他的五岁小孩子，由于他妻子常指给他看，那是爸爸，他也学会问一句：为什么常常说话那个不是？

他不禁有些微苦笑。他妻子后来跟他说：就因为不是，所以你爱我，而我爱你。这就是答案了。有一部流行的电影，一个大企业的老板，不喜欢公司烦闷。元生气的办公室工作，而喜欢赛跑，结果他就去跑马拉松了，他妻

子反对他，他父母反对他，甚至全世界的人都反对他，但他意志坚定，努力不辍，凭了过人的毅力和决心，长久的训练和尝试，甚至牺牲了公司，但他终于成功了，马拉松跑出骄人的成绩来。去他的——他看完后心里想：我要的就是那座办公室。

但是他想到了那白发的。风头健人开朗而慈蔼温和的总统，心中一阵温暖，就算他为他挨子弹，全世界的人都庆幸总统无恙而他却躺在医院里妻几哭肿了眼时，他还是想，那个人，他值得为他挨子弹。记得有一天他稍微有些不开心，总统马上便看得出来，拍着他肩膀低声道：

“哎莫，如果我现在有你的年龄身手和相貌，我会离开那老头子到荷兰活去报考。”

总统，唉，总统大人——他心中一阵温暖：去他的可真的爱他。

他意识到自己，“去他的”在心里想得大多：总统保镖，不能说粗口……你的名誉事小，总统声誉事关重大！他自嘲地笑笑。

他也同时意识到自己走得太快。他望望手表，才刚过正午、点45分，总统大概刚到希尔顿酒店吧，他的责任是总统演讲出来后，接替另一名特工，保护总统到另一个地方去，以及晚上7时出席奥斯卡奖第53届的颁奖典礼。

他刚看完了手表，便已越过了一人。他忽然感觉到，他走得越快，那人也走得更快，如今他已越过这个人了，便不由回头来看了他一眼，只见他穿着恤衫，金发而骄气，眼里却有一种凌厉的恨意和阴毒，莫加泰曾为这眼色一怔：他不认得此人，不知何故此人眼中有恨意？但他又想不出什么理由来查问他，只是在匆匆一瞥时看到他的手插在裤袋里，心里掠过一个念头：

要是他谋杀总统怎么办？

但想过就算，只见眼前耸天而立的希尔顿酒店，壮丽堂皇的在眼前，他深吸一口气，继续向前行去。

他没有再回头看那金发青年。

下午2时以后 刺杀现场

欣克利很快就了解前面走着的人是名特工。他看见他进入希尔顿后，用通话机与人对话，拍拍保安警察的肩膀，熟络的笑着。而且绝对是处于同一种职位上的望切，这人不是记者，而是特工！欣克利看着他的背影，瞳孔收缩：

看你那么高壮，其实都是替人卖命的猪猡，待一会儿，就让你失惊于我枪下的火光！

想到刚才这人掠过他身边时他心中一阵狂跳，欣克利又气愤又沮丧：不，我是杀手；他喃喃道：我是电影里的杀手，“砰”“砰”“砰”，杀死全世界最出名的领袖，而他自己一跃而升为世界性的人物。

就像“taxi trauer”那部电影里，那男主角的手法一样，但罗校狄尼路是失败的，因他打扮得古灵精怪，自己却一定会成功的。他才不会那么笨，化妆那么难看，像个在三藩市街道卖假主石的西藏佬，一个心理变态的人行动古怪，不容易获得成功，而他是个正常的人，但不是平凡人，只要再过一会，枪声一响，他就是全世界都公认的不平凡的人。

那时候，他想，莱迪就会改变了心意，后悔为何不回信给我了。

他一直写了很多信给莱迪霍士达，也就是在《的士司机》里演雏妓的女星，他想，这部片子里的她真精灵，而她却去念什么鬼那鲁大学，那些大学，

他根本就不要念，他是聪明人，在那种学校制度出来，只怕变成一个木头人，依从已定的社会规则，永远不能做出些大事业来，不受环境制度所限。希特勒。拿破仑、阿力山大，这些人都不在了，否则他还有个追逐的对象。今日他便要杀了列根总统让全世界的人，尤其是美国人，来作个总体的反省，我们要暴烈，不要温和！

想到这里，他整个人都兴奋起来了。他要为茱迪做的事，是从来没有人为了茱迪做过的，他已留下了信，虽然没有寄出，但因为这件事太轰动，一定会传开出去，茱迪会知道的。茱迪会在广播中听到的，那时她会为他哭泣吗？他心中哼着一首老歌：

JadvJady I Love you.....他想到她一面看着他的信，一面为他替她做的深撼行动而落泪在美丽的颊上。

“.....亲爱的茱迪，我极可能在企图干掉列根时以身相殉.....”他的信最后这样写：

“.....这封信是在我前往希尔顿酒店前一个小时写的。茱迪，求你凭心自问，至少给我一个机会，让我拿这历史性的行动，来赢取你的爱。”

这世界上，还有什么恋情，比他还真？比他还深？看了一部片，就爱了她，一封信又一封信，一通电话又一通电话，但都没有对方的青睐。所以他矢志要为她做一件惊天动地的事情。他立志要做一件让她后悔从前为何不把握他的爱情——省悟时他已为情殉身或身在监中无可弥补了。在 20 世纪末，他为他的纯憎而感动。茱迪，茱迪.....我本可跟踪你，然后绑架你，然后强奸你，或者诱惑你跟我在一起，最后心甘情愿跟我上床，像“ TheCollector ”，像“ The Summer Time Killer ”，但我都没有这样做，我不忍把你像一只蝴蝶一般钉死，失去光彩的生命没有活着的鲜亮；我跟你也没有恩仇和杀机，虽然我的笑和金发，就跟《夏日杀手》里最后赢得奥丽薇·荷西的男主角完全一样。但是这些你不久就要失去，在报上看到我照片时，你会感到后悔的摧心之痛的。

欣克利徘徊在希尔顿，很多人都看见这金发青年忽喜忽怒的神情。欣克利在想着什么，他们不知道，但有人在看到他之后想过：

“若这人向总统开枪怎么办？”

想到这样的事件的人，包括有：警察。路人。记者以及私家侦探，但是他们都没有进一步查问或采取行动。

然而大部分的人，都认为欣克利大概是记者。他很快的找到一处红线拦住的地方，该处是在离贵宾通道大约 20 余尺，在门口伸展的一堵百壁拐弯处，从那里可以看见酒店大堂主门口，并有一道三合土帘篷以及对掩的铜门。欣克利很快便知道那是记者阵地，而且他觉得从此处将是射击的最好角度。

他开始尝试挤进去——实际上，因为总统还未步出酒店，尚在礼堂演说，这个地点并没有什么拥挤的情形。他探身过去，看看那略作四十五度的位置，心中默念：“砰”“砰”两声，想着活动的肉体忽然倒下，不禁微笑起来。

一个带有胡子的黑人警察看见他行动有点怪怪，便侧过头来看着他，一个特工也略扫了他一眼，跟另外一个西服齐整的壮汉说了几句话，欣克利立刻觉得他不宜久留在一个地方，他往东面稍为移步，就看见几部总统的车子，及其随员的车子，旁边都有保安人员看守着。

也许由于他脸上的焦躁不安，看到他的人都不由自主的扫他一眼。他心里有些慌乱，但竭力镇定自己：不会的、不会的，李察逊和 J.D 都不可能出

卖我的.....

不管我殉死或被捕，我都不会透露出李察逊和 J·D 的事情的。欣克利想到，嘴角微微露出笑意：就算我今日刺杀失手，李察逊和 J·D 一定会完成我未竟之志。他记得几个月前他跟李察逊和 J·D 聚在一起，地点就在李察逊屋宅，离他所居处不到 20 里，他们常天南地北地聊起来。

他们问他曾经加入纳粹党的感觉，他当时说：我们必须要有一个好的领袖，强有力的，钢铁意志而激人热血的领导者，这样才能做些大胆而世界瞩目的事，我们不需要温和，怀柔或外交手段，必要时就用武力解决，创造一个崭新的时代，流血是必须的，他越说越气：“可是党里没有什么有热烈的反应，我怀疑他们组织纳粹党来是不是对当年纳粹的一种侮辱。”他当着朋友的面前拍着桌子骂道：

“没有人听懂我的话，所以我决定退党，然后在党外做点男子气魄的事业，来使真的纳粹精神复苏。”

J·D 又问他准备做什么事。“譬如谋杀总统，我是一个穷人之子，由我出头来为无产阶级采用正面打击右派领袖的第一炮，是极有意义的工作。”

J·D 当时觉得他很傻，他记得 j·D 说：“这样的话你只有行刺。”他就说：“就行刺。”他曾带了三柄手枪去行刺卡特，但被保安人员发现他持械被捕，最后保释出。J·D 仿佛觉得很荒谬：

“福特、卡特都有人暗杀，但都失败。”他说：“肯尼迪兄弟的刺杀却是非常成功的。”

“刺杀不好，闹政变较好。”J·D 还是这样坚持地认为。李察逊在这时候表示了异议：“三岛由纪夫当年冲进了国防部也没有用。”J·D 冷笑：“当然不是这样鲁莽。”

他们这样讨论了一轮，都觉得没有什么大事可做，很苦闷。但是越谈越投契，李察逊道：“要是我是你，我会用炸弹解决列根，这样对自己较安全。”他却道：“我觉得用手枪较英雄感。”后来李察逊真的装了两次炸弹，但都失败给搜了出来破坏拆除，李察逊当时较同意他：

“如果你刺杀不成，我会完成你未竟之志的。”

他当时就笑道：“至少，我也会杀几个与列根同行的高官，不会白做这件事的。”J·D 也兴奋起来，说：“如果你们两个都不成，你们放心，还有我。”后来三人谈起来，都觉得在美国，只要有钱，几乎无事不可做，但又无一事可做的，J·D 最后道：“如果我当总统，我就重新把黑人变成奴隶，这比林肯解放黑奴更伟大。”他深表同意。

他跟他们疏远，主要是为了茱迪。他常对李察逊谈起来迪的事，结果这婊子养的家伙也爱上了茱迪，写信给她，并获得她的回信，后来这家伙还不知足，匿名用炸弹恐吓她。他不喜欢李察逊这样做。茱迪是他的，李察逊最好不要干涉这件事。

这次他只要杀了列根，茱迪还是最崇拜和爱他的，这点无可置疑。

他这次事件，会引起那些不了解高尚动机的家人与同学的震讶和伤心，但他确实知道，在他以前的党里和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一定会为他的勇敢而自豪。尤其李察逊和 J·D，他们会为他鼓掌、喝彩。还是冷汗直流？……嘿，这些懦夫，不管用炸弹还是闹革命，都不如他来得彻底，而且坚决无比。这件事过后，不会有人再称他为“过分养尊处优的过少成就分子”了吧？

这时已经是 2 时 15 分，列根大概已快演讲完毕了吧？这时记者已纷纷拥

上红线处，亦即是封锁地点，他也跟着上前去，争取有利的位置，这时的场面有些骚动，很多记者彼此是相识的，说笑谈话起来，使得场面热闹了起来，人人都在等列根出来，镁光和相机都在高举，他也在等，枪已紧握在手里。

就在这时，他看到人影自酒店里闪出来，又是那个高大熟捻的影子，拦在封锁线与贵宾道之间，这人在吩咐一位黑人警官些什么，看他们的神情，仿佛是要加强记者与通道的防御——去他妈的！有这些人拦住，甚不易瞄准，而时间又很紧急，必要时只好连这些人一齐干掉！

2时20分了，有一个人走出来，四面看看，然后招手要高大青年过去，两人低声说了几句话。那高大的青年用沉冷的眼睛扫射全场一下，然后冷静的点点头，那双眼像湖水一般深沉。欣克利像一根划着的火柴冒出火来；别见鬼的在这最后关头有什么变动才好！

但经验丰富的记者都知道，这行出来的男子便是古南，他是总统的先头部队，负责安全措施。打点一切，而今他已出来，总统不久便会出现了。于是他们发出一阵更大的骚动，往封锁线内拥去，以争取更有利的镜头和更清楚的录音。

人潮往前涌去，欣克利开始是莫名其妙地被带动，不过他很快地就了解是怎么回事，他的心情突然极端紧张起来！

因为他所期盼的历史性的一刻，就要来临了！

2时20分以后 刺杀前后

莫加泰迎上保安先头部队古南，他想告诉古南记者位置中似乎有闲人杂人，有点不安，可是古南立刻就告诉莫加泰他对保安措施松弛感到不满，莫加泰马上提出：“今后我们都要多加留意一些。”古南没有再谈下去，他心里准备从总统下一个与公众会面的地点保安设施将要改善，而且一定要先把闲人杂人驱出记者席，但现在已来不及，列根向美国劳联——产联的建筑商人的演说已完毕，此刻正要离开酒店，很快就会在这里出现。

莫加泰没有再说下去，他发现20尺左右的记者席内发生争吵，他偏头望去，很惊讶的发现适才遇到的青年挤在记者群中，并跟他们发生冲突。那青年正大骂记者争相拥挤、争取有利位置是目中无人、不可一世、自恃身份为所欲为的态度，记者们却反驳与抗论闲人侵入记者席。一个警察正在安抚调停，答应会替他们想办法。莫加泰忽然生起了一个念头：

“这家伙显然不是记者——但又如此焦躁不安。究竟为了什么？”

在他的思想尚未化作行动前，镁光已闪现了，记者们争相将摄影机高举拍照，并把吊杆传声器尽量伸出群中，希望能收录到列根的谈话，记者席因微乱而致拥前，靠近的警察也立刻制止，但没有多大的功效。莫加泰是想要上前帮忙的，他的眼光正要在人群中搜索刚才那可疑的青年，这时，总统列根等一行人，已在酒店门口出现。莫加泰看见他那骄人的仪容与白发，心中有一阵很奇特的温馨，仿佛他们间不是人与保镖，而是父子般的亲情。

总统出现时一阵骚动未曾平息，美联社记者正大声招呼列根，要他回答一两个问题，列根看来那么高大英明，但脸色却过分灰白，这时总统已停下来，向群众挥手致意，白宫新闻秘书布赛迪和助理迪佛先行，左转走到幕僚的车去，也就是记者席的前左方。总统身边有首席保镖柏尔紧随着，莫加泰感觉到有点不安，他不大自觉地移身堵在记者与总统之间，并向柏尔打了个手势，表示要多加注意一些，由于这手势并不是什么紧急讯号，柏尔是提

高的警惕，没有采取什么步骤，而且就在那时，情况已经发生了。

发生骤变的时候，列根、柏尔，莫加泰、拦在记者席前的巡警。以及就要步入车中的布赛迪和身旁的迪佛，刚好形成一条45度延伸的线。就在这刹那间，莫加泰忽然瞥见一对深恨的眼光，他马上警觉，再想在人群中搜寻这一对眼睛，就在这时，第一响枪声响起。

枪声响起的时候，莫加泰已经看见欣克利，他双手执枪，稳定射击。这刹那间惊呼。尖叫四起，记者、人们、政要都被这种在电影里的恐怖场面所震住，开始溃逃。莫加泰在脑中闪电般有两个抉择：闪开掩过去夺下那家伙的枪，这莫加泰的身法和反应来说是轻易可以做到的，但绝不能开枪驳火，尤其在这种时候会误伤人群的。可是他选择了另一项，因为他看得出来刺客还要开枪，而总统就在他身后，他毫不犹豫的就从正面一拦，以高大的身躯面对欣克利的子弹。

枪声第二发跟着响起，离第一响不到一秒，在这一秒不到的时间内，乍闻枪击，很多人都手足无措，“啊，恐怖的事情发生了！”佛迪在那一刹间只想到这一件事。从林肯到肯尼迪，枪杀美国总统，国家首要的事，是人人都深埋在欢笑里的恐慌，而且政要人物一直缺少任何保障，每一刻的每一秒都可能发生，而它就真的在此时此地发生了。“大新闻了！我一定把经过拍下来。”“就算怕也不能退，这下是考验我把握新闻能力的时候了！”有的记者这样想。那是习惯在众多竞争里各展奇谋而出人头地的佼佼者，也有人怕殃及池鱼争先恐后地逃出险地后才后悔：“为什么我把握不住那个时机，那时机予我是一个成为英雄的机会！”

但大部分保安特工的脑里，闪过一个念头是：行刺！跟着下来说：保护总统！他们立刻寻找枪声来源，捉拿凶手，这是一件极端危险的事，一场有计划的大暗杀，活拿凶手的成算根本不大的。柏尔立刻看见列根的脸色死灰，而且如被重拳兜撞胸腹一般地瘫软，一颗子弹击中车子，反弹入他左胸内，他立刻就做了一件事，就是他平常训练有素。连梦中都可以使出来的方式，一手压低列根的头，另一手把他推入车厢，如此他可以身躯掩护列根，他自己也借势倒入车中，并大声呼令司机开车。但在这惊怖的瞬息间内，列根还是可能中不止一枪，但是莫加泰伟岸的身形一拦，一颗子弹就射进了他的腹部。

凶手共开六枪。欣克利已疯狂了，他豁出去了，他觉得这是历史性的一刻，反正不过一死，多杀点名人，比较划得来。他觉得他命中了列根，但不知能不能使他致死。“总不能先负伤。”他为这掠过的念头而杀性更炽，恨不得发枪连击下去，要把那老人的身体击得千疮百孔为止。但是一个高大的人挡住他的射程，便是那令人震惊的特工！既然你要挡我就给你死！他继续开枪，然后他看见布赛迪的头，他照样往那张阔脸上开枪，又向身前接近他的巡警开枪。你们全部都得死！我欣克利在这里！他心中狂喊，子弹也失去准头，他完全沉迷在这一刻的枪声、惊呼与狂乱里。

枪声甫起时，是惊变：发生了什么事？然后想到：是不是刺杀？跟着是：枪手在哪里？然后才是：总统有没有事？我自己安不安全？总统先生的安全人员，却不能像常人一般有最后一个问题。他们其中极快的已找出枪声来源，扑过去，千锤百炼的擒拿手已搭上了欣克利的手，其他安全人员也一拥而上，风衣因飞跃过急而划成一道折扇般的劲风，有的人是制住凶手，有的人是造成人墙，拦住凶手，以免凶手被别人射杀灭口，这时候他们的任务居然是保

护凶手的安全，让他受法律的制裁，另外有的人持枪观察情势。这是惊变的一刻，人人都占好位，表示出平常训练有素，以及作为总统保镖的勇色与矫敏。

枪声甫起，列根突然觉得自己像一只被抽空的气球，他十分辛苦，但不是惊讶，而是有些伤心愤怒：我是个很努力的好总统，他们也要谋杀我？跟着下来便被人推入车中，他的额撑在车沿上，但不觉疼痛，反而清醒起来。他意识到身边的是柏尔，正在帮他松开领带。除掉西装、以及探看伤势，而且车子已经开动，他安全了，并没有死。谢天谢地，我还没死。他虽然觉得胸部好像吞下了一块灼热的炭，说不出话来，但他一直反复的想着：这是变乱的时候，我是好总统，我是强人，我一定要表现坚强，不要让人感觉到我老了、我垂危，我一定要保持幽默感，让别人知道我不怕，我支持得住。

莫加泰在一刹那间舍身护主，他只感觉到腹部好像有一根锥子，直刺入他神经末梢去了，四肢百骸都失去了力道，蓬地贯倒地上。脸部贴着冷硬的水泥地，他觉得很荒谬：去他的！果真应验了！他替那老头挨枪。可是他一点也不感到悲哀，反而有些欣慰，只知道总统老头儿怎样了？希望他没事，这挨枪才挨得有意义。他可以感觉到前方很吵器，他心中想：我无能为力了，伙伴，抓拿凶手的事就靠你们……模糊间他又好像听见他儿子指着电视画面，侧着问他：

“怎么讲话的那个不是爸爸？”

他乏力地叫了一声他妻子的名字。这时才感觉到有点伤心，有人蹲下来，大声问他：

“感觉到怎样？”

新闻秘书布赛迪离开枪手欣克利最近，他听到枪响，循声转身，欣克利极端讨厌他的样子，便残忍的向他头上开了一枪，布赛迪只觉有一盘番前在他额上炸开，随后就空洞洞不省人事了。他原本不拟出席这次总统在希尔顿的有关经济政策之演讲的，直至出发前半小时，才决定随行的，他是被一颗子弹自太阳穴贯入，后脑贯出。他就算能不死，脑部也会受到永久性的伤害，而只因欣克利在失去理性的一刻，“顺便”在他脸部打了一枪。他身边的助理布迪，听到子弹在他耳边带着尖啸划过，清楚地发出爆炸的声音。

另外一位警官迪伦罕，在维持记者席秩序，也给射倒，这是他第一次能接近总统的特勤，他本来因此项工作而觉荣幸。欣克利一连发六发子弹，先二发，再一连四发，只用了两秒钟时间。到了第三秒钟，保安人员已抓住了他的手腕，施擒拿术夺枪，其他数名特工，也包围过来，完全制服了他。他脑子空洞洞一片，只知道他全身都被扣得紧紧的，呼吸有些困难，但是他反而放松了，不像先前的焦躁不安：茱迪，假如你不爱我，我就去杀总统；欣克利想：现在我已经杀掉总统了。

他很快地被解走，押到车上，这时场面已被控制下来了，倒在地上的三个人：莫加泰、警官和布赛迪，都有人照顾救助，他上了车，两个彪形的保安人员，如临大敌地坐在他两边，而且用手铐锁住了他，他微微地笑开了：他这时感觉到自己是一个强人、一个英雄，不过，却是那么乏味的。跟平常没什么不一样的。

这变化还是大少了，为什么不来一场世界大战？他疯狂地冥想。然而车子开动了，他故意抽动一下手铐，两名保安人员都立时用手按住他肩膀。原来戴手铐的滋味是这样的，他想。忽然镁光一闪，有记者拥上前来拍了张照

片，他觉得眼前一阵空白。

这时列根已被送进乔治·华盛顿大学医院了，仅离遇刺时间9分钟。40分钟后，外科主任奥利里医生替列根在胸动手术取出于弹，弹头虽有爆炸物，但幸好未在列根体内爆炸，子弹射入处离列根心脏仅三厘米。70岁的列根中弹后，还不住说笑话，表现非常镇定。列根在医院里说：“假如我在荷李活如此受注意，我便决不会离开那儿了。”因为第53届奥斯卡电影奖颁奖礼因总统遇刺而延迟了一晚，次晚列根预先录影好的演讲在现场播映时有这么一句：“电影是永恒的，我便是这样永恒地被关在里头了。”那时消息传来列根已无大碍，所以观众发出笑声。但不久后列根因年老体弱以致情况恶化，留院数日后才能出院视事，他显然为他自己身体不能隐瞒的衰弱感到沮丧。

这段期间内，另一个男子企图行刺列根被捕，他在酒店里留字给“种族主义势力分子”，内称：“我如今启程前往首都华盛顿，去完成欣克利未竟之志。列根终会被枪杀，国会转向左倾。如果我不能找到总统，我准备杀死别的右派名人。”李察逊是个戴眼镜留胡子的青年人，于列根遇欣克利行刺后一周被捕。他的住所与欣克利在科罗拉多州的往家只有20里之遥，并在案发前后与欣克利同住在哈文市酒店内，而且都跟少女影星茱迪霍士达有着或多或少的关系。

次日特工莫加泰已出院，他的过人的反应赢得一致的喝彩。以惊人的体魄使健康恢复。记者问他为何有这种勇决，他答一切都只是为了总统。欣克利则被形容为一个“游荡。毫无目的以及不负责任的”青年暗杀者，精神医学家哈瑞斯指出这类“社会病态心理的暗杀者”由于“家庭地位低落，使这些男孩发展出反叛权威的传统态度。他可能要耍无赖，像一些失意者，也可能经由暗杀，使自己成为新闻人物，引人注目。”其实不仅通用于“男性暗杀者”，前些时候先后行刺福特不遂的两个女子，情况也大同小异。

关于J.D还没有出现，不管他闹政变，或持枪行刺，都是疯狂的行为，不过这类人也算前仆后继，用他们的暴力，来摧毁和平与繁荣，用他们的枪声，来饮鸩止渴自己的寂静孤僻。

历史上的暗杀事件，本来有以杀止杀。以暴易暴的作用，手段虽不正当，但目标可能正确，由于刺客本身把生命作孤注一掷同归于尽的壮烈，所以其过程变作美丽的升华，以致动人的心弦，大气磅礴。而今的暗杀事件，夺权、政争、党斗。私欲、灭口，各出奇谋，无所不用其极，已丑化了刺杀的意义，行刺已很是一件卑鄙的行为，到了连目标和动机都失去了的刺杀，就像无辜杀害林肯总统的刺客布斯一般，只是为了：“我一定要成名。成名！”而根本不弄清楚是非真相，暗杀，变成一种令人深恶痛绝的劣行，不见容于任何安定的国家与社会。

打不亮的打火机

打不亮的打火机

我姓宋，名送，我是记者。

差一个字，我就是侠者了。

可惜我不是。

我自小就迷武侠小说，长大爱看武侠电影，所以我一直向往当一名“侠者”，当然是锄强扶弱、除暴安良而不是打家劫舍、杀人放火的那种。

“侠者”也分很多种，道上的兄弟们，吸毒的、偷窃的乃至拿着 AK47 横扫尖沙咀的，也一样自以为是“侠”的，在所多有，所以我先得要自行检点，分际森严。

虽然，在现代社会里的法规，对侠义或犯禁钉得死死的，它大都收拾不了真正的大奸大恶人、但却把所有的大侠小侠都急念咒收紧了金箍圈，罩得五体投地也扎上口五花大绑的，动不了。不过，我小宋仍常借了大报“记者”身份之便，出手帮了不少人的忙，行了不少善。

对这，我倒一向沾沾自喜、洋洋自得的。

可是也可惜的是，我做的，不一定对；帮的人，也不一定好；帮人的方法，也常出了差错。

我师父（他是我武功和采访工作以及学问识见上的启蒙老师）常教诲我：

“不看清楚弄明白就帮人，有时反而害了人。”

我本来不大相信。

直至我认识了孙小姐。

孙霞跟我哭诉那件事的时候，我真是火冒八丈七码六尺五分四毫三厘二点一。

她的“案件”其实很简单：

她有个极要好的朋友，本姓余，单字鱼，她昵称对方为“鱼鱼”。

“鱼鱼”是她的好友，两人相交莫逆，从学校一直相交到社会大学来，好得连纸巾（现已不兴用什么“手帕”之类的了）也可以共用一张的那种。

所以说，朋友相交，最怕要好，一好，就难免会有所要求，一有所欲就会免不了不欢不快的事情。

去年，听说鱼鱼家里和男友都发生了不幸的事：她需要一大笔款子，包括要替父亲治病开刀动手术、供妹妹上大学以及替含冤受屈的男友打一场人命官司。

这当然都是“生死大事”。

鱼鱼要孙霞帮忙。

她哀哀求她。

哀求。

孙霞不是不帮，而是款项实在太大了，她也腾不出来。

可是孙霞心软（跟我一样吧？）。

她不能见死不救。

于是，她替她的好友到处筹款、借钱、甚至把屋契押出去，筹借了一大笔款子。

为朋友如此舍身，孙霞也可谓仁至义尽了。

但显然不智。

（——奇怪的是：仁、义这种事，往往是反智的，所以真正的“智者”常不为之。）

钱是借了，因为是好友兼熟人并是至交的原故，既不好意思要签借据，当然也不大好去拿帐单。

结果，拿了大笔款子的鱼鱼，像活鱼回到了大海，再也找不到下落，再也见不到踪影。

然而，孙霞却急需这笔款子。

她上去找到余老伯，余伯老当益壮，非但不必开刀，连晨运也不必人看顾扶搀。鱼鱼的妹妹根本考不上大学，而鱼鱼的男友已在半年前给她“飞”掉了、甩了。

原来如此。

但顿悟已迟，孙霞叫天天不应，唤地地不闻，求助于律师，因没凭没据，告不入。

孙霞没有办法，只好认命了。

她只好去夜总会和卡拉 OK 餐厅兼差卖身还债。

我是因走访近日卡拉 OK 渐演变成变相色情招待所而认识孙霞的。我本来要了解一下“家庭妇女”的“下海”背景，却得到了这件“出卖朋友，欠钱耍赖”的故事。

孙霞很美，那是一种带着不安和易受人欺凌的美，在她的眼皮里交织成醉人的艳。

我帮不了她的忙，但我可以帮她“报仇”。

“报仇”的方法当然不是找人来杀她、砍她，这样做第一是犯罪，而且还要付出受重刑的代价，我才不会这样傻；第二也根本找她不着。

我心生一计，想到一种近乎“恶作剧”的方法。

在香港湾仔最旺和最多夜店林立也最九流三教龙蛇云集的鹅头桥、洛克道、佐士教道一带，在兴建楼宇建筑地盘的临时走道木板壁上，常粘贴了一些令人怵目惊心的海报：

大头相一幅（通常是女性，而且多是影印自身份证相片，黑白放大后自然十分“恐怖”，就像什么大灾难后殉难者在报上刊出的遗容一般）。

籍贯：（这项主要是针对非本港居民）

住址：（绝对曝光）

身份证号码：（无处遁形）

（有时还加上电话和传呼机号码）

职业：鸡（通常只写这个字，而且用鲜红色字填上！）（反正香港从事有关色情行业的有近 40 万人！）

欠债：（若干）

附注：（欠钱不还、杀你全家、X+Y）

我第一次看到这些“文告”，也觉心悸。看来真的不要欠“大耳窿”的高利贷不还，否则就算隐形得快，行踪绝密，也一定“身败名裂”，从今而后，做不成成人矣。

就因为觉得这种“逼债”太过咄咄，而且简直血淋淋，所以印象十分深刻，常自忖想：“要是自己是那个欠了钱的人，目睹自己的尊容和资料给这

样的公布开来，大概会不惜走到高速公路给车撞飞到九霄云外算了吧！

这次听到孙霞的遭遇，我什么也没说，只带她去湾仔跑一趟，我让她看看这些怖人的“公告”（纵市政局的人将其撕下，未几又会给重新粘贴在那儿；十足个“野草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我也没说明什么。

孙霞看了之后，初觉畏怖，而后眼睛一亮。

在回去的路上，她显得好高兴，临走时还送我一只精巧的打火机。

“宋送，你的人真好。你就像替我在黑暗里点了火光。”她说，很文艺的。

她说这句话的时候很美丽。她平时已很美丽，但说这句话的时候更美丽。

她若是送钱给我，我是决不会收的。我是个立志要当侠者的记者，是决不贪污的。但她送的是纪念品给我，我会收得很高兴；如果她送个香吻给我我会更喜欢。

不过，可惜，没有。

只有打火机。

像她一样精巧、剔透、漂亮的打火机。

——虽然我不抽烟，但我还是喜欢有（她送的）这样一只打火机。

我就像这打火机，能着火发光。

我觉得我已做了件替人抱不平的事。

好事。

直至后来我在两周后说到报纸，有个女子叫李鱼的跳地下铁自杀，给辗得脑浆涂地、身首异处，我乍见名字很熟悉，细想才大吃七八惊，忙向跟进报导这桩新闻的同道打听，并亲身过去明查暗访，始知：

给人借了巨款不还的是李鱼，她帮了个朋友，钱没有归还，她找不着借钱的孙霞，又动用了公款，因设立借据，她追讨无门，却反给人在湾仔贴了公告，公布了相片和资料，说她“做鸡”，并且欠债不还。这一来，她工作的部门和男友，全对她误解，甚至逼她即交出挪用的公款。

最后，她选择了自杀。

我知悉了此事的前因后果，即根据资料，去追查孙霞，要为李鱼讨回个公道。

可是没有公道。

孙霞已移民加拿大。她在临离港前还贴了李鱼的“大字报”，是她一手将李鱼推向速行的地下火车的。

但是我呢！

我在懊恨之余，把此事原本始末，告诉老师。

老师听了之后，沉默良久，告诉了我一句话：

“以后，你在帮人之前、也该先弄清楚你是帮人还是在害人；到底谁才是受害人！”

路上，我闷闷不乐，觉得记者不好当，侠者更难当——不是人人都当得起“侠”的，但总得要有人出来当才行。当然，像孙霞这种人更横行无忌了。

我无意间检出当日孙霞送我的打火机，依然精致、漂亮，我把玩了片刻，试打着火，但喀嚓一声，没亮。

我再试，依然没亮。

原来这是一只打不亮的打火机，怎么之前我没觉察。

稿于 1993 年 6 月 3 日连获二次中国入境签证/四日：“五虎梅”观赏多册再版新著；何梁出差至深圳中国银行、宝生银行开户口；何暑气发现盗版“惊艳一枪”及“侠少”。

校子 6 月 5 日：四大冲突；首次透露悲情遭遇；余电传；巧遇谢；三姑看铁板；电影界漠视版权/六日：见张炭、肥祥；大复函/七日：六批铁板，神骏无比；白水大追索；惊悉“同心生水刀木亦心”事。

后 记

像一朵静静的火焰

台湾《风尚》杂志替我作访问时曾问我：“有没有统计过，到目前为止发表的文章约有多少字？出了多少书？”，我回答是“九十五本”，他们马上用电算机跟我作统计：一共是 1140 万字，即是从我出生算起，平均一年写 35 万字，也就是说我从出生以后一天平均写将近一千字。

哦，这么劳碌命哪！这是我当时的回答。

字数应该还有一些出入。

我的回答仅止于“已经出版了的书”。这些书所收集的文字绝大多数都是一九七三年以后的文字，那是我中学毕业赴台前为始的作品。事实上，我在小学一年级时已有写和画的“陋习”，在小学六年已自行“装订成册”一集一集地写下去，在班上、校内“传阅”；到六七年开始更是办校刊和出版期刊，写作量十分可观。虽然那些作品不一定都见得了人、也确有些难登大雅之堂，但如果要统计一个写作人到底在他一生里写了多少字的作品，恐怕就不能把那十二年的“成品”一笔勾销；何况，到今天出书也不止九十五册了。

不过算来算去，顶多应不过 1500 万字，每天也不过是写千多字的“工作量”而已。这怎么也不能算是“劳碌”。一千多字，事实上只等于每天“工作”半个小时多一点罢了，简直是非常“叹世界”。试问，世间还有什么工作，能如此跟自己的志趣合一，而又能“清闲”若此？

所以，当有一些关心的朋友听我说起一天要写若干字，都很同情他说：真是辛苦啊？我“感动得”一时语塞，反而不知如何“开解”他们。其实，对我而言，写作是娱乐，也是享受，没有版税稿费，尚且还照写不误，更何况还能在四五个地方同时出版，八九个国家分别发表，版税、稿费、版权费都那般可喜可爱，真是“做惯文人懒做官”了：难怪人说“一为文人，便无足观”了。

近代中国写得最丰富而最具影响力之一的作家要算是梁启超。他的全集有四十本，共计一千四百万余言，他活了五十六岁，平均每天写不到一千字。不过，他生逢乱世，且致力于国事，平生不断地办报、参政，从公车上书、百日维新、戊戌变法、逃亡日本，到重返北京、预备立宪、国会请愿、护国战役、反对复辟、著书讲学，曾一度入军机，出任过司法总长、币制局总裁、财政总长、大学教授等职，而且他写的不乏针砭时弊、对历史学术极有贡献的文章，质量并丰，跟现在繁荣安定、出版业和杂志报刊遂告泛滥的时代大为迥异，所以跟时下一般的专职写作人不可相提并论。不过，我们也不必太妄自菲薄，什么样的时代就有什么样的文章，现在的生活环境能让作家安心写作，可是作家的地位却也每况愈下，不是在经济挂帅社会的压力下变形和萎缩就是受政治的扭曲和摆布，世事岂能尽如人意？

此小说能写，只谢一人，当然就是曾志伟。他力邀我写剧本小说，且在撰写上给予我一切的自主与自由，并答允我提出的一切要求。现时虽已不兴“士为知己者死”，但“文为信重者作”，毕竟还是教人动心的。多年来，我对电影保持高度兴趣，广泛收集资料，但一再曲意回避任何剧本创作，皆因再高的剧本代价都莫如写成小说令我纵控自如、操之在我。此次终因曾志

伟坚邀所破。电影和文学的组合，成了这部小说。小说里难免有一些粤语、香港俚语，虽然我已刻意避免太过地方色彩，因为作品不该只是写给某一地域的人看的，但仍得承认，真正活泼生动的语言，必定是极具地方特色的。我已尽量减少，但并不全面排斥。小说中也难免有一些电影效果与噱头。还必须加入一些“戏剧”的“成份”，我希望这亦无碍于作为一本“通俗小说”的架构。由于双方的诚意，我们甚至连合约也不必签，就把此事“功德圆满”。只是适逢近日大忙，俟开笔时只剩下离交稿不到一周的时间，是以这十一万字的小说就在七天内完成，而且还是琐务极多应酬频繁的七日，故此挂漏粗率难免。其中“飙车”和 MR·COOL 之形象，采用了当日“朋友工作室”里两位朋友所提供的一些桥段，主要是纪念当日大家一起“度桥”、“开会”时那些苦恼的欢乐时光。至于“李大鳄”那种趁乱搜刮一笔就离开香港的情节，则是在“电影工作室”的会议所里跟徐克和吴宇森讨论“英雄本色二”时的冲击与余波。

本篇取名《吞火情怀》，皆因似水华年的人生里总有一些情怀似火，只不过，在实际人生历练里，也许影艺圈、政治界里的朋友像冰山大火，可骇可歌，而文化圈、写作界里的人，则只似一朵静静的火焰。

火，总是要烧下去的，总是要发出光和热的，可不是吗？

稿于一九八七年八月十七日购置“空中楼阁”后。

校于八七年十月一日遇“劫”七年后二度赴台行前。

后 记

《今之侠者》计划中有上下二篇：上篇“武艺篇”，下篇“侠义篇”；上篇着重于武技的运用，下篇着重于侠行的过程。我不是一个“武侠至尚”论者，如果我要发挥武侠小说的幻想与才华，我大可以全力撰写我在“武侠世界”上刊登的小说，武侠对我来说，只是平常事、平常人，我身边就有这样的人，这样的事。如果有人以为我写“武侠诗”之后又写“武侠小说”，我觉那跟我说既写“现代诗”又写“现代小说”一样：如果“现代”二字有褒贬的意思，那就大可不必无事自扰。如果有人说我提倡“现代武侠”，我首先就否认“古代武侠”这个名词。我也许只不过把“武侠”导致一个新的方向，我认为较为正确的方向，且把它根植在人心里，让每一位中华民族儿女的血魂，都磅礴慷慨激昂一些而已！“武侠”是生于民间的东西，在现时许多人“抬头望星，扎根于泥”的论调里，武侠小说的崛起无疑是一种浪漫的反动：可是我要把它镌入一些踏实的生命，一方面以使看它的人不光是怀古式的兴叹，（只叹太史公笔下的游侠不复现又有何益？）一方面使它可以不仅反动而已，而且还有建设的意义：使它不仅花拳绣腿，浪荡江湖而已，而是精修苦练，方能在江湖中做出点事情！

我以“今之侠者”为题，乃要回响我的十首《山河录》长诗之“古之舞（武）者”的基调。里面所收的都是我今年六月至八月份所写的小说，其中还有一篇“齐谐”，因与意旨不合，故未收入。

温瑞安识于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